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

博士論文

指導教授：邱坤玄 博士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
預防性動機分析

研究生：黃鴻博 撰

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摘要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一個很複雜、龐大的研究議題。自中共建政以來，不僅和意識形態對立的美國發生嚴重的軍事衝突，亦和同屬社會主義陣營的蘇聯、越南爆發軍事衝突；除了涉及統一問題而爆發多次台海危機外，亦與第三世界大國印度爆發大規模邊境衝突。早期的研究通常從冷戰的角度出發，帶有明顯的工具性質，但囿於資料保密，使得研究成果難以突破，臆測性大於實證性，此窘境直至冷戰結束後始有轉變。

有利於學術研究氛圍的主要因素有四點：一是前蘇聯、美國檔案的解密、部分中共檔案的開放、及少數智庫提供部分解密檔案，使得研究者可以取得重要的一手資料；二是關鍵人物之訪談與回憶錄的出版，可以補充檔案文獻的不足；三是中國崛起與中國威脅論成為國際關注焦點後，連帶地使得軍事議題浮上檯面，西方學界主要從權力結構及歷史的角度關注中國權力增長的意義，透過中共使用武力的分析，藉以預測未來是否出現權力轉移與中國在軍事上的應對方式；四是 1995-96 年台海危機的爆發，以及近期中共與越南、菲律賓及日本，因南海島礁與釣魚臺主權爭議問題而引發的衝突，使得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再度引起學界的關注。

目前有關中共使用武力的研究範疇相當廣泛，少數研究採取多重案例研究，嘗試歸納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模式、步驟、原則或特徵；多數的研究則針對單一案例研究，並聚焦於分析中共發動戰爭的原因。此外，學界開始從歷史文獻分析轉而採取理論分析與建構。凡此種種，皆提供了一個重新詮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視野。然而，現有的研究成果雖然相當豐碩，卻無法建立一個一般性的分析框架或理論性模式，並且忽略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與其政策選擇之間的動態關係，因此無法完整地解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行為。

本文的研究目的並不是建立一個宏大的普遍理論，而是在一定的時空範疇內針對某一類現象建立一個合理、具有經驗性與理論性意涵的模式。換言之，即是借鑒相關國際關係、心理學及經濟學等相關理論的核心概念，並透過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原因概念化過程，以預防性動機為主軸，提出一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以解釋：中共較容易與何者發生軍事衝突、

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為何會使用武力、以及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如何確立？並透過六個正例（1950年韓戰、1953-54年第一次台海危機、1962年中印邊境衝突、1969年珍寶島衝突、1979年懲越戰爭、1995-96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及一個反例（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多重案例檢驗，以回答上述的問題。

本文的研究發現：

一、中共的確比較容易與實力或意圖上具有潛在挑戰其周邊權力地位的國家發生軍事衝突。

二、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確有產生錯誤認知。

三、中共是出於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對外使用武力。

四、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中，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認知強弱，會影響其決策選擇。

關鍵詞：

預防性戰爭 韓戰 台海危機 中印邊境戰爭 珍寶島衝突 懲越戰爭 特殊國與國關係

Abstract

Communist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is a notably far-reaching and complex topic for research. Since its inception, Communist China has not only entered into serious military conflict with its ideological rival the United States, but has also gone to war with fellow socialist nations such as the Soviet Union and the 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nam. This is in addition to several Taiwan Strait crises over issues of reunification and even a large-scale border conflict with India, a great power of the third world. Early Studies were usually begu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Cold War and bore an apparent pragmatic nature, but so much classified information made definitive research difficult, making conclusions speculative rather than empirical. This predicament did not change until the end of the Cold War.

Four major factors have contributed favorably to the current atmosphere for academic research: First, the United States and Russia declassified their archives, the archives of Communist China were declassified in part, and several think tanks further provided declassified files, allowing researchers to obtain information first-hand. Second, the publishing of interviews and memoirs of key figures has served to make up for the lack of archival documents. Third, with notions of China's rise and the "Chinese threat" becoming the focus of international attention, military issues have followed to the forefront of international debate. The West has been interested in the growth of Chinese power from a structur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 predicting the potential for a change in relative power and China's military response through an analysis of China's use of force. Fourth, with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risis, the recent sovereignty dispute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with Vietnam and the Philippines, and disputes over the Diaoyutai(Pinnacle) Islands with Japan have renewed academic concern about Communist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Existing studies of Communist China's use of force are quite extensive in scope—several researchers have endeavored through multiple case studies to identify specific patterns, procedures, principle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Chinese force.

A majority however are concerned with a single case study, focusing solely on Communist China's reasons for going to war. Researchers have additionally begun to proceed from an analysis of historical literature to a theoretical one. These many facets of research have provided a newly-interpreted perspective of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However, as plentiful as existing findings are, not enough has been done to establish a general analytical framework or theoretical model, and the dynamic relationship between preventive motivations for the use of force and eventual policy choices has been overlooked. For this reason, current research cannot fully explain the behavior of Communist China with regard to the external use of force.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not to establish an universal theory, but rather to establish a convincing, empirical and theoretical model for a certain type of phenomena in a specific time and place.

This is to say, this model is fashioned by drawing on core concept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sychology and Economics and conceptualizing China's reasons for the use of external force with "preventive motivation" at the center of research. I will then put forth a decision-making model for Communist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in instances of dynamic conflict, thereby explaining precisely with whom Communist China finds itself in military conflict, the perception of its leadership before its outbreak, why force is used, and how policy options are established for the use of force. By examining six positive cases (the Korean War in 1950, first Taiwan Strait crisis of 1953-54, Sino-Indian border conflicts in 1962; the Sino-Soviet border conflict and Zhenbao Island incident in 1969, the Sino-Vietnamese war in 1979, and the third Taiwan Strait crisis of 1995-96) and one negative case (the special state-to-state relationship of 1999), to answer the above questions.

This study found that:

First, Communist China is indeed more likely to fall into military conflict with countries that have either the strength or the intent to challenge its position in its

periphe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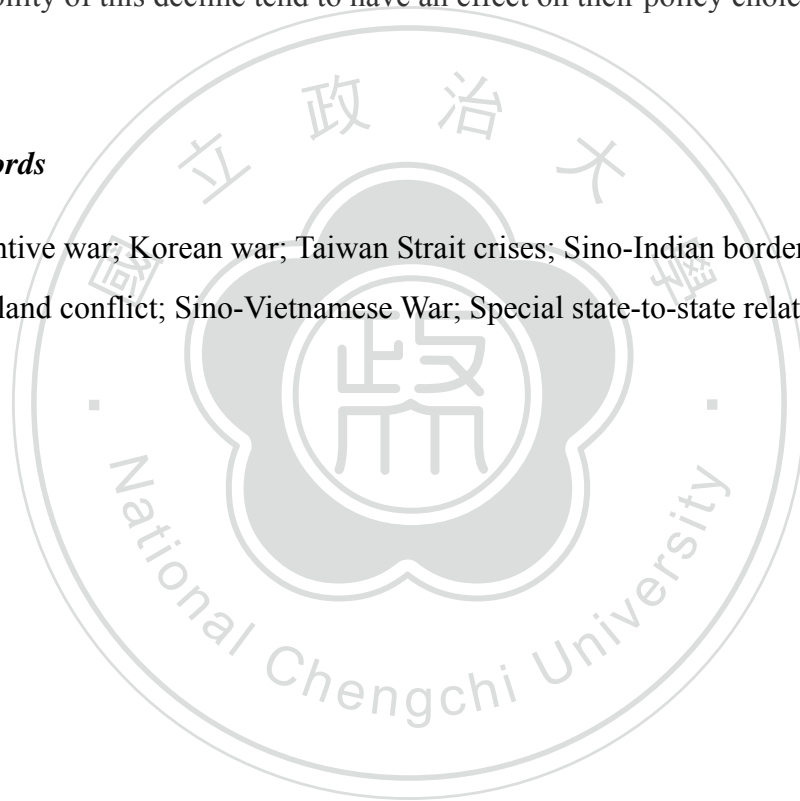
Second, Communist Chinese leaders have indeed fallen prey to certain misconceptions before the outbreak war (conflict).

Third, Communist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stems from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to slow the decline of Chinese power at its periphery.

Four, with regard to Communist China's external use of force, CCP leaders' varying perceptions of the extent of decline in Chinese power at its periphery and of the inevitability of this decline tend to have an effect on their policy choices.

Keywords

Preventive war; Korean war; Taiwan Strait crises; Sino-Indian border war; Treasure Island conflict; Sino-Vietnamese War; Special state-to-state relationship





目 錄

摘 要.....	I
Abstract.....	III
目 錄.....	VII
圖 次.....	IX
表 次.....	X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設計與研究方法	5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案例選擇	9
第四節 資料來源與研究限制	13
第貳章 文獻回顧：洞識與局限	15
第一節 理論的解釋.....	15
第二節 使用武力的原因（動機）	25
第三節 衝突管理模式、作戰偏好與特徵	45
小 結.....	53
第參章 理論探討與模式建構	57
第一節 理論探討.....	57
第二節 模式建構.....	69
第肆章 大規模有限戰爭與局部戰爭之決策選擇	87
第一節 1950 年韓戰.....	87
第二節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	110
第三節 1979 年懲越戰爭.....	134
第伍章 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之決策選擇	159
第一節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	159
第二節 1969 年珍寶島衝突.....	182
第三節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203
第四節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225

第陸章 結論.....	245
第一節 研究發現.....	245
第二節 未來展望.....	257
附錄.....	265
附錄一 「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通報金一在北平談判情況致維辛斯基電 (1949年5月15日)」.....	265
附錄二 「科瓦廖夫關於毛澤東通報與金一會談的情況致史達林電(1949 年5月18日)」.....	267
附錄三 「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訪華計劃致維辛斯基電文(1950年5月12 日)」.....	269
附錄四 中國人民志願軍入朝前的朝鮮戰爭形勢圖.....	271
附錄五 中印邊界傳統習慣線示意圖.....	273
附錄六 印度向中國提出大片領土要求示意圖.....	275
附錄七 1995-96年台海危機期間中共七波導彈與軍演示意圖.....	277
參考文獻.....	279
一、中文部分.....	279
二、英文部分.....	297

圖 次

圖 3-1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因果關係示意圖	70
圖 3-2 概念的一般性階梯.....	72



表 次

表 3-1 周邊權力地位護持內涵類型表	75
表 3-2 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	81
表 3-3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85
表 3-4 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86
表 4-1 1950 年韓戰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97
表 4-2 中共介入韓戰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108
表 4-3 中共介入朝鮮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109
表 4-4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118
表 4-5 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131
表 4-6 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133
表 4-7 1979 年懲越戰爭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139
表 4-8 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155
表 4-9 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157
表 5-1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163
表 5-2 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180
表 5-3 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181
表 5-4 1969 年珍寶島衝突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187
表 5-5 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201
表 5-6 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202
表 5-7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209
表 5-8 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223
表 5-9 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224
表 5-10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232
表 5-11 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是否採取軍事行動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243
表 5-12 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244
表 6-1 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	249
表 6-2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分析表	254
表 6-3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255
表 6-4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檢驗示意表	256

第壹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壹、研究動機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一個很複雜、龐大的研究議題。自中共建政以來，不僅和意識形態對立的美國發生嚴重的軍事衝突，亦和同屬社會主義陣營的蘇聯、越南爆發軍事衝突；除了涉及統一問題而爆發多次台海危機外，亦與第三世界大國印度爆發大規模邊境衝突。早期的研究通常從冷戰的角度出發，帶有明顯的工具性質，但囿於資料保密，使得研究成果難以突破，臆測性大於實證性，此窘境直至冷戰結束後始有轉變。

有利於學術研究氛圍的主要因素有四點：一是前蘇聯、¹美國檔案的解密、²部分中共檔案的開放、³及少數智庫提供部分解密檔案，⁴使得研究者可以取得重要的一手資料；二是關鍵人物之訪談與回憶錄的出版，可以補充檔案文獻的

¹ 例如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中、下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此三冊詳細地收錄了前蘇聯與中、朝之間關於韓戰的電文。

² 除了英文版的《美國外交文件集》（FRUS）外，沈志華與楊奎松主編的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系列叢書即為代表作，亦提供了寶貴的資料。參見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九、十二、十三、十四編）**（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

³ 中共雖然公布了檔案法，也規定了30年的解密期，但其開放程度仍有限。目前中共中央及所屬各主管部門等決策機構的檔案尚未開放，然而，在地方檔案中，雖然缺少有關決策方面的史料，但作為中央檔案資料的補充，卻有大量決策的結果，以及決策後各地貫徹執行情況的資料。目前地方檔案館中，又以吉林、福建、雲南及廣西的管理比較規範，觀念亦較開放。許多學者已運用地方檔案而取得了第一手的研究成果。參見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沈志華，「冷戰史新研究與檔案文獻的收集和利用」，**歷史研究**，第1期（2003年），頁146-147。

⁴ 例如美國「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的「冷戰國際史研究計劃」（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提供了部分解密檔案，該中心「冷戰國際史項目公報」（CWIHP Bulletin）亦發表相關研究成果，頗具參考價值。參見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Fall/Winter 2001. “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No. 12/13, Fall/ Winter 2001, pp. 279-280, http://legacy.wilsoncenter.org/coldwarfiles/files/Documents/Document_Le%20Duan,%201979.pdf;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22, May 1998, Washington D. C., pp. 91-94, 127, 192-193; 柯慶生著，詹奕嘉譯，「東亞社會主義同盟與美國的遏制戰略（1949—1969）」，華東師範大學國際冷戰史研究中心編著，**冷戰國際史研究 v.4**（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25-72。

不足；⁵三是中國崛起與中國威脅論成爲國際關注焦點後，連帶地使得軍事議題浮上檯面，西方學界主要從權力結構及歷史的角度關注中國權力增長的意義，透過中共使用武力的分析，藉以預測未來是否出現權力轉移與中國在軍事上的應對方式；⁶四是 1995-96 年台海危機的爆發，以及近期中共與越南、菲律賓及日本等國，因南海島礁與釣魚臺主權爭議問題而引發的衝突，使得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再度引起學界的關注。⁷

目前有關中共使用武力的研究範疇相當廣泛，少數研究採取多重案例研究，嘗試歸納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模式、步驟、原則或特徵；多數的研究則針對單一案例研究，並聚焦於分析中共發動戰爭的原因。此外，學界開始從歷史文獻分析轉而採取理論分析與建構。凡此種種，皆提供了一個重新詮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視野。

⁵ 例如楊奎松對前瀋陽軍區司令陳錫聯的訪談紀錄，可以證明珍寶島衝突是中共中央嚴格控管、精心設計的；李光耀的回憶錄透露出鄧小平對中越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美國國務卿克理斯多福在其自傳中的記述，充分顯示出美國領導人對第三次台海危機的認知與決策過程；錢其琛的回憶錄透露出中共領導人對第三次台海危機的認知；亓樂義採訪了當時的台灣軍方將領，亦提供了寶貴的第一手資料；此外，鄒景雯及蘇起的專書，透過專訪及當事人的回憶，清楚地描述了「特殊國與國關係」案例中台灣領導人認知及決策過程。參見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 年）；李光耀，**李光耀回憶錄（1965-2000）**（台北：世界書局，2000 年）；錢其琛，**外交十記**（香港：三聯書店，2004 年）；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台北：印刻出版公司，2001 年）；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台北：天下遠見，2003 年）；亓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台北：黎明文化，2006 年）；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⁶ 如 Avery Goldstein 所言，關注中國實力增長的意義，至少在邏輯間接地反映了一些國際關係理論對軍事衝突的原因探討。大多數國際關係理論爲中國實力增長可能帶來的悲觀判斷提供了基礎。對美國及東亞周邊國家而言，中國崛起可能是一種對現狀挑戰的威脅。這些論述以 John J. Mearsheimer 的說法最具代表性。他分析了國際體系的結構性規則後斷言，如果中國經濟持續快速發展，肯定會運用經濟實力建立起強大的軍事機器，而且出於合理的戰略原因，一定會尋求地區霸權，就像 19 世紀美國在西半球所做的那樣。總之，富強的中國不會是一個維護現狀的大國，而會是個決心要獲取地區霸權的雄心勃勃國家，這不是因爲富裕的中國就會有不良動機，而是強大國際體系的結構性規則使然。Avery Goldstein, *Rising to the Challenge: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81; John J. Mearsheimer,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New York: Norton, 2001), p. 402. 相對地，亦有部分學者認爲中國崛起不必然會帶來軍事衝突，反而有助於穩定世界和平，成爲一個負責任的世界大國。參見 Robert Sutter, "Asia in the Balance: America and China's 'Peaceful Rise'," *Current History*, Vol. 103, No. 674(September 2004), pp. 284-289; Yong Deng and Thomas G. Moore, "China Views Globalization: Toward a New Great-Power Politics?"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27, No. 3(Summer 2004), pp. 115-136; 朱鋒、羅伯特·羅斯主編，**中國崛起：理論與政策的視角**（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⁷ 例如唐耐心（Nancy Bernkopf Tucker）認爲台灣海峽已成爲當今美國所面對的「最危險挑戰」，因爲台海地區是全球唯一可能使美國與另一核武大國（中國）發生衝突的地方。Nancy Bernkopf Tucker, *Strait Talk: United States-Taiwan Relations and the Crisis with China*(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 1.

然而，誠如本文第貳章文獻分析所述，目前各方解讀甚多，雖言之成理，頗具洞識，但仍存有若干侷限，主要體現在研究方法、因果關係與戰爭（衝突）性質的混淆三個部分。在研究方法上，受限於案例太少的限制，現有的研究成果，除極少數量化研究外，多數學者採取質化研究。然而，渠等在案例的比較、歸納上，大多都僅採取傳統的文獻分析，未使用相關的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亦未再將諸多原因透過抽象與概念化的過程而有利於操作、比較，以致無法建立一個一般性的分析框架或理論性模式，更無法解決案例太少而變項太多的問題。

在因果關係上，主要有以下幾個主要缺點：第一，常將原因等同於動機，或者將中共領導人在衝突爆發後的諸般解釋和爆發前的動機混為一談；第二，許多研究採用國內外關聯的邏輯，將國內政治視為中共對外使用的主要原因之一，這種說法通常沒有具體的證據佐證，而是出於臆測或間接的推論；第三，研究者通常關注中共領導人的話語，並將其視為文本予以重新解讀。但在文本的詮釋上並未提供一個具有理論性意義的評判指標，故而往往無法探知領導人對威脅趨勢的認知；第四，現有的研究著重於靜態的分析，而未發現動機與決策選擇之間的動態樣式。

在戰爭（衝突）性質上，除了極少數學者能夠窺知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屬於預防性戰爭（衝突）外，多數的學者都產生了概念混淆。由此即無法進一步分析動機與決策選擇之間的動態因果關係。簡言之，現有的研究成果雖然相當豐碩，卻無法建立一個一般性的分析框架或理論性模式，尤其是忽略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與其決策選擇之間的動態關係，因此無法完整地解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行為。所幸，有利於學術研究的氛圍，使得重新檢視、深化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成為可能，此亦引發本文的研究動機，希冀重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因果機制，以填補目前學界在此領域的空白之處。

貳、研究目的

目前政治科學理論家對案例研究的類型及目標已進行了諸多的歸納，渠等分類大致雷同。Arend Lijphart 認為案例研究非常有助於建立一般命題，從而建立政治科學理論。他將案例研究區分為六種類型：（1）非理論型（atheoretical）；（2）解釋型（interpretative）；（3）產生假設型（hypothesis-generating）；（4）

理論證實型 (theory-confirming)；(5) 理論證偽型 (theory-infirmiting)；(6) 異常型 (deviant)。⁸Stephen Van Evera 在 Arend Lijphart 的分類基礎上，進一步提出案例研究的五個目的：(1) 檢驗理論；(2) 創造理論；(3) 辨識前提條件；(4) 檢驗前提條件的重要性；(5) 解釋具有內在重要價值的案例。⁹

Alexander L. George 與 Andrew Bennett 則綜整 Arend Lijphart 與 Harry Eckstein 的分類，提出了六項理論建立的研究目標：(1) 非理論型/組合式的特殊性案例研究 (atheoretical/configurative idiographic)，即主要純描述性的案例研究；(2) 學科組合式案例研究 (disciplined configurative)，即利用現有的理論解釋案例；(3) 啟發性案例研究 (heuristic)，即歸納出新的變項、假設、因果機制與因果路徑；(4) 理論檢驗的案例研究 (theory testing)，即評估單一或競爭性理論之主要條件的範圍與有效性；(5) 可行性探索型案例研究 (plausibility probes)，即對未檢驗的理論與假設進行初步的研究，以決定是否可以進行更深入的研究；(6) 基礎建構型案例研究 (building block)，即研究某一類型或次類型獨特案例的現象，以取得共同的模式或達到某種特定的啟發性目的。¹⁰

在國際關係研究上，Joseph Lepgold 將研究目的區分為四大類型：(1) 普遍理論 (general theory)，即沒有時空限制、旨在對於諸多客觀現象作出普遍解釋的理論；(2) 解釋研究 (issue-oriented puzzles)，即有具體時空範疇的、試圖對某一類沒有得到合理解釋的客觀現象作出解釋；(3) 案例研究 (case-oriented explanations)，即研究某一事件，並試圖依此推出一般性規律的研究；(4) 政策研究 (policy making)，指某一現實政策與具體問題密切相關的研究。¹¹

綜上所述，本文係屬於解釋型、啟發性與學科組合式的「案例內多重案例研究」。本文的研究目的並不是建立一個宏大的普遍理論 (general theory)，而

⁸ 阿倫德·利普哈特 (Arend Lijphart) 著，李陳華譯，「比較政治學與比較方法」，*經濟社會體制比較*，第 3 期 (2006 年)，頁 19-21。

⁹ Stephen Van Evera 認為 Arend Lijphart 的五個分類與他的三個分類是重疊的：Lijphart 的第四與第五類研究屬於理論檢驗；第二類研究屬於案例解釋；第三和第六類研究屬於理論創造。此外，他認為 Lijphart 的第一類研究是屬於歷史描述。Stephen Van Evera, *Guide to Methods for Students of Political Scienc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55-57, fn. 17.

¹⁰ Alexander L. George and Andrew Bennett,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2004), pp. 74-76; Harry Eckstein,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in Political Science," in Fred Greenstein and Nelson Polsby, eds.,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7* (Reading, Mass.: Addison-Wesley, 1975), pp. 79-138.

¹¹ Joseph Lepgold, "Is Anyone Listen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and the Problem of Policy Relevance,"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113, No. 1 (March 1998), pp. 47-50.

是在一定的時空範疇內針對某一類現象建立一個合理、具有經驗性與理論性意涵的模式。借鑒國際關係、心理學及經濟學等相關理論的核心概念，並透過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原因概念化過程，以預防性動機為主軸，提出一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並根據此模式的因果關係提出以下四個研究問題，分別解釋：中共較容易與何者發生軍事衝突、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為何會使用武力、以及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如何確立？

- 一、中共是否較容易與實力或意圖上具有潛在挑戰其周邊權力地位的國家發生軍事衝突？
- 二、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是否有產生錯誤認知？
- 三、中共是否出於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對外使用武力？
- 四、中共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強弱，是否會影響其決策選擇？

第二節 研究設計與研究方法

壹、研究設計

根據 Alexander L. George 與 Andrew Bennett 的研究，理論導向的案例研究設計與進行，主要計有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確立研究目的（objective）、設計與結構。第二階段是根據研究設計進行每個案例的分析。第三階段描述各案例的研究發現，並且評估其是否能達成預期研究目的。¹²本文的研究設計與前述三個階段相符。

第一階段，首先透過第貳章的文獻分析，廣泛檢閱有關西方、我國及中國學界的相關文獻，從中發現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現有研究的洞識與侷限，以確立本文之研究目的。其次，是模式的建構，此乃本文的最大挑戰。目前學界並沒有一套公認的模式或理論創設的標準方法。Stephen Van Evera 提出一個有利的技巧，即通過借鑒某個領域的現有理論，並將它們加以改造以適應對其他領域現象的解釋來創造理論（理論性模式）。例如探討國際關係中之錯誤認知的學者和探討大眾政治行為的學者都借用了心理學的理论，探討軍事問題的學者借

¹² Alexander L. George and Andrew Bennett,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s*, pp. 73-124.

用了組織學的理论，探討國際體系的學者借用了經濟學的理论。¹³

本文除了透過概念化的操作過程，歸納出模式的自變項—周邊權力地位護持及其四個內涵之外，即是採用 Van Evera 的研究技巧，於第參章中，首先探討預防性動機理論（主）與動態差異理論（輔），並借鑒其核心概念，以確立本模式的中介變項及其四個主要條件變項；接續，借鑒前述兩個理論、窗戶理論、認知理論、聯盟理論及展望理論的核心概念，以作為四項主要條件變項的相關指標與關鍵因素。同時，亦從模式的因果關係中推論出與本文研究目的相符的四個研究問題。至於依變項，則是於第壹章第四節的研究範圍中，透過西方、國內與中國學界對使用武力的界定與區分，綜整歸納為四項強度不同的決策選擇。（本模式的諸變項因果關係，詳見圖 3-1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因果關係示意圖）

第二階段為本文的案例分析，共區分為兩章。第肆章是大規模有限戰爭及局部戰爭決策選擇，計有三個案例；第伍章則是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的決策選擇，計有四個案例。最後，綜上兩階段的研究，本文在第三階段，即第陸章結論中提出研究發現，驗證模式是否成立，並且提出未來展望。

貳、研究方法

整體而言，本文係採取比較研究方法。此研究方法是建立一般經驗命題的基本方法之一，是一種在變項之間發現經驗關係的方法，而不是一種度量方法。此研究方法適用於案例較少的多重案例研究，然而，缺點是：變項多，案例少。這兩個問題是緊密相關的，前者實際上是所有社會科學研究的共同問題；後者是比較研究方法所特有的。¹⁴Arend Lijphart 提出五種具體方法用以將前述變項多而案例少的問題最小化：（1）儘可能地增加案例數量；（2）縮小分析的「特

¹³ 括弧中的「理論性模式」係筆者自行添增。根據 W. Phillips Shively 的說法：理論就是通過分析已經發生的一系列類似的事件—例如民主政治中政黨制度的發展規律—從它們中間找到共同的模式，以便使我們能夠把這些事件當成是某一個事件的不斷重複。這樣，我們就不用再去考慮這許多不同的事件，而只需要考慮某一類型的幾種變化形式而已。此定義符合本文的研究旨趣。本文提出的「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係採理論借鑒方式建構而成，模式中必然包含若干依據理論推論產生的變項、研究問題與因果機制，故而屬於理論性模式。Stephen Van Evera, *Guide to Methods for Students of Political Science*(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21-28; W. Phillips Shively, *The Craft of Political Research*, 8th ed.(Boston, Mass.: Longman, 2011), p. 2.

¹⁴ 阿倫德·利普哈特（Arend Lijphart）著，李陳華譯，「比較政治學與比較方法」，頁 10-13。

徵空間」(property space)。即把本質上類似的基本屬性的兩個或更多的變項組合為一個變項。如此，在表示這種關係的矩陣中，單元(cells)的數量減少，每一單元中的案例數量相應增加；(3)把比較分析集中於「可比較」案例，即在許多重要特徵方面相類似，而被假定的若干變項關係則有差別；(4)把比較分析限定在主要條件變項，而省略掉非主要條件變項；(5)透過理論簡化(theoretical parsimony)來緩解多變項的問題。¹⁵

本文除了採取比較研究方法的相關概念，用以建構自變項及案例選擇外，主要採用「結構性聚焦比較法」、「過程追蹤」與「分類法」等三個研究方法。此三種研究方法分別運用在不同的層次。「結構性聚焦比較法」係用以構造一組理論性模式與假設(或研究問題)，並將其一體適用於所有選擇的案例。「過程追蹤」則是考察案例的整個因果過程，探尋每一個環節的可觀察證據。「分類法」則用於案例的分類及描述、歸納諸變項的因果關係類型等。

一、結構性聚焦比較法

「結構性聚焦比較法」(structured, focused comparison)強調「結構」與「聚焦」兩個特徵。所謂「結構」，是研究者提出的一般性問題(general questions)必須能夠反映研究目標，而且每案例都必須透過標準化的資料蒐集而回答這些問題。此舉使得系統性比較與案例研究成果的累積成為可能。「聚焦」則是強調研究範疇僅理論性地侷限於歷史案例的某個面向(aspects)。簡言之，研究者在使用結構性聚焦比較法時，每個案例都要回答同樣一組問題或驗證同樣一組理論性假設，然後集中進行比較、分析，得出結論。¹⁶

此研究方法，一方面由於對歷史事件進行了敘述，因而具有歷史學性質(historical)，另一方面由於運用了多種工具與概念，依照理論(理論性模式)的內在邏輯(inner logic)來解釋事件的特定結果，因此又具有分析性(analytical)。當案例數量有限而不可能使用統計方法時，這種結構性聚焦比較法被普遍認為是一種很好的理論(理論性模式)驗證方法。¹⁷

¹⁵ 同前註，頁 14-18；Arend Lijphart, "The Comparable-Cases Strategy in Comparative Research,"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Vol. 8, No. 2(July 1975), p. 159.

¹⁶ Alexander L. George and Andrew Bennett,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s*, pp. 67-72.

¹⁷ Peter Viggo Jakobsen, *Western Use of Coercive Diplomacy after the Cold War: A Challenge for Theory and Practice*(New York: St. Martin's, 1998), preface, p. 6.

二、過程追蹤

「過程追蹤」(process tracing)是研究者通過考察案例的初始條件如何轉化為案例結果，來探究系列事件或決策的過程。研究者將連接自變項與依變項的因果關係環節解開，分成更小的步驟，然後探尋每一個環節的可觀察證據。例如如果「國際權力的兩極結構導致了和平的產生」，我們就應當可以在處於和平狀態的兩極結構的案例中，發現作為兩極導致和平此一理論假設中間環節的現象證據。Kenneth N. Waltz 是主張「兩極和平論」的代表人物，他暗示了兩極會導致具有和平性質的現象。例如政府對手的相對實力不太可能抱有錯誤的樂觀主義情緒；對手之間更容易合作和更容易相互學習，出現更多的遊戲規則；能更快和更有效地針對對手的實力增長，推出內部和外部制衡舉措以形成嚇阻；選擇無能領導人的可能性更低。在此案例中，過程追蹤檢驗就可以在兩極的案例中（例如 1947-1989 年的冷戰），尋找這些源於兩極的現象證據（例如與這些解釋相符，能反映決策者動機和觀點的證詞）。¹⁸

此外，給定的刺激導致既定反應的證據，可以在事件序列和結構，以及行為者解釋其自身行為原因的證詞中來搜尋。例如如果「商業競爭導致戰爭」，那麼對戰爭爆發所作的案例研究，就應當顯示出商業精英要求開戰的壓力，政府的戰爭決策應當緊隨（而不是提前於）這種壓力而發生，而且政府官員的日記、書信與回憶錄等文獻，也都應該能夠彰顯出政府決策過程面臨了這種壓力。¹⁹

三、分類法

Carl. G. Hempel 認為建構類型有三種基本的形式：第一是分類的類型 (classificatory types)；第二是極端的類型 (extreme types)；第三是理念型的類型 (ideal types)。²⁰本文採取的即是前述第一種研究方法。基本上，分類法是一種簡單卻又很重要的研究方法，社會科學如果缺乏分類，就無法進行概念化、推論與資料分析。此方法是以相似性 (similarity) 為基礎，將諸多實體 (entities) 區分為幾個群組 (groups) 或等級 (classes)；而成功的基本技巧是必須先確認所欲進行分類的關鍵或根本特徵 (characteristics)。

¹⁸ Stephen Van Evera, *Guide to Methods for Students of Political Science*, pp. 64-65.

¹⁹ *Ibid.*, p. 65.

²⁰ Carl G. Hempel, *Aspects of Scientific Explanation and Other Essay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Toronto, Ontario: The Free Press, 1965), pp. 155-171.

此外，分類(classification)可以是基於單一特徵的單面向(unidimensional)，或是多面向的(multidimensional)。多面向時，每個面向必須是相互關聯(correlated)或有相關性的(related)。²¹分類法符合本文的研究旨趣，透過此研究方法可對案例進行分類，並清楚描述、歸納出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發動戰爭(衝突)前的預期效益評估類型、以及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等。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案例選擇

壹、研究範圍

Barry M. Blechman 與 Stephen S. Kaplan 將武力區分為：戰爭以外的武力(force without war)與戰爭。²²John A. Vasquez 將戰爭區分為總體戰(total war)與有限戰爭(limited war)。²³Robert J. Art、Peter Viggo Jackobsen 與中國學者錢春泰等人將武力區分為：武力威脅(威脅使用武力)、使用有限武力(懲罰性、展示性地使用一定限度的武力)與全面武力(進行戰爭)等三項。武力威脅是屬於武力的非實戰層面，是對武力的潛在使用；而有限武力和全面武力則屬於武力的實戰層面，是對武力的實際使用。²⁴Dale C. Copeland 則將衰退國家的決策選擇區分為(1)發動大戰；(2)引發危機；(3)嚇阻/遏制；(4)不行動；(5)消除疑慮(調停/和解)等五項。²⁵中國學者王文榮等人把武力區分為：非戰爭方式(對武力的潛在運用)、局部戰爭方式(對武力的有限運用)與全面戰爭。²⁶中國軍史專家徐焰則將中共使用武力方式區分為威懾與實戰兩種，分別視危

²¹ Kenneth D. Bailey, *Typologies and Taxonomies: An Introduction to Classification Techniques* (Thousand Oaks, Calif.: Sage, 1994), pp. 1-2, 4.

²² Barry M. Blechman and Stephen S. Kaplan, *Force Without War: US Armed Forces as a Political Instrument* (Washington D. 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78), pp. 12-15.

²³ 根據 John A. Vasquez 的定義，「總體戰」的主要特徵是為了生存而戰(a fight for survival)，傾向於動員所有資源與手段以遂行戰爭，且幾乎不受到限制。「有限戰爭」則是具有明確的目標，在手段上則明顯是有限制的。然而，同樣的一場戰爭可能會分屬不同的戰爭型態。他曾以越戰為例，就北越而言是屬於總體戰，但對美國則是有限戰爭。John A. Vasquez, *The War Puzzle Revisite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 65-72.

²⁴ Robert J. Art and Patrick M. Cronin, eds., *The United States and Coercive Diplomacy* (Washington D. 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2003), p. 9; Peter Viggo Jackobsen, *Western Use of Coercive Diplomacy After the Cold War: A Challenge for Theory and Practice*, pp. 14-16; 錢春泰, *武力威脅與對外政策*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年), 頁7。

²⁵ Dale C. Copeland, *The Origins of Major Wa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0), p. 39.

²⁶ 王文榮主編, *戰略學* (北京: 國防大學出版社, 1999年), 頁236。

機的嚴重程度而定，同時嚴格限制其升級。²⁷國內學者石吉雄提出四種中共使用武力模式：(1) 小規模且強度低的「宣示性」軍事行動；(2) 「懲罰式」攻擊行動；(3) 基於明確的政治或經濟利益獲取之目的，對於軍力遠不及於中國的弱國所為的局部戰爭；(4) 與軍力大過於自己的強國發生重大且無法妥協的利益衝突時，在強國已有武力介入的意圖或初步軍事行動的情勢下，掌握敵軍弱點及其求取盟國支持上的矛盾或軍力分散的時機，對目標強國所採取的高科技精準重點打擊。²⁸

本文研究範圍含括毛澤東、鄧小平及江澤民等三代中共領導人執政時期的對外使用武力。在決策選擇上，參考上揭學者的分類，並依據中共的案例特徵，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區分為「大規模有限戰爭、局部戰爭、引發危機及言語警告」等四個類型。上述四項決策選擇的強度各有不同，包含了從強硬到溫和的不同決策選擇。前三項決策選擇基本上與中共慣稱的「大打、中打、小打」三種規模相符，²⁹是屬於使用武力範疇，本文將其視為是正例，而第四項決策選擇—「言語警告」則為反例，是屬於威脅使用武力範疇。³⁰由此可以對照、比較使用武力之預防性動機強弱與決策選擇之關聯性（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一階段）。各項決策選擇之定義分述如后：

一、大規模有限戰爭：本文根據 John A. Vasquez 的定義及中共的案例特徵，將大規模有限戰爭定義為：非涉及國家生存的戰爭型態，但衝突的規模與時間明顯遠甚於局部戰爭，其目的在於殲滅或逐出敵人，並具有追求全勝的意圖。

²⁷ 徐焰，「解放後我國處理邊界衝突危機的回顧與總結」，*世界經濟與政治*，第 3 期（2005 年），頁 18。

²⁸ 石吉雄，「特殊軍事思維下的中共武力使用」，*展望與探索*，第 6 卷第 2 期（2008 年 2 月），頁 66-90。

²⁹ 例如 1964 年 3 月 15 日，總參謀長羅瑞卿上呈毛澤東核准的「關於新疆地區備戰方案報告」，即將蘇聯的可能軍事行動區分為「大打、中打、小打」三種規模。「對新疆地區備戰方案的批語（1964 年 4 月 9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220。

³⁰ James Mahoney 與 Gary Goertz 認為「可能性原則」(the possibility principle) 是選擇反例的最重要指導原則。渠等將案例區分為三個類型：(1) 正例。即其中出現了與研究相關的結果；(2) 反例。即其中沒有出現與研究相關的結果，但卻有出現的可能性；(3) 無關案例。即其中沒有出現與研究相關的結果，並且沒有出現的可能性。根據可能性原則，只有正例和反例才具有相關性，並且只有這些案例才可以用於對因果假設的檢驗。本文將「言語警告」歸類為武力的潛在使用，並視為是使用武力的第一個層級，此決策選擇的重要性，在於「有可能」升高為更高層級的軍事衝突。James Mahoney and Gary Goertz, "The Possibility Principle: Choosing Negative Cases in Comparative Research,"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8, No. 4(November 2004), pp. 653-654.

二、局部戰爭：Mark Burles 與 Abram N. Shulsky 根據中國戰略學者的定義，將局部戰爭區分為五種：(1) 小規模邊界衝突；(2) 領海與島嶼的爭奪戰；(3) 空中突襲；(4) 抵禦局部的領土侵占；(5) 懲罰性的反制攻擊。上述的武力使用型態可能以單一或多種形態方式呈現。軍隊在局部戰爭中的目的不在於殲滅或逐出敵人，而是經由局部的軍事行動宣示自己的立場及意願，或是讓敵人學到教訓、在政治或心理上製造衝擊的效果，然後立即撤回基地。³¹

三、引發危機：根據「國際危機行為計劃」所發展出的國際危機概念之定義，危機是一種具備源自國家內部與外部環境變遷之三個充要條件的狀況。這三個條件都是行為者中最高層級決策者的感知：(1) 對基本價值的威脅；(2) 在有限時間內察覺並回應外部的價值威脅；(3) 捲入軍事敵對的高度可能性。³²

四、言語警告：目前學界並無此定義，本文將其定義為「黨政領導人、外交或軍事首長透過口頭或書面方式，並通常配合小規模且低強度的宣示性軍事行動，所發出的警告訊號，以期遏止或嚇阻敵對行為者正在進行的某種不利於己方的行為或措施。」

此外，本文的研究範圍除了使用武力與威脅使用武力兩種範疇外，在時間範圍上僅限於衝突爆發前的決策過程，相關的文本檢驗亦主要以此階段為限；至於戰爭發起後的攻防行為，係野戰戰略的範疇，故不屬於本文的研究範圍。

貳、案例選擇

有關案例選擇的標準，Stephen Van Evera 提出 11 種特徵作為案例選擇的依據：(1) 資料豐富；(2) 自變項、依變項或條件變項具有極端值；(3) 自變項、依變項或條件變項的值在案例中的差異較大；(4) 相互競爭的理論對案例所做的假設存在分歧；(5) 案例的背景條件與當前政策問題相似；(6) 案例背景條件具有典型性；(7) 適合與其他案例進行受控比較；(8) 反常性；(9) 內在重要性；(10) 適宜重複先前的檢驗；(11) 可以進行先前遺漏的檢驗。上述 11 項依據體現了案例選擇中的兩個一般性標準：第一，研究者應選擇最能服務於

³¹ Mark Burles and Abram N. Shulsky, *Patterns in China's Use of Force: Evidence from History and Doctrinal Writings* (Santa Monica, Calif.: Rand, 2000), p. 31.

³² Gary Goertz 著，徐子婷等譯，*社會科學概念方法論的思考*（台北：韋伯文化，2010 年），頁 175。

自己研究目的之案例；第二，在檢驗理論（理論性模式）時，爲了有利於操作化，研究者選擇的案例應使得檢驗力度和檢驗數量最大化。³³

除了考量重要性與資料獲得的容易性之外，John A. Vasquez 與 Brandon Valeriano 認爲對戰爭分類可以透過提供案例選擇的理論基礎而有助於比較歷史案例研究，而各種不同的分析都應透過群組案例（grouping cases）而妥適地用以測試這些解釋。³⁴爰此，本文必須先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歷史案例依據「大規模有限戰爭、局部戰爭、引發危機及言語警告」等四項決策選擇予以分類，始能進行案例選擇。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歷史案例，除了第二章文獻分析的 1950 年韓戰、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金門炮戰及一江山戰役）、1958 年第二次台海危機（823 炮戰）、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1969 年珍寶島衝突、1979 年懲越戰爭及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中共對台飛彈試射與軍事演習）外，Thomas J. Christensen 的案例分析增加了 1964-69 年援越戰爭及 1974 年中越西沙海戰；中國學者閻學通將 1950、54 年派遣軍事顧問團協助越南抗法戰爭與 1988 年中越邊界軍事衝突等案例亦納入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範疇。³⁵

本文的案例選擇標準，除了前述的諸項依據、需符合分類法要求，並與四項決策選擇相對應外，尚需考量時間、對象不同與重要性三項標準。「大規模有限戰爭」方面，目前符合條件者僅 1950 年韓戰，此爲中共建政後的第一場大規模軍事對抗，故爲必然案例；「局部戰爭」是現有案例最多的類型，本文選擇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及 1979 年懲越戰爭爲檢驗案例。中印邊境戰爭是第一場與同爲第三世界大國的重大軍事衝突；懲越戰爭的規模僅次於韓戰，且是鄧小平主政後的第一場針對同樣是社會主義國家發動的對外軍事衝突。至於 1950、54 年派遣軍事顧問團協助北越抗法戰爭、1974 年中越西沙海戰 1964-69 年援越戰爭與 1988 年中越邊界軍事衝突，基於對象、性質重複、重要性及資料來源有限等考量，故而不列入檢驗範疇。

³³ Stephen Van Evera, *Guide to Methods for Students of Political Science*, pp. 77-78.

³⁴ John A. Vasquez and Brandon Valeriano, "Classification of Interstate Wars,"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72, No. 2(April 2010), p. 292.

³⁵ Thomas J. Christensen, "Windows and War: Trend Analysis and Beijing's Use of Force,"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50-85；閻學通，「中國崛起的國際安全環境」，*國際經濟評論*，Z1 期（1998 年），頁 27。

在引發危機方面，本文採用 1953-54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金門炮戰及一江山戰役）、1969 年珍寶島衝突及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對台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為檢驗案例。第一次台海危機是中共首次主動引發的危機，具有代表性；珍寶島衝突是與社會主義主導國蘇聯的軍事衝突，雖然規模不大，但影響深遠，具有特殊的意義；第三次台海危機則是江澤民時期的主要對外衝突，故為必然案例。至於 1958 年第二次台海危機（823 炮戰），本文將此危機視為是中共逐島戰爭的沿續，其發動危機的性質與 1953-54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中的一江山戰役雷同，故僅於第貳章文獻分析中探討中共製造危機的原因，而不列入檢驗案例。

最後，在「言語警告」方面，本文採用 1999 年李登輝總統提出的「特殊國與國關係」作為檢驗案例，此案例的時間點距離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較近，當時中共尚未加入 WTO，受到國際制度與規範的約束較小，且論述較明確，有利於觀察、比較。至於 2003 年以後的「公投入憲」案例，因涉及的時間太長，且明顯具有為選舉造勢意涵，故不列入考量。

第四節 資料來源與研究限制

壹、資料來源

本文的參考文獻主要是從中共領導人的公開言論（文選、文稿）、³⁶外交活動大事記、³⁷使用武力前的《人民日報》社論、³⁸前蘇聯與美國解密檔案、文件集、³⁹以及領導人、參與決策（談判）之關鍵人物的年譜、⁴⁰自傳、回憶錄與口述歷史等，⁴¹一手資料的文本中探尋，並且以利用原始檔案及訪談撰寫的資料

³⁶ 例如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 年）；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選（上、中、下冊）**（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10 年）；江澤民，**江澤民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年）。提供了寶貴的第一手資料。

³⁷ 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外交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活動大事記**（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3 年）。

³⁸ 本文認為《人民日報》是中共的機關報，其社論受到嚴密的政治控制與審核，故為洞察領導人認知的重要文本。

³⁹ 例如世界知識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文件集（1962 年第九集）**（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4 年）。此文件集詳細收錄了中印邊界紛爭的原始照會文件。

⁴⁰ 例如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 年）。此書詳細透露出中共在第一次台海危機前的作戰方案爭論與決策過程。

⁴¹ 例如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 年）。

性著作、工具書與代表性的專家學者的論述為輔，⁴²以解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完整因果關係。

貳、研究限制

在從事案例的歷史比較時，必然涉及原始資料的取得與否。Ian S. Lustick 認為研究者應該盡力運用原始資料來還原歷史的事實，並藉以測試理論（理論性模式）的真偽。⁴³如前文所述，目前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案例的相關原始檔案，除了俄國公布韓戰相關檔案、美國公布 1976 年以前的國務院外交檔案、以及「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的「冷戰國際史研究計劃」提供部分解密檔案與相關研究成果外（如懲越戰爭），中共中央及所屬各主管部門等決策機構的檔案尚未開放，同時，筆者亦無法透過深度訪談，了解領導人的決策過程與預防性動機，此乃本文的最大研究限制。然而，此限制對本文的影響，僅限於自變項，本文的解決辦法係採用比較研究方法的相關概念，透過描述性途徑，從多重案例的文獻分析中比較、歸納，提出「周邊權力地位護持」的主級概念範疇，並賦予明確的定義與內涵，以作為本文的自變項。

作者曾參與 1950 年 8 月 4 日的政治局會議，對中共領導人決定介入朝鮮戰爭的決策過程有第一手的記述。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上、下）*（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年）。作者詳細論述中蘇關係從友好轉為敵對的過程。

⁴² 例如 Sergei N. Goncharov, John W. Lewis and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此書首度根據中蘇雙方的檔案文獻撰寫的。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 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 年）。此書更是經典之作，作者們充分運用前蘇聯的原始檔案。

⁴³ Ian S. Lustick, "History, Historiography, and Political Science: Multiple Historical Records and the Problem of Selection Bia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0, No. 3 (September 1996), p. 606.

第貳章 文獻回顧：洞識與侷限

目前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成果相當龐大、繁雜，研究面向各異。本章文獻分析的主要目的主要有兩點：一是希望經過分類整理，以釐清現有文獻的洞識與侷限，即發掘足供參考的啟發性見解，以及此領域的不足與尚待研究擴展的空間；二是希望透過文獻分析，以利於本文自變項的概念化操作，即確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原因（主級範疇概念）與內涵（次級範疇概念）。以下文獻分析將區分理論的解釋、使用武力的原因（動機）、以及衝突管理模式、作戰偏好與特徵等部分，以梳理、批判現有的研究成果與重要觀點。

第一節 理論的解釋

有關理論的解釋，較具創見者主要可區分為轉移戰爭理論、窗戶理論、領土鞏固假說、地位差距與外交政策的假說、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與文化心理御控模式等六種。

壹、轉移戰爭理論

儘管學術界對「轉移戰爭理論」(diversionary war theory)的研究結果存在很大的差異，但普遍認同政治精英轉移使用武力的重要性。領導人面臨影響到其政治生存的國內威脅時，往往可以藉由對外使用武力而強化其國內的政治地位。¹表現在衝突與危機行為上，一般的假設是，國家基於國內政治目的，會審慎地製造或升高外部衝突、爭議與危機。製造外部危機可轉移國內對政府政策失敗的注意力；危機可用以將政權詮釋為對抗危險的外在敵人的堅強堡壘，並藉以鞏固政權的合法性。同時，危機亦可用來為鎮壓國內反對力量辯護；外部威脅則可被用來證明為政治或經濟策略而動員資源的正當性。²許多學者將此理

¹ 有關因國內政治目的而對外使用武力的相關研究成果，參見 Edward D. Mansfield and Jack L. Snyder, *Electing to Fight: Why Emerging Democracies Go to War*(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2005); Arno, J. Mayer, "Internal Causes and Purposes of War in Europe, 1870-1956: A Research Assignment,"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Vol. 41, No. 3(September 1969), pp. 291-303; Jack S. Levy, "Domestic Politics and War,"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Vol. 18, No. 4(Spring 1988), pp. 653-672.

² Jack S. Levy, "The Diversionary Theory of War: A Critique," in Manus I. Midlarsky ed., *The Handbook of War Studies*(Boston: Unwin Hyman, 1989), pp. 259-288.

論運用在國際關係研究領域，發現主要強權或民主國家較適用此理論，尤其是美國，因其較不受國際社會限制；民主國家則對民眾的反應較敏感。而發動轉移戰爭的時機，通常與選舉週期有密切關聯，因為戰爭可以增加執政黨持續執政的機會。³

然而，此理論是否可運用於中共呢？現有文獻分析主要聚焦於大躍進案例。⁴學界對此提出三種不同的看法：第一種觀點認為毛澤東發動第二次台海危機（823 炮戰）是爲了製造一個緊張的氛圍，進而動員群眾支持大躍進；第二種採有條件認同的觀點，認為並非簡單地爲了推進大躍進而製造危機，但時間點明顯與大躍進當時全國範圍內達到高潮的背景是有關聯的；第三種觀點則認爲國內不安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沒有直接的關聯。

例如 Foster Rhea Dulles 認爲中共之所以採取「好戰政策」(belligerence policy)，是由於其國內形勢所造成的，關鍵因素是大躍進運動。他認爲這場狂熱運動超出中共的承受能力，中共不久被迫承認大躍進是一場災難性的失敗。顯然，在困難的時刻鼓勵全國團結起來的需要，是其發動危機的主要原因。⁵柯慶生(Thomas J. Christensen)亦認爲中共製造危機的主要原因，不是爲了奪取外島、測試美國與台灣的聯盟程度，或者是因應外部的國家安全威脅，而是爲了製造一個緊張的氛圍，進而動員群眾支持大躍進。⁶Lorenz M. Lüthi 認爲中共挑起第二次台海危機的原因，首先是因爲毛澤東對美國試圖終止中美大使級會談的不滿。更深層的目的是動員廣大人民加入激進的大躍進運動。⁷中國學者陳

³ Robert Jervis 認爲要研究美國海外使用武力行爲，必須從國內找原因，而不是研究衝突的性質。Robert Jervis, "Introduction," in Demetrios J. Caraly ed., *The New American Interventionism: Lessons from Successes and Failures*(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6; T. Clifton Morgan 研究英國案例時，亦發現民眾對英國政府支持的層次(level of public support)事實上是與其對外威脅、武力展示或使用武力有關聯。T. Clifton Morgan and Christopher J. Anderson, "Domestic Support and Diversionary External Conflict in Great Britain, 1050-1992,"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61, No. 3(August 1999), pp. 799-814.

⁴ 少數學者亦將此理論應用於其他案例。例如吳俊才認爲藉對外戰爭和軍事勝利，高揚民族主義以轉移民心視線，是中共發動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的原因之一。Thomas Robinson 認爲1969年中蘇珍寶島衝突的原因之一，是中共領導階層藉由邊界衝突事件來轉移民眾對國內緊張局勢的關注。吳俊才，「中印邊界與印衝突」，*問題與研究*，第2卷第2期(1962年10月)，頁65；托馬斯·魯賓遜，「中國與蘇聯的對抗：中國北部邊疆地區的戰爭與外交」，羅德里克·麥克法夸爾、費正清主編，金光耀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66-1982)(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發行，1992年)，頁289。

⁵ Foster Rhea Dulles,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oward Communist China, 1949-1969*(New York: Thomas Y. Crowell Company, 1972), pp. 174-175.

⁶ Thomas J. Christensen, *Useful Adversaries: Ground Strategy, Domestic Mobilization and Sino-American Conflict 1947-1958*(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6), chapter 6.

⁷ Lorenz M. Lüthi,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 the Communist World*(Princeton, N.J.:

兼（Chen Jian）認為毛澤東當然並非簡單地爲了推進大躍進而製造危機，但是炮戰是發生在 1958 年 8 月，明顯地與大躍進當時在全國範圍內達到高潮的背景是有關聯的。簡言之，在這個時候推動台海危機，在一定程度上也會使因大躍進的推進而出現的一系列內部高度緊張狀況，變得合理化。⁸

然而，江憶恩（Alastair Iain Johnston）研究發現，國內的不安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沒有直接的關聯。他以國內抗議的頻率做爲國內不安的指標，顯示在 1960 年末期以後，抗議的頻率在跨國軍事衝突高時反而較低。⁹M. Taylor Fravel 透過領土爭議的研究，發現中共領導人在面臨內部的政權威脅時，通常在對外關係上，尤其是在邊界領土爭議上會採取妥協的策略。例如 1959 年的西藏暴動增加了中國與緬甸、尼泊爾及印度維持領土爭議的成本，因此中共對這些國家採取讓步行動，以換取其消除對西藏叛亂的外在支援的合作，並且重新確認中國對西藏的主權。又如 1962 年大躍進失敗而導致的經濟困難與新疆的種族動亂，中共同時面對領土完整與政治穩定的兩種內部威脅下，必然會增加與鄰國維持領土爭議的成本，結果中共選擇了與北韓、蒙古、印度、巴基斯坦、阿富汗與蘇聯的妥協，藉由緩和外在緊張局勢來重建經濟與鞏固國家控制。同樣地，1989 年天安門事件導致了對中共社會主義體制穩定的嚴重內部威脅，這種合法性危機也增加了與蘇聯、寮國及越南維持領土爭議的成本，中共選擇妥協，以換取這些國家合作以對抗外交孤立，並且確保其經濟改革可以持續。¹⁰由此可以看出此理論的侷限性，即使運用在單一案例上仍出現多種不同的觀點，更無法適用於其他中共使用武力的案例。此外，江憶恩與 Fravel 的研究更已否證了此理論的有效性。

貳、窗戶理論

柯慶生（Thomas J. Christensen）從「趨勢分析」（trend analysis）的角度，並採用「機會之窗」（windows of opportunity）與「脆弱之窗」（windows of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pp. 80-113.

⁸ 陳兼，「革命與危機的年代：1958-1960 年」，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100。

⁹ Alastair Iain Johnston, "China's Militarized Dispute Behavior 1949-1992: A First Cut at the Dat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53(March 1998), pp. 18-20.

¹⁰ M. Taylor Fravel,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chapter 2, 3.

vulnerability) 兩個概念，透過多重案例研究，發現中共有時會使用武力對抗優勢敵人及其盟友，因為擔心若不採取行動，則未來的戰略情勢 (strategic situation) 只會更加惡化；是以，中共在預期未來可能會遭遇明顯的挑釁時 (a future bright-line provocation)，會主動採取行動，而不是等到出現真正挑釁時才被動地反應。另外，在某些案例中，中共使用武力之目的是希望影響並且型塑在地區或者國內的長期政治和安全趨勢，而非永久地解決安全問題。因此，他認為在研究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時，必須了解中共對於未來長期趨勢的認知是危險的或者有利於其安全，以及儘管危險，但使用武力是否被中共領導人視為是降低、停止或改變不利其安全利益趨勢的最有效方式。¹¹柯慶生總結認為當中共察覺到一個「脆弱之窗」正打開，或是一個「機會之窗」正關閉時，最常使用武力。

此外，柯慶生綜整學界有關研究中共的戰略思考面向如下：¹²

一、中共領導人使用趨勢分析，並深信如果在短期內不使用武力，則一個危險的「脆弱之窗」將會開啓，或者達成某項目標的「機會之窗」即將永遠關閉。

二、會使用武力對抗優勢敵人或其盟友，是深信若非使用武力，則敵人的優勢與侵略性將只會增強。

三、中共領導人即使預期如果不使用武力，則敵人的挑釁將會發生，而且可能會有利於敵人時，其使用武力也沒有表現出清楚、明顯的挑釁。(without a clear, bright-line provocation)

四、使用武力是爲了型塑在安全政治上的長期趨勢，而不是爲了一次性地解決安全問題。在此情況下，武力被視為是治標 (therapeutic) 而非治本的 (curative)。

柯慶生的優點是跳脫了純軍事優勢的觀點，從威脅趨勢分析的角度，透過多重案例研究，證明中共領導人不僅密切關注自身與對手的國內實力趨勢，也非常重視本身及敵對陣營盟友在區域的政治與軍事趨勢。同時亦提出一項持續

¹¹ Thomas J. Christensen, "Windows and War: Trend Analysis and Beijing's Use of Force,"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50-85.

¹² *Ibid.*, p. 51.

關注的重點，即中共因應國際政治某種趨勢與國內挑戰下，而採取默許（acquiescence）政策的國內政治成本與採取好戰政策對本身政權的潛在政治利益。¹³然而，主要缺點是僅強調中共在何種情勢下比較容易對外使用武力，即簡單地認為中共會使用武力對抗優勢敵人或其盟友的時機，是深信若非使用武力，則敵人的優勢與侵略性將只會增強時。柯慶生的觀點缺乏提供能夠合理解釋何時脆弱之窗即將開啓，或機會之窗即將永遠關閉，以及進行整體威脅趨勢評估、發動戰爭（衝突）之預期效益分析的評判指標與關鍵因素。

參、領土鞏固假說

三種有關領土爭議的論點可以用在中共案例上：第一，領土爭議通常是零合性的。因此，鄰接國家比非鄰接國家更容易彼此發動戰爭。相對地，擁有較長邊界的國家通常會比邊界較短的國家更具有爭議傾向（dispute-prone）。由此推論，鄰接中國陸上及海洋邊界的國家眾多，因此領土議題必然成為中共對外軍事衝突的重要原因；第二，因為國家的領土完整是政權合法性的核心，因此新創立的國家可能對領土問題較敏感；第三，就「展望理論」的觀點而言，國家比較可能為了保衛目前已擁有的，而非為了獲取未來希望得到的利益，而採取危險行動。¹⁴就上述三個觀點而言，中國是一個邊界很長且新成立的國家，理應為了鞏固領土完整而較願意接受風險。如果這個命題成立，則我們應該可以發現中共的對外衝突大部分是領土性質的，而且絕大部分的領土爭議是發生在中共建政初期。江憶恩（Alastair Iain Johnston）的研究發現大致符合上述的觀點。幾乎中共的對外軍事衝突中，有一半與領土爭議有關，而且 41%發生在建政後十年。同時，透過統計分析，爭議邊界的逐年百分比與衝突行為之間具有正相關，而隨著爭議邊界百分比減少，逐年的衝突行為相對減少。¹⁵

此外，M. Taylor Fravel 從中共因領土爭議而使用武力的案例中，推論出「談判議價權力的負面轉變」（negative shifts in bargaining power）概念，認為此乃最能解釋中共在領土爭議中使用武力的原因。他強調在「談判議價權力」衰退（decline）的時候，通常會導致領土爭議的升高。這種談判議價權力包含兩個

¹³ *Ibid.*, p. 52.

¹⁴ Alastair Iain Johnston, "China's Militarized Dispute Behavior 1949-1992: A First Cut at the Data," p. 24.

¹⁵ *Ibid.*, p. 25.

要素：(1) 國家在爭議領土中擁有的範圍；(2) 在爭議地區投射軍事力量打擊對手的能力。當中共研判對手在爭議地區增強力量時，最有可能使用武力以停止或逆轉這種不利的態勢，甚至進一步占領爭議地區。¹⁶

針對中共在領土爭議上使用武力的模式，Fravel 認為對國際關係理論有以下兩個意涵：(1) 中共使用武力模式可以進一步支持「預防性戰爭理論」，展現這個理論在檢視諸如領土爭議等特別利益衝突的實用性；(2) 中共的行為挑戰了現有強調崛起的強權比正在衰弱的強權更可能使用武力的「權力轉移理論」看法。中共使用武力的時機，通常是在爭議地區的權力衰退而不是增強 (increase) 的時候。¹⁷

此外，Fravel 提出兩個制約「談判議價權力負面轉變」的變項：第一個變項是一爭議領土的重要性 (salience)。如果爭議領土的軍事、經濟或象徵性的價值愈高，則國家對於喪失談判權力的敏感度就愈高。第二個變項是一更廣泛的安全環境。當國家面臨國內或國外的威脅時，常會擴大其在領土爭議中權力下降的認知，對於對手的意圖會採取最壞的假設，會認為對方想在我方處於弱勢的情況下取得利益，進而判定必須採取反擊，否則情況將會持續惡化。Fravel 總結認為中共最有可能動武的情況是：當一個重要的爭議領土面臨敵對國家在政治或軍事壓力，並且遭遇其他的安全挑戰時，最容易使用武力。相反地，面對較不重要的領土，談判議價權力較敵方穩定，且在國內外未遭受到其他挑戰時，比較不會使用武力。¹⁸

就歷史的角度而言，爭議性領土一直是國家間衝突與最後導致戰爭的最普遍原因。¹⁹江憶恩與 Fravel 的研究的確提出非常有利的論述，中共建政後即面臨了傳統邊界未畫定與統一中國的問題，加上中共領導人傳統上具有非常濃厚的民族主義意識，因此必然較容易與鄰國爆發軍事衝突。然而，領土鞏固（或統一）顯然僅是眾多使用武力的原因之一，無法含括所有的案例，這也是此假

¹⁶ M. Taylor Fravel, "Power Shifts and Escalation: Explaining China's Use of Force in Territorial Dispute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2, No. 3(Winter 2007/08), pp. 46-47.

¹⁷ *Ibid.*, p. 47.

¹⁸ *Ibid.*, p. 52.

¹⁹ Kaleci J. Holsti, *Peace and War: Armed Conflicts and International Order, 1648-1989*(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John A. Vasquez, "Why Do Neighbors Fight: Proximity, Interaction, Territoriality,"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32, No. 2(August 1995), pp. 277-294; John A. Vasquez and Marie T. Henehan, "Territorial Disputes and the Probability of War, 1816-1992,"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38, No. 2(March 2001), pp. 123-138.

說的最大侷限。

肆、地位差距與外交政策的假說

江憶恩(Alastair Iain Johnston)運用密西根大學的「跨國軍事爭議」數據(The Militarized Interstate Dispute, MID)，以量化研究方法分析中共的衝突行爲。研究發現：(1) 與主要強權相較，中共僅次於美國，是較容易引起爭端的國家，並且在爭議中較傾向訴諸較高層次的暴力行爲；(2) 中共相對權力的增長，並未因而較容易發生爭議，相反地，當中共日益分享世界資源，並且他者與自我的國際地位認知差距縮小時，衝突行爲反而減少。綜上所述，江憶恩認爲當爭議涉及領土，並且自認爲國際地位的自我認知差距正擴大時，中共最有可能訴諸或採取層次相對較高的武力。意即江憶恩認爲中共能力的增長並不必然會使其更具侵略性地使用武力，或更容易涉及與他國的爭議。事實上，只要領土完整不被挑戰，且獲得充足的國際地位時，則其對外爭議的行爲將會減少。然而，透過對中共軍隊的準則分析，發現一旦中共決定使用武力時，則可能將衝突升至相當高的武力使用層級。²⁰

基本上，江憶恩是從「地位不一致理論」(status inconsistency theory) 演繹出「地位差距與外交政策的假說」，強調行爲者察覺到所欲的地位與其他行爲者給予的地位的差距最大時，通常可以發現高頻率的衝突行爲。此觀點是基本的「挫折—侵略行動」(frustration-aggression) 模式：地位不一致的國家傾向於相信其缺乏被尊敬的原因，是因為缺少物質權力與本身缺乏展現這種權力的意願。消除這種差距的策略應該是強制性的，這也意味著這些國家採取了現實政治(realpolitik) 的觀點—相對物質權力與相對地位的等同。換言之，國家越強大，就相信越應得到越高的地位。江憶恩透過統計分析，發現中共的衝突傾向的確與其他體系中國家的相對權力差距有關。一旦這種差距消失或是當中共領導人對於地位不一致比較沒有那麼不滿時，對外的軍事衝突就明顯降低了。²¹

江憶恩的觀點可以部分說明中共建政初期的軍事衝突傾向，的確與領導人自我認知的地位差距有關，尤其是適用在毛澤東時期的中蘇關係。例如江憶恩

²⁰ Alastair Iain Johnston, "China's Militarized Dispute Behavior 1949-1992: A First Cut at the Data," pp. 1-30.

²¹ *Ibid.*, p. 26.

發現在毛澤東主政時期，地位的不一致是中蘇爭議的主要問題。在 1950 年代末期，毛澤東察覺到缺乏受到應有的尊重，而對中蘇利益一致性不抱任何的幻想。1958 年赫魯雪夫訪問中國時所提出的聯合核子潛艇艦隊與長波電台的提議，使毛澤東相信中蘇雙方並不是處於平等的地位。²²然而，此觀點的解釋效力有限，或可部分說明中蘇衝突至 1960 年代革命外交時期的中共對外衝突行為，卻無法進一步說明在中美關係緩和、建交，甚至融入國際體系後仍然會對外使用武力，此乃假說的最大缺陷。

伍、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

中國學者林民旺在《選擇戰爭：基於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一書中，融合「展望理論」與「觀眾成本」兩個理論，以韓戰為研究案例，提出「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試圖解釋為什麼兩個原本沒有戰爭意圖的國家最後走向戰爭，以致於弱國主動選擇對強國的戰爭。林民旺的分析框架借鑒了展望理論對兩種決策動機的區分（爭取獲益和規避損失），認為決策者是依據「參考點」進行決策，當他們預期未來將處於確定損失狀態時，偏好於冒險行為（戰爭），當預期未來處於獲益狀態時，則偏好於風險規避行為（退讓）。²³

此外，林民旺亦將「觀眾成本」結合到這一框架內。觀眾成本理論認為，觀眾成本是代價高昂的訊號，也是決策者判定其未來狀態（獲益或損失）的重要依據。高昂的觀眾成本常常使領導人喪失國際談判的靈活性，增強領導人的風險意願。此理論假定戰爭是政治的延續，戰爭爆發前的國際危機則是國家間討價還價的過程。處於危機狀態的國家之所以無法達成最優的合作結果，原因在於它們無法在談判區間（bargaining space）內進行談判，而導致談判的失敗。那麼，為什麼在國家間的討價還價過程中，找不到彼此的談判區間呢？林民旺提出兩個原因：一方面是由於國家的機會主義動機，為了在討價還價過程中增加談判實力（bargaining power），國家可能採取欺詐的行為，這樣就導致國際政治中傳遞的訊號可信度很低。另一方面，同樣是為了增加討價還價過程中的談判實力，國家領導人常常需要動員國內民眾，向國際社會表達其決心和意志，這樣的行為無形中也導致了高昂的觀眾成本和沉沒成本，進而喪失了談判上的靈活性。在國家間

²² *Ibid.*

²³ 林民旺，**選擇戰爭：基於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0年），頁 15-16。

的討價還價過程中，無法找到談判區間的後果就是，其中一方常常越過了另一方的決策「參考點」，進而導致另一方基於規避未來損失的考慮，不得不主動選擇戰爭。²⁴

《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的推理過程，將「訊號可信度」視為是導致兩個沒有戰爭意圖的國家爆發戰爭的前提條件，「決策動機」則是自變項，而「觀眾成本」和「沉沒成本」則為中介變項。²⁵根據此理論的推論，林民旺認為毛澤東的出兵決策是由於兩個方面所造成的。一方面是由於美國過去的欺詐行為導致了其承諾的不可信，進而促使中共為了規避未來進一步損失而不得不選擇戰爭。另一方面，毛澤東出兵韓戰的決策也是基於高昂的國內及國際觀眾成本的考慮。²⁶

此理論的優點是有別以往中國學者著重的國家安全與意識形態研究取向，改由訊息的角度研究戰爭。可以看到決策者的不同決策動機，以及由此帶來的不同決策結果；然而，此理論將「傳遞信號的可信度」視為是前提條件是有爭議的。作者顯然認為因為美國誤判了中共以38度線為決策底線的信號，因而雙方爆發了戰爭，亦即將信號的可信度視為是決定戰爭是否爆發的關鍵。事實上，信號的可信度僅可視為是影響美軍越過38度線的眾多因數之一，而非前提條件，更重要的應該是實力因素。作者的研究結果不僅很難以說明韓戰的爆發，更難以說明其他中共對外軍事衝突的案例。

陸、文化心理御控模式

國內學者石之瑜在《近代中國對外關係新論：政治文化與心理分析》一書中，透過多重案例分析，提出「文化心理御控模式」。基本論點是：中國外交行為受到中國文化規範所約束，執政者（個體層面）受文化規範（主觀的國家層面之長期性分析）影響制定政策（事前分析）。當各項結構（長期與客觀之事後分析）阻撓了政策的執行，執政者受到自我形象（主觀之個體分析）及敵對勢力（主觀之團體分析）之挑戰，因而引用不同之文化規範重新界定國家的形象與利益（事前分析）。他認為作為外交政策研究者，甚少有人去研究中國政治人物所認知的中國世界角色定位為何，所以也不能了解他們心中如何為中國所處

²⁴ 同前註，頁 16-17。

²⁵ 同前註，頁 17。

²⁶ 同前註，頁 152。

的國際關係定位，當然也就不清楚他們所想要引用的規範是什麼？他認為中國外交人員主觀上對這些關係的分類有助於研究者去了解中國在國際關係中所追求的規範。中國外交政策的動機也在此得到說明。²⁷

石之瑜認為中共使用武力乃是為特定的國家形象創造舞台。中國的近代史證明武力是中共領導人表達國家定位的極端手段，而實際的軍力則決定是否中國的國家角色，可以藉由戰場建構出一個有效的舞台供人膜拜，故戰爭是表達國家存在的象徵性行動。他的論斷理由有三點：第一，整個現代史中，中國方面的軍力多半是戰爭中相對弱勢的一方（除了中印及中越戰爭），處於弱勢時還要開戰，則戰爭的象徵性意義就容易看到了。第二，中國社會總是強調一種正確的思想路線（清朝時期的儒教、民國初期的愛國主義與共黨時期的毛澤東思想），中國在國際上的形象（即面子）對於中共政治人物而言，就不得不是一件大事。第三，軍事上的相對弱勢常未能反映到中共的外交決策上，這個事實顯示，戰前的估計，未必有助於控制戰事的規模，故表達國家定位概念的象徵性功能，反而在戰敗後會大打折扣。²⁸

此模式的優點是從文化心理的角度提出了許多有見地的觀點。例如在分析面子外交與國家角色時，認為領導人的風格，與他們仰賴的國家定位的規範，共同組成了外交政策的心理框架，在同一個心理框架之下，不同意識型態的人會展現相同的政策風格。此外，作者將中國對外交往的心態與立場，做一歷史回溯，進而辯稱自 1940 年代迄今的中國外交模式，存在著可循的文化軌跡，在這種軌跡之上，中國外交行為背後的心理動機與其外在表現，都表現出一些特色。²⁹作者點出了連續（continuity）與斷裂（discontinuity）的問題。關於 1949 年區隔論述與歷史決定性的劃分法，主要是受到冷戰的影響，但自 1990 年代以後，已經有重大改變。許多歷史研究學者認為中國源自 19 世紀改革經歷 1949 年的變化並未停歇，1949 年的變化不是斷裂或是歷史的分水嶺，而是歷史的延續，只是其意涵更加複雜而已。³⁰

²⁷ 石之瑜，*近代中國對外關係新論：政治文化與心理分析*（台北：五南圖書，1995 年），頁 12、85。

²⁸ 同前註，頁 231。

²⁹ 同前註，頁 1、97、149。

³⁰ Paul A. Cohen, "Reflections on a watershed date: the 1949 divide in Chinese history," in Jeffrey N. Wasserstrom ed., *Twentieth-Century China: New Approaches*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pp. 27-36; Elizabeth J. Perry, "Shanghai's Strike Wave of 1957," in Timothy Cheek and Tony Saich, eds., *New Perspectives on State Socialism in China* (New York: M.E. Sharpe, 1997), pp. 234-161.

然而，在研究方法上，作者採用劇本與舞台的類比從事詮釋，因此很難具有準確性，容易淪為主觀的臆測。文化心理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間可能有關聯，但並不能將這種關聯視為因果關係。因此，採用文化心理的研究模式，可以是觀察的一個重要面向，但若以單一面向作廣泛解釋（one-size-fit-all），則可能使分析結果與歷史事實產生嚴重的落差，此亦為作者的最大限制。

第二節 使用武力的原因（動機）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原因（動機）是學界探討最多，也是觀點最分歧的部分。為詳細梳理各方觀點的異同，本文在尚未完成概念化的操作過程之前（概念化過程，詳見第參章），初步將原因（動機）區分為領土主權與周邊安全維護兩大範疇，依案例的特性納入上述兩個範疇中，並依衝突的時序分述之。此外，各案例再區分為西方、國內及中國學界的觀點，以利於觀察各方學者核心觀點的異同。

壹、領土主權維護

一、台灣問題

領土主權維護一直是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最重要原因，其中有關台灣問題所引發的軍事衝突更是學界研究的焦點。基本上，台灣議題肯定是領土主權範疇，但在攻防之間往往也衍生出其他中美之間的政治、外交與軍事等衝突，學界對此議題有相當豐富的研究成果。

（一）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

西方學界主要將美國對中國的封鎖、戰略包圍，以及中共為防止台灣從中國分離出去，保衛領土主權完整視為主要原因。Harold C. Hinton 認為中共製造危機的原因是：（1）國民黨占據沿海島嶼並對中國海岸線進行封鎖；（2）國民黨在台灣海峽的活動使中共有理由擔心美國正對其進行戰略包圍，因而希望採取行動防止國民黨進一步穩固它在台灣及沿海島嶼上的勢力；（3）隨著朝鮮和 中南半島問題的解決，台灣海峽成為中共可以對美國施壓的唯一地區。因此，Hinton 認為中共發動危機不僅是可行的，而且是必要的。³¹Alexander L. George

³¹ Harold C. Hinton, *Communist China in World Politics*(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1966),

與 Richard Smoke 認為當時美國決策者對中國充滿敵意，主張改進國民黨的攻防能力，使之對中國大陸構成威脅。如此一來，中共必須在消極地等待或是立即採取行動，防止局勢中這些潛在危險不致於出現的兩個策略之間做出抉擇。顯然地，中共選擇了後者，並且以細心、可控制的刺激措施不時地採取行動，藉以產生政治、軍事和外交上的壓力，消除局勢中的不明因素，或者至少削弱國民黨與美國強硬派共同圖謀中國大陸的能力。³²J. H. Kalichi 認為中共的台灣海峽政策必須從戰略和外交方面解釋。他認為中共採取軍事行動的原因是：(1) 表示反對美國組建東南亞條約組織；(2) 試探美國與國民黨關係的緊密程度；(3) 試探沿海島嶼政策上的靈活性。³³Thomas E. Stolper 認為中共旨在防止美國將台灣從中國分離出去，因此中共的軍事行動就是要堅決保衛其主權和領土完整，但這並不意味著要奪取幾個小小的沿海島嶼，而是要防止任何改變台灣地位的企圖。³⁴此外，也有學者從美國的圍堵政策出發，認為此政策所引發的不安全感是導致危機的主因。例如 David Mayers 即認為美國對中共的威脅性政策是危機肇生的主因。³⁵Harry Harding 則認為中共發動危機主要有兩個目的：一是希望利用對國民黨控制的沿海島嶼施加軍事壓力來破壞美國與台灣日益增強的戰略關係，以阻止美國與台灣締結《共同防禦條約》；二是通過鼓勵美國的一些盟國對中共採取更靈活的態度，以破壞美國的遏制和孤立政策。³⁶

國內學界的早期研究，通常單純地認為中共製造危機是為了阻止國軍反攻及美國加強與台灣的軍事合作。³⁷近年來學者開始利用解密資料進行更廣泛的分析，其中以張淑雅與周湘華的研究較具代表性。張淑雅認為中共以雙方僑民為人質的「文攻」，加上炮擊金門的「武嚇」，雙管齊下，希望在國際壓力、國內輿論，加上決策者本身的畏戰，一步步迫使美國不得不與中共打交道，舉行含有高度承認意味的大使級談判。中共在此時期的外交手段顯得十分靈活，善

pp. 258-261.

³² Alexander L. George and Richard Smoke, *Deterrence 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heory and Practice*(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4), pp. 266-292.

³³ J. H. Kalichi, *The Pattern of Sino-American Crises: Political-Military Interactions in the 1950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5).

³⁴ Thomas E. Stolper, *China, Taiwan, and The Offshore Islands: Together with an Implication for Outer Mongolia and Sino-Soviet Relations*(Armonk, N.Y.: M.E. Sharpe, 1985).

³⁵ David Mayers, *Cracking the Monolith: U.S. Policy Against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55*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42-143.

³⁶ Harry Harding, *A Fragile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since 1972*(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2), p. 30.

³⁷ 關中，*變動世界秩序中的國際問題*（台北：時報出版社，1993年），頁126-127。

於運用各種資源，包括僑民、戰俘與國際調人，製造逼人的形勢，迫使美國放棄其「以不變應萬變」的策略。首先是美國由不願與之談判，退縮到建立交換消息的領事館員溝通管道，再利用戰俘間諜案，將談判不著痕跡地提升為領事級，最後利用台海危機將談判升為大使級，以「為今後中美之間更進一步的談判開闢道路」。³⁸周湘華認為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的原因，是基於：(1) 國家利益的改變：由於實質利益的認知轉變，中共才會成為現狀挑戰者；(2) 美國圍堵政策：美國的「台海中立化」政策嚴重侵害了中共的領土主權訴求；(3) 國內政經情勢：除維護東南沿海的航運安全外，此亦為中共清算蘇聯在中共勢力的先聲，表達對蘇聯政策的不滿；(4) 軍事因素：國軍在外島力有未逮，權力真空對中共的軍事行為具有一定的吸引力。³⁹

中國學者則強調台灣的騷擾與美國的圍堵迫使中共必須維護主權。戴超武提出中共的四點決策動因：(1) 為了表明中國對台灣的主權要求；(2) 利用日內瓦會議取得的成果，以期打破美國「封鎖、禁運和擴張軍備」的政策；(3) 打擊國民黨對中國大陸和沿海地區的騷擾和破壞性的行動；(4) 為了阻止美台《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⁴⁰基本上，以上四項觀點幾乎貫穿了所有中國學者的研究。尤其普遍認為美台即將簽訂《共同防禦條約》居關鍵性角色。然而，此觀點卻出現三種不同的看法。第一種觀點認為中共製造危機是為了阻止美國與台灣簽訂《共同防禦條約》，防止台灣問題固定化，為擊破美蔣勾結，並引起國際社會的關注，中共領導人決定發動金門炮戰以突出台灣問題。以此推論，中共的軍事行動不僅沒有達到目的，甚至加速了美台條約的簽訂。⁴¹第二種觀點則從中共領導人如何理解美台條約的適用範圍出發，認為軍事行動是為了防止沿海島嶼，甚至擴大到廣東沿海已經被解放軍攻占的島嶼被納入擬議中的美台《共同防禦條約》，以避免造成台灣的長期分離，而且對大陸構成更加嚴重的

³⁸ 張淑雅，「文攻武嚇下的退縮：美國決定與中共舉行大使級談判的過程分析 1954-1955」，*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5 期（1996 年 6 月），頁 379-424。

³⁹ 周湘華，*遺忘的危機：第一次台海危機的真相*（台北：秀威資訊科技，2008 年），頁 63-114、233-236。

⁴⁰ 戴超武，*敵對與危機的年：1954-1958 年的中美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年），頁 121-126。

⁴¹ 趙學功，「第一次台灣海峽危機與中美關係」，*歷史教學*，第 12 期（2000 年），頁 5；章百家、賈慶國，「對抗中的方向盤、緩衝器和測試儀：從中國的角色看中美大使級會談」，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 年），頁 175；Gordon H. Chang and He Di, "The Absence of War in the U.S.-China Confrontation over Quemoy and Matsu in 1954-1955: Contingency, Luck, Deterrence,"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98, No. 5(December 1993), p.1508.

安全威脅，解放軍甚至無法完成預定的奪取沿海島嶼的計劃。⁴²第三種觀點則採取比較全面性的解釋，認為毛澤東當然知道在這個時候製造解放台灣的戰爭氣氛，會對拖延中的美蔣關於《共同防禦條約》的談判產生相當的刺激。但是，第一，國民黨軍占據的浙江沿海大陳島等島嶼對進出上海的商船威脅甚大，已經到了不能不解決的時候了。既然遲早都要動武，為何不趁此時機顯示一下中國政府必欲解放台灣的決心？第二，毛澤東這時顯然相信對美國刺激一下未必是壞事，未必會促使美蔣靠得更緊；第三，朝鮮和越南相繼停戰，整個世界走向緩和，為避免世人對台灣問題的解決產生錯覺，打一下，不僅可以告誡世人不要把台灣問題與朝鮮、越南問題相提並論，而且也可以提高全國人民的政治覺悟和警惕性，從而激發人民的熱情，以推動國家建設任務的完成。⁴³

（二）1958年第二次台海危機

早期美國學術界普遍認為中共挑起台海事端的主因，是希望奪取沿海島嶼。華裔學者鄒謙（Tang Tsou）認為中共發動危機的最主要原因是希望占領沿海島嶼並消滅 1/3 國民黨軍隊。如果無法達到上述的目的，則中共退而求其次，希望由此造成的局勢可以提供較小的，但卻極具吸引力的好處，即美國可能迫使蔣介石撤出沿海島嶼，或者假如美國同意通過談判解決危機，中共則可能期望取得包括獲得美國的支持、進入聯合國、美國同意減少對國民黨的支持、抑或以犧牲蔣介石的代價換取沿海島嶼的中立化等重要外交成果。鄒謙總結認為中共經過深思熟慮選擇了風險很低的炮擊戰略，因此這種戰略可以根據形勢的發展加以控制，並極有利於取得上述目標。⁴⁴然而，1980 年代開始出現不同的觀點，基本上否定了上述的論斷。Melvin Gurtov 與 Byond-Moo Hwang 強調國際局勢的發展變化是中共再次炮擊金門的主要原因。如果沒有美國在台灣、亞洲其他地區和中東所採取的行動，就不會有第二次台海危機。他們認為美國的政策加深了中共關於台灣海峽隨時可能爆發美國侵略的印象。如同發生在韓戰之前一樣，美國忽視了中國輿論所表達的對安全的考慮，於是開始了相互誤解的循環，最終爆發對抗。⁴⁵

⁴² 牛軍，「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中國社會科學*，第 5 期（2004 年），頁 42-43。

⁴³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史學月刊*，第 11 期（2003 年），頁 52-57。

⁴⁴ Tang Tsou, "Mao's Limited War in the Taiwan Strait," *Orbit*, Vol. 3, No. 3(Fall 1959), pp. 332-350.

⁴⁵ Melvin Gurtov and Byond-Moo Hwang, *China under Threat: The Politics of Strategy and*

國內方面，葉伯棠認為中共發動第二次台海危機主要基於兩個原因：一是探測蘇聯對台灣問題的態度；二是考驗美國與台灣簽訂《共同防禦條約》之後，雙方的關係與友好程度。⁴⁶栗國成則認為原因主要有五點：(1) 攻陷金門、馬祖，乃至台、澎，是中共 1949 年占領整個中國大陸後的下一個重要政治目標；(2) 迫使美國不能中止與中共進行已兩年餘的日內瓦「大使級會議」；(3) 測試美國協防金、馬等外島的態度；(4) 中蘇共關係漸起裂痕，毛澤東欲實現其獨立自主的「革命外交」戰略；(5) 配合大躍進運動而展開的一場宣示性軍事行動。⁴⁷栗國成的研究發現其實毛澤東雖有奪取金、馬，乃至台、澎的企圖，但並無絕對的把握，其摸著石頭過河的探測性質，實大於其堅欲奪取金門的決心。在嚇阻台灣發動對大陸之軍事突擊或軍事反攻，及藉炮戰恢復與美國大使級會談，以提高其國際地位方面，顯然有一定收獲。蘇聯的態度十分曖昧，在摸清中共底牌之後，始在口頭、書面上給予中共聲援，並無實際支援行動。美國因西歐及國內綏靖氣氛濃厚，不願遠東多事，更不願與中蘇共衝突，乃至引發大戰，故而要求停火及維持現狀。其具體作為是給予台灣心理及軍事上的支援，並且暗示願與中共在華沙進行外交談判，以化解危機。台灣化解危機的途徑，即是要求美國依據條約義務，提供軍事支援，成功反擊，雖從此喪失了軍事「大陸」的主動權，卻反而可以專心致力於台灣島內的政經發展。⁴⁸

中國學界的看法主要可區分為兩種。第一種觀點強調國際與國內經濟因素，置重點於毛澤東對國際形勢的估計、國內大躍進運動的考慮、外交思想和政策的激進化等因素的影響。普遍認為毛澤東引發危機的原因係：支持中東人民的反美鬥爭；美國武裝台灣，推行兩個中國政策；對美國進行戰略偵察，了解美國軍事干涉的底線；打擊台灣當局在福建沿海和空域的侵擾；迫使美國恢復中美大使級會談；為大躍進鼓勁；對美國實行「絞索」政策等。⁴⁹另一種觀

Diplomacy(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 63-98.

⁴⁶ 葉伯棠，**中共與蘇聯衝突之研究**（台北：正中書局，1980年），頁 57-58。

⁴⁷ 栗國成，「一九五八年『台海危機』期間台、美、中之反應與互動」，**國家發展研究**，第 4 卷第 1 期（2004 年 12 月），頁 159-157。

⁴⁸ 同前註，頁 195-198。

⁴⁹ 宮力，「兩次臺灣海峽危機的成因與中美之間的較量」，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 年），頁 56-57；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續）」，**史學月刊**，第 12 期（2003 年），頁 48-49；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頁 48-53；戴超武，**敵對與危機的年代：1954-1958 年的中美關係**，頁 266-274；趙學功，「第二次台海危機與中美關係」，**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10 卷第 3 期（2003 年 5 月），頁 61-72；章百家，「從“一邊倒”到“全方位”：對 50 年來

點則認為炮擊金門的原因，是出於軍事與安全戰略的考量。例如翟強（Qiang Zhai）認為中共對沿海島嶼的政策有一個轉變過程。毛澤東原本期望國民黨重演大陳的經歷，在美國的壓力下撤出沿海島嶼，但嗣後美國為台灣開往金門的補給艦護航來顯示其決心時，毛澤東意識到自己判斷失誤，發現美國正意圖製造兩個中國。當美國在炮擊停止後開始壓迫蔣介石從沿海島嶼撤出，毛澤東察覺到台灣有從中國分離出去的危險，因此他調整了政策，讓這些島嶼暫且留在蔣介石的手裡。⁵⁰沈志華認為解放全部沿海島嶼是中共在國共內戰時期早已確定的戰略方針，但此進程被朝鮮戰爭打斷了。毛澤東發動第二次金門危機的真正和唯一目的就是希望僅僅通過炮轟的方式來封鎖金門，造成一種氣勢和壓力，迫使蔣介石主動放棄金門，從而實現收復全部沿海島嶼的既定軍事戰略與安全戰略。⁵¹牛軍亦採取同樣的看法，認為兩次危機具有因果關聯。由於朝鮮戰爭的影響，使得中共改採先奪取沿海島嶼，再解放台灣的「兩步走」戰略。儘管在某個階段上被毛澤東賦予了獨特的政治意義，但 1958 年炮擊金門是解放軍 1954 年制定的奪取東南沿海台灣方面控制島嶼之軍事計劃的一部分，是 1954 年春季即逐步展開的軍事行動在特殊國內外環境下的繼續。⁵²

（三）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美國學者的看法較一致，普遍認為主要是為了迫使美國終止對台灣獨立間接的支持，並強制台灣放棄重新定義「一個中國原則」及其在國際政治中重新定位的企圖。黎安友（Andrew J. Nathan）認為中共使用武力的原因係：（1）對 1990 年起台美關係的進展感到恐慌，認為忍耐政策已失效而必須改採強制政策的結果；（2）相信如果不及早行動，台灣恐怕將永遠喪失。為了歷史任務，必須犧牲短期的經濟與外交利益；（3）在沒有絕對把握的情況下，中共寧可採用

中國外交格局演進的思考」，**中共黨史研究**，第 1 期（2000 年），頁 24。

⁵⁰ Qiang Zhai, *The Dragon, The Lion and The Eagle: Chinese-British-American Relations, 1949-1958* (Kent, Ohio: Kent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206-207; 牛大勇分析美國公布的解密檔案，發現在艾森豪與甘迺迪總統執政期間，美國部分人士的確曾企圖利用金馬撤軍而造成「兩個中國」的事實。牛大勇，「危機與控制：1960 年代初期美臺關係中的金門馬祖問題」，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 年），頁 525-544。

⁵¹ 沈志華，「中共進攻台灣戰役的決策變化及其制約因素（1949-1950）」，**社會科學研究**，第 3 期（2009 年），頁 34-53；沈志華，「炮擊金門：蘇聯的應對與中蘇分歧」，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 年），頁 166-169。

⁵² 牛軍，「1958 年炮擊金門策略的再探討」，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 年），頁 119-159；牛軍，「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頁 39-44。

直接訴諸武力以外的方式，以一連串的公告與威脅，並逐級升高危機，藉以測試台灣軍事戰備與政治決心，並驗證自己的導彈能力；(4) 美國的政策一直是採取「有意的模糊」，以阻止台灣宣布獨立或中國升高與擴大海峽的軍事緊張。中共相信如果兩岸衝突出現惡化，這種模糊將會破產，美國將被迫選邊。⁵³

藍普敦 (David M. Lampton) 認為美國同意李登輝訪美是下列因素之無法預見的、漸進的結果：出乎意料的中期選舉結果、一些國會議員個性強硬但又缺乏歷史性的眼光、台灣方面有效的遊說、美國國內政治的考慮。但是，中共卻從一個完全不同的角度來看待這個問題，認為是一個預先計畫好的陰謀。此外，中共還認為美國與台灣的行動是在前一段時期中國表現靈活性和寬容度的背景下發生的 (1995 年 1 月發表「江八點」)。在中共看來，它以往的靈活性所得到的回報，竟然是台灣和美國當局企圖將台灣進一步從大陸分離出去的步驟。接續發動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的原因，是要求美國保證不讓李登輝總統再次訪問美國，華府遵守一個中國政策。⁵⁴ 陸伯彬 (Robert S. Ross) 的研究與前述兩位學者雷同，認為中共使用武力的原因係希望達成以下兩項主要目標：(1) 強制美國終止對台灣獨立間接但卻越來越有意義的支持，使柯林頓政府重新評估與台灣領導階層的關係，並且修正其對台灣國際政治角色的立場；(2) 強制台灣放棄重新定義「一個中國原則」及其在國際政治中重新定位的企圖。因此，中共使用武力即成為強制外交的一項重要工具，是向美台展現渠等政策具有極大危險性的一個訊號。⁵⁵

國內學界的觀點大致上與美國學者雷同，認為中共使用武力的原因，其一是為了迫使台灣改變務實外交作法，走向重兩岸關係，輕對外關係的道路，對島內台獨訴求進行「威脅使用武力」，並嚇阻李總統追求進一步的獨立；其二是嚇阻美國，阻止其修改一個中國政策。中共欲透過強烈的訊息以警告美國，一旦修改此政策，將會付出高昂的代價。⁵⁶ 較特殊的是，學者普遍強調民族主義

⁵³ Andrew J. Nathan, "China's Goals in the Taiwan Strait," *The China Journal*, No. 36(July 1996), pp. 87-93.

⁵⁴ David M.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 pp. 50-52.

⁵⁵ Robert S. Ross, "The 1995-19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5, No. 2(Fall 2000), p. 89.

⁵⁶ Arthur S. Ding, "The Lessons of the 1995-1996 Taiwan Strait Crisis: Developing a New Strateg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and Taiwan,"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3), pp. 380-383；包宗和，「從中共文攻武嚇看兩岸問題的癥結：一個理論與政策

的重要性。張五岳認為對台政策在中共領導階層一般決策優先考慮順序上，並非居於首要地位。中共領導人主要仍以權力繼承鞏固、經濟改革與社會控制等為主。然而，雖然對台政策平時並非領導階層決策考量的重要選項，卻是具有民族主義的特色，此為中共政權正當性與合法性的根基。是以，兩岸關係一旦浮上檯面，大多數中共領導人都不會逃避也不敢讓步，因為一旦誰讓步誰就有可能成為派系鬥爭下的犧牲品。檢諸以往經驗，如果台灣問題成為派系衝突或角力的訴求，則領導人的權力基礎與其對台政策的強硬程度恰成反比，因為領導人權力愈穩則較不需藉由對台政策的強硬以為強化；反而，經常呈現寬鬆以示掌握全局與寬容。⁵⁷石之瑜同樣強調民族主義的重要性，認為台海問題是一個民族主義與攸關中國人情感的問題，北京處理台海危機的原則就是基於此一政策的共識。因此，民族主義才是了解與解決兩岸問題的關鍵，而不是西方式的安全觀點。在整個危機過程中，中共的真正目的，是施壓以迫使李登輝總統當選後能信守不搞台獨的承諾，而非為使其落選，因為對北京而言，任何人當選都一樣不可信任。⁵⁸劉昺坤的論述則融合以上兩位學者的看法，認為中共使用武力是為了維護「原則問題」。中共對台灣問題的認知，是屬於「主權意識」和「民族主義」的「原則問題」。台灣問題的處理是領導人地位穩固、中共統治中國合法性的根源、追求綜合國力的提升與強化國際影響力的關鍵。⁵⁹

中國學界則普遍認為引發第三次台海危機的主因，是台灣在分裂道路上越走越遠及美國對台政策的調整。為了要制止兩個中國、一中一台、或台灣獨立的分裂行為，以及美國對台政策的進一步倒退，必須對台灣及美國採取嚴正的立場。⁶⁰此外，中國學者普遍認為面對當時的嚴峻態勢，實施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以震懾「台獨」勢力，實為必要之舉。閻學通直接將台灣的分離主義問題視為國家生存威脅的問題。如果沒有和平化解「台獨」威脅的方案，中國和平

面向的分析」，*政治科學論叢*，第7期（1996年5月），頁314。

⁵⁷ 張五岳，「中共對台政策的解構」，*國家政策雙週刊*，第153期（1996年12月10日），頁12-13。

⁵⁸ Chih-yu Shih, "National Security is a Western Concern," *The China Journal*, No. 36(July 1996), pp. 106-110.

⁵⁹ 劉昺坤，「從克勞塞維茨戰爭本質探討中共武力犯台問題」，*東亞季刊*，第33卷第4期（2002年10月），頁114。

⁶⁰ 許世銓，「簡評冷戰後美國對台灣政策的調整」，*台灣研究*，1997年3月號（1997年3月），頁32-35；黃嘉樹，「一九九六年兩岸關係簡評」，姜殿銘主編，*台灣一九九六*（北京：九州圖書，1997年），頁3-4；吳心伯，「反應與調整：1996年台海危機與美國對台政策」，*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期（2004年），頁54-60；周志懷，「關於1995-1996年台海危機的思考」，*台灣研究集刊*，第2期（1998年），頁1-7。

崛起的目標就難以實現。⁶¹時殷弘認為「台灣獨立」會使中國的內外基本安全和民族正常心理將由此而遭受巨大威脅：可能經不起的巨大威脅。⁶²楚樹龍認為中國的軍事行動與權力繼承或民族主義無關，關鍵在於「國家統一與領土主權完整的根本原則」，這是中國國家利益與人民情感的最根本問題。他認為涉及國家統一與主權的台灣問題，是大陸領導階層、官員、學術界或一般民眾之間最有共識的議題，因而中國領導人可以充分取得以任何必要手段保衛其最根本國家利益的支持。⁶³賈慶國提出類似的看法，認為中國從未低估美國介入台海衝突及其將介入合理化的能力，儘管如此，保衛國家主權的政治必要性，勢必會超越對美國介入的關注。⁶⁴

二、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

西方學界的看法較多元。有學者強調意識形態的重要性，亦有學者從心理學及國內外關聯的角度，認為是內部的不利因素和外部壓力的互動促使中共領導人高估了印度對中國的錯誤認知。Neville Maxwell 從意識形態的觀點出發，認為中共對印度的態度主要體現在兩個基調：一是用馬列主義的觀點，對印度作歷史的、辯證的分析；二是把印度當作鄰邦又是同屬亞洲的大國處理同印度政府的關係。開始時，這兩者是截然分開的，但事態的發展，特別是邊界爭端，使兩者合攏。因此，中共就認為印度的行動表現出其政治本性，這種本性不可避免地導致與中國對撞。⁶⁵Leo M. Van Der Mey 認為邊界爭端的衝突並非孤立現象，其與中印兩國的競爭、兩國領導人間的敵意、猜疑與兩國對遊戲規則的不同理解密切關聯，這些因素共同促成了邊境戰爭的爆發。⁶⁶John W. Garver 則從心理學的角度分析中共領導人在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中的錯誤認知及其影響，認為毛澤東對印度動機的判斷就明顯帶有先入之見。他提出「基本歸因謬誤」(fundamental attribution error) 與「心理投射」(projection) 等兩個心理學

⁶¹ 閻學通、孫學峰等著，**中國崛起及其戰略**（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年），頁 111-112。

⁶² 時殷弘，**戰略問題三十篇：中國對外戰略思考**（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 年），頁 321。

⁶³ Chu Shulong, "National Unity, Sovereignty and Territorial Integration," *The China Journal*, No. 6(July 1996), pp. 98-99.

⁶⁴ Jia Qingguo, "Reflections on the Recent Tension in the Taiwan Strait," *The China Journal*, No. 6(July 1996), p. 94.

⁶⁵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香港：香港南粵出版社，1976 年），頁 299。

⁶⁶ Leo M. Van Der Mey, "The India-China Conflict: Explaining the Outbreak of War 1962," *Diplomacy & Statecraft*, Vol. 5, No. 1(March 1994), pp. 183-199.

概念，用以說明中印邊境戰爭與西藏問題的關聯。⁶⁷ Melvin Gurtov 與 Byong-Moo Hwang 認為西藏叛亂和邊疆地區的不穩定、國內經濟困難和黨內某些問題上的分歧，以及美蘇與中印的關係等因素，使得中共領導人在處理與印度的領土爭議時面臨巨大壓力。中共發動攻擊極有可能是內部的不利因素和外部壓力的互動促使中共領導人高估了印度對中國的錯誤認知。⁶⁸

國內學者的觀點亦顯分歧，有學者認為中共動武目的在於逼迫印度和談，並破壞印度的哨站，阻止印軍向前推進，保護「藏新公路」的安全。有學者則認為中共使用武力，乃是其國家自我形象的具體化。此外，亦有學者認為中國的歷史主權觀與印度的條約主權觀，兩種主權觀的競爭是衝突的真正原因。張虎認為 1962 年 10 月 10 日尼赫魯下令從印度「領土」「清除」中共軍隊時，中共的邊防命脈—藏新公路直接受到威脅。此時又適逢美蘇因古巴危機，關係陷入空前緊張，即使美蘇都有意支持印度，但卻忙於彼此的對峙，於是中共趁此機會對印度發動閃電攻擊，然後立即自動宣布停火撤軍。簡言之，中共動武的目的是逼迫印度和談，同時破壞印度的哨站，阻止印軍向前推進，保護藏新公路的安全。⁶⁹ 石之瑜認為此案例顯示了中共的武力使用，乃是其國家自我形象的具體化。中共並不是藉此役以展示其實力、奪取土地或羞辱印度—雖然所有這些可能都成了此役中的附帶產品。這場仗是要阻止現狀被破壞而打，它是中共要在國內重整，而不得不為了爭取較佳國際環境而展現決心。這是在近代上中國首次成功地盤算自己的相對實力，選擇正確時機，控制戰事規模，並完成其心理與政治上的目的。⁷⁰ 陳牧民則從領土主權的概念研究中印領土爭議，發現中印領土紛爭，其實背後顯示的是兩種主權觀的競爭：中共的歷史主權觀與印度的條約主權觀。中共與印度雖然都是以反殖民主義者自居，但不約而同地

⁶⁷ 「基本歸因謬誤」：係傾向以個人內在的因素，而非外在的情境因素來解釋「他人」的行動。亦即「當解釋他人行為時，情境因素<內在因素」，「當解釋自己行為時，情境因素>內在因素」。John W. Garver 認為毛澤東犯了基本歸因謬誤，進而總結認為尼赫魯企圖掌控、得到西藏。「心理投射」：是移情（transference）背後的一種心理機制，投射同時具有無意識的性質，是將自己內在心理內容轉移到他者身上，或轉移至他物的心理過程，投射者往往不知不覺把心理投射內容誤作真實，因而呈現心理的偏差。Garver 認為印度成了中共在 1959 年統治西藏過程中，遭遇到諸多困難中的主要責任投射對象。John W. Garver, "China's Decision for War with India in 1962,"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88-89.

⁶⁸ Melvin Gurtov and Byong-Moo Hwang, *China under Threat: The Politics of Strategy and Diplomacy*, pp. 151-152.

⁶⁹ 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台北：幼獅文化，1996年），頁 113-116。

⁷⁰ 石之瑜，*近代中國對外關係新論：政治文化與心理分析*，頁 320-322。

接受了西方社會所創造出來的主權與領土概念，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正是這種思維的產物。⁷¹

中國學界則普遍認為中印邊境戰爭完全是由印度挑起的，中國進行自衛反擊戰，實屬無奈之舉。印度企圖將西藏變成兩國「緩衝區」的觀念始終未改變，因而使得西藏問題早已為兩國埋下了衝突的因子，而印度的進攻性「前進政策」是衝突爆發的直接導因，其目的是在中國控制的邊界爭議地帶確立印度的軍事存在，切斷中國的補給線，最終迫使中國撤出它所控制的邊界爭議地區。此外，印度之所以敢推行其「前進政策」，一個根本的原因是高估了自己的力量，以為中國對印度在邊界上的行動不會採取實質性的反制措施，更不會發動攻勢，或即使反擊也不構成威脅。⁷²王宏緯從廣泛的背景因素分析，認為印度堅持用武力將自己的意願強加給中國的原因，主要是受到以下因素所致：(1) 兩大超級大國的支持；(2) 國內民族主義抬頭、黨內鬥爭的政治因素及政壇上壓力集團的作用；(3) 錯估中國國內形勢；(4) 尼赫魯個性和情報體系方面的問題。⁷³此外，少數學者亦提到了當時「革命外交」的影響。例如戴超武認為中印邊界衝突雖然是尼赫魯外交政策的必然結果，然而，此衝突同樣地體現了1950年代中後期以來中國「革命外交」的理論與實踐，而非簡單的邊界問題。在衝突的背後，所顯示的是中國在一系列重大理論問題和國際戰略問題上同蘇聯的根本分歧。因此，此衝突不僅僅只是中印兩個國家在邊界地區所發生的軍事衝突，對冷戰以及大國關係而言，此事件具有更廣泛的意義。⁷⁴

⁷¹ 陳牧民，「領土主權與區域安全：中印領土爭議分析」，*台灣國際研究季刊*，第5卷第1期(2009年春季)，頁177-178。

⁷² 尙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年)，頁158-165；張敏秋，*中印關係研究(1947-2003)*(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85；曲星，*中國外交五十年*(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236；李濤、王新有，「20世紀中葉以來印度對來政策中涉藏行為分析」，*南亞研究*，第4期(2009年)，頁6-13；蔣玉宏，「五、六十年代中印關係惡化的西藏因素」，*燕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4卷第2期(2003年5月)，頁28-32；黃想平、齊鵬飛，「淺析中國政府在中印邊界爭端中的危機處理」，*當代中國史研究*，第13卷第1期(2006年1月)，頁79-81；張文木，「印度地緣戰略與中國西藏問題」，*戰略與管理*，第5期(1998年)，頁105；Xuecheng Liu, *The Sino-India Border Dispute and Sino-India Relations*(Marylan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94)。

⁷³ 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9年)，頁263-283。

⁷⁴ 戴超武，「印度外交政策、大國關係與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牛大軍、沈志華主編，*冷戰與中國的周邊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年)，頁490。郭實亦提出類似的看法，認為中印邊界衝突與中國「左」的錯誤有關，1950年代末至1960年代初期，中國在處理中印邊界問題上出現了「左」的失誤。郭實，「對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的回顧與反思」，張敏秋主編，*跨越喜馬拉雅障礙：中國尋求了解印度*(重慶：重慶出版社，2006年)，頁377-388。

上述，可以清楚看出在特定的時空環境下，每個案例都具有獨特的肇生原因，且囿於立場的不同與資料來源的限制，西方、國內及中國學界的看法明顯具有差異性。較特殊的是，在台灣問題所引發的三次台海危機中，學界的看法雖然有所差異，但都可視為維護領土主權的行動；同時，亦顯示出台灣問題是美中台三方相互博弈下的衝突，而中共對台灣問題始終保持堅定的立場。此外，在中印邊境戰爭上，雖然學界的看法較多元，開始從心理學等角度論述，但基本上都認為中共是被動發動攻擊。

貳、周邊安全維護

一、1950 年韓戰

韓戰是二次世界大戰後爆發的第一場大型多國戰爭，因而吸引了許多學者的目光。西方學界普遍將國家安全，尤其是東北的地緣政治安全，視為是中共介入韓戰的主要因素。Allen S. Whiting 認為「蘇聯的壓力」並非中共介入韓戰的首要因素，真正的原因是美國決定跨越 38 度線，逼進中國東北邊界並企圖將朝鮮半島統一在聯合國的控制下，使得中共別無選擇而採取干預行動，以捍衛國家安全。此外，他從中共的宣傳及官方正式聲明的警告中，發現是美國錯估及溝通失靈（failure in communication），以致無法得知中共堅定防衛邊疆的決心。⁷⁵蘭德公司的研究報告亦顯示中共介入韓戰，並非由於北韓的謀議或承受蘇聯的壓力才採取的行動，而是為了防止麥克阿瑟將軍攻擊東北而採取的行動。⁷⁶Robert Jervis 則從威脅的角度出發，認為美國低估了向鴨綠江挺進時中共所感受到的威脅程度。⁷⁷

國內學者的分析角度主要聚焦於東北的地緣政治安全、國家利益、對外關係與國內穩定的現實政治考量上。鈕先鍾認為毛澤東決定介入韓戰，似乎是基於歷史與地理的考量。從日本侵略中國，朝鮮半島是必經的道路，假使整個朝鮮半島受到美國控制，則對大陸的安全將構成潛在威脅。⁷⁸李明從較廣泛的面向解釋，認為是基於四個原因：（1）國際主義義務；（2）蘇聯的壓力；（3）保

⁷⁵ Allen S. Whiting, *China Crosses The Yalu: The Decision to Enter The Korean War*(New York: Macmillan, 1960).

⁷⁶ David Horowitz ed., *Containment and Revolution*(Boston: Beacon Press, 1967), p. 131.

⁷⁷ Robert Jervis, "The Impact of the Korean War on the Cold War,"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24, No. 4(December 1980), pp. 566-570.

⁷⁸ 鈕先鍾，「韓戰五十周年」，*國防雜誌*，第 16 卷第 4 期（2000 年 10 月），頁 65-66。

衛國防；(4) 控制國內政局的需要。⁷⁹徐相文提出三項動機：(1) 阻止北韓政權崩潰；(2) 保障國家安全；(3) 防止國內戰場化，讓戰場境外化。就國家安全層面而言，爲了防止北韓政權崩潰，以及提升自身的安全保障，中共有需要維持位於緩衝地區的北韓政權，並保護東北地區與鴨綠江水豐大壩及發電廠的安全。在防止國內戰場化，並讓戰場境外化的動機裡，包含了有事先阻隔蘇聯進駐中國奪取東北地區的可能性，與避免戰爭擴大至國內時，將面臨的危險局面等。⁸⁰林賢贊則持更廣泛的看法，提出以下三項原因：(1) 輸出革命與圍堵政策之衝突：中美兩國的對立，係源自於雙方在安全戰略上的惡性競爭；(2) 預防性動機與重視攻擊傾向：與其置重兵於鴨綠江畔等著挨打，不如跨出國境把美軍趕下海來得有利。中共明顯具有預防性動機與重視攻擊的傾向；(3) 對戰略與體制上之脆弱性不安：除了戰略上的脆弱性之外，大陸內部的反共勢力尙未完全鏟除，台灣仍企圖反攻。值此之際，一旦北韓被美國消滅，將會鼓舞反中共勢力，進而威脅到政權的穩定。⁸¹

在中國方面，韓戰是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第一場戰爭，重要性不言而喻。許多學者即認爲韓戰的經驗，影響了中印、中越邊界衝突的解決模式，中共小心翼翼地循此模式。⁸²典型的傳統論述主要有四個觀點：第一，堅持韓戰是中共始料未及的。中共的韓戰專家無一例外地強調韓戰爆發是突如其來的，因而事先毫無思想準備。這種刻意模式化中共「事先不知朝鮮半島會有戰火」、「當時的中共怎能經受得起又一場戰爭」的敘述，在相關實際參與韓戰者的回憶錄中俯拾皆是；⁸³第二，強調中共出兵朝鮮的確是爲了「抗美援朝、保家衛國」，是爲了實現革命目標和承擔起國際主義義務。朝鮮是友好鄰邦，不僅與東北相連接，有利害關係的問題，而且關乎整個東方和世界反帝鬥爭和人民解放事業

⁷⁹ 李明，「中共介入韓戰的得失與影響」，*歷史月刊*，第 28 期（1990 年 5 月），頁 22。

⁸⁰ 徐相文，*毛澤東與韓戰：介入背景、決策過程和動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6 年），頁 258-260。

⁸¹ 林賢贊，「『攻擊性嚇阻』與中共介入韓戰之根源」，*展望與探索*，第 5 卷第 1 期（2007 年 1 月），頁 120-127。

⁸² 徐焰，「當代有限戰爭的歷史經驗」，徐焰主編，*抗美援朝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年），頁 117-119；任育德，「韓戰五十年學術座談會記錄」，*近代中國*，第 137 期（2000 年 6 月），頁 129；楊奎松，「蘇聯、中共因應韓戰之背景及利弊剖析」，*近代中國*，第 137 期（2000 年 6 月），頁 89；李丹慧，「三八線和十七度線：韓戰和越戰期間中美信息溝通比較研究」，*中共黨史研究*，第 3 期（2001 年），頁 32-39。

⁸³ 例如柴成文、趙勇田，*板門店談判*（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9 年），頁 31；彭德懷，*彭德懷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 年），頁 3；洪學智，*抗美援朝戰爭回憶*（北京：解放軍文藝出版社，1990 年），頁 1；楊成武，*楊成武回憶錄（下）*（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0 年），頁 12。

的重大問題；⁸⁴第三，從美國加劇和擴大亞洲冷戰，全面敵視新中國的更廣泛國際背景因素探討中共參戰的原因；⁸⁵第四，強調安全的考慮之外，認為通過將危機所帶來的壓力與挑戰轉變為廣泛的動員國內群眾的動力，進一步加強廣大中國人民對於新政權合法性的認可，並建立起他們對於毛澤東「革命後的革命」的內在支持，與此同時大大增進新中國在國際上的威望與地位。⁸⁶

近年來，隨著前蘇聯檔案文獻解密，中國學界紛紛提出頗有見地的分析，其中又以徐澤榮與沈志華的分析最具代表性。徐澤榮認為中共並非不情願地捲入戰爭準備，相反地，韓戰是北朝鮮、蘇聯與中國三方策畫的結果。中共之所以參與這場戰爭，不僅僅是被動地回應蘇聯的請求與美國的威脅，還明白無誤地有自己的積極目標，如換取大量蘇聯武器為解放軍換裝、換取大量蘇聯援助以復興經濟等。在驅使中共參戰的蘇美兩大因素中，蘇聯因素更具決定性，而且蘇聯因素之性質與以往人們所知道的幾乎截然相反。⁸⁷沈志華認為史達林和毛澤東在戰前雖然贊成金日成實現祖國統一的主張，但反對直接使用軍事進攻的手段。⁸⁸就初衷而言，中共既不願朝鮮在這個時候爆發一場戰爭，更未曾想成為這場戰爭的主角。從這個角度看，中共出兵朝鮮作戰是迫不得已的。但戰爭爆發後，在毛澤東的戰略思考中，一是美國派兵侵入了台灣海峽，此舉極大地刺激了毛澤東的民族感情；二是中國的近鄰和同為社會主義陣營中的兄弟黨

⁸⁴ 梁鎮三，「朝鮮戰爭期間中朝高層的矛盾、分歧及其解決：冷戰中社會主義陣營內國家關係研究案例之一」，*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0期（2004年6月），頁65；當代中國研究所，「抗美援朝、保家衛國50週年座談會」，*當代中國史研究*，第7卷第6期（2000年11月），頁7-9；軍事科學院軍事歷史研究所，*中華人民共和國軍事史要*（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5年），頁524-527。

⁸⁵ 例如牛軍等人認為韓戰爆發後，當北朝鮮取得軍事勝利時，中共領導人對美國干涉的抨擊主要集中在於美軍封鎖台灣海峽，但是他們在內心深處對美國的軍事行動保持深刻的警惕，認為美國不僅在朝鮮半島使用武力，而且在台灣海峽和東南亞加強軍事部署，美國的軍事行動是對朝鮮半島、中南半島和台灣地區的全面干涉，朝鮮戰爭不過是美國發動侵略的藉口。他們這種認識的形成和加深，是決心參戰並考慮一切戰爭決策的最根本和最深刻的原因。牛軍，「越過三八線：政治軍事考慮與抗美援朝戰爭目標的確定」，*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2002年），頁17；林利民，*遏制中國：朝鮮戰爭與中美關係*（北京：時事出版社，2000年），頁187。

⁸⁶ Chen Jian, *China's Road to The Korean War: The Making of The Sino-American Confront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4), chapter 5.

⁸⁷ 徐澤榮認為中共在韓戰中的目標是多重的，主要有十個：拯救北朝鮮、打消史達林的懷疑、讓解放軍取得現代化戰爭的經驗、用蘇制武器裝備給解放軍換裝、取得大量蘇聯援助以復興中國經濟、加入聯合國、占領部分韓國領土以交換美軍撤出台灣、引誘台灣國民黨軍隊進攻大陸以便圍殲之、消除美國以核武器報復中國本土或中國軍隊的動機、令南北朝鮮基本恢復戰前邊界。徐澤榮，「中國在朝鮮戰爭中的角色」，*當代中國研究*，第2期（2000年），頁132-133。

⁸⁸ 沈志華，「斯大林、毛澤東與朝鮮戰爭再議：根據俄國檔案文獻的最新證據」，*史學集刊*，第5期（2007年5月），頁52。

陷入到生死存亡的關頭，中共不能見死不救；三是美國把戰火燒到了中國的家門口，一旦美軍占據了鴨綠江對岸，中共最重要的重工業基地東北，乃至整個國家安全就直接處於美國的威脅之下。就此而言，毛澤東決心出兵抗美援朝即是必然的選擇。在上述因素中，顯然地，第三個因素對毛澤東決定出兵起了決定性作用。⁸⁹

二、1969 年珍寶島衝突

西方學界的看法主要體現出兩個重點：(1) 普遍認為中共製造珍寶島衝突，是嚇阻蘇聯全面入侵的一項策略性行動；(2) 中共製造衝突的目的並不是為了拉攏美國，中美關係的和解是衝突後的結果。Richard Wich 強調蘇聯入侵捷克事件對中共的衝擊。對中共來說，蘇聯入侵捷克最終摧毀了整個「社會主義陣營」。伴隨著社會主義陣營的消亡而清除了所有意識形態的束縛，以及蘇軍在邊界加強了兵力，中共遂選擇製造邊界衝突，並透過對蘇聯的指控使整個事件成爲一項政治議題。⁹⁰ Melvin Gurtov 與 Byong-Moo Hwang 認為中共對蘇聯發動先制行動 (preemptive action) 的主要動機是希望能消除或降低漸增的蘇聯對其領土之威脅，並使其能夠結束文革。因此，中共製造衝突的主要目標有兩項：一是嚇阻蘇聯未來侵犯中國領土，以避免爆發全面性戰爭；二是懲罰蘇聯，迫使其重新評估邊界政策，將邊界問題回歸到外交談判。⁹¹ Thomas Robinson 提出類似的看法，認為中共製造衝突的動機是毛澤東相信除非採取些行動，否則蘇聯將會入侵中國；因此，衝突只是一項手段，用以嚇阻蘇聯不敢發動全面性入侵。但他認為當時中共並未事先具有促使美國成爲對抗蘇聯的暫時盟友的宏遠戰略考量。⁹² William Burr 則認為蘇聯入侵捷克使得毛澤東與周恩來特別關注蘇聯的未來動向，此時毛澤東也察覺到靠向美國不僅是抵銷蘇聯壓力的一種有效方式，而且可以加速獲得美國的承認。然而，囿於國內氣氛反對打美國牌，且毛

⁸⁹ 沈志華，「中蘇同盟、朝鮮戰爭與冷戰在亞洲的興起」，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40。謝益顯亦強調東北的重要性，即使美國不打進來，但讓美國人壓到鴨綠江邊，處於隨時可打擊中國工業基地的戰略態勢，就等於把一張牌交到了美國手裡，什麼時候打這張牌，取決於美國決策者的願望。謝益顯主編，**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9 年，第 3 版），頁 36。

⁹⁰ Richard Wich, *Sino-Soviet Crisis Politics: A Study of Political Change and Communica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 99.

⁹¹ Melvin Gurtov and Byong-Moo Hwang, *China under Threat: The Politics of Strategy and Diplomacy*, p. 234.

⁹² Thomas Robinson, "The Sino-Soviet Border Conflicts of 1969: New Evidence Three Decades," in Mark A. Ryan, et al. eds., *Chinese Warfighting: The PLA Experience since 1949* (Armonk, N.Y.: M.E. Sharpe, 2003), p. 210.

澤東對美蘇之間相互勾結的印象，使得中共很難進一步與美國和解。1969年珍寶島衝突的爆發，恰巧地解除了上述的疑慮，中共開始對美國發出希望對話的訊號。⁹³

國內學界主要有三種層面的看法。第一種觀點係採多重因素分析，認為製造衝突的動機係：(1) 中共在捷克事件之後發動衝突，可以把自己描繪成遭受蘇聯侵略的弱者，不僅可以爭取反蘇共黨的同情，同時可以收分化親蘇共黨之效；(2) 把人民的視線轉移向外，並藉以收拾文革殘局，緩和人民對中共政權的不滿，俾能召開九大以重建中共各級黨組織；(3) 向美國暗示其與蘇聯已公開決裂，蘇聯若向中國攻擊，中共不是沒有可能與美國聯合，藉以收無形的聯美制俄之效；(4) 藉珍寶島事件擴大渲染蘇聯對中國邊疆的侵略行為，日後中蘇邊界如再發生類似事件，可認定為蘇聯的侵略行為；(5) 企圖使蘇聯在亞非反殖民主義國家的眼中，與西方的殖民列強相提並論，並使蘇聯在「不結盟」的第三世界中，遭受外交孤立。⁹⁴第二種觀點係從文化心理的角度分析，認為中共主要基於轉移國內革命高潮的內政因素而製造珍寶島衝突。當毛澤東與文革分子在1966年奪得權力之後，革命的形象在中國文化心理系統中就取得了主控地位。爲了要把此一新形象擺上政治舞台，某種行動是必要的，這樣才能與1960年代初劉鄧集團的形象區別開來。而造反派要確認其新的國家形象，蘇聯乃是最方便的目標。就革命的自我形象而言，這種算計是理性的。蘇聯在捷克的作為，提供了中國革命者表達立場的完美舞台，並且使得中共的國際角色「光榮而崇高」。⁹⁵第三種觀點認為珍寶島事件只是純粹中蘇共之間的邊境衝突，是兩「黨」文鬥多年以後迸發的激烈火花。⁹⁶

中國學界基本上可以區分三種不同的觀點。第一種觀點認為1960年代初以來，中蘇之間裂痕不斷擴大，面對蘇聯愈益嚴重的軍事威脅，特別是不斷在中蘇邊界地區挑起事端的形勢，毛澤東開始著手對中國的對外戰略進行調整，並將中蘇邊界問題放入其對外總體戰略中去思考，從而把邊界問題作為對美關係緩和、

⁹³ Willaim Burr,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69: The Sino-Soviet Border War and Steps Towards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Vol. 1, No. 3(April 2001), p. 103.

⁹⁴ 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頁140-141；彭士諤，*匪俄關係的演變*（台北：黎明文化，1975年），頁202；章孝嚴，*珍寶島事件及匪俄關係：1956-1969*（台北：黎明文化，1978年），頁91-92。

⁹⁵ 石之瑜，「珍寶島戰役中中共的世界革命形象」，*共黨問題研究*，第21卷第12期（1995年12月），頁61-62。

⁹⁶ 蘇起，*論中蘇關係正常化：1979-1989*（台北：三民書局，1992年），頁32。

聯合世界各種政治力量重點反對蘇聯霸權主義的一個突破點，通過充分發揮邊界問題的制衡作用，完成對外戰略目標的轉移。換言之，毛澤東是在調整外交戰略的過程中，有意識地利用中蘇邊界爭端，珍寶島衝突是毛澤東爲了給美國一個暗示而精心策畫的。⁹⁷第二種觀點認爲必須從文革的特殊國內脈絡來看待此衝突，強調衝突並非是毛澤東爲了中美關係和解而精心策畫下的結果，與美國接觸只是中共在珍寶島事件後取得的一個意外的收獲，真正的動機是毛澤東希望將國際衝突的緊張關係轉換爲持續國內動員的力量。⁹⁸第三觀點則認爲不論從共軍作戰的情況、反擊的規模或從美中蘇三角關係的角度觀之，都很難斷定共軍在珍寶島的軍事行動包括著戰略意圖，或是爲了追求廣泛的政治目的。此衝突很可能是一次預有準備卻不由自己掌握的遭遇戰，或只是對蘇聯步步進逼政策採取的一次主動防禦行動。換言之，共軍在珍寶島進行的是一次目標相當有限的邊界戰鬥，是對蘇軍不斷製造邊界事件的一種反應。⁹⁹

三、1979 年懲越戰爭

西方學界對於爲何中越兩國從 1950 年代早期援越抗法戰爭的密切關係，轉爲 1979 年雙方反目而爆發戰爭的原因，主要可區分兩種觀點。第一種觀點認爲越南入侵柬埔寨是中共發動戰爭的主因，而對華僑的迫害、南海主權及邊界領土爭議等問題，亦爲戰爭的導因。在此觀點下，認爲此役是中共自 1949 年以來對外政策中最大的敗筆，既未能迫使越南自柬埔寨撤軍，也未能結束邊境衝突。¹⁰⁰另一種觀點則強調蘇越同盟使得越南成爲蘇聯遏制中共政策中的「關鍵性」

⁹⁷ 李丹慧，「1969 年中蘇邊界衝突：緣起與結果」，*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3 期（1996 年），頁 39-49；劉志男，「1969 年，中國戰備與對美蘇關係的研究和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3 期（1996 年），頁 41-57。

⁹⁸ Yang Kuisong, "The Sino-Soviet Border Clash of 1969: From Zhenbao Island to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Vol. 1, No.1(August 2000), pp. 21-52；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 年），頁 516。

⁹⁹ 牛軍，「1969 年中蘇邊界衝突與中國外交戰略的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1 期（1999 年），頁 71；呂德良(Lorenz M. Lüthi)著、葉青譯，「不期而遇的局面：1969 年中蘇美三角關係論析」，沈志華、李濱主編，*脆弱的聯盟：冷戰與中蘇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422-456；陶文釗、何興強，*中美關係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 年），頁 221。

¹⁰⁰ Gerald Segal, *Defending China*(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211-221, 226; Xiaoming Zhang, "China's 1979 War with Vietnam: A Reassessmen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4(December 2005), p. 855; Edward C. O'Dowd and John F. Corbett, Jr., "The 1979 Chinese Campaign in Vietnam: Lessons Learned,"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ion US Army College, 2003), p. 353.

(a dominant role) 角色，致使中共出兵越南以反制蘇聯的包圍。¹⁰¹中共出兵的主要目的，除了證明自己說話算數，是柬埔寨的可靠盟友之外，亦可測試蘇聯是否有履行條約的決心，並動搖蘇聯對越南進行軍事支援的保證，進而證明蘇聯並非越南的可靠盟友。由此觀之，此役明顯是中共外交上的勝利，不僅展現了敢於進攻蘇聯的同盟卻不致遭到報復，而且也向越南當局證明《蘇越友好合作條約》的不可靠；此外，亦證實了中共將未來面臨兩面作戰的機率降至最低，而獲致了一次類似中印邊境戰爭勝利的戰略上成功。¹⁰²劉易斯 (John W. Lewis) 與薛理泰 (Xue Litai) 提出類似的看法，認為鄧小平之所以決定對越南作戰，似乎是基於對此戰在中共外交、內政層面造成的影響所作的評估：對外，一來可以遏制越南在中南半島的擴張，在自己不致蒙受重大損失的前提下，向蘇聯對越南安全作出的承諾公開提出挑戰；二來通過對莫斯科的盟友越南的軍事打擊，可以促進中美之間的戰略關係。對內，可以在戰爭狀態下，加速集中軍權在自己手中，並迅速擴大自己在政壇上的影響力，有利於日後同華國鋒在政治上攤牌。¹⁰³陸伯彬 (Robert S. Ross) 融合上述兩種觀點，認為中共的軍事行動，事實上與越南入侵柬埔寨有密切的「巧合」，因此，當中共領導人警告越南不要誤以為中國軟弱可欺時，即斷定因柬埔寨所衍生的糾紛與中越邊境戰爭兩者其實具有一種「有機的聯繫」。此外，越南入侵柬埔寨，造成蘇聯包圍中國，遂使得對越南一次有限度的攻擊成為必要之舉。¹⁰⁴

國內學界普遍將中越雙方的傳統歷史發展與越共建政前的矛盾，視為是中共發動懲越戰爭的重要背景因素，¹⁰⁵而戰爭的原因則呈現多元化的論述，主要

¹⁰¹ 例如傅高義即特別強調蘇聯威脅的重要性，他認為：「在 1978 年，中國所面臨的威脅不是迫在眉睫的入侵，而是一種更大的危險——假如蘇聯繼續擴大使用越南的基地，將導致蘇聯和越南的包圍……」。在鄧小平看來，中國正處在四面受敵的危險之中，因此假如中國能對越南這類棋子大膽下手，就最能有效嚇阻蘇聯的包圍。」傅高義 (Ezra F. Vogel) 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改變中國* (台北：天下遠見，2012 年)，頁 375-376、383；Robert A. Scalapino, "The Political Influence of the USSR In Asia," in Donald S. Zagoria ed., *Soviet Policy in East Asia*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71.

¹⁰² Bruce Elleman 著，李厚壯譯，*近代中國的軍事與戰爭* (台北：時英出版社，2002 年)，頁 491、505；Harlan W. Jencks, "China's Punitive War on Vietnam: A Military Assessment," *Asian Survey*, Vol. 19, No. 8 (August 1979), p. 803.

¹⁰³ 約翰·劉易斯、薛理泰著，薛理泰編譯，*中國軍事決策機制與台海衝突* (紐約：明鏡出版社，2007 年)，頁 258。

¹⁰⁴ Robert S. Ross, *The Indochina Tangle: China's Vietnam Policy, 1975-1979*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217.

¹⁰⁵ 例如張登及採用「歷史結構途徑」(historical structuralism)，強調中越雙方悠久的歷史與地緣聯繫，造成彼此關係與主觀動機不同於其他武力使用的案例。劉天均則強調了中越共雙方在越戰時期早已種下的有關「鬥爭策略、戰爭原則、聯合行動、非戰政策與和談、援越

可歸納為「領土與邊界糾紛、迫害華僑、中南半島區域霸權與反蘇、試探國際反應、改變形象與現狀維護」等面向。例如張登及認為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主要是因為：(1) 越南自 1975 年以後諸般舉措形成中共傳統邊界上的具體威脅，使美國撤出後留下的「權力結構」不利中國；(2) 越南破壞了中共承自歷史，自建政前以來對彼此關係的主觀、刻板認識，並使之感到背叛；(3) 中共領導集團正當性(與發展戰略)重整初步完成，在新內政—外交路線與價值體系下，「懲越」對全黨與人民才是「合理的」。¹⁰⁶楊金柱認為越共之排華、驅華措施，係造成 1978 年震撼世界大難民潮之直接因素，亦因而打擊了中共的區域性威望，此即成為發動懲越戰爭的直接原因。¹⁰⁷劉天均認為在衝突層面上，最嚴重而又最具支配性的問題，乃是中越在中南半島的核心利益衝突。此核心利益係指中越所分別追求的「區域霸權」與安全而言—區域霸權與安全在中越對其各自的利益認知上被視之為「一體兩面」或二者相輔相成，乃至合而為一。中共為維護其自身安全利益的最佳途徑，是自身扮演「中央性角色」，在該區域內形成一個勢力範圍或區域性安全體系—以反霸統一陣線為核心的區域性安全體系。然而這項安全體系的架構卻為蘇聯及其代理人—越南，聯合阻撓、破壞，乃至從南北兩側對其自身的安全構成直接的威脅，這是中共所難以容忍而必須堅決反對的。越南以區域霸權主義的「小霸」地位，向中共所欲扮演的「中央性角色」或所尋求的區域性霸權主義挑戰，於是招致了中共的堅決反應—1979 年 2 月的「教訓」之戰。¹⁰⁸

中國學界亦將領土與邊界糾紛、排華等問題視為是造成中越關係惡化的重要因素，但普遍將入侵柬埔寨行動視為是越南推行地區霸權主義，並且配合蘇聯包圍中國的具體行動，故為中共發動懲越戰爭的主因。郭明認為 1970 年代後期中越關係之所以惡化，完全是因為越南當局對中國不支持它征服柬埔寨的企圖深感不滿。於是，越南利用當時中蘇關係惡化的情況下，以反華換取蘇聯對

的動機」等相互猜疑、矛盾的消極變數。張登及，「1979 年中共『懲越戰爭』的歷史結構分析：武力使用(Use of Force)的解釋」，*東亞季刊*，第 31 卷第 1 期(2000 年 1 月)，頁 111-112；劉天均，*中越共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 年），頁 27-50。

¹⁰⁶ 張登及，「1979 年中共『懲越戰爭』的歷史結構分析：武力使用(Use of Force)的解釋」，頁 112-113

¹⁰⁷ 楊金柱，「一九七九年中共『懲越戰爭』之研究：中越共交惡因素之探源」，*東亞季刊*，第 18 卷第 1 期(1986 年 7 月)，頁 61-68。

¹⁰⁸ 劉天均，*中越共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頁 5-9。

它擴張政策的支持，並在蘇聯的支持下發動了一場大規模的侵略柬埔寨的戰爭，因之使中越關係陷入全面惡化的境地。¹⁰⁹曲星認為「印支聯邦」問題是中越關係惡化的導火線，而入侵柬埔寨所代表的地區霸權主義政策則是戰爭的根本原因。中共實施四化建設，需要一個穩定、可靠的環境，而蘇越簽訂互助條約，南北呼應，如果不反擊，會給中國的周邊造成不安定因素，使中共無法集中力量投入四化建設。¹¹⁰馮惠雲認為 1970 年代末期，文革剛結束，中共正處於內部調整階段。改革開放也剛剛起步，周邊環境的穩定對的經濟發展至關重要。然而，越南入侵柬埔寨並不斷挑起中越邊界衝突，嚴重破壞了中國外部安全環境，干擾了內部經濟建設。因此，從戰略角度看，出兵越南可以打擊越南在中南半島的霸權主義氣焰，緩解外部的安全壓力。¹¹¹倪創輝強調越南地區霸權主義者在蘇聯大力支持下，侵略柬埔寨，控制寮國，拼湊「印支聯邦」，是為蘇聯建立「亞安體系」效勞。越南的侵略行徑絕不是一個孤立的局部問題，而是蘇聯以越南為基地，加緊向亞太地區擴張，推行南下政策的一個嚴重步驟，是蘇聯爭奪全球戰略優勢的一環。¹¹²牛軍則強調《蘇越友合作條約》的重要性，在越南發動入侵柬埔寨的戰爭中，起了重要的作用。中越關係因中蘇的矛盾，以及兩國在地區層次上的矛盾，特別是越南入侵柬埔寨，都因為有蘇聯在背後支持越南對抗中國這一因素而迅速激化。中共最終決定發起對越作戰，對越南實行懲罰性的軍事打擊，同時也是為了阻止蘇聯在東南亞的擴張，並鼓勵其他國家勇於反對蘇聯的擴張政策。¹¹³

上述文獻分析可以發現韓戰是學界較具共識的案例，普遍認為東北地緣政治安全是中共介入韓戰的主要原因。其他的案例則同樣呈現出分歧的論述。珍寶島危機是較爭議的案例，出現了「嚇阻性行動、為戰略轉向及為了革命的自我形象」等差異甚大的解釋。懲越戰爭則出現對華僑的迫害、南海主權、邊界領土、越南入侵柬埔寨及與蘇聯結盟等解釋，但基本上咸認為後兩個因素係中共使用武力的主要原因。

¹⁰⁹ 郭明，**中越關係演變四十年**（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頁 162-163。

¹¹⁰ 曲星，**中國外交五十年**（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 427-453。

¹¹¹ 馮惠雲，「防禦性的中國戰略文化」，**國際政治科學**，第 4 期（2005 年），頁 21。

¹¹² 倪創輝，**十年中越戰爭（上）**（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 年），頁 33-52。

¹¹³ 牛軍，「走向“正常化”」，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 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 年），頁 458。

第三節 衝突管理模式、作戰偏好與特徵

壹、西方學界的研究

西方學界的研究較全面性。Steve Chan 採取多重案例研究分析中共對外武裝衝突管理模式，詳細描述了衝突管理策略的五個階段（探索、警告、展示、攻擊與緊張關係的緩和），並且比較中共在處理軍事衝突的優缺點。他發現中共的武裝衝突行為，顯示了相對穩定、一致的衝突管理策略，可謂「強制外交」（Coercive diplomacy）模式的典範。¹¹⁴Allen S. Whiting 在《中國對嚇阻的算計：印度及中南半島》一書中，透過三個案例的比較研究，發現中共是一個謹慎且保守的強權，唯有在不斷重複發出嚇阻敵人的訊號失效之後，才會最後訴諸武力。因此，Whiting 在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方面是抱持樂觀的態度。他從中共所面臨的安全威脅及其嚇阻策略加以分析，得出以下三點結論：¹¹⁵

一、內部情勢的惡化，將會導致外部情勢更加險峻：（1）鄰近的優勢強權會利用國內的脆弱而取得利益；（2）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國家如果暫時解決了彼此的利益衝突，將聯合對抗中共；（3）此時中共乃作最壞的準備，並且做最好的打算。

二、最有效的嚇阻是保持好戰性（belligerence）：（1）爲了達到可信度，僅言詞警告是不夠的，必須調動軍隊；（2）爲達外交目的，必須替敵人保留面子與下台階；（3）行動要謹慎，爲自己預留選擇的餘地；（4）一次嚇阻行動不成功，應反覆連續進行。

三、掌握正確時機：（1）一旦察覺到威脅就必須立即提出警告，而不是最後迫在眉睫才提出；（2）發出訊號的節奏，必須讓敵人有足夠反應並且能讓我方確認情勢的時間；（3）掌握主動，不能依敵人的選擇而做被動反應。

然而，Whiting 在 2001 年發表的「中國的武力使用，1950-1996 與台灣」

¹¹⁴ Steve Chan 將「衝突管理」定義爲：「透過深思熟慮而用於監控實際或潛在敵對者的行動與意圖的政策計劃，嚇阻敵對者不實施非我所欲的政策，然而一旦嚇阻失敗而雙方進行軍事衝突時，能夠控制並且解決爭議，以避免威脅到更重要的國內與外交政策目標」。Steve Chan, "Chinese Conflict Calculus and Behavior: Assessment from a Perspective of Conflict Management," *World Politics*, Vol. 30, No. 3(April 1978), pp. 391-410.

¹¹⁵ Allen S. Whiting, *The Chinese Calculus of Deterrence: India and Indochina*(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5), pp. 202-203.

一文中，明顯調整了原有的評估。他認為中共在使用武力時，除了慎重與仔細估算之外，也顯露出令人憂心的冒險傾向。他採取多重案例比較研究，評估中共精心設計的冒險行為與危機管理過程。研究發現，自 1950 年以來，解放軍的部署與運用完全是以達成嚇阻與強制外交之政治目的為優先，當政治代價的估算高於經濟與軍事行動時，中共會在掌握主動權與先制攻擊情況下使用武力。¹¹⁶

在作戰偏好與特徵方面，Mark A. Ryan 等學者透過聚焦於軍事行動層次（operational level）的多重案例研究，顯示出中共領導人非常關注作戰細節，而且具有奪取與維持作戰主動權的作戰偏好；為達此目的，會偏好利用欺敵與奇襲的手段來執行攻擊行動。此外，解放軍將領比較傾向採取機動與運動戰，而非防禦與陣地戰；同時，並非專注於占有或保有某些地理位置，而是要打一場在決勝點上解放軍能集中優勢兵力與火力的殲滅戰。¹¹⁷Mark Burles 與 Abram N. Shulsky 透過中共軍事行動的歷史紀錄與準則演變兩個主軸，研究中共動武的特性，希望了解中共在未來的危機與衝突中如何使用武力。研究發現中共對外動武時具有「奇襲或欺敵、心理暨政治震撼以及時機拿捏得宜（opportunistic timing）」等特徵，並且可以忍受危機升高的危險。此外，中共對較強大國家或是其附庸國的動武方式，則必然會尋求某種特殊的優勢以彌補整體的相對弱勢，包括：（1）以奇襲製造心理震撼；（2）製造傷亡引發敵方的政治壓力；（3）製造緊張情勢分化敵之盟邦，或製造敵之政治問題；（4）造成既定事實，迫使敵人在投降與衝突升高之間做出選擇。相對地，以武力對抗較弱的國家時，則將會慎選時機並等待目標國遠離外界支援才動武。¹¹⁸Thomas Robinson 認為當中共發覺敵人的優勢兵力即將發動進攻時，其應對策略（從上海、江西和延安時期的痛苦經驗中總結出來的）都是：在他們選定的時間和地點先發制人，不但能使敵人措手不及，甚至可能完全阻止敵人前來進犯。¹¹⁹

Melvin Gurtove 與 Byong-Moo Hwang 從五次戰役中綜合出中共的六項外交

¹¹⁶ Allen S. Whiting, "China's Use of Force, 1950-96, and Taiwa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6, No. 2(Fall 2001), pp. 103-131.

¹¹⁷ Mark A. Ryan, David M. Finkelstein, and Michael A. McDevitt, "Introduction: Patterns of PLA Warfighting," in Mark A. Ryan et al. eds., *Chinese Warfighting: The PLA Experience since 1949*(Armonk, N.Y.: M.E. Sharpe, 2003), pp. 3-22.

¹¹⁸ Mark Burles, Abram N. Shulsky, *Patterns in China's Use of Force: Evidence From History and Doctrinal Writings*(Santa Monica, Calif.: Rand, 2000), pp. 5-20, 39-43.

¹¹⁹ 托馬斯·魯賓遜著，「中國與蘇聯的對抗：中國北部邊疆地區的戰爭與外交」，羅德里克·麥克法夸爾、費正清主編，金光耀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66-1982)*（上），頁 289。

和戰略原則：(1) 主要外交政策目的是保障並促進國內激進社會主義革命；(2) 一個平靜而沒有威脅的國際環境，是發展激進社會主義的最佳條件；(3) 經濟發展是國家安全與國際合法性的關鍵因素；(4) 當國內政治不穩或衝突時，中共對外來的威脅最敏感；(5) 當發生政治或經濟路線鬥爭時，外交政策便成爲中共的內部政治問題；(6) 國內的穩定可爲積極外交政策提供有利的條件。¹²⁰施道安 (Andrew Scobell) 提出了幾項影響中共領導人發動戰爭及執行戰略的特點：(1) 以地緣政治爲指標，用以評斷軍事成功，而非戰場上的作戰表現；(2) 一旦經過仔細思考與評估何時及如何使用武力之後，中共領導人會毫不猶豫地使用武力，而且會傾向採取一種精心算計且獨特的冒險行爲；(3) 一旦決定使用武力後，解放軍首要的企圖就是奪取與保持作戰的主動權 (the operational initiative)。¹²¹

在戰役的評估特徵上，Ron Christman 認爲中共衡量軍事戰役成效的首要標準，並非取決於戰役演變或結果對軍事、戰略或政治造成的直接影響，而係取決於戰役對其掌控「大局」(overall situation) 能力所造成的影響。他提出四項中共領導人評估一場戰役是否提高、破壞或維持其對「大局」的掌控時，極可能採用的四項標準：(1) 領導階層維持高度中央權威 (strong central authority) 的程度，包括對解放軍的絕對控制；(2) 中共領導人、黨與軍隊、黨與人民之間取得「共識」(common understanding)，以及在 56 個民族之間維持國家統一的程度；(3) 黨能夠維持持續發展綜合國力，抑或維持、增加有利戰略地位之「動力」(momentum) 的程度，這種抉擇通常端視國家利益受到國內外威脅的程度而定；(4) 領導人能夠在數個軍事戰略評估目標之中同時維持適當「重心」(center of gravity) 的程度。這些目標包括：擊敗任何對中國主權與領土完整的挑戰、嚇阻或拘束外國軍隊干涉中共與他國的任何戰爭、抑制內部不穩定因素或鎮壓民間動亂及應付中國周邊次要前線遭受到的挑戰，以捍衛中國利益、領土與主權。¹²²爰此，Christman 認爲中共領導人判定勝利與否，並非取決於戰役演變或結果對軍事、戰略或政治造成的直接影響。只要未減損或破壞黨掌控

¹²⁰ Melvin Gurtov and Byong-Moo Hwang, *China under Threat: The Politics of Strategy and Diplomacy*, pp. 17-20.

¹²¹ Andrew Scobell, "Is there a Chinese Way of War?" *Parameters*, Vol. 35, No. 1(Spring 2005), p. 122.

¹²² Ron Christman, "How Beijing Evaluates Military Campaigns: An Initial Assessment,"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ion US Army College, 2003), pp. 253, 261-262.

「大局」的能力，便可能被中共視為是「勝利」。此一邏輯正足以說明中共為何在尚未獲致明確的軍事、戰略或政治勝利之際，便於中止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及 1979 年懲越戰爭。此外，亦顯示中共領導人在判定掌控大局的能力是否減損或破壞之前，可能願意承擔可觀的軍事或戰略損失。¹²³

貳、國內學界的研究

國內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成果，多數以中共犯台模式的相關分析為主，明顯具有政策意涵。¹²⁴此外，在危機管理、嚇阻戰略、軍事思想與作戰原則等方面，亦累積相當的研究成果。周湘華從危機管理理論的角度，發現中共是理性的危機操控者，非常清楚地將軍事置於政治的控制之下，且所有的軍事行動都避免與美國衝突。然而，中共的行為特性，常會以一個行動來凸顯多重意義，意即其行為常具有多重目標的功能，不管這些目標是事前的想定或事後的解釋，它在行為進行中常會交叉地自我解釋。事實上，中共的行為並未確立一個階段性的總目標，而是希望追求更多重目標的極大化，某種程度上像極了機會主義分子。例如中共追求兩個目標的極大化利益，等到兩者利益衝突時再決定下一步，這使得在研究中共行為時，充滿許多重大變數，而不容易預測。¹²⁵

林賢贊透過中共介入韓戰的案例研究，提出「攻擊性嚇阻」概念，解釋中共介入韓戰的戰略思考。他將「攻擊性嚇阻」定義為：在「戰爭全局」思考模式下，決策者期待透過對已出現之 A 事態採取有限度的「戰術性強制」，以達到在戰略上防止被其認為可能從 A 事態衍生出危害其安全 B 威脅發生之「戰略性嚇阻」。將此概念套用在中共介入韓戰的決策，即形成以下的論述：中共將美國介入韓戰視為是入侵中國（B 威脅）之前哨戰（A 事態），遂決定跨過鴨綠江對美軍展開奇襲。從戰術層面上而言，此一軍事行動是要迫使美軍撤離朝鮮之強制。但是，從戰略層面上看，則是一種迫使美國放棄經由朝鮮入侵中國的嚇阻。然而，處於相對軍事劣勢的國家，以武力威脅進行嚇阻時，其可信度並不

¹²³ *Ibid.*, p. 282.

¹²⁴ 參見施子中，「跨世界中共對台用武時機與戰法之研究」，中國大陸問題研究所主編，**中共建政五十年**（台北：正中書局，2001 年），頁 448-484；陳偉寬，「中共對外用兵與犯台模式之研究」，**空軍學術雙月刊**，第 611 期（2009 年 8 月），頁 27-39；沈明室，「中共戰略決策的文化分析」，**東亞季刊**，第 33 卷第 1 期（2002 年 1 月），頁 18-21。

¹²⁵ 周湘華，**遺忘的危機：第一次台海危機的真相**，頁 238、241、243。

高，在此情況下，「戰術性強制」即是提高嚇阻可信度的措施。¹²⁶陳偉華認為從嚇阻的 3C 來看，排除「能力」因素之外，對中共而言，「溝通」與「可信度」是建立在「報復」的邏輯上，也是一種以「奇襲」造成「既定事實」的戰略運用。爲了對敵人造成出奇不意，「溝通」的訊息必須曖昧隱晦。至於「可信度」的建立，則是歷次戰爭經驗累積而來。整體而言，中共的 3C 其實具有雙重作用，一方面是藉「事後報復」的歷史經驗，強化「事前嚇阻」的「可信度」；另一方面則是以「事前嚇阻」的威懾性「溝通」手段，冀望避開「事後報復」的權變措施。然而，不可諱言的是，從歷次戰爭經驗看出，「能力」因素對中共戰略決策具有相當重要的影響力。¹²⁷

在軍事思想與作戰原則方面，丁樹範認為除非談到毛澤東思想，否則中共已不用「人民戰爭的戰略戰術」，而改用「積極防禦」概念，積極防禦已成爲軍方的作戰指導思想。較特殊的是積極防禦的「後發制人」特徵。「後發」具有意識形態上的道德正當性，以被侵略，或弱勢姿態出現，取得戰爭的合理性。但後發制人並非被動地還擊反應。對中共而言，「後發」係指相對於敵人已顯現侵略的意圖之後，己方隨即做必要準備，因此，「後發」在實際的戰爭戰役上，不必然表示束手就擒地被動挨打，反而因強調「制人」，同時因爲己方爲「後發」被侵略與弱者的道德性，而可在戰術、戰役上先採取行動，以達到「制人」的效果。¹²⁸

張虎則根據六次戰役，歸納出頗有見地的七項原則：(1) 必須所追求的利益無法透過戰爭以外其他方式而獲得或加以維護；(2) 必須在對手沒有強烈作戰決心和準備下進行；(3) 必須能反覆表示追求利益的決心和準備；(4) 必須所追求的利益是對手可以妥協的非主要利益；(5) 必須能使對手相信妥協後不致一無所獲；(6) 必須有給予對手考慮和作出反應的機會；(7) 必須能採取可以主動控制的戰爭型態。¹²⁹綜合上述七項原則或步驟，可以發現中共每次對外使用武力，都是先從政治和外交試探著手，然後再配合軍事行動，促使其政治和外交手段達到目的。一旦目的達成，立即停止軍事行動，因此張虎總結認爲

¹²⁶ 林賢贊，「『攻擊性嚇阻』與中共介入韓戰之根源」，頁 111-112。

¹²⁷ 陳偉華，「嚇阻戰略的文化意義」，*中華戰略學刊*，春季刊（1997 年），頁 58-59。

¹²⁸ 丁樹範，*中共軍事思想的發展：1978-1991*（台北：唐山出版社，1996 年），頁 117-121。

¹²⁹ 張虎，「中共對武力衝突的政治運用」，*東亞季刊*，第 27 卷第 4 期（1996 年 4 月），頁 7-18。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特質主要表現在嚇阻與試探之上。¹³⁰除了韓戰以外，上述七項原則尚稱運用成功。未來台海戰爭的性質和型態除了 1954-55 年及 1958 年的兩次衝突值得研究外，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與 1979 年懲越戰爭將可能是最具代表性的打法。¹³¹

參、中國學界的研究

在危機管理方面，中國學界的研究多數集中在中美的危機處理與對台使用武力兩個方面，兩者的論述又往往重疊交織在一起。王緝思與徐輝透過中美危機行為比較分析得出四個特點：(1) 中美危機與兩國的意識形態對立，以及是否建立了危機管理機制沒有必然聯繫，而是與兩國是否面臨共同安全威脅，以及兩國領導人對雙邊關係的認知有很大關聯；(2) 除了 2001 年南海撞機事件外，中美危機的發生都與第三方有關；(3) 中美兩國都從未通過挑起軍事危機來直接威脅對方的國家生存，更不想通過危機來發動戰爭，而是在危機狀態下向對方發出希望避免交戰的訊息；(4) 「敵人意象」被不斷“激活”。這種敵人意象一旦形成且成爲決策者信念體系的一部分，很難不對決策產生影響，並在危機中導致敵意升級現象。¹³²陳兼認爲中美在歷經韓戰、兩次台海危機與越戰之後，在兩國的危機處理中已出現一種「避戰模式」。他強調由於韓戰的經驗及由於兩次台海危機所提供的特殊「摸底」機會，使得雙方在意識形態及戰略利益層面仍存在著根本性對抗的情況下，逐步確認對方是有能力依照自身的邏輯與理性，使自身政策行為保持連續性與一貫性的。從長遠來看，正是這種特殊的「相互信心」的出現，爲中美雙方在越戰初期的「信息傳遞」乃至中美關係最終發生重大轉變的前景，留下了極爲重要的伏筆。¹³³

對台使用武力方面，高新濤認爲三次台海危機的特性主要體現在五個方面：(1) 對核心利益與高度優先目標的威脅；(2) 戰爭與和平的轉折點；(3) 具有突發性；(4) 感知到時間上的壓力與緊急；(5) 高度情緒化的流露與凸顯。¹³⁴

¹³⁰ 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頁 242-243。

¹³¹ 張虎，「中共對武力衝突的政治運用」，頁 18-20。

¹³² 王緝思、徐輝，「中美危機行為比較分析」，張沱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 年），頁 22-30。

¹³³ 陳兼、赫斯伯格，「越戰初期中美之間特殊的“信息傳遞”」，**史林**，第 1 期（2004 年），頁 111-112。

¹³⁴ 高新濤，「危機管理視角下的台海危機探析」，**台灣研究集刊**，第 3 期（2007 年），頁 12-15。

斗強調三次台海危機具有「邏輯起點的一致性」特徵，維護和堅持「只有一個中國原則」是台海緊張局勢的邏輯起點。在歷次的危機中，中共軍事行動的目的是強力度地向全世界發送「只有一個中國原則」的政治訊息，顯示中共有維護此原則的能力和決心，以威懾對方心理、制約對方下一步行爲。¹³⁵牛軍認為中共在台海軍事鬥爭決策中，通常包括兩方面的內容：一是在謀畫軍事行動的過程中，力求預先設計出有效預防與美國發生軍事衝突的主要措施；二是在美國軍事力量開始介入後，力求控制中美之間的危機，避免其升級爲中美軍事衝突。¹³⁶此外，他從三次對台軍事鬥爭中歸納出三項共同的決策特點，包括：(1)決策目標多樣性：是指中共歷次台海軍事鬥爭決策都不僅僅是爲了達到單一的軍事目標，往往是追求外交、政治與軍事等多重目標；(2)決策目標的有限性：包括兩個方面的內容，其一是軍事行動的目標是有限的，即嚴格遵循戰略計劃，如在奪取沿海島嶼時採取逐步推進、不貿然對福建沿海的金門、馬祖發動攻占行動等等。其二是在歷次決策中均明確強調不主動攻擊美軍，儘可能避免與美國的軍事衝突。中共領導人在歷次台海用兵過程中，不論基於什麼樣的具體原因，都將避免與美國直接衝突放在相當重要的位置；(3)政策調整的隨機性：是由目標多樣性和有限性決定的，即在宏觀目標管理下，根據特定時期和特定背景下所確定的不同目標的輕重緩急和軍事行動產生的影響，隨時修正軍事行動的範圍和強度，並對軍事行動追求的目標保持一定程度的彈性，避免軍事行動升級到無法控制的程度。他認爲正是這些特徵導致了決策過程相當複雜，並呈現出某種程度的模糊。¹³⁷

在作戰偏好與特徵上，中共學者通常會強調一些重要的戰術思想（外交與軍事鬥爭策略）和「積極防禦」軍事戰略。夏立言認爲「有理、有利、有節」是新中國外交與軍事鬥爭的主要策略思想之一，它要求既要敢於鬥爭，又要善於鬥爭；站在理上，據理（包括國際法）力爭，爭取達到有利於我的一定的目標；適可而止，目標合理適當等。¹³⁸張沅生則強調中共領導人在長期革命鬥爭中形成的一些重要的戰略戰術思想。諸如「戰略上藐視敵人，戰術上重視敵人」—要求將敢於鬥爭與善於鬥爭相結合，將戰略上的原則性與戰術上的靈活性相統一；「以兩手對兩手」—要求軟硬兩手相結合、以談對談，以打對打，既合作又鬥爭；「言

¹³⁵ 丁斗，「三次台灣海峽危機的比較評析」，*國際經濟評論*，Z5 期（1996 年 10 月），頁 31。

¹³⁶ 牛軍，「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頁 38。

¹³⁷ 同前註，頁 45-46。

¹³⁸ 夏立言，「關於中美危機管理的比較研究」，張沅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 年），頁 60。

必信，行必果」——一旦表明行動決心與底線，即說到做到等。這些策略（戰術思想）在新中國建立後歷屆領導人應對軍事衝突的實踐中得到廣泛應用，至今仍然發揮著重要指導作用。¹³⁹

在軍事戰略方面，袁金德強調中共早期係採取「積極防禦」的軍事戰略方針，此戰略方針的主要作戰對象是美國帝國主義，戰爭形態是全面大戰，主要戰略方向是在東南沿海地區，戰爭的樣式是持久作戰，戰爭的過程則由戰略防禦轉入戰略進攻。他認為「積極防禦」的主要精神是：（1）在戰爭爆發前，綜合運用政治、外交、軍事等手段，制止或推遲戰爭的爆發；（2）即使在面臨明顯的戰爭威脅情況下，中國也決不先發制人，不會以任何藉口主動發起進攻，即「不打第一槍」；（3）如果帝國主義不顧一切後果敢於向中國發動侵略戰爭，解放軍將堅決予以有力的還擊，並在預定設防地區阻止敵人的進攻，把戰線穩定下來以後，通過持久戰，逐漸消耗敵人，以便剝奪其在戰略上的主動權，逐漸轉入戰略上的主動，從而由戰略防禦轉入戰略進攻。1960年代中期以後由於中蘇分裂，從而改以蘇聯為作戰對象，軍事戰略方針由「積極防禦」向「積極防禦，誘敵深入」調整。「誘敵深入」的基本精神是：戰爭初期，最主要是粉碎敵人戰略空襲，保存我軍的有生力量；制止敵人長驅直入，掩護國家轉入戰時體制。隨後，有計畫地誘敵深入到預設戰場，視情況通過規模不等的運動戰，集中優勢兵力，各個殲滅敵人。1970年代末期到1980年代初期，因應改革開放的需要，不宜以「誘敵深入」作為軍事戰略方針，故重新改以「積極防禦」作為軍事戰略方針。¹⁴⁰

綜上，顯示出西方學界透過多重案例所歸納出的相關模式、作戰偏好與特徵等研究較具全面性。國內的研究明顯具有政策意涵，但在危機管理、嚇阻戰略、軍事思想與作戰原則等方面，亦累積了許多成果。中國學界的研究多數集中在中美的危機處理與對台使用武力兩個面向，此外，亦通常特別強調一些外交與軍事鬥爭策略的獨特戰術思想，以及「積極防禦」等軍事戰略。雖然已拓寬了中共使用武力的研究視野，但仍有理論性不足的缺陷，僅能部分地解釋中共使用武力。

¹³⁹ 張沱生，「中國國際軍事安全危機行為研究」，《世界經濟與政治》，第4期（2011年），頁116-117。

¹⁴⁰ 袁金德，「毛澤東與新中國軍事戰略方針的確立和調整及其啓示」，《軍事歷史研究》，第1期（2010年），頁22-27。

小 結

透過上述的文獻分析，發現隨著研究角度的不同和研究方法的多樣化以及官方檔案文件的不斷解密，有關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深度也不斷加深，提出許多有啟發性的見解。各方解讀甚多，雖言之成理，頗具洞識，但仍存有若干侷限。

在洞識方面，整體而言，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學界在研究面向上較具全面性，尤其在理論解釋方面，結合國際關係、心理學與經濟學等社會科學理論，賦予新的觀察視野，因而提出了許多獨特的創見，例如 Thomas J. Christensen 與 M. Taylor Fravel 採用的「預防性戰爭理論」所得出的研究成果，即具有獨特的學術價值。國內學界的觀察角度，除了石之瑜的「文化心理御控模式」與張虎的「七項原則」較具創見之外，研究的質量明顯地較偏重三次台海危機等攸關台灣的議題，且明顯帶有政策性意涵。中國學界方面，林民旺提出的「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採取展望理論的「參考點」論述，可藉以表述使用武力的門檻或底線。此外，沈志華、楊奎松、李丹慧、牛軍與徐澤榮等歷史學者，根據第一手解密資料而對韓戰、珍寶島衝突、兩次台海危機與懲越戰爭提出迥異官方說法的新解釋，亦極具研究貢獻。

在侷限方面，現有文獻的缺陷主要體現在研究方法、因果關係、以及戰爭（衝突）性質的混淆等三個面向。在研究方法上，受限於案例太少的限制，現有的研究成果，除極少數量化研究外，多數學者採取質化研究。然而，渠等在案例的比較、歸納上，大多都僅採取傳統的文獻分析，未使用相關的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亦未再將諸多原因透過抽象與概念化的過程而有利於操作、比較，以致無法建立一個一般性的分析框架或理論性模式，更無法解決案例太少而變項太多的問題。

在因果關係上，主要有以下幾個主要缺點。第一，常將原因等同於動機，或者將中共領導人在衝突爆發後的諸般解釋和爆發前的動機混為一談。從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類型觀之，可以初步歸納為領土主權與周邊安全維護兩大類型的原因，這兩種原因係自變項，但僅具有原因並不代表著必然使用武力，不管是被動或主動的使用武力，都是國家安全決策中最重要的一環，決策者必須有

明顯的動機方能啟動戰爭機器以反映外來威脅，故而動機乃是使用武力的最重要中介變項。現有的研究成果即使論及動機，但明顯將其等同於原因，故而未真正處理動機的問題，以致推論出中共係以多重原因→多重目標之直觀結論。第二，許多研究採用國內外關聯的邏輯，將國內政治視為中共對外使用的主要原因之一，這種說法通常沒有具體的證據佐證，而是出於臆測或間接的推論。基本上，國內政治僅可視為是附帶的，而非決策的動機。第三，研究者通常關注於毛澤東與鄧小平等領導人的話語，並將其視為文本予以重新解讀。基本上，領導人話語確實是了解錯誤認知的非常重要佐證，但學者們在文本的詮釋上並未提供一個具有理論性意義的評判指標，故而往往無法真正探知領導人對威脅趨勢的認知。第四，現有的研究著重於靜態的分析，而未發現動機與決策選擇之間的動態樣式。目前的研究成果除了探討原因之外，多數著重於危機管理的模式、原則或特徵，研究的取向往往將整個使用武力視為一個必然的靜態決策過程，如此一來，雖然多數的研究都認同中共將軍事視為是政治的工具，但仍不能說明為何中共使用武力會導致不同的衝突型態？

在戰爭（衝突）性質方面，雖然預防性戰爭與先制戰爭（preemption war）同樣出於「現在行動比爾後行動較佳」（better-now-than-later logic）邏輯，但卻是針對不同威脅的反應。在時間範圍（time horizons）與戰略反應（strategic responses）上有很大的差異。¹⁴¹美國國防部對「預防性戰爭」的定義是：「軍事衝突雖未迫在眉睫，卻不可避免，若任其拖延，則將造成更大危害。」¹⁴²Jack S. Levy認為預防性戰爭產生於這樣的觀念，即一方的軍事力量和潛能相對於一個正在崛起的對手來說正在衰退，並且還擔心這種衰退導致的後果。¹⁴³Stephen Van Evera的定義與Levy相符，認為預防性戰爭是由於擔心相對實力的衰退和擔心未來與對手發生戰爭而引起的。目的是避免以後在惡劣環境下才發起戰爭，或是避免由於處於劣勢而被迫進行討價還價。¹⁴⁴根據Colin S. Gray的分析，預防性戰爭

¹⁴¹ 兩者的區別，參見 Jack S. Levy, "Preventive War and Democratic Politic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2, No. 1(March 2008), p. 4; Alfred Vagts, *Defense and Diplomacy*(New York: King's Crown, 1956); Roger Coate, "The UN and The Legal Status of Preemptive and Preventive War," in Betty Glad and Chris J. Dolan eds., *Striking First: The Preventive War Doctrine and The Reshaping of U.S. Foreign Policy*(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4), pp. 167-174.

¹⁴² 三軍大學編譯，*美國國防部軍語辭典*（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5年），頁504。

¹⁴³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World Politics*, Vol. 40, No. 1(October 1987), p. 87.

¹⁴⁴ Stephen Van Evera, *Causes of War: Power and The Roots of Conflict*(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115, fn. 7.

的主要特點與評判標準如下：¹⁴⁵

一、特點：(1) 預防性戰爭是單純的戰爭，與其他戰爭的區別在於時機的選擇 (timing)；(2) 預防性戰爭與其他所有的戰爭一樣，都是一個冒險 (gamble)；(3) 預防者的出發點是掌握主動權的優勢 (begins with the advantage of the initiative)，但如果無法迅速取得決定性勝利，當敵人恢復並反擊後，優勢將會快速消失；(4) 預防性戰爭的政策評估必須基於成本效益分析 (cost-benefit analysis)。

二、評判標準：(1) 使用武力是其他決策選擇都預期失敗後的最後手段；(2) 必須以武力來預防的情境 (condition)，必然是嚴重且無法容忍的；(3) 預防性軍事行動的利益必須大於所負出的成本；(4) 必須具有高度的軍事成功率。

在先制戰爭方面，先發制人通常是針對「迫在眉睫」(imminent)的威脅而採用的策略。¹⁴⁶根據美國國防部的定義：「先制攻擊是在獲有敵人即將來襲之確切證據的情況下所發動的攻擊。」¹⁴⁷Lawrence Freedman認為先發制人行動是：「發生在當敵人決定攻擊、更精確地預測將要受到攻擊、或者當攻擊實際上已經發動了的某一時機點上。」¹⁴⁸

由此可知，先發制人主要涉及軍事行動的威脅，因為決策者相信對手的攻擊是迫在眉睫，而先發打擊占有優勢，或者至少能阻止敵人這樣做。從以上的概念釐清，亦可以看出除了柯慶生等少數學者能夠窺知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屬於預防性戰爭（衝突）外，多數的學者都產生了概念混淆。

總之，學術界在冷戰結束後，已重新關注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議題，進行了有意義的擴展，並取得相當豐碩的研究成果。儘管如此，在動機與決策選擇的因果關係方面仍呈現空白狀態，值得進一步研究。此外，單一理論或許可以解釋個別的案例，卻明顯無法分析其他眾多的案例。換言之，多數的研究從不同的理論或假說出發，使觀察者傾向重視中共的某些衝突行爲，或者強調某種

¹⁴⁵ Colin S. Gray, *The Implications of Preemptive and Preventive War Doctrines: A Reconsideration*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7), pp. ix-x, 11-14.

¹⁴⁶ Jack S. Levy, "Preventive War and the Bush Doctrine: Theoretical Logic and Historical Roots,"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 177.

¹⁴⁷ 三軍大學編譯，*美國國防部軍語辭典*，頁 500。

¹⁴⁸ Lawrence Freedman, "Prevention, Not Preemption,"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26, No. 2 (March 2003), p. 106.

變因的首要性，但適用到不同案例時卻又遭遇到大量例外。因此，最好的方法是採取理論借鑒的方式，拮取相關理論的核心觀點，進而提出一個較宏觀的理論性模式，如此方能得到較全面、合理的解釋。



第參章 理論探討與模式建構

本章區分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是探討本模式所借鑒的預防性動機理論（主）與動態差異理論（輔）。第二部分是模式建構。確立自變項之後，根據上述兩個理論的核心概念，提出模式的中介變項與四項決定中介變項的主要條件變項。此外，亦借鑒窗戶理論、認知理論、聯盟理論與展望理論等核心概念，以作為四個主要條件變項的指標與關鍵因素，並依據模式的因果關係提出相應的四個研究問題。

第一節 理論探討

古典現實主義與新現實主義的研究均強調預防性戰爭的重要性。例如 Hans J. Morgenthau 從權力平衡的角度出發，認為儘管外交辭語及民意對預防性戰爭很反感，但事實上它卻是權力平衡自然發展過程下的結果。¹Kenneth N. Waltz 認為雖然一個國家希望保有和平，它仍可能必須考慮採取預防性戰爭，因為如果在有利的時刻不發動攻擊，則可能會在爾後轉為對敵方有利時遭到攻擊。²然而，就戰爭起源的理論性與經驗性分析而言，單靠一個預防性戰爭概念是不夠的。Stanley A. Renshon 與 Peter Suedfeld 即認為並非所有的預防性戰爭都是為了維持權力平衡的目的，考察其預防性動機很重要。³換言之，關鍵的問題不在於一場獨特的戰爭是否是預防性的，關注的重點應該是：有關導致戰爭的其他變項與影響戰爭強烈程度的其他條件中，預防性動機的相對重要性。

壹、預防性動機理論

目前有關預防性動機論述，以 Jack S. Levy 所提出的「預防性動機理論」最具代表性。他批判現有體系層次的權力轉移理論均強調崛起國或對現狀不滿的挑戰國為了權力轉移、獲取主導地位而發動戰爭，並藉其權力以創造一組能從中獲取利益的新國際政治、經濟與法律安排。但其主要缺點是忽略了預防性

¹ Hans J. Morgenthau, *Politics among Nations*(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48), p. 155.

² Kenneth Neal Waltz, *Man, The State, and War: A Theoretical Analysis*(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9), p. 7.

³ Jonathan B Renshon, "The Psychological Origins of Preventive War,"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 203.

動機在戰爭爆發中扮演的特殊關鍵性角色。⁴

一、預防性動機的定義

Levy 認為戰爭的預防性動機是源於國家領導人認知到自身的軍力及潛在力量 (potential power) 與另一個崛起中的國家相較之下正處於衰退，並且擔心此衰退的結果。領導人通常會害怕這種衰退將弱化自身的談判地位 (bargaining position)，並且會相應導致政治、經濟、文化及其他在現狀下所享有相關利益的衰退。這使得主導國家可能會面臨未來必須在危險戰爭與犧牲重要國家利益之間做出選擇。⁵在此兩難情況下，主導國會面臨一項誘惑：在目前相對有利的情況下發動戰爭，以阻擋或延後對手的進一步崛起，並且防止現狀隨著時間惡化，以及爾後在較不利情況下才爆發戰爭的危險。⁶這種情況會因為國家較關注失去而不是獲得的傾向，變得特別嚴重。是以，主導國將更傾向於透過戰爭手段來維持現狀，而不是依其偏好而改變現狀。換言之，預防性戰爭較關注的是將自己未來衰退的損失最小化 (minimizing one's losses)，而不是藉由現在發動戰爭以取得最大化的利得 (maximizing one's gains by fighting now)。⁷

二、預防性動機的因果機制

Levy 認為「權力轉移」的確是眾多因素中較重要的一個原因，但並非是戰爭的必要與充分條件。囿於原因與作用混雜在一個單一的預防性戰爭概念，使得此概念難以分析發生權力轉移而未爆發戰爭、沒有發生權力轉移但卻發生戰爭，或是以錯綜複雜的方式與其他的變項互動而產生權力轉移的案例。他認為正是因為在權力轉移與戰爭之間沒有一個完美的關聯，因而將「預防性動機」

⁴ Jack S. Levy, "Preventive War and the Bush Doctrine: Theoretical Logic and Historical Roots,"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 183.

⁵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World Politics*, Vol. 40, No. 1 (October 1987), p. 87; Richard Ned Lebow 亦提出類似的看法，認為發動預防性戰爭的原因，係預期勝利代價比爾後才爆發且結果無法確定的戰爭要低。Richard Ned Lebow, "Windows of Opportunity: Do States Jump Through Them?"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 9, No. 1 (Summer 1984), p. 155.

⁶ 預防性軍事行動當然不是解決即將面臨相對軍事潛力衰退的唯一可行方案，未來的安全也可能透過聯盟 (alliance) 的方式取得。Levy 是假設強權比較不願意依賴他國來滿足自身的長期安全需求。聯盟通常是短暫性的並且會受到國內政治與個人特質所影響，長期而言，是較不可靠的。此外，聯盟通常是用來處理一些徵候 (symptoms) 而不是未來威脅的原因，而預防性軍事行動卻可以更直接地處理威脅來源。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 87, fn. 13.

⁷ *Ibid.*, pp. 87-88.

概念化爲一個權力轉移與戰爭爆發的中介變項（*intervening variable*）是非常適用的。透過此因果機制，方能說明爲何權力轉移最後會導致戰爭的爆發。⁸易言之，Levy 的預防性動機理論係將預防性動機視爲是國家決定發動戰爭的一個中介變項。預防性動機雖然並非單一必要條件，也不是戰爭的充分條件，但結合其他變項後則會促使戰爭的爆發。⁹

三、預防性動機與威脅認知關係

基本上，Levy 將預防性動機視爲是一個「認知的變項」（*perceptual variable*），其強度（*strength*）隨著心理與結構性因素而改變。他認爲認知的程度（*perceptions of the magnitude*）與權力轉移的方向，會因不同的國家與領導人而有所差異，這些認知對於評估一國的行爲是至關重要的。¹⁰

Levy 的預防性動機理論是基於假定察覺到的威脅（*perceived threat*）是源於一個國家在相對軍事力量與潛在力量（可能在經濟效能與成長率相對衰退的結果）長期持續的衰退。然而，預防性動機也可能是在預期相對權力衰退本質上是短暫的情況下出現，可能僅持續幾年的時間，而非幾個世代。這種短暫的權力轉移可能是軍事重組、武器建構（*an arms build-up*）、從外國購買軍備、軍事科技的領先或形成敵對的軍事同盟等因素所造成的。每一項因素都會造成相對權力的短暫轉變（*intermediate-term changes*）與暫時性的脆弱之窗。雖然暫時性脆弱之窗的嚴重性比不上長期的衰退（國家可以訴諸聯盟與調解等短期的權宜之計來獲得立即的安全），但仍然會產生負面的影響：預防性軍事行動可能在轉移短期衰退上比長期衰退更有效。在許多歷史案例中，暫時性的脆弱之窗一直是防預性動機的主要原因。¹¹

此外，戰爭的爆發亦可能是認知到敵國因一項尚未達到權力轉移的「快速途徑」（*rapid approaches*），或崛起國跨過了一項關鍵性的實力門檻（*a critical threshold of capabilities*），例如發展核武實力等，認爲即將發生權力轉移而發動

⁸ *Ibid.*, p. 87.

⁹ 很少案例單純地以預防性動機爲戰爭爆發的充分條件，亦即單純是因爲權力的衰退與擔心衰退的結果，而不涉及敵對或利益衝突等其他因素。Levy 認爲 1981 年以色列攻擊伊拉克核子反應爐的預防性動機是唯一比較符合充分條件的案例。Jack S. Levy and J. R. Gochal, "Democracy and Preventive War: Israel and the 1956 Sinai Campaign," *Security Studies*, Vol. 11, No. 2(Winter 2001), p. 9.

¹⁰ Jack S. Levy, "Preventive War and Democratic Politics," p. 4.

¹¹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 90.

預防性戰爭。¹²再者，如果面臨的是一個愈益敵對，且不斷對國家安全造成威脅的環境時，預防者更容易自認具有正當性而發動預防性戰爭，以應付相對的衰退。尤其是當一國面對「極端的系統性抑制」(face a extreme systemic constrains)與「常被包圍的情境」(under a constant state of siege)下，更有發動預防性戰爭的動機。¹³

四、預防性動機的適用範圍

預防性動機理論的適用範圍可區分以下七個面向：(1) 戰爭的預防性動機不限於完全的權力轉移，也包含對手相對軍事實力的有限增長等有限的權力轉移 (limited power shifts)，因為此增長會侵蝕預防者的談判權力，降低未來可能爆發戰爭的勝利或然率，並且增加未來戰爭的成本；(2) 預防性動機適用於包含非戰爭的使用武力 (preventive use of force short of war)、有限的預防性打擊 (limited preventive strike) 到可能引起兩國全面性戰爭 (wall-out war) 的預防性戰爭。軍事行動的決策選擇，尤其是在兩國軍事實力相當時，往往會視預防者對目標國遭受攻擊後的反應與預期成本 (expected cost) 估算而定；(3) 雖然預防性戰爭主要集中在兩國的權力關係，但第三國也可能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崛起國如果有盟邦相助時會更具威脅性；相對地，正衰退的主導國如果擁有盟邦相助時，則其威脅感會降低；(4) 預防性動機不包括聲譽、政治穩定、轉變對手的政權或意識形態；(5) 預防性軍事行動可能發生在一個危機過程中，領導人可能利用危機而獲取應付日益惡化的結構性條件 (deteriorating structural conditions) 的機會，或者領導人也可能為了合理化基於其他理由的預防性行動

¹² 例如德國擔心俄國將在 1917 年完成鐵路計劃與陸軍改革，即為「快速途徑」的典型案列。此外，Levy 認為 1956 年以阿戰爭的爆發，主要係因為埃及與蘇聯締約 (Czech arms deal)，獲取最新的武器裝備，此舉被以色列視為已發生不利於該國的負面權力轉移，在無法確保戰略地位 (strategic position) 安全的情況下，迫使以色列發動預防性戰爭，此亦可視為是現代因「快速途徑」而導致預防性戰爭的典型案列。Frank Whelon Wayman, "Power Shifts and the Onset of War," in Jacek Kugler and Douglas Lemke eds., *Parity and War: Evaluations and Extensions of the War* (Ann Arbor, Mich.: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6), pp. 145-162; Jack S. Levy and J. R. Gochal, "Democracy and Preventive War: Israel and the 1956 Sinai Campaign," pp. 1-49.

¹³ 以色列是受到「極端的系統性抑制」的典型案列：地理上與其他民主國家隔絕而且必須持續奮戰以求生存的小國；歷史上長期遭受懷有敵意、不承認其主權且人口與資源較其優勢的國家所環伺著；由於阿拉伯國家的反對，無法參與任何的正式軍事聯盟。Jack S. Levy and J. R. Gochal, "Democracy and Preventive War: Israel and the 1956 Sinai Campaign," p. 15; Randall L. Schwel, "Domestic Structure and Preventive War: Are Democracies More Pacific?" *World Politics*, Vol. 44, No. 2 (January 1992), pp. 264-267.

而精心策畫一次危機；¹⁴（6）預防的邏輯（the logic of prevention）也可以用在自認為未來其劣勢將會逐漸增加，且現狀將會惡化的較弱一方。儘管這種國家將可能失掉預防性戰爭，但如果推測未來才開戰的戰敗或然率與代價將會更高時，現在就開戰（fighting now）的預期效用將會超過延後（delay）開戰的預期效用；¹⁵（7）一般認為預防者會發動戰爭，但 Levy 認為如果發動者被定義為誰先攻擊，則此假定可能是錯誤的。即使預防者想要發動戰爭，但他可能還有挑釁敵國先攻擊的外交或國內政治的動機。因為敵國的攻擊會導致其外交孤立，並且可以藉戰爭而動員本身的人民，或至少將國內有關戰爭的政治代價極小化。¹⁶

在邏輯分析上，政治人物也可能出自國內政治理由，相信現在就發動戰爭比爾後佳。在某種條件下，政策制定者可能相信一場成功的戰爭將會增加，或者至少維持其國內的政治支持，這種戰爭可能滿足了某些特定利益團體的壓力，利用狹隘愛國主義的情緒，或製造一個外在的代罪羔羊，用以轉移大眾對內部社會或經濟問題的注意。Levy 認為這些戰爭的原因在某種條件下可能很重要，但不能和預防性邏輯相混淆。雖然兩者都能可運用在某單一案例並且相互強化，但代罪羔羊動機與預防性動機在分析上是不同的（analytically distinct）。¹⁷

五、影響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與其他變項

在釐清並界定預防性動機概念之後，以下的分析將檢視影響預防性動機強度（strength）的主要條件（conditions）與其他變項。Levy 認為戰爭的預防性

¹⁴ Jack S. Levy and J. R. Gochal, "Democracy and Preventive War: Israel and the 1956 Sinai Campaign," p. 9; Jack S. Levy, "Preventive War and the Bush Doctrine: Theoretical Logic and Historical Roots,"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pp. 178, 182, 184-185.

¹⁵ 普遍認為預防者本身必須是較強，或者至少自認為較強的一方。然而，Levy 認為一個正衰退的較強國家比較可能採取預防性行動，其實也同樣適用於一個正衰退的較弱國家，因此他對預防性動機的定義並不侷限在較強的一方，例如日本攻擊珍珠港就是一個明顯的案例。是以，儘管一個國際體系的主導國家或至少在一個區域性次系統（a regional subsystem）的主導國家比較可能發動預防性戰爭，但相對於敵國，正處於衰退的任何國家也都有可能採取預防性軍事行動。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p. 89-90, fn. 17.

¹⁶ 歷史上有許多案例，例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德國首相 Bethmann-Hollweg 向軍方表示，必須讓俄國先動員，他考慮的不僅是英國的反應，而且也包含德國社會民主黨，他相信該黨會同意開戰的原因是對俄採取防禦性戰爭（defense war）。*Ibid.*, p. 89, fn. 16.

¹⁷ *Ibid.*, p. 94; Jack S. Levy, "Domestic Politics and War,"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Vol. 18, No. 4(Spring 1988), pp. 666-672.

動機大致上可以基於「預期效益評估」(expected-utility calculations)的理性成本效益架構(cost-benefit framework)決定，即對現在發動戰爭或延後發動戰爭的利弊比較。然而，他認為此架構需要做適當的修正，應將錯誤的認知(misperceptions)、政策制定者的風險與不確定的傾向(policy maker's orientations toward risk and uncertainty)、國內政治與官僚政治等分析納入。¹⁸

(一)、延後發動戰爭的成本效益

影響預防性動機強度的第一個也是最重要因素，是預防者對軍力與潛在實力轉為對敵國有利的認知程度。這種衰退將會對未來談判權力(future bargaining power)與現狀的利益分配產生直接的影響。於是，敵國的預期優勢(advantage)越大，其相對談判議價地位、預防者可能讓步的程度與未來戰爭的代價就越高，因此，現在就發動戰爭以阻止敵國崛起的預防性動機就越強。相對地，如果挑戰者的潛在成長受到限制，且特別是幾乎無法超越主導國家的情況下，則預防性動機就會很低。雖然較強大的一方可能仍有維持其優勢邊際(margins of superiority)的動機，但在缺乏嚴重的未來威脅下，戰爭的代價可能會太高。第二個重要影響因素是成長率(rate of growth)，其因較容易觀察而更具威脅性。挑戰者的相對成長率越快，則預防者的預防性動機就越強。快速的成長率會增強正在衰退國家對可能終將被取代的預判，而且也會使正在衰退國家減少本身權力、建立聯盟、與敵國和解或最終對權力分配轉變調適的時間。¹⁹

除了上述因素之外，預防性動機的強度也受到其他因素的影響。Levy認為最重要的因素是決策者的傾向(tendency of decision makers)。面對一個快速崛起的敵國，當決策者認為戰爭是不可避免時，他們鮮少有處理危機的動機，反而會集中心力用於防衛準備，或嘗試確保戰爭發生在一個合適的時機。如俾斯麥所言：「在戰爭不可避免的情況下，沒有一個政府會愚蠢到讓敵人選擇時間與地點，並且等到最有利於敵人的時候再發動戰爭。」此外，對戰爭不可避免的認知(perceptions of inevitability)，也會影響政治決策過程：內部反對戰爭者，因為避免預防性行動也將不可能防止戰爭的爆發，而喪失了反對的理由。對戰爭不可避免的認知可能因為「自我實現的預言」(self-fulfilling prophecies)而導

¹⁸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 87, fn. 13.

¹⁹ *Ibid.*, pp. 97-98.

致戰爭的爆發。²⁰

再者，地理鄰接性(geographical proximity)、軍力要素的不對稱(asymmetries in the elements of military power)、歷史上的敵對(historical antagonisms)與意識形態衝突(ideological conflicts)等因素也都應列入考量。然而，Levy 認為這些因素的影響力不應被過度強調，因為主導國家察覺到的威脅及隨後的行為，通常是由其總體利益(general interest)所決定，而非特定的利益(包含特別的歷史、經濟與意識形態衝突等)。²¹

(二)、現在就發動戰爭的成本效益

現在就發動戰爭，如同延後發動戰爭的預期代價一樣，是一個有力的預防性動機。關鍵變項是預防者的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相關風險與兩者的預期代價。勝利的或然率越高，且戰爭的預期代價越低，則預防性動機就越強。儘管預防者的軍事優勢程度是預期勝利或然率的主要決定要項，其他因素也可能很重要。例如對其他國家可能干預的預期，特別是強權的干預更是關鍵。預防者面對的是一個強大、逐漸崛起，但外交孤立的敵國時，通常有利於預防性動機的產生，因為對預防者而言，可以降低被擊敗的代價與風險。²²

另一個會影響戰爭結果的重要因素是軍事能力(科技)的攻守平衡，即攻擊者擊敗防禦者所需的優勢程度。越是具有攻擊的有利條件，預防者選擇攻擊的潛在優勢(advantage)就越強，因而也就越具有預防性動機。如果預期敵國在未來將轉而具有攻擊的有利條件並處於優勢地位時，此論點將更具有說服力，因為對預防者的威脅性將增加。此外，強調侵入領土的攻擊性軍事準則也會強化預防性戰爭的肇生。²³

²⁰ *Ibid.*, pp. 98-99.

²¹ *Ibid.*, p. 98.

²² *Ibid.*, p. 100. 有關預期第三國干預的重要性，參見 Geoffrey Blainey, *The Causes of War*(New York: Free Press, 1973), chapter 4; Bruce Bueno de Mesquita, *The War Trap*(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0).

²³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 100. 有關攻守平衡的概念內涵，參見 Robert Jervis, "Cooperation under the Security Dilemma," *World Politics*, Vol. 30, No. 2(January 1978), pp. 167-214; Jack S. Levy, "The Offensive/Defensive Balance of Military Technology and the Incidence of War: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Analysi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8, No. 2(June 1984), pp. 219-238; 楊仕樂，「攻守理論的實證檢驗：案例比較研究 1914-1973」，*政治科學論叢*，第 33 期(2007 年 9 月)，頁 117-150。有關攻擊性準則與預防性戰爭的關係，參見 Barry Posen, *The Sources of Military Doctrine*(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 69-70.

(三)、其他變項

1、領導人的錯誤認知

勝利、失敗的相關代價與隨之形成的預防性戰爭動機的強度，都強烈地受到錯誤認知的影響。Levy 認為在領導人的錯誤認知中，兩種型式的錯誤認知最重要：第一，低估對手實力與第三國可能干預，及其對戰爭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第二，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上述兩種錯誤認知類型特別重要，因為：(1) 它們的影響可以在戰爭前立即感受到；(2) 這種影響可以直接感覺，並且不會與其他變項糾結在一起；(3) 如果缺乏這兩種錯誤認知，則通常可以得出戰爭不會爆發的推論；(4) 兩種錯誤認知可從眾多歷史案例證實。²⁴

諸多研究證明，幾乎沒有國家會在沒有勝算的情況下主動發動戰爭。²⁵決策者常會誇大自身而低估對手的軍事能力，因而高估了對勝利的預期並低估了可能的代價。此外，他們也通常會低估了第三國為干預而加入敵國陣營，但自身潛在友邦卻保持中立的可能性，或者因為低估第三國的實力而錯估了其介入的可能性。²⁶尤其在自身權力地位愈益惡化、缺乏其他選項，並且對未來感到悲觀時，決策者就越容易產生動機偏差 (motivated biases)，而誇大了以戰爭手段解決問題的可行性。²⁷

2、政策制定者對風險與不確定的傾向

為了預防性目的而發動戰爭，涉及到巨大的風險與不確定，決策者的風險傾向 (risk propensities) 具有重大的影響。此問題特別複雜，因為包含了兩組的風險與不確定：即對於現在就發動戰爭的不確定與延後發動戰爭所涉及的不確定。前者涉及到無法準確預測一場預防性戰爭的勝利或然率及其代價，其中還包含戰爭的擴大化。後者則涉及到自身權力地位是否會持續衰退或衰退的程度的不確定、一旦敵國取得優勢之後的意圖、自身能夠確保外交支持或成功地

²⁴ Jack S. Levy, "Misperception and the Causes of War: Theoretical Linkage and Analytical Problems," *World Politics*, Vol. 36, No. 1(October 1983), p. 99.

²⁵ Geoffrey Blainey, *The Causes of War*, chapter 3; Richard Ned Lebow, *Between Peace and War: The Nature of International Crisis*, pp. 242-247.

²⁶ Levy 曾以中共介入韓戰為例，認為麥帥因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而錯判中共介入可能性。Jack S. Levy, "Misperception and the Causes of War: Theoretical Linkage and Analytical Problems," pp. 91-93.

²⁷ Jack S. Levy,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p. 101.

安撫敵國的能力、以及在最差情況下戰爭的代價等估算。²⁸

3、國內政治考量

國內政治考量也可能影響預防性戰爭動機的強度。內部的社會與政治轉變，可能是一國相對軍事力量與潛力衰退的主要原因，會直接或間接地對經濟生產力與比較優勢產生不利的影響。例如奧匈帝國在 1914 年的人口、社會、政治與經濟的衰退。同樣地，德國預期俄國的國力在 1914 年至 1917 年會大幅增加，與其軍事重整同等重要，是德國發動預防性戰爭的根本動機。²⁹

4、官僚政治考量

官僚政治的考量也可能是影響預防性戰爭動機強度的原因，特別是軍隊的政策偏好與其在決策過程中的影響力。預防性行動的壓力，通常比較可能來自軍隊而不是文人。透過專業的訓練，軍人通常對於危害國家安全的軍事威脅較敏感，傾向於做最壞情況下的分析，較關注軍事上的長期衰退，並且較願意訴諸極端的辦法以遏止軍事力量的衰退。³⁰

六、預防性動機理論的優點與侷限

預防性戰爭理論通常強調軍事優勢的重要性，但揭櫫歷史事實，甚少因為一方相信具有軍事優勢而發動戰爭；相反地，戰爭的爆發通常是因為領導人深信武力是達成重要目標的工具。戰爭是政治的延伸，其範圍、戰略與時機（timing）是由戰爭所追求的政治目標所決定的。換言之，相對軍事優勢只是任何戰爭決策的一個要素。³¹ Bruce Bueno de Mesquita 雖然承認戰爭勝利的可能性幾乎完全取決於相對權力，認為如果以最全面的方式理解權力，則這種關係必定成立，但是無論權力分配是真實的還是認識上的，它都不是政治決策者選擇戰爭或和平的唯一決定因素。對於任何衝突局勢，雙方的決策者對一個既定戰爭結果的可能效用（價值）都會做出不同的評估（最終是增強、保持，或是

²⁸ *Ibid.*, pp. 101-102.

²⁹ *Ibid.*, pp. 103-104.

³⁰ *Ibid.*, p. 10. 有關官僚政治考量與戰爭關係的論述，參見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Soldier and the State* (New York: Vintage, 1957), chapter 3; Richard K. Betts, *Soldiers, Statesmen and Cold War Crise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Barry Posen, *The Sources of Military Doctrine*, chapter 2; Alfred Vagts, *Defense and Diplomacy*, p. 263.

³¹ Richard Ned Lebow, “Windows of Opportunity: Do States Jump Through Them?” p. 149.

削弱自己的國家權力)。³²

Levy 的預防性動機理論顯然是建立在對主流預防性戰爭理論的批判基礎上。此理論跳脫了諸多預防性戰爭理論對主導國或是崛起國會首先發動戰爭的爭論，為戰爭起源提供了一個較具解釋力的因果機制。³³其優點主要有以下幾點：(1) 融合了認知理論核心概念，整體而言是將預防性動機視為一個認知變項，尤其重點強調領導人的認知與錯誤認知，於此，跳脫了其他強調權力轉移的體系理論分析盲點，有利於解釋一些沒有發生權力轉移但卻發生戰爭的案例；(2) 預防性動機理論的適用範圍廣泛，涵蓋了使用武力與威脅使用武力兩個範疇，可用以解釋從強硬到較溫和的各種軍事衝突；(3) 「預期效益評估」的理性成本效益分析框架，提具體地提供了多項使用武力或威脅使用武力前的客觀環境與敵我軍事、外交等能力的分析指標。

然而，預防性動機理論是以西方軍事衝突的歷史經驗為基礎，若用於分析中共使用武力案例時，必然存在許多與現實經驗無法吻合的限制，其缺點主要有以下兩點：(1) 對國內政治及官僚政治的考量，明顯是西方民主國家使用武力時的必然權衡變項，但中共領導人專權獨斷的能力明顯遠高於其他西方國家政治領袖，尤其在毛澤東與鄧小平時期，個人權威更凌駕於國家與社會之上，因此，官僚政治顯然難以適用於中共案例。至於國內政治方面，囿於檔案未開放，故而難以判定其影響力；(2) 此理論雖然從體系的角度，認為預防性動機是源於領導人認知到自身的軍力及潛在力量與另一個崛起國相較下正處於衰退，並且擔心此衰退的結果，但明顯僅是初略的威脅趨勢的分析，而無法說明整體威脅趨勢認知與決策選擇之間的因果關聯。

貳、動態差異理論

「動態差異理論」的優點正可以彌補上述預防性動機理論的不足。Dale C.

³² 詹姆斯·多爾蒂、小羅伯特·普法爾茨格發夫著，閻學通、陳寒溪等譯，**爭論中的國際關係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年，第5版），頁327。

³³ 例如 A.F.K. Organski 的「權力轉移理論」(power transition theory) 認為當一個正在崛起且不滿現狀的挑戰國實力接近主導國家 (the leading state) 實力時，最可能爆發戰爭。相對地，Robert Gilpin 的「霸權轉移理論」(hegemonic transition theory) 卻認為正處於衰退的主導國在有機可趁時，必然會發動預防性戰爭以弱化或摧毀正在崛起的強權，因為對一個正在衰退的主導強權而言，此舉是最具吸引力的反應。A.F.K. Organski, *World Politics*, 2nd e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8), chapter 14;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191, 201.

Copeland 同樣採取預防性戰爭的角度研究大戰的起源。他透過對古典現實主義、新現實主義與霸權穩定論等三種現實主義的分析、批判與汲取其優點的基礎上，提出了「動態差異理論」(dynamic differentials theory)。Copeland 認為上述三種理論都面臨著某些重要的經驗異常情況。古典現實主義認為，當某個國家擁有壓倒性優勢時，就可能發生大戰；當大國之間的力量大致相當時，則不太可能發生大戰。權力平衡維持著和平，並且讓潛在侵略者明白，戰爭不僅花費巨大，而且成功的可能性極小。由於預先假定了占有優勢的國家具有進攻傾向，因此，古典現實主義者認為，多極體系比兩極體系穩定。多極體系中的同盟重構（外部平衡機制）可以在集團之間形成必須的勢力均衡。只要能保持一定的靈活性，各大國就能輕易地改變其同盟關係以應對某個更強大國家的威脅，從而阻止那些占有壓倒性優勢的國家實施侵略行為。Copeland 認為古典現實主義的優勢，除了提出「結盟」作為另一種選擇機制之外，對力量差異的重視，更提供了一種精細的相對權重概念作為權力平衡的尺度。然而，古典現實主義面臨著經驗上的難題：第一，它無法解釋結成牢固同盟，反對潛在霸主的多極體系（例如 1914 年之前的多級體系），為何仍然會陷入大戰之中；第二，歷史上重要兩極體系案例（例如斯巴達—雅典、法國—哈布斯王朝等），都是在雙方的軍力大致相當時爆發戰爭。這些案例說明，大國之間的權力平衡並不能阻止戰爭。這種歷史經驗方面的異常現象背後的理論問題，恰恰符合古典現實主義偏於靜態的性質。這樣的分析不足以闡明力量差異呈現動態趨勢的重要性。³⁴

新現實主義則主要強調國際體系的兩個持久性的結構性特徵：無政府狀態與極性。它強調在無政府狀態下，兩極體系比多極體系更不容易爆發大戰。Copeland 認為新現實主義同樣缺乏足夠的動態性。由於以極性作為關鍵的結構變項，則無論是在兩極或多極體系中，就沒有其他變項來解釋任何體系從和平走向戰爭的原因。亦即不僅難以解釋兩極狀態下的戰爭，也無法為多極狀態下發生的戰爭提供充分的理由。³⁵

在霸權穩定理論 (hegemonic stability theory) 方面，Copeland 認為最具代表性的是 A.F.K Organski 的「權力轉移理論」(power transition) 與 Robert Gilpin

³⁴ Dale C. Copeland, *The Origins of Major War*(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0), pp. 11-12.

³⁵ *Ibid.*, pp. 12-13.

的「霸權轉移理論」(hegemonic transition theory)。這兩種理論的觀點與古典現實主義相反，認為只有一個強行爲者的霸權體系才是穩定的，而且在一個體系中，最強大的兩個國家之間勢均力敵的結果就是戰爭。Copeland 認為這兩個理論的優點是具有動態的性質，因此與古典現實主義與新現實主義相較，霸權穩定論提供了一種更寬廣的對力量變化，能對列強行爲產生的影響進行分析的方法。然而，最主要的侷限是其邏輯的核心，僅適於體系中兩個最強大的國家，即原有的霸主和正在崛起的挑戰者。但在估計這兩個國家的行爲時，卻忽視了那些第三、第四或第五級大國的重要性，因而無法解釋 1556 年以來歐洲歷史上多極體系的案例。³⁶

綜上所述，古典現實主義和新現實主義都強調極性的重要性，只是偶爾考慮到動態趨勢問題，但兩種理論並沒有對力量變化趨勢的影響進行跨體系類型的分析。霸權穩定論及其有關預防性戰爭的論證基本上是動態的，但卻沒有把極性作為一種重要的約束條件。³⁷

Copeland 的「動態差異理論」亦屬於體系理論，他將力量的概念區分為軍事、經濟和潛在的力量 (military, economic, and potential) 三種類型。核心變項就是「動態差異」(dynamic differential)：即「強權之間相對軍事力量差異的同時互動與這些差異的預期趨勢，由此可以區別、比較兩極和多極體系中權力變化所造成的影響。(the simultaneous interaction of the differentials of relative military power between great powers and the expected trend of those differentials, distinguishing between the effects of power changes in bipolarity versus multipolarity)」此變項包含「差異程度」和「變化趨勢」(the size of the differential and the trend) 兩個面向 (aspects)。他認為只有同時考慮到這兩個面向的情況下，才能對國家行爲作出有力的預測。換言之，除非知道國家之間相對權力上的差距是在變大、變小或不變，否則這種差距就沒有多少意義；而如果不知道各國的相對權力地位 (relative power positions)，所謂變化趨勢也是毫無意義的。此理論具有三個主要論斷：第一，處於霸主地位卻正在衰退的大國最有可能發起大戰；第二，在兩極和多極體系中，對霸權國的遏制程度是不同的。在多級體系中，只有當正在衰退的國家擁有明顯的軍事優勢時，大戰才可能發展；

³⁶ *Ibid.*, pp. 13-15.

³⁷ *Ibid.*, pp. 20-21.

而在兩極體系中，當正在衰退的國家在力量上大致相當時，也有可能發動攻擊；第三，當大國認為衰退正在加劇且不可避免時，大戰可能性就會增加。因此，從整體上考慮經濟力量和潛在力量是非常必要的，因為這兩種力量的水平和趨勢對於確定軍事衰退的程度和必然性（the extent and inevitability of military decline）是至關重要的。³⁸

此外，Copeland 認為在多極和兩極體系中，是那些正在衰退的國家會發動戰爭。至於何時發動戰爭，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它對自身衰退的程度（the extent of its fall）和必然性（inevitability）的估計：衰退的程度，即離衰退的最低點還有多遠；衰退的必然性，即如果某個國家堅持現行的政策，它衰退的必然程度。對衰退的程度和必然性的預期越高，國家就越容易僅僅出於安全的原因而發動預防性戰爭。如果衰退是由於相對於正在崛起國家的所謂「非逆轉性停滯」所造成的（caused by entrenched stagnation relative to the rising state），則必然會引起焦慮。國內所能採取克服停滯的措施越少，國家就會認為衰退越嚴重、越不可避免。³⁹

總之，動態差異理論雖然是體系理論，但其對傳統預防性戰爭理論的批判與繼承，尤其是「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論述，可以視為是對威脅趨勢的整體評估，此理論的核心觀點恰與預防性動機理論具有互補效用，可用以觀察、解釋中共使用武力的案例。尤其有利於說明預防性動機與決策選擇的動態因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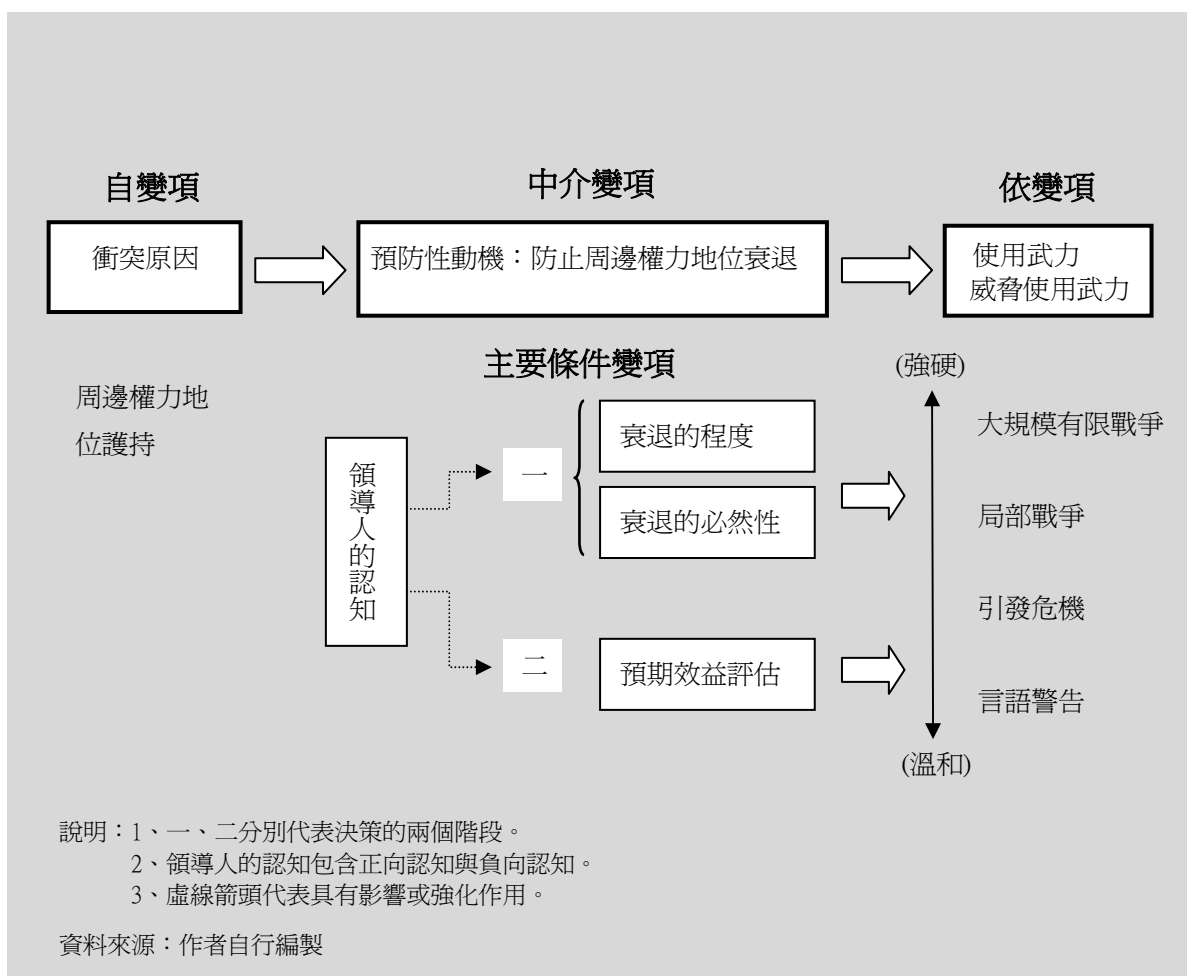
第二節 模式建構

本模式的因果關係主要區分自變項、中介變項及依變項三個部分。下文將依次說明模式的變項、主要條件變項、指標、關鍵因素與相關研究問題的建構過程，並以類型表的方式呈現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使用武力的預期效益評估及整體威脅趨勢與決策選擇的關聯性。相關因果關係說明如后：（如圖 3-1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因果關係示意圖）

³⁸ *Ibid.*, pp. 15-20, 258, fn. 27.

³⁹ *Ibid.*, pp. 4-5, 20.

圖 3-1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因果關係示意圖



壹、自變項：周邊權力地位護持

目前學界對大型戰爭的起源，已產生許多競爭性解釋。例如 A.F.K. Organski 的「權力轉移理論」與 Robert Gilpin 的「霸權轉移理論」均強調「國家間權力不均衡的成長」(the uneven growth of power among states) 是大戰的主要原因。⁴⁰基本上，以上的論述都能提出具有說服力的證據，雖然在自變項上有所分歧，

⁴⁰ A.F.K. Organski, *World Politics*, 2nd ed., chapter 14;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p. 94. 除了預防性戰爭理論之外，尚有許多學者對大戰的起源提出不同的解釋，例如 Manus I. Midlarsky 提出「等級體系均衡」(hierarchical equilibria) 因素；George Modelski、William R. Thompson 與 Joshua Goldstein 則認為「經濟生產」(economic production) 或者「武器發展」(weapons development) 的不同「循環模式」(cyclical patterns) 可以用以解釋大戰。參見 Manus I. Midlarsky, *The Onset of World War*(Boston: Unwin Hyman, 1988); George Modelski, *Long Cycles in World Politics*(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7); William

但都是同屬於預防性戰爭邏輯。於此，涉及到一個基本問題：大型戰爭（big wars）與小型戰爭（little wars）的起源是否有差異？本文傾向於 Manus I. Midlarsky 的觀點，認為導致大型戰爭與小型戰爭的原因是有所不同的。⁴¹然而，本文認為兩者的預防性邏輯則是相同的。就中共的案例而言，其使用武力的性質，明顯地亦同屬於預防性戰爭（衝突）。換言之，大型戰爭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是類同的，兩者的差別則顯現在自變項，即原因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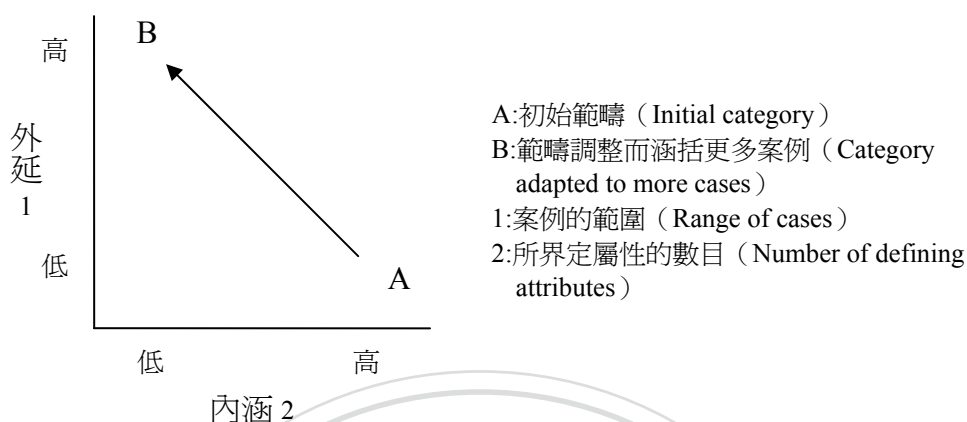
從本文第貳章的文獻分析中，可以看出學界對中共使用武力的原因各有不同的解釋，因而出現多重原因的現象。此現象可以從概念範疇（category）的外延（extension）與內涵（intension）兩方面解釋，並依據案例的規模與特性予以適當調整位置。如附圖 3-2「概念的一般性階梯」所示，所謂範疇的外延，是範疇所指的那個世界中的一組實體（entities）。範疇的內涵，則是用於界定範疇並決定其分子資格（membership）的一組涵義或屬性。外延與內涵之間關係可表現為兩種形式：（1）外延較小（limited extension）、內涵較大（greater intension）的更具體的範疇（more specific categories）；（2）外延較大、內涵較小的更一般的範疇（more general categories）。在分類學層級中，更具體和更一般的範疇分別占據了次級（subordinate）和主級（superordinate）的位置，次級範疇的外延包含在主級範疇內。David Collier 與 James E. Mahon, Jr.將兩組術語所描述的層級稱之為「一般性階梯」（ladder of generality）。以 Marx Weber 的研究為例，世襲權威（patrimonial authority）是傳統權威（traditional authority）的一種類型，傳統權威是他的三種權威或合法統治的一種類型，而合法統治又是更廣的統治範疇中的一種類型。對於每兩個相鄰的範疇，第一個是次級的，第二個是主級的。與次級範疇相比，相應的主級範疇的含義較不明確，但涵蓋的案例卻更多。因此，它的外延更大，內涵相應變小。⁴²

R. Thompson, *On Global War* (Columbi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88); Joshua Goldstein, "War and the Kondratieff Upswing,"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9, No. 4 (December 1985), pp. 411-441.

⁴¹ Manus I. Midlarsky, "Systemic Wars and Dyadic Wars: No Single Theory,"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Vol. 16, No. 3 (July 1990), pp. 171-181.

⁴² Collier 與 Mahon 強調的是世襲權威與傳統權威之間，或傳統權威與合法統治之間，或在合法統治與統治之間，前者是次級的，後者是主級的。David Collier and James E. Mahon, Jr, "Conceptual "Stretching" Revisited: Adapting Categories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7, No. 4 (December 1993), p. 846.

圖 3-2 概念的一般性階梯



資料來源：David Collier and James E. Mahon, Jr, "Conceptual "Stretching" Revisited: Adapting Categories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7, No. 4(December 1993), p. 846.

持平而論，以往學界大多採取單一案例方式分析中共使用武力的原因，鑒於每個案例均屬於不同的時空背景，因而研究者可以合理地提出不同的解釋。從圖 3-2「概念的一般性階梯」中，可以明顯看出位置靠近 A 點附近，是屬於外延較小，內涵較大的範疇，因而透過不同的角度，必然容易出現許多不同的原因。相對地，研究大戰的理論，雖然其預防性邏輯可適用於中共的武力使用，但造成大戰的主因，必然靠近 B 點，是屬於外延較大，而內涵較小的範疇。

綜上所述，在外延部分，本文提出「周邊權力地位護持」作為主級範疇概念。本文認為中國是歷史上居東亞主導性地位的區域性霸權，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實力與意圖，必然和體系戰爭的原因不同；相對地，亦與一般中、小型國家有所差異。因此，其使用武力的原因必然不是位於如附圖 3-2 的 A 點或 B 點附近，合理的位置應是位於 A 和 B 點中間。換言之，若欲採多重案例研究，將諸多原因歸納為一個主因（主級範疇）時，此原因的位階不能太低，否則會出現太多內涵，同時亦不能太高，否則容易過於抽象而無法觀察、操作。準此，本文提出「周邊權力地位護持」作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主級範疇概念。

此概念的提出是基於以下理由：第一，此概念的外延係借鑒前述防止權力轉移的預防性戰爭理論、強調動機的預防性動機理論與對現狀維護的展望理論

等理論的核心論點，並結合中共的歷史經驗，因此，概念的位階不致於過高、抽象而難以觀察、解釋；第二，此概念是基於傳統上中國是區域主導國家（regional leader），⁴³就實力與意圖而言，中共使用武力的範圍明顯僅限於東亞次體系的周邊地區，而非全球體系，是中共與周邊地區其他國家的相對權力關係，尤其是在東亞次體系中可能對其現有權力地位形成威脅和挑戰的國家之間的關係；第三，此概念具備了整體性與穩定性兩個條件，是在一定歷史時期內的整體國家利益，可用以解釋中共的整體國家利益；⁴⁴第四，此概念符合中共在國際體系中的行為目標；⁴⁵第五，此概念得自於中國學者秦亞青的「霸權護持」概念啓發。⁴⁶

內涵方面，本文在第貳章文獻分析中，為利於歸類，初步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原因區分為領土主權與周邊安全維護兩大類型。領土主權紛爭是國際衝突最普遍的一種肇因。如果存在長期的分歧，特是別涉及持久的領土紛爭，那就創造了導致嚴重對抗的根本性條件。但如果能夠成功地解決領土爭議，則雙方能夠享有長期的和平與繁榮。⁴⁷誠然，領土糾紛的存在固然是事實，然而是否會因而轉變為軍事衝突，則端視雙方處理糾紛的方式、對待糾紛的態度，以及所處的關係狀況而定。如果當事雙方的關係正常，並能以理性的態度和願意

⁴³ 秦亞青借用 K. J. Holsti 的「區域主導國家」(regional leader) 概念，將其定義為：在一個區域的所有外交、軍事和經濟活動中具有最重要影響力的、軍事和經濟力量最強的國家。參見 K. J. Holsti, "National Role Conception in the Study of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14, No. 3(September 1970), p. 262；秦亞青，**霸權體系與國際衝突：美國在國際武裝衝突中的支持行為（1945-1988）**（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頁116。

⁴⁴ Stephen D. Krasner 認為國家利益的界定必須符合兩個要件：（1）國家利益是社會的整體利益，而不是社會一部分人和利益集團的利益；（2）國家利益在一段較長的時間內保持相對穩定。Stephen D. Krasner, *Defending the National Interest: Raw Materials Investment and U. S. Foreign Policy*(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42-45.

⁴⁵ Elizabeth Economy 與 Michel Oksenberg 認為中國在國際體系中的行為服務於五個目標：維護中國主權、維護國家安全、削弱台灣的地位、樹立良好形象和促進經濟利益。前三項目標顯然符合本文提出的周邊權力地位護持概念相符，後兩項目標則是中國融入國際體系後，透過非軍事行為所欲達成的目標。Elizabeth Economy and Michel Oksenberg eds., *China Joins The World: Progress and Prospects*(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1999), pp. 20-22.

⁴⁶ 秦亞青在其博士論文改編而成的《霸權體系與國際衝突：美國在國際武裝衝突中的支持行為（1945-1988）》一書中，透過實證分析提出了「霸權護持模式」。此模式把護持霸權國地位和霸權國支持行為看作一對具有因果關係的變數，其中霸權國護持霸權地位是目的、原因；霸權國的支持行為是手段、結果。此模式推論出的一般性假設是：在國際武裝衝突中，霸權國比較可能支持霸權地位挑戰國或潛在挑戰者的對手。秦亞青，**霸權體系與國際衝突：美國在國際武裝衝突中的支持行為（1945-1988）**，頁113。

⁴⁷ 羅納德·塔門、亞采克·庫格勒著，陳琪、吳文成譯，「權力轉移與中美衝突」，**國際政治科學**，第3期（2005年），頁8；John A. Vasquez and Brandon Valeriano, "Territory as a Source of Conflict and a Road to Peace," in Jacob Bercovitch et al., *The Sage Handbook of Conflict Resolution*(Thousand Oaks, Calif.: SAGE Publications, 2009), p. 193.

遵循法律的途徑處理之，則糾紛當可獲得和平解決。否則，領土糾紛的本身不但難以解決，而且往往會成爲製造軍事衝突事件的藉口。⁴⁸

從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案例觀之，領土主權可以進一步區分爲「邊疆地區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與核心地區領土主權維護」兩種內涵。歷次台海危機，可以將維護核心地區領土主權視爲是主因，中共在核心領土主權上是無法退讓的，而其他的邊疆地區領土主權糾紛，中共在乎的往往是談判議價權力。例如中印邊境戰爭中，中共即希望以打促談，透過談判解決邊界問題。周邊安全的維護可以視爲是另一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主要原因，而且通常會和領土主權問題糾結在一起。在第貳章文獻分析中，可以看出周邊安全概念在不同的案例中通常會具有不同的內涵。例如 1950 年韓戰可用維護東北地緣政治安全的觀點說明；1969 年珍寶島衝突中，意識型態分歧僅是導因，若從「反霸權主義」的角度反而可以得到更合理的解釋；同樣地，從「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的角度分析 1979 年懲越戰爭，則較具有說服力。爰此，本文將周邊安全區分爲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兩種內涵。

簡言之，在內涵方面，如表 3-1「周邊權力地位護持內涵類型表」所示，周邊權力地位可以區分、定義爲兩個部分：第一，邊疆地區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及核心地區領土主權維護；第二，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以上周邊權力地位護持的諸項內涵，可以視爲是中共在不同時期的核心國家利益，是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最重要主因。由於國家間權力關係總是呈動態變化，區域內其他國家亦不斷發展，也就可能在不同的議題上與中共產生衝突，這種衝突即被視爲是對中共權力地位的挑戰，因而亦使周邊地區權力護持概念成爲一個可以觀察、操作的自變項。據此，本文的第一個研究問題是：中共是否比較容易與實力或意圖上具有潛在挑戰其周邊權力地位的國家發生軍事衝突？

⁴⁸ 劉天均，**中越共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 年），頁 55。

表 3-1 周邊權力地位護持內涵類型表

領土主權		
	邊疆地區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維護	核心領土主權維護
周邊安全	地緣政治安全	
	反霸權主義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中介變項：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

從預防性動機理論探討中，發現就戰爭起源的理論性與經驗性分析而言，單靠一個預防性戰爭概念是不夠的。關鍵的問題不在於一場獨特的戰爭是否是預防性的，關注的重點應該是，有關導致戰爭的其他變項與影響戰爭強烈程度的其他條件中，預防性動機的相對重要性。如前文所述，Levy的預防性動機理論之核心觀點是：戰爭的預防性動機是源於領導人認知到自身的軍力及潛在力量（potential power）與另一個崛起中的國家相較之下正處於衰退，並且擔心此衰退的結果。領導人通常會害怕這種衰退將弱化自身的談判地位，且會相應導致政治、經濟、文化及其他在現狀下所享有相關利益的衰退。這使得主導國可能會面臨未來必須在危險的軍事衝突與犧牲重要國家利益之間做出選擇。在此兩難情況下，主導國家會面臨一項誘惑：在現在相對有利的情況下發動戰爭，以阻擋或延後對手的進一步崛起，並且防止現狀隨著時間惡化，以及爾後在較不利情況下才爆發戰爭的危險。Levy結合展望理論的觀點，認為這種情況會因為國家較關注失去而不是獲得的傾向，而變得特別嚴重。是以，主導國將更傾向於透過戰爭手段來維持現狀，而不是依其偏好而改變現狀。換言之，預防性戰爭較關注的是將自己未來弱化的損失最小化，而不是將目前戰爭所得最大化。

在因果關係上，如前文所述，Levy認為正是因為在權力轉移與戰爭之間沒有一個完美的關聯，因而將預防性動機概念轉化為權力轉移與戰爭爆發的中介

變項是非常適用的。透過此因果機制，方能說明為何權力轉移最後會導致戰爭的爆發。易言之，Levy 的預防性動機理論係將預防性動機視為是國家相對軍力與潛在力量弱化下，決定發動戰爭的一個中介變項。預防性動機雖然並非單一必要條件，也不是戰爭的充分條件，但結合其他變項後則會促使戰爭的爆發。在實證上，預防性動機適用範圍包含非戰爭的使用武力、有限的預防性打擊，到可能引起兩國全面性戰爭的預防性戰爭。

本文認同預防性動機理論的邏輯，並將其視為是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中介變項。然而，除了體系性戰爭與區域性戰爭有所差別外，Levy 的預防性動機理論的相關論述是得自於西方為主的戰爭經驗，故而運用在中共案例時必須作適切的修訂方能符合實況。透過前文的文獻分析與理論探討，本文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定義為：國家領導人認知到自身的周邊權力地位與另一個崛起中的國家（或挑戰國）相較之下正處於衰退，並且擔心此衰退的結果。領導人通常會擔憂這種衰退將會相應導致其邊疆地區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核心地區領土主權維護，以及地緣政治安全、反霸權主義等現狀下所享有之相關利益或能力的衰退。這使得中共可能會面臨未來必須在危險戰爭與犧牲重要國家利益之間做出選擇。意即中共的預防性動機是「防止周邊權力地位的衰退」。

一、主要條件變項：

有關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之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本文計歸納出：領導人的認知、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與預期效益評估等四項。

在領導人的認知方面，認知理論關注焦點是負責決策的國家領導人，尤其是領導人的認知與錯誤認知部分。在認知學派的分析框架中，特別強調認知過程如何影響外交決策選擇。⁴⁹領導人被視為具有人類普遍存在認知侷限的個人。由於這些侷限性，決策者可能誤解對手的意圖和行爲。Robert Jervis 即將認知視為理解外交決策和國家行爲的重要變項，透過典型歷史案例研究，發現決策者與任何普通人一樣，在認知過程中都可能發生錯誤。歷史上的一些本來

⁴⁹ Robert Jervis, *Perception and Misperception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6); Deborah Welch Larson, *Origins of Containment: A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5); Richard Ned Lebow, *Between Peace and War: The Nature of International Crisis*(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1).

可以避免的戰爭，卻由於領導人的錯誤認知而爆發了。決策者能否恰當地選取對外政策以求得和平，關鍵在於能否準確地了解對手的意圖。⁵⁰

John G. Stoessinger 除了認為決策者的認知是舉足輕重外，強調錯誤的認知是最具決定性。⁵¹ Stephen M. Walt 的研究亦發現革命領導人通常具有不安與過度自信的雙重心理狀態。在取得政權之後，革命領導人擔心外國勢力可能趁機謀取不當利益，或協助國內反革命勢力進行顛覆。此一不安，導致他們傾向採取攻勢以補強新政權的脆弱性。對他們來說，最重要的是，如何強化國內的支持與擴大對周邊地區之影響力。另一方面，由於國內革命成功的經驗，讓革命領導人產生在未來的對外戰爭亦能獲勝的過度自信。⁵² 在中共的案例上，中國旅美學界陳兼（Chen Jian）甚至認為中國集體民族心理中強烈的「受害者」心理傾向的存在，使中共在處理與外部關係中自我正義感的表現特別突出。這種長期受帝國主義壓迫和侵略的歷史所積澱形成的受害者心理，使中共對於外部的壓力和威脅、主權和平等有一種過分的敏感。⁵³

鑒於中國是專制的共產國家，中共領導人在軍事衝突決策中具有決定性影響力遠甚於一般民主國家，⁵⁴ 因此，領導人的認知可以合理地視為是中共肇生使用武力之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然而，就邏輯而言，領導人的認知應可區分正向認知與負向認知兩種類型。換言之，在中共的諸多歷史案例中，領導人也可能是在正確的認知下產生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但囿於分析上，錯誤認知較容易觀察，而正向認知卻往往難以顯現、判定，且缺乏分析指標；因此，本文僅聚焦於領導人的錯誤認知，並將其視為是影響或強化中共肇生使用武力之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而非前提條件。據此，本文提出第二個研究問題：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是否有產生錯誤認知？

在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方面，如前文所述，Copeland

⁵⁰ Robert Jervis, *Perception and Misperception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hapter 1, 2.

⁵¹ John G. Stoessinger, *Why Nations Go To War*, 2nd ed. (New York: Saint Martin's Press, 1978), pp. 221-231.

⁵² Stephen M. Walt, *Revolution and Wa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6), chapter 2.

⁵³ Chen Jian, *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Chapel Hill, N.C.: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1), p. 282.

⁵⁴ 中共建政後，特別是 1957 年至 1976 年止，毛澤東以不容拂逆的個人意志，左右了中國二十餘年，不僅包括政治、經濟、思想、文化、外交、國防等一切重要方面，而且影響到社會生活的各個角落，直到人們的生活方式和思維方式。李銳，*毛澤東的功過是非*（台北：新銳出版社，1994 年），頁 244。

認為在多極和兩極體系中，是那些正在衰退的國家會發動戰爭。至於何時發動戰爭，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它對自身衰退的程度（the extent of its fall）和必然性（inevitability）的估計：衰退的程度，即離衰退的最低點還有多遠；衰退的必然性，即如果某個國家堅持現行的政策，它衰退的必然程度。對衰退的程度和必然性的預期越高，國家就越容易僅僅出於安全的原因而發動預防性戰爭。

Copeland的動態差異理論是以體系戰爭為分析對象，故而借鑒其核心變項時應切合中共的國力與使用武力範圍。爰此，本文結合前述的自變項—周邊權力地位護持，將兩項核心概念界定為「周邊權力地位衰退」與「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以作為本文的兩項主要條件變項。此兩變項與決策選擇結合後，即可使衝突抉擇呈現出動態性質。

在預期效益評估方面，本文係採取Levy的核心概念。如前文所述，Levy認為戰爭的預防性動機大致上可以基於「預期效益評估」的理性成本效益架構決定，即「延後發動戰爭」與「現在發動戰爭」的利弊比較。鑑於中共使用武力的層次與體系戰爭不同，本文將其使用武力區分為大規模有限戰爭、局部戰爭、引發危機及言語警告等四項從強硬到溫和的決策選擇，因此相應地將兩項成本效益評估修訂為「延後採取軍事行動」與「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利弊比較。

以上四個主要條件變項在決策層次上有所不同。本文採用「多元啟發理論」（poliheuristic theory）的「決策兩階段」⁵⁵以及展望理論的「早期編輯」（editing）與「隨後評價」（evaluation）兩個決策選擇階段的邏輯與區分方式，⁵⁶將「周邊

⁵⁵ 「多元啟發理論」結合「認知理論」與「理性抉擇理論」的概念，主要關注決策的原因（why）和方法（how），即決策制定的理由和如何做出決策。此理論將決策過程區分為兩個階段：第一是認知階段，主要任務是對所有可能的方案進行認知分析並加以篩選。第二是理性抉擇階段，決策者在此階段篩選出最終的政策方案，並對方案進行成本效益分析。參見 Alex Mintz, “How Do Leaders Make Decision? A Poliheuristic Perspective,”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8, No. 1(February 2004), p. 7; Steven B. Redd, “The Influence of Advisers on Foreign Policy Decision Making: An Experimental Study,”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6, No. 3(June 2002), p. 336; Patrick James and Enyu Zhang, “Chinese Choices: A Poliheuristic Analysis of Foreign Policy Crises, 1950-1996,” *Foreign Policy Analysis*, Vol. 1, No. 1(March 2005), pp. 32-36.

⁵⁶ 展望理論將決策選擇過程（choice process）區分為早期的編輯（editing）與隨後的評價（evaluation）兩個階段。編輯階段一般分為編碼（coding）、合併（combination）、分解（segregation）與刪除（cancellation）四個操作過程，是對所設想到的各種展望（offered prospects）進行初步分析。行為者在此階段確認參考點、可用的選項、可能結果及其價值與概率。評價階段則是決策者對編輯得到的初步分析進行評估，選擇價值最高的展望（prospects）。Daniel Kahneman and Amos Tversky, “Prospect Theory: An Analysis of Decision Under Risk,” *Econometrica*, Vol. 47, No. 2(March 1979), pp. 274-275; Jack S. Levy, “Prospect

權力衰退的程度」與「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兩個主要條件變項界定為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一個階段，是領導人對整體威脅趨勢的評估，兩者的強弱程度會影響未來的決策選擇，此階段乃是否產生預防性動機的關鍵。

「預期效益評估」則是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二個階段，是使用武力前的客觀評估，主要針對衝突是否不可避免及預期勝利或然率等客觀環境與敵我軍事、外交等能力的分析，最終決定延後採取軍事行動（威脅使用武力）或現在採取軍事行動（使用武力）。至於領導人的認知，本文將其視為是影響、強化前述「周邊權力衰退的程度、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與預期效益評估」的主要條件變項。透過分析以上四個決定使用武力之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據此，本文提出第三個研究問題：中共是否出於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對外使用武力？

二、指標（含關鍵因素）

透過文獻分析與理論探討，本文認為上述四個主要條件變項，會分別受到某些指標（含關鍵因素）的影響而呈現動態發展的趨勢。

（一）領導人的認知

如前文預理防性動機理論所述，Levy認為勝利、失敗的相關代價與隨之形成的預防性戰爭動機的強度，都強烈地受到錯誤認知的影響。在領導人的錯誤認知中，兩種型式的錯誤認知最重要：第一，低估對手實力與第三國可能干預，及其對戰爭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第二，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尤其在自身權力地位愈益惡化、缺乏其他選項，並且對未來感到悲觀時，決策者就越容易產生動機偏差，誇大了以戰爭手段解決問題的可行性。基本上，Levy是從大戰的角度分析領導人的錯誤認知，但運用在中共使用武力的案例時，應依案例特性做適切的調整。如第貳章文獻分析所述，中共往往在實力居劣勢的情況下使用武力，由此亦可看出「決心」的重要性，因此，本文將上述「低估對手實力」的錯誤認知，修訂為「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此外，中共使用武力範疇包含了從溫和到強硬的不同決策選擇，因而本文將「對戰爭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修訂為「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Theory, Rational Choic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41, No. 1(March 1997), p. 92.

再者，本文認為「政策失誤」與「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亦可視為錯誤認知的類型。「政策失誤」可能是出於緩和衝突下的妥協結果；也可能是追求某種有利於己方的政策，但卻致使對方產生威脅或急迫感。易言之，在衝突的過程中，領導人為了緩和雙方關係或達成本身的政策目標，可能會採取容易致使對方誤解的政策，但此政策卻可能反而促使敵方對自己的意圖和行為產生誤判，進而採取預防性、敵對，甚至更冒險的政策，由此亦容易產生惡性循環的安全困境。

在「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方面，Stephen M. Walt 的「聯盟理論」強調在無政府社會中，國家會結成聯盟來保衛自己。它們的行為由所感受到的威脅決定，而威脅的程度主要受到四個因素的影響：(1) 綜合實力：國家的總體資源越強，給別國造成的潛在威脅就越嚴重；(2) 地緣的毗鄰性：臨近的國家比距離遠的國家構成的威脅更嚴重；(3) 進攻實力：進攻實力與綜合實力密切相關，但不同於綜合實力。進攻實力特指以可接受的代價威脅另一個國家的主權或領土完整。擁有巨大進攻能力的國家比那些沒有能力發起進攻的國家更有可能激起聯盟的建立；(4) 進攻意圖：對意圖的認知可能在聯盟的選擇中發揮關鍵作用。被認為具有侵略性的國家，有可能激起其他國家採取制衡行為以對抗這些國家。⁵⁷

再者，在對外援與聯盟建立的關聯上，提供軍事或經濟援助一般被視為是援助國影響受援國的一種重要工具。⁵⁸但 Walt 認為對外援能使援助國發揮有效的政治影響，取決於四個條件：(1) 壟斷重要資源的供應：當援助極有價值，且沒有其他的替代辦法時，受援者會更願意遵從援助者的偏好，以獲取援助。如此，援助國就會擁有更大的影響力。尤其當受援者面臨具大的外部威脅時，軍事援助可能是一種極重要的影響來源；(2) 不對稱的依賴：如果被庇護國面臨了迫切的威脅，但其主要庇護國沒有面臨，則後者對前者行為的影響將增強。但當依賴是相互時，雙方就必須適應對方的利益。大規模的援助非但不能為援助者帶來有效的影響，實際上還意味著被庇護國已成功地迫使庇護國不斷增加援助；(3) 決策的自主性：當庇護國能夠從政治上操控提供給被庇護國

⁵⁷ Stephen M. Walt, *The Origins of Alliance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21-26, preface x.

⁵⁸ Hans J. Morgenthau, "A Political Theory of Foreign Aid,"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56, No. 2 (June 1962), pp. 302-303.

的援助時，庇護國的影響將增強；(4) 動因的不對稱：聯盟成員在相對重要問題上的分歧，也會影響庇護國對被庇護國的影響程度。尤當受援國特別關注一個特定問題時，援助國對受援國的影響能力會下降，原因在於實現庇護國願望的成本，有可能大於放棄援助的成本。⁵⁹就中共的案例觀之，上述 Walt 所提出決定外援及聯盟成功與否的四個條件，深具參考價值，尤其可以運用在中越衝突的案例上。

綜上，如表3-2「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所示，本文將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區分為「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第三國可能干預、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政策失誤」等六個類型，並視爲是影響中共領導人認知（含其他敵對國家領導人認知）的指標。

表 3-2 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

類型 案例	低估對手 實力與決 心	低估第三 國可能干 預	對戰爭（衝 突）結果之 影響的過 度自信	過度高估 對手的敵 對意圖	過度高估 外援及聯 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1950 年韓戰						
1954-55 年 第一次台海 危機						
1962 年中印 邊境戰爭						
1969 年珍寶 島衝突						
1979 懲越戰 爭						
1995-96 年 第三次台海 危機						
1999 年特殊 國與國關係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二）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參考點

⁵⁹ Stephen M. Walt, *The Origins of Alliances*, pp. 42-46.

在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方面，本文借鑒展望理論的「參考點」(reference point) 概念，將其視為是評斷衰退程度的指標。展望理論的核心觀點可概括為：人們傾向於根據一個參考點來評估其決策 (choices)；相對於收益，人們更關注損失 (overweight losses relative to comparable gains)；珍惜目前所擁有的，甚於對未來的企求 (value what they already possess over what they seek to acquire)；面臨收益時，行為趨向於風險趨避 (risk aversion)，當面臨損失時，則趨於風險接受 (risk acceptance)；偏好在概率上是非線性的 (nonlinear manner)。⁶⁰

確定參考點的過程被稱之為「框定」(framing)。這一過程受到語言表徵、備選方案描述方式和順序等影響，如此一來，在決策過程中就存在「框定效應」(framing effects)。易言之，相同資訊的不同表徵會導致決策產生不同的結果。⁶¹此外，人們確定參考點的方式，以及如何框定一項決策問題，對於最終的決策具有關鍵性影響。參考點的變化能夠導致偏好反轉 (preference reversal)，即使每項結果的價值和概率仍然保持不變。⁶²

總之，展望理論認為當決策者察覺到他們必須維護現狀，而且相信如不戰鬥則無以保有其核心價值或利益時，軍事衝突通常比較容易爆發。尤當決策者相信如果不採取行動，將會導致某種損失時，他們更願意接受風險。亦即擔憂 (fear) 才是軍事衝突的最重要動機，而非收益擴張的欲望。邏輯上，當爭議雙方的領導人認為其行動是防衛合法的現狀時，將使雙方處於最危險的情境。⁶³尤其在領土爭議上，一個損失領土的國家，其參考點通常是領土損失前的現狀 (status quo ex ante)，將目前的現狀視為損失，並且採取風險尋求策略以恢復

⁶⁰ Jack S. Levy, "Prospect Theory, Rational Choic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 87; Jeffrey W. Taliaferro, "Power Political and the Balance of Risk: Hypotheses on Great Power Intervention in the Periphery," *Political Psychology*, Vol. 25, No. 2(April 2004), p. 181.

⁶¹ 例如 1962 年 10 月美國情報機關發現了蘇聯正在古巴部署進攻性戰略導彈。對此事件，國防部長麥克納馬拉認為導彈就是導彈，部署在哪裡都一樣。然而，大多數決策者援引甘迺迪總統關於決不允許蘇聯進攻性戰略武器出現在古巴的承諾，認為如果美國不能捍衛其承諾，勢必鼓勵蘇聯在世界其他地區進一步採取挑戰美國的行為。可以看出，麥克納馬拉並沒有將蘇聯正在古巴部署進攻性戰略導彈框定為一種損失，而大多數決策者則框定為一種嚴重損失。如果麥克納馬拉對這一事件的框定，能夠占據話語主導地位的話，那麼帶來的必然是不同的決策及反應。Richard Ned Lebow, *Between Peace and War: The Nature of International Crisis*, pp. 187-188；林民旺，**選擇戰爭：基於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0 年），頁 32。

⁶² Jack S. Levy, "Applications of Prospect Theory to Political Science," *Synthese*, Vol. 135, No. 2(May 2003), pp. 217-218.

⁶³ Greg Cashman and Leonard C. Robinso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auses of War: Patterns of Interstate Conflict from World War I to Iraq*(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7), pp 7-8.

失土。相對地，一個獲取新增領土的國家，會產生「立即的稟賦效應」(instant endowment effect)，將參考點調整至新的現況，並且也會採取風險尋求策略以防止損失。⁶⁴

本文認為中共領導人在面對外在威脅與衝突時，亦會根據一個參考點來判斷自己是收益或是損失，並以此參考點作為評估備選方案與確定決策選擇的重要標準。此參考點亦可視為是中共領導人決定使用武力的底線或門檻。⁶⁵

(三)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窗戶邏輯

在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方面，本文主要借鑒窗戶理論的邏輯。目前有關窗戶理論的相關論述，以Stephen Van Evera的研究成果較具代表性。他將「迫在眉睫的權力轉移」稱之為「窗戶」，此窗戶會產生單方面的誘因：處於衰退的國家想早點戰爭，而崛起的國家則在權力轉移前想避免戰爭。易言之，處於衰退的國家發動戰爭是「預防性的打擊」，是防止以後更惡劣環境下的衝突。Van Evera認為「窗戶」是能產生強烈作用的戰爭原因，也為處於衰退的國家推行好戰性的戰爭冒險政策創造誘因。⁶⁶

⁶⁴ 「立即的稟賦效應」係指在一連串的收益後，人們將會重新設定 (renormalize) 其新現狀中的參考點，任何的後續退讓 (setback) 都會被視為損失，此外，會過於重視損失，並且採取風險尋求的行為，以維持其新的有利位置，避免損失。Jack S. Levy, "Applications of Prospect Theory to Political Science," pp. 218, 226-227.

⁶⁵ 江憶恩認為如果中共領導人得出結論，判定使用武力是不可避免時 (unavoidable)，就會發動戰爭。然而，敵方何種行動表明衝突不可避免呢？他認為這方面的門檻應該很低的 (a low threshold)。他的研究發現與其他大國相較下，中國在涉及領土爭端的問題上比較可能使用武力，表明了中共領導人對領土完整受到威脅有著高度的敏感。他們傾向於把領土爭端視為是嚴重的衝突 (high-value conflicts)，部分是因為對國家領土完整受到威脅的歷史敏感性。但是，嚴重的零和衝突並不只限於領土問題。中共領導人似乎也有把政治和外交危機看成是嚴重威脅和把武力看作是合法回應的趨勢。相關研究顯示，中共領導人更傾向於用緊張的眼光來看待範圍廣泛的衝突，因此在決定何種衝突構成對國家安全的威脅時，判斷的門檻較低。Alastair Iain Johnston, "Cultural Realism and Strategy in Maoist China," in Peter J. Katzenstein ed., *The Culture of National Security: Norms and Identity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51-252.

⁶⁶ Van Evera 雖然認為「窗戶」是能產生強烈作用的戰爭原因，但也認為在某些條件下，窗戶引起戰爭的可能性很小，甚至會有利於和平。如果正在衰退的國家能夠通過找到新的同盟、增強經濟或軍事力量來彌補其相對的衰退，窗戶就不那麼危險。此外，國家間利益衝突較少時，窗戶也較不危險。既然這樣，衰退者就不太擔心以後會爆發戰爭，因此就不太有理由會由於當前的窗戶而突然進攻。換言之，如果窗戶使崛起國推遲戰爭直到爭端消失，窗戶就會避免戰爭。如果正在衰退的國家決定在它們喪失討價還價的能力前就解決爭端，儘管這會冒著其他國家在以後違反協定的風險，窗戶也能避免戰爭。這能避免由於爭端未能解決而惡化所可能引發的戰爭。但是 Van Evera 從歷史經驗總結認為使窗戶變得危險的條件是普遍的，而使其產生有益影響的條件則非常罕見。Stephen Van Evera, *Causes of War: Power and The Roots of Conflic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 73-74, 86-87.

他將窗戶區分為三種：第一種是「機會之窗」與「脆弱之窗」(window of opportunity vs. window of vulnerability)，前者是一種正在減弱的進攻性機會，而後者是一種正在成長的防禦性弱點。⁶⁷如果正在衰退的國家，預期將會從優勢地位一直淪落到無助的地位時，那麼單一的窗戶可能既是機會窗戶，也是脆弱窗戶。第二種是長期窗戶與短期窗戶(long-term vs. short-term windows)，前者產生於權力平衡過程中的緩慢趨勢，是源於經濟增長或軍力擴充的不同速度，後者產生於能迅速改變權力平衡的行動，包括軍事動員的部署。第三種是內部(軍事和經濟)與外部(外交)窗戶(internal “military and economic” vs. external “diplomatic” windows)。前者係指窗戶會來自於國家內部的變化(例如由於長期經濟增長、長期軍力擴充或短期軍事動員的不同速度)，後者係來自於外交變化(例如一國在短期內獲得了比其平時可以獲得的更多盟國)。⁶⁸

如前文第貳章第一節述，基本上，柯慶生是將窗戶理論視為是「趨勢分析」(trend analysis)的一種方法。本文借鑒Van Evera的「機會之窗」與「脆弱之窗」兩個概念，並將其視為是中共領導人判斷周邊權力地位衰退必然性的重要指標。在研判上，本文認為「對敵我力量對比變化情形與自身對現狀維護之掌控能力的主觀認知」，是領導人判定機會之窗即將關閉或脆弱之窗即將開啓的關鍵因素。

(四) 預期效益評估：延後採取軍事行動與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利弊比較

預期效益評估方面，本文借鑒Levy的觀點，將「延後採取軍事行動」與「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利弊比較，視為是影響預期效益評估的最重要的指標，最終決定軍事行動與否。如表3-3「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所示，本文將「對敵國的預期優勢、我方的優勢邊際的維持及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以及「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相關風險與第三國可能介入」等，視為是影響預期效益評估的關鍵因素。上揭因素，尤以「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與「預期勝利或然率」最重要。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會強化「現在行動比爾後行動佳」的認知，急迫感會促使領導人無法再延後採取軍事行動。預期勝利或然率則是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主要考慮因素，如果軍事行動能達到所望之政治或軍事目標的或然率越高，則在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下，通常會強化使

⁶⁷ Stephen Van Evera 對兩個窗戶概念的定義容易引起混淆。本文認為所謂正在減弱的進攻性機會，應是指敵對我的威脅而言，而正在成長的防禦性弱點，則是指我方的劣勢。*Ibid.*, p. 74.

⁶⁸ *Ibid.*, p. 75.

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此外，上述關鍵因素亦可能會因為案例的問題性質不同而有所差異，故在進行分析時必須依案例之性質而增減。

表 3-3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對敵國的預期優勢	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率	被擊敗的風險	第三國可能介入	
1950 年韓戰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							
1969 年珍寶島衝突							
1979 懲越戰爭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說明：1、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2、上述關鍵因素可依案例特性而增減。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參、依變項：使用武力或威脅使用武力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主要可以區分為「大規模有限戰爭、局部戰爭、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等四項從強硬到溫和的不同決策選擇類型，前三項政策基本上可分別視為是「大打、中打、小打」的型態，雖然規模不同，但仍屬於使用武力範疇，第四項決策選擇—言語警告，則屬於威脅使用武力範疇。於此，亦凸顯出一個問題，即如何解釋中共領導人在面臨其周邊權力地位受到威脅或衰退時的決策選擇？換一種方式表述，即領導人為何在溫和到強硬的四項政策中會偏好其種的一種？本文認為如果中共領導人面臨著周邊權力地位衰退時，最強硬的「大規模有限戰爭」並不一定就是保證安全最大化的最合理手

段。如果可以通過不太強硬的決策選擇（例如引發危機）就能夠緩解或防止衰退，一般的領導人通常會採取這樣的選擇。此決策選擇畢竟能在不把國家拖入極不確定的大型或長期性戰爭的危險情況下就克服了衰退的問題。

相對地，此舉也具有風險，可能導致「作用—反作用」的衝突升級（an action-reaction spiral），而無意間引發更激烈的戰爭。因此，領導人必須堅持一種「數害相權取其輕」的決策選擇策略。按照 Copeland 的解釋，通過了解那些有助於這種權衡的因素（the factors that shape these trade-offs），我們就可以確定衰退中的行為者分別在什麼條件下接受和解、採取更具挑釁性的政策，或簡單地作出最後的選擇—發動預防性戰爭。⁶⁹

本文認為前述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一階段：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之強弱，即是上述的權衡因素。換言之，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認知強弱，會影響決策選擇。邏輯上，如果第一階段採用威脅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言語警告，則第二階段的預期效益評估結果應該也是一致的，即決定延後採取軍事行動。此外，就中共的歷史案例觀之，其使用武力的區域僅限於周邊地區，是兵力投射所及的範圍，是以，第一階段確定採用前三項決策選擇後，最終使用武力的機率應該很高。在檢驗上，將以表 3-4「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證明兩者的因果關聯。本文根據上述因果關係，提出第四個研究問題：中共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強弱，是否會影響其決策選擇？

表 3-4 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弱	1	2
強	3	4

說明：數字分別代表四種可能的決策選擇類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⁶⁹ Dale C. Copeland, *The Origins of Major War*, pp. 35-36.

第肆章 大規模有限戰爭與局部戰爭之決策選擇

本章是大規模有限戰爭與局部戰爭的案例分析，共計區分 1950 年韓戰、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及 1979 年懲越戰爭三個案例。在分析架構上，首先在前言部分提出本文的主要觀點；接續，依次分析領導人的認知、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及預期效益評估等四個決定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並以類型表方式呈現研究成果，最後在結語部分進行綜合分析。

第一節 1950 年韓戰

1950 年 6 月 25 日，北朝鮮部隊越過 38 度線向南韓發動攻擊，揭開了韓戰序幕。¹美國立即做出反應，6 月 27 日，杜魯門總統發表聲明宣布出兵朝鮮半島，並派遣第七艦隊封鎖台灣海峽，阻止中共進攻台灣，同時也阻止台灣反攻大陸。隨後，在聯合國的授權下，由美國麥克阿瑟將軍統率多國聯軍正式介入了韓戰。四個月後，中共宣布派出人民志願軍入朝作戰，於是，朝鮮半島便成爲一場國際性大規模有限戰爭的衝突場域。本文的主要觀點是，中共出兵介入韓戰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美軍仁川登陸後，越過中共的 38 度線決策參考點並持續向邊境逼近，使得中國東北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遭到嚴重威脅，中共爲遏止其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最後決定出兵朝鮮。

壹、領導人的認知

探討中共領導人在韓戰的錯誤認知時，必須區分 1950 年 6 月 25 日戰爭爆發前與戰爭爆發後至 10 月 19 日中共正式跨越鴨綠江前兩個階段。在戰爭爆發前的第一階段，最重要的是朝鮮籍官兵回朝與中共領導人是否贊成、支持北韓發動攻擊兩個問題。有關中共領導人在處理朝鮮籍官兵回朝問題的意圖，主要可從 1949 年 5 月 15 日「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通報金一在北平談判情況致維辛斯基電」及 1949 年 5 月 18 日「科瓦廖夫關於毛澤東通報與金一會談的情況致史達林電」兩份俄國

¹ 中國學界通常將南北朝鮮的分界線稱爲「三八線」，我國學界則慣稱「38 度線」。本文論及此界線時，將統一採用國內的「38 度線」稱謂。

檔案館解密檔案中獲悉（如附錄一、二）。²以上兩份解密檔案內容顯示，中共的態度是「支持但有保留」。中共領導人已經了解到金日成希望實現祖國統一的急迫願望，對此，毛澤東也表示理解和支持，並且答應把解放軍中三個朝鮮籍的師級部隊連同裝備一併送給北韓。然而，中共的目的並非為了發動一次進攻，而只是出於一種革命的道義，主要用以抵抗南韓的進攻，在完成中國統一大業前，中共並不支持北韓在此時直接使用軍事進攻的手段。³

在中共領導人是否贊成、支持北韓發動攻擊問題上，1949年年底以前，中共與蘇聯領導人的態度都是明確不支持金日成企圖發動向南方攻擊的軍事行動計劃。在此議題上，金日成首先關切的是蘇聯的態度。現有解密檔案顯示，金日成指派金一赴中國協商朝鮮族部隊返國之前，就已先向史達林尋求大量的武器裝備的援助，以防備南方可能的進攻。蘇聯在同年5月1日收到金日成要求援助的詳細清單，並且於6月4日覆電同意所請。⁴蘇聯支援武器裝備主要是用以防備南方的攻擊，但金日成卻於9月3日向蘇聯提出向南方採取軍事行動的要求，希望奪佔甕津半島及從甕津半島以東到開城附近的部分南朝鮮地區，以縮短防線。如果國際局勢許可，將準備繼續向南方挺進，金日成相信能夠在兩週，至多兩個月內，奪取南朝鮮。⁵

蘇聯駐朝鮮代表致莫斯科的電文，明確持反對的立場，認為「現在發動內戰，對北朝鮮是不適宜的。可能被美國和國際社會用來進一步加強對朝鮮事務進行有利於南方的干預。」⁶甚至研判「反動的帝國主義國家將利用朝鮮人民軍發動進

² 「什特科夫」時任蘇聯駐北朝鮮大使；「維辛斯基」時任蘇聯外交部長；「科瓦廖夫」時任駐華代表。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31「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通報金一在北平談判情況（1949年5月15日）」、編號 SD00232「科瓦廖夫關於毛澤東通報與金一會談的情況致史達林電（1949年5月18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187-188、189-190。

³ 有關朝鮮族部隊回國的細節與毛澤東的主要考量，參見沈志華，「斯大林、毛澤東與朝鮮戰爭再議：根據俄國檔案文獻的最新證據」，**史學集刊**，第5期（2007年9月），頁53-54；楊奎松，「蘇聯、中共因應韓戰之背景及利弊剖析」，**近代中國**，第137期（2000年6月），頁85；徐焰，**毛澤東與抗美援朝戰爭**（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頁44-45。

⁴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29「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申請追加武器彈藥問題致史達林電（1949年5月1日）」、編號 SD00235「緬希科夫和什捷緬科關於蘇聯同意提供武器致什特科夫和戈洛溫電（1949年6月4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176-182、193-199。

⁵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45「頓金關於金日成準備奪取甕津半島致維辛斯基電（1949年9月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230。

⁶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47「頓金關於會晤金日成情況致維辛斯基電（1949年9月14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

攻來反對蘇聯；不排除美國人將干預這場衝突並給南朝鮮人提供積極幫助的可能性，而且人民軍的人數和他們擁有的物質，現在不能保證徹底打垮南方軍隊並占領南朝鮮。目前發展朝鮮南方的游擊運動，並給予各方面的支援和領導是可能的和適宜的。」⁷

蘇聯當局收到蘇聯駐朝鮮代表致莫斯科的電報後，在9月下旬正式做出答覆，拒絕了金日成向南方發動攻擊的軍事行動方案，認為「北朝鮮在軍事和政治方面仍未做好準備，如果軍事行動由北方主動發起並變為持久戰爭，那麼這可能給美國人提供以各種方式對朝鮮事務進行干涉的藉口。目前爭取朝鮮統一的任務要求集中最大力量：第一，在南朝鮮展開游擊運動，建立解放區和準備全民武裝起義，以便推翻反動政權和成功地解決整個朝鮮統一的任務；第二，進一步全力加強朝鮮人民軍的力量。」⁸

此後一個多月事情發展的進程，缺乏文獻證據。在蘇聯解密文件中僅有1949年11月5日史達林致毛澤東的一封電報，全文如下：⁹

北京 科瓦廖夫收

請將菲利波夫（Filippov）對毛澤東10月21日電報的如下答覆函轉交毛澤東：

致毛澤東同志：

鑒於您的10月21日關於朝鮮問題的電報內容，我們認為必須通報您，我們支持針對你們所說的問題的那種意見，同時我們將依照這種精神向朝鮮朋友提出我們的勸告。

菲利波夫

請電告執行情況

葛羅米柯

年)，頁 238-241。

⁷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48「什特科夫關於南北朝鮮狀況及所應採取的對策致史達林電（1949年9月15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 242-251。

⁸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49「莫洛夫呈報的擬答覆金日成的指示稿（1949年9月2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 255-259。

⁹ 「菲利波夫」係史達林的化名。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11808「葛羅米柯關於向毛澤東轉交史達林的答覆致科瓦廖夫電（1949年11月5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 276。

1949年11月5日

上述電文中，並沒有說明毛澤東來電究竟談了什麼意見，莫斯科將向朝鮮提出什麼勸告？直至2005年俄國學者公布了一些解密檔案，才把這段歷史連接起來。這個文件是1949年10月26日莫洛托夫為史達林起草的一封以副外長葛羅米柯名義給毛澤東的回電，全文如下：¹⁰

北京

致科瓦廖夫

請向毛澤東同志轉達菲利波夫同志對其10月21日電報的答覆內容：

致毛澤東同志：

我們贊同您的意見，目前朝鮮人民軍（還）不應實施進攻行動。我們也曾向朝鮮朋友指出，他們擬組織的朝鮮人民軍對南方的進攻還不能付諸實施，因為，無論從軍事方面，還是政治方面，這種進攻行動都沒有充分地準備好。

在我們看來，目前朝鮮朋友在爭取朝鮮統一的鬥爭中，應該把自己的力量集中在開展游擊活動，以及在朝鮮南部地區建立解放區和全面加強朝鮮人民軍的工作上。

菲利波夫

請電告執行情況

葛羅米柯

1949年10月26日

由此可以做出判斷，1949年9月下旬遭到莫斯科的拒絕後，金日成又試圖說服中共同意並支持其通過武力手段解決民族統一的問題，但顯然同樣遭到了拒絕。很可能是在與平壤接觸期間或期後，10月21日，毛澤東致電史達林，表達了中共的意見，並徵詢莫斯科的意見，以便取得一致的立場。總之，莫洛托夫的電報稿清楚地反映了當時中蘇兩國領導人對朝鮮統一問題的一致立場，即不同意金日成立即採取軍事行動手段解決南北朝鮮的統一問題。¹¹

然而，金日成並未放棄向南發動進攻計劃。1950年1月19日什特科夫致維辛

¹⁰ 轉引自沈志華，「斯大林、毛澤東與朝鮮戰爭再議：根據俄國檔案文獻的最新證據」，頁 52-53。

¹¹ 同前註，頁 53。

斯基的電報，顯示金日成利用1月17日歡送李周淵大使赴中國就職的午宴時機，以「如果將南朝鮮人民的解放和祖國的統一事業拖延下去，就會失去朝鮮人民對我的信任」為由，表達「希望再到史達林那裏去一趟，接受指示並獲准讓人民軍發起進攻，解放南朝鮮人民。」¹²史達林在1月30日回電，首次表示「隨時準備接見金正日並與他談論進攻南方的計劃。在這件事情史達林準備幫助他。」¹³

此時，為何史達林突然改變主意？有關史達林改變朝鮮半島政策的原因，主要有四種看法。第一種觀點認為史達林預判美國馳援台灣或南韓的準備時間達數個月之久，時間有利於北朝鮮的軍事行動，況且，最壞的情況是美國的介入導致中美的對抗，致使中共傾向蘇聯。整體而言，蘇聯介入韓戰可以達到以下目的：擴大緩衝地帶、測試美國的決心、在未來的全球衝突中取得進攻日本的跳板、加深美國與中共的敵對關係，更重要的是能將美國的力量從歐洲吸引開；¹⁴第二種觀點認為主要原因在於日本問題上。史達林不能容忍美國試圖扶持日本，把日本變為美國在遠東的軍事基地；¹⁵第三種觀點強調在遠東取得不凍港的戰略需要，希望可以在朝鮮半島重新得到東北丟掉的權益。¹⁶第四種觀點認為美國已全面撤出中國內戰，且北朝鮮在南韓存在著一支數量龐大且意志堅定的第五縱隊革命軍，朝鮮半島的力量對比已迅速向有利於北朝鮮轉變，是史達林決定支持金日成

¹²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59「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提出向南方發動進攻問題致維辛斯基電（1950年1月19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05。

¹³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62「史達林關於同意會晤金日成討論統一問題致什特科夫電（1950年1月30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09。

¹⁴ Sergei N. Goncharov, John W. Lewis and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 151-152.

¹⁵ John Garver, "Polemics, Paradigms, Responsibility, and The Origins of the U. S.-PRC Confrontation in the 1950s," *The Journal of American-East Asian Relations*, Vol. 3, No. 1 (March 1994), pp. 27-28.

¹⁶ 此觀點認為史達林從保證國家安全利益出發，在戰後的亞洲繼承了沙皇俄國的傳統戰略，制定了以奪取太平洋出海口和不凍港為目標的外交方針。蘇聯實現此一目標的保證是《雅爾達協定》和與國民政府簽訂的《中蘇友好同盟條約》。但中共的革命勝利迫使史達林考慮改變蘇聯的對華政策，最終同意與中共簽訂《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使蘇聯失去或即將失去它通過雅爾達體系和1945年《中蘇友好同盟條約》而獲得的遠東利益，這主要是指由長春鐵路和旅順、大連港保證的蘇聯在太平洋的出海口和不凍港。史達林認為可以替代中國東北而保持蘇聯在亞洲的政治、經濟權益的地區是朝鮮半島，這是他同意金日成以軍事手段統一朝鮮此一計劃的最主要原因。換言之，在蘇聯與美國已經處於全球範圍內冷戰狀態及朝鮮半島處於戰爭邊緣的背景下，出於維護蘇聯在東方的戰略利益的需要，史達林改變了以往在亞洲保持沉默和守勢的立場，決定在遠離歐洲此一冷戰中心的朝鮮半島採取軍事行動完成北韓的統一，從而擴大蘇聯在此地區的勢力與影響力。同時，這個決定也是為了迎合金日成統一朝鮮的革命要求。楊奎松，「蘇聯、中共因應韓戰之背景及利弊剖析」，頁83；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頁12、17-18。

發動戰爭的主要原因。此外，金日成利用同盟政治鼓動史達林支持其計劃，亦為重要關鍵。¹⁷

由於史達林未撰寫自傳，亦無任何檔案能夠充分證明史達林改變朝鮮半島政策的原因，因此，學者通過冷戰背景及權力擴張角度所提出的假設，均屬合理推測。但不論真正的原因為何，可以肯定的是史達林此時同意北朝鮮採取南侵的軍事行動，是以中共取得內戰勝利和避免與美國爆發直接衝突為前提下的決策。

在史達林避免與美國發生直接軍事衝突的前提下，蘇聯政策的改變必然要通知中共領導人。然而，1950年4月金日成訪問莫斯科之後，史達林遲至5月3日才電告毛澤東：「朝鮮同志來過我們這裡。同他們會談的結果，將於日內向您專門通報。」¹⁸此後，三份重要電報透露了蘇聯、中共與北朝鮮領導人的錯誤認知。

1950年5月12日「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訪華計劃致維辛斯基電文」透露了許多重要訊息。部分內容摘述如下：¹⁹（詳細內容參見附錄三）

毛澤東像是對李周淵提出問題說：打算什麼時候統一國家？但未等得到答覆。便說，如果你們想在近期對南方發起軍事行動，那麼，就不要進行正式會晤。在這種情況下應進行非正式來訪。…接著，毛澤東又補充說，用和平方式是不能統一朝鮮的，統一朝鮮必須要用武力才行。對於美國人，不要怕他們。美國人不會為了這樣一塊小地盤就發動第三次世界大戰。…在有關中國能給予什麼幫助時，金日成表示不再向毛澤東要求援助了，因為在莫斯科他的一切要求已經得到了滿足，他在那裡得到了所需要的足夠援助。

1950年5月13日「羅申關於金日成與毛澤東會談情況的電報」，全文內容如下：²⁰

¹⁷ 柯慶生著，詹奕嘉譯，「東亞社會主義同盟與美國的遏制戰略（1949—1969）」，華東師範大學國際冷戰史研究中心編著，**冷戰國際史研究 v.4**（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31-32。

¹⁸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76「史達林關於將金日成訪蘇等事轉告毛澤東致羅申電（1950年5月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53。

¹⁹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77「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訪華計劃致維辛斯基電（1950年5月12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81-382。

²⁰ 「羅申」時任蘇聯駐北京大使。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78「羅申關於金日成與毛澤東會談情況的電報（1950年5月1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83。

發自北京

立即報告菲利波夫同志。

今天5月13日23時30分，周恩來來我處，並根據毛澤東委託轉告以下事項：

一、金日成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務相朴憲永今天5月13日來北京。

二、今晚毛澤東同志會見了他們一行。在與毛澤東同志交談中，朝鮮同志通知了菲利波夫同志的如下指示：現在的形勢與過去不同了，北朝鮮可以開始行動；但是，這個問題必須同中國同志和毛澤東同志本人討論。

三、朝鮮同志將在北京停留兩天。

鑒於上述情況，毛澤東同志想得到「菲利波夫同志本人對這一問題的說明，根據羅申同志轉來的菲利波夫同志的上一封電報，本應在近幾天就接到說明。」

中國同志請求速回電。

羅申

1950年5月13日

1950年5月14日「史達林關於同意朝鮮同志建議致毛澤東電」，全文內容如下：²¹

北京

蘇聯大使：

轉呈毛澤東同志：

在與朝鮮同志會談中，菲利波夫和他的朋友們提出，鑒於國際形勢已經改變，他們同意朝鮮人關於實現統一的建議。同時補充一點，這個問題最終必須由中國和朝鮮同志共同解決，如果中國同志不同意，則應重新討論解決這個問題。會談詳情可由朝鮮同志向您講述。

菲利波夫

²¹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79「史達林關於同意朝鮮同志建議致毛澤東電（1950年5月14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84。

請將執行情況電告

維辛斯基

1950年5月14日

大陸學者通常強調上述5月13日及14日的兩個電報內容，例如沈志華將其解讀為：顯然，對於金日成所說的情況，中共領導人並不相信，因此當時中斷會談，並連夜要求莫斯科給予證實。這也從另一個側面說明，史達林在莫斯科未曾向毛澤東提起過金日成的要求和計劃。直到這時，史達林才第一次向中共領導人表明，蘇聯在這一問題上的態度已經發生了變化。而在14日的電報中，史達林強調他雖然同意金日成的建議，但這個問題最終必須由中國和朝鮮同志共同解決，如果中國同志不同意，則應重新討論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在這種情況下，毛澤東就不便再提出反對意見了。²²楊奎松則認為直到1950年5月以前，朝鮮黨都不曾將其統一朝鮮半島的計劃透露給北京。即使金日成根據史達林的要求於13至15日訪問北京，當面向毛澤東說明了朝鮮黨統一朝鮮半島的大體設想，但他也沒有透露任何更具體的戰爭計劃。因此，韓戰完全是在平壤與莫斯科之間醞釀出來的，具體計劃則是由蘇聯軍事顧問協助朝鮮黨制定的。而中國方面當時卻是被排除在這一具體過程之外的。²³

至於，史達林所言之「國際形勢已經改變」的意涵為何？楊奎松認為主要有兩點：一是1950年1月美國總統及國務卿公開表示朝鮮半島不在其防衛圈內；二是中國革命的勝利。史達林注意到美國失去中國之後，不僅沒有表現出堅決干預朝鮮半島的決心，反而大幅度地收縮自己的防衛範圍的情況，史達林進一步對中國式革命有了更多的信心，因此批准了金日成的請求。²⁴

相對地，5月12日的電文內容則通常被大陸學者所忽略，此電文顯示出幾個重點：（1）毛澤東在5月12日接見北朝鮮大使時，已研判金日成可能於近期發起攻擊，但確切的攻擊發起時間點不確定；（2）毛澤東極力避免因正式來訪而造成外界認為兩國具有準軍事同盟的錯覺；（3）毛澤東首度改變態度，支持北朝鮮以武力統一朝鮮；（4）首次顯示了毛澤東對美國的可能反應產生錯誤認知，認為美國不會直接以軍事行動介入朝鮮內戰；（5）金日成對於未來的戰況也具

²²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頁 157。

²³ 楊奎松，「關於朝鮮戰爭爆發的中國因素問題」，**韓國研究論叢**，第 1 期（2003 年），頁 173。

²⁴ 同前註，頁 177。

有過度自信的錯誤認知，認為蘇聯的支援已足夠，能速戰速決而不必向中共求援。

上述三個電報說明了蘇聯、中共與朝鮮三個盟友不僅一廂情願地對「美國的介入可能性」產生錯誤認知，亦凸顯出三者間的戰略構想差異甚大。史達林並沒有設想朝鮮戰爭是直接針對美國的，他為金日成開放綠燈的前提就是判斷如果能夠速戰速決，則美國的干涉就可以排除。²⁵當時蘇聯對美國關係的基本原則是，在蘇聯沒有做好充分準備的情況下，只是以冷戰的形式進行對抗，但絕不與美國發生直接的軍事衝突。²⁶例如在北朝鮮發動戰爭前，史達林悉數召回了替金日成出謀策畫和協助他組建軍隊的顧問。根據赫魯雪夫的回憶，史達林著眼是：「他們有可能被俘。我們不希望出現指控我們參與此事的證據。」²⁷由此可知，儘管史達林的認知是預判一旦朝鮮爆發戰爭，美國是不會，或者至少來不及進行軍事干涉，但他也小心翼翼地避免直接捲入與美國的對抗，或留下任何蘇聯參戰的不利證據。

此外，蘇聯希望在戰況不利時中共能夠代為承擔責任，但又擔心中共的反對而未主動徵求中共的意見，因此事前未與中共討論軍事行動的具體內容和計劃，在造成既定事實後，迫使中共被動地接受；中共雖然事先已預判北朝鮮近期可能發動攻擊，並表示同意以武力手段達成統一目標，但中共領導人一方面希望推廣其革命成功的經驗，卻又極力避免外界產生中國與北朝鮮之間可能具有準軍事同盟的錯覺，希望北朝鮮可藉由蘇聯的援助而迅速獲得勝利；²⁸北朝鮮則將統一的希望置於蘇聯身上，可能基於民族主義和歷史因素而不願意讓中共過度地介入朝鮮衝突。²⁹總之，三者各有所圖，彼此缺乏信任，同時亦反映出此聯盟中隱含的

²⁵ 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二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年），頁1024-1025。

²⁶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頁12-13。

²⁷ 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二卷）**，頁1026。

²⁸ 例如1950年7月8日，史達林發給駐中國大使羅申的電報：「請告知毛澤東，朝鮮人抱怨說，在朝鮮沒有中國的代表。應當儘快派出代表，以便於聯繫和迅速解決問題，當然，如果毛澤東認為有必要與朝鮮聯繫的話。」中共收到電報後，始派出使館人員並於7月10日到達平壤。從上述的內容可以明確證明中共領導人在7月8日以前仍極力避免介入朝鮮戰爭中。參見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00287「史達林關於中國應儘快向朝鮮派出代表問題致羅申電（1950年7月8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437。

²⁹ 金日成在戰前就未向中共透露具體計劃，戰爭爆發後仍對中共封鎖消息。鄧華在1950年8月曾提出由中國派觀察員到朝鮮了解戰況的要求，但遭到金日成的拒絕。此外，9月20日的一份電文顯示周恩來曾向蘇聯大使羅申抱怨金日成沒有向中國認真地通報朝鮮的軍事形勢。李穎，**共和國歷史的細節**（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頁37；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11816「葛羅米柯關於對周恩來的答覆致羅申電（1950年9月20日）」，沈志華編，

裂痕。

綜上所述，蘇聯、中共及北朝鮮不僅對彼此缺乏信任，最嚴重的是對於美國是否介入朝鮮戰事產生了錯誤認知。對美國領導人而言，這是一場全面戰爭的序幕。杜魯門在回憶錄中的一段話，非常明白地道出了其堅決反擊的預防性動機。他表示：³⁰

當時我深切感覺到，如果聽任南韓淪喪，那麼共產黨的領袖們就會越發狂妄地向更靠近我們海岸的國家進行侵略。如果容忍共產黨人以武力入侵韓國，而不遭到自由世界的反對，那麼就沒有哪一個小國會有勇氣來抵抗來自較為強大的共產主義鄰邦的威脅和侵略。如果對這種侵略行動不加以制止，那就會爆發第三次世界大戰，正如類似的事件而引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一樣。我還清楚地認識到，除非這次對南韓的攻擊得到制止，聯合國的基礎和原則將受到威脅。

顯然，韓戰爆發後，美國領導人的第一反應，是斷定「幾乎可以肯定，進攻是由蘇聯發動、支持和慫恿的」，北韓事先未得到莫斯科的指示，絕不可能發動這場戰爭，因此，必須把此一行動看成是蘇聯的行動，是蘇聯共產主義在朝鮮問題上向自由世界的挑戰。蘇聯是在冒發動第三次世界大戰的風險，或至少是蘇聯對美國抵禦共產黨陣營擴張決心的一個試探，也可能是挑起一場全面戰爭的前奏。³¹

然而，此時美國領導人根本不相信中共領導人會出兵朝鮮。1950年10月15日威克島會談時，麥克阿瑟將軍告訴杜魯門總統，他已贏得勝利，中共參戰的可能性極低，即使介入朝鮮戰爭，人數頂多五至六萬人，但因為缺乏空軍，共軍一旦進入平壤，其下場將是一場大屠殺。³²美國領導人不理會中共警告的原因，主要源於美國情報部門與國務院駐外機構的錯誤評估：（1）將中共出兵與否置於蘇聯全球戰略下進行情報評估，認為中共將採取與蘇聯同樣的不捲入政策；（2）美軍具有強大的現代化軍力，中共無力與其對抗；（3）中共面臨複雜而嚴重的

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542。

³⁰ Harry S. Truman, *Years of Trial and Hope-The Presidential Memoirs of Harry S. Truman, Vol. 2*(New York: The New American Library, 1965), p. 379.

³¹ 安迪·艾奇遜著，上海「國際問題資料」編輯組、伍協力合譯，*艾奇遜回憶錄（上冊）*（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78年），頁265。

³² Harry S. Truman, *Years of Trial and Hope-The Presidential Memoirs of Harry S. Truman, Vol. 2*, pp. 416-417.

國內問題；(4) 聯軍撤退至釜山且立足未穩之際的最有利干預時機已過。³³

顯然，美國對中共的判斷出現嚴重失誤，主要原因是美國低估了中共捍衛東北地區地緣政治安全的實力與決心。至此，在蘇聯、中共及北朝鮮對戰爭結果過度自信與低估美國干預的可能性，加之美國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並且低估中共參戰可能性的錯誤認知下，一場大規模有限戰爭已不可避免。(領導人在戰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4-1)

表 4-1 1950 年韓戰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			
蘇聯		○	○			
北朝鮮		○	○			
美國	○			○		

說明：1、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2、本案例的領導人認知包括 1950 年 6 月 25 日戰爭爆發前與戰爭爆發後至 10 月 19 日中共正式跨越鴨綠江前的兩個階段。中共、蘇聯及北朝鮮領導人係於第一階段出現「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的錯誤認知類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中共領導人一直有著相當強烈的地緣安全意識。這種地緣安全意識部分來自中國的傳統安全概念，部分來自領導中國革命的經驗，部分來自列寧主義的意識形態。在列寧主義的理論中，社會主義國家將長期處於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的包圍之中，是其重要的內容。在中共領導人看來，中國不能允許敵對大國的軍事力量過分接近中國的邊境地區，一旦出現這種情況，他們就沒有安全感，必須作出強烈的反應。³⁴

³³ 美國情報部門及國務院駐外機構對中共是否介入韓戰的相關評估內容，參見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I, Korea*(Washington D.C.: U.S. Govt. Print. Office, 1976), p. 781；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 (第十二編：中國與朝鮮戰爭)**(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 年)，頁 1-88；柯慶生著，詹奕嘉譯，「東亞社會主義同盟與美國的遏制戰略(1949-1969)」，華東師範大學國際冷戰史研究中心編著，**冷戰國際史研究 v.4**，頁 41-42。

³⁴ 牛軍，「60 年代末中國對美政策轉變的歷史背景」，李丹慧主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 年)，頁 193。

經由「雅爾達會議」和「波茨坦會議」所確認的38度線，對中共領導人的地緣安全意識而言，具有非同尋常的政治意義。現有文獻幾乎都不否認，聯合國軍隊在10月初越過38度線，是導致中共決心參戰的關鍵性因素。就邏輯而言，不論在法理上、心理上還是出於安全的考慮，38度線對於中國都是可以接受的一個界線。³⁵1950年7月2日，周恩來與蘇聯大使羅申談話時，提到毛澤東已提醒北朝鮮，美軍可能在仁川登陸，建議北朝鮮應在仁川地區建立堅強的防禦陣線。此外，亦首次確認一旦美軍越過38度線，中國就會出兵朝鮮。³⁶亦即當時中共領導人已將38度線框定為中共出兵的參考點，作為判斷這場戰爭是否對中國安全構成威脅的標準，並且多次警告美軍勿超越此線。

9月28日，美軍占領漢城，切斷北朝鮮人民軍的退路。周恩來在美軍即將越過38度線之前，於9月30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為建國一周年舉行的慶祝大會報告」警告美國：「中國人民絕不能容忍外國的侵略，也不能聽任帝國主義者對自己鄰人肆行侵略而置之不理。」³⁷

10月3日凌晨一點，周恩來做了最後一次努力，緊急約見印度駐華大使潘尼迦（K. M. Panikkar），再次對美國提出強烈警告：「美國軍隊正企圖越過38度線，擴大戰爭。美國軍隊果真如此做的話，我們不能坐視不管，我們要管。」³⁸當時要通過印度大使潘尼迦傳話給聯合國，讓美國注意，周恩來為了突出一個「管」字，事前還專門向翻譯詢問英文「管」一詞如何準確表述。³⁹事實上，這是宣布中共將會採取軍事行動的參考點。9日，美軍越過38度線，10日，中共外交部發言人就聯合國大會非法通過英、澳等國授權美國侵略整個朝鮮的提案發表聲明，嚴厲譴責美軍大規模越過38度線，再次警告美國政府：「中國人民對於美國及其幫兇國家侵略朝鮮的嚴重狀態和擴大戰爭的危險趨勢不能置之不理，侵略

³⁵ 牛軍，「越過三八線：政治軍事考慮與抗美援朝戰爭目標的確定」，*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2002年），頁17；林民旺，*選擇戰爭：基於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0年），頁110。

³⁶ Hyun-su Jeon and Gyoo Kahng, "The Shtykov Diaries," *The Cold War in Asia*,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Washington, D.C., Issue 6-7(Winter 1995/96), pp. 88-89.

³⁷ 「為鞏固與發展人民的勝利而戰鬥（1950年9月30日）」，人民出版社編，*周恩來選集（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37。

³⁸ 「美軍如越過三八線，我們要管（1950年10月3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頁25。

³⁹ 李越南，「我在周總理身邊工作的片斷回憶」，外交部外交史編輯室編，*新中國外交風雲*（北京：世界知識出版，1994年），頁97。

者要對他們瘋狂行爲的一切後果負責。」⁴⁰

事後，毛澤東與周恩來在回顧這段歷史時均強調38度線是採取軍事行動的參考點。毛澤東說：「美帝國主義如果干涉，不過38度線，我們不管，如果過38度線，我們一定打過去。」⁴¹周恩來事後亦提到：⁴²

當時，我們發表政府聲明，警告美國不要越過38度線，進逼鴨綠江，否則，中國絕不能置之不理。美國不聽。這時，我們再次警告。除了兩次公開警告，我們還正式通過印度向美國提出過。當時，印度相信我們的警告，勸美國要謹慎。美國不聽，一直進逼鴨綠江，逼我們到牆腳，我們才進行抗美援朝。

由此可以看出，中共領導人是將38度線視爲是決策的參考點，是評斷其地緣政治安全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程度的標準，亦爲決定是否出兵的主要條件之一。雖然爾後隨著戰況的進展而轉爲越過38度線、將聯軍逐出朝鮮半島、再到沿38度線地區停戰，但中共決定出兵前，明顯著重於現狀的維護，聯軍越過中共所框定的38度線參考點，是中共領導人所不能接受的。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1950年6月27日，美國杜魯門總統發表聲明，宣布對朝鮮實施軍事干涉，並派遣第七艦隊封鎖台灣海峽。28日，周恩來以外交部長名義發表「反對美國武裝侵略中國領土台灣」的聲明。⁴³29日，《人民日報》社論以「斥帝國主義強盜杜魯門的非法聲明」爲題，嚴厲抨擊杜魯門總統在27日發布干涉朝鮮內戰的聲明，並且置重點於美國對台灣的侵占。⁴⁴

隨後，儘管朝鮮戰場的形勢最初似乎是一邊倒，但隨著戰事陷入膠著，中共領導人對戰爭的前景產生了疑慮。換言之，中共認爲「機會之窗」正逐漸關閉中。

⁴⁰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頁541、註246。

⁴¹ 「毛澤東同蘇共中央代表團談話，1956年9月23日」，轉引自章百家，「“抗美援朝”與“援越抗美”——中國如何應對朝鮮戰爭和越南戰爭」，張沁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121。

⁴² 「中國人辦事的一些哲學思想（1963年4月2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頁328。

⁴³ 「關於美國武裝侵略中國領土台灣的聲明（1950年6月2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頁18-19。

⁴⁴ 「斥帝國主義強盜杜魯門的非法聲明」，**人民日報**，1950年6月29日，第1版。

1950年7月初，周恩來估計朝鮮戰爭不可能輕易結束，將是一個待久複雜的鬥爭，一年、兩年、三年，甚至更長，要看各方面情況的發展變化才能確定。⁴⁵中共領導人開始思考對策，著手準備。毛澤東和周恩來向史達林表達必須立即在中朝邊境集結9個中國師，以便在聯合國部隊越過38度線時，志願軍進入北朝鮮作戰的立場。5日，史達林覆電表示同意，並將盡力為這些部隊提供空中掩護。⁴⁶7日、10日，周恩來主持召開了兩次國防會議，商定保衛國防和組織東北邊防軍的各項問題。13日，中央軍委正式作出保衛東北邊防的決定。⁴⁷

8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開會議，商討中國應採取的措施。根據薄一波的回憶，毛澤東在會中說：「如果美國取勝就會威脅中國，對朝鮮必須幫助，用志願軍形式，時機還要選擇，我們不能不有所準備。周恩來說：如果美帝將北朝鮮壓下去，則對和平不利，其氣焰就會高漲起來。要爭取勝利，一定要加上中國的因素，中國的因素加上後，可能引起國際上的變化。我們不能不有此遠大設想。」⁴⁸5日，毛澤東命令東北邊防軍務必在8月份完成戰爭準備，待命出動作戰；18日，他再次要求務必在9月30日前完成一切的準備。⁴⁹顯然，8月初，中共領導人已經有出兵朝鮮的最壞打算。

8月中旬，朝鮮戰局在洛東江地區出現僵局，8月15日，金日成發布命令：要使8月成為完全解放朝鮮的月份。但此時中共卻對戰況不樂觀，23日，中央軍委總參謀部作戰局先後向周恩來及毛澤東提出美軍可能即將在仁川登陸的研判，毛澤東立即指示將此看法向史達林及金日成通報，並通知東北的13兵團要加緊準備，8、9兩個月一旦有事，能立即行動。⁵⁰8月下旬，中共領導人對威脅趨勢的負向認知逐漸強化。26日，周恩來在東北邊防軍準備工作會議上表示：⁵¹

⁴⁵ 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年），頁1009。

⁴⁶ 參見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00284「史達林關於中國在中朝邊境集結部隊問題致羅申電（1950年7月5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431。

⁴⁷ 「呈報中央軍委『關於保衛東北邊防的決定』（1950年7月13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34。

⁴⁸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設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44。

⁴⁹ 聶榮臻，**聶榮臻元帥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5年），頁585。

⁵⁰ 雷英夫，「我所知道的出兵朝鮮內幕」，**黨史博覽**，第2期（1997年），頁5-7；逢先知、李捷，「毛澤東與抗美援朝」，**黨的文獻**，第4期（2000年），頁39。

⁵¹ 「充分準備，出手即勝（1950年8月26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44-45。

朝鮮戰爭經過兩個月的作戰，證明原來設想的第一種情況已經過去了。原來設想是趕李承晚下海，一鼓而下，很快地解放全朝鮮，這一設想大體上是不可能實現了…。因此，不能不設想第二種情況，即戰爭的長期化…。我們在第一種設想情況下組織邊防軍，是備而不用；在第二種設想情況下，是加重了我們的責任，並且應該很快地積極準備。因為這種情況即將成為現實。

9月15日，美軍在仁川登陸，聯軍與南韓轉入全面反攻，朝鮮戰局逆轉。中共領導人預想的最差情況成為現實。易言之，在不能一鼓作氣殲滅敵軍且後方空虛的情況下，此時美軍於仁川登陸後必然切斷朝鮮人民軍主力的補給線，就威脅趨勢的判斷而言，顯然機會之窗已關閉，而脆弱之窗則明顯開啓了。（中國人民志願軍入朝前的朝鮮戰爭形勢圖，如附錄四）

9月29日，金日成向史達林發出求援信，表示：「漢城正進行巷戰，情勢十分危急。漢城的失陷已不可避免。當敵軍跨過38度線以北的時刻，我們非常需要蘇聯方面的直接軍事援助。如果由於某些原因不能做到這一點，那麼請幫助我們在中國和其他人民民主國家建立國際志願部隊，對我們的鬥爭給予軍事援助。」⁵²10月1日，史達林分別致電北朝鮮及中共，指示北朝鮮迅速組織38度線防禦，並表示最能接受的援助方式是派志願軍，但這個問題還得先向中國同志進行協商。在中共方面，史達林請毛澤東立即援助北朝鮮，表示：「根據眼下的形勢，如果您認為能為朝鮮人提供援軍，哪怕五、六個師也好，應即刻向38度線開進，從而使朝鮮同志能夠在你們部隊的掩護下，在38度線以北組織後備力量。」⁵³同日，金日成緊急召見中國大使並向毛澤東提出出兵援朝的請求，希望中共儘快派集結在鴨綠江邊的第13兵團過江作戰。⁵⁴毛澤東收到史達林及金日成的明確出兵請求後，2日電令高崗來京開會、鄧華提前結束邊防軍的準備工作，隨時待命出動，並且草擬了給史達林的電報，同意先期出動12個師赴朝鮮作戰。後來，由於內部對出兵的意見分歧，此電報沒有發出。⁵⁵

⁵²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313「什特科夫關於轉呈金日成給史達林的求援信致葛羅米柯電（1950年9月30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563-565。

⁵³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7346「史達林關於對朝鮮局勢的處理意見致什特科夫和馬特維耶夫電（1950年10月1日）」、編號 SD00315「史達林關於建議中國派部隊援助朝鮮問題致羅申電（1950年10月1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573-574、571。

⁵⁴ 柴成文、趙勇田，**板門店談判**（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9年），頁71。

⁵⁵ 「軍委關於邊防軍隨時待命出動問題的電報（1950年10月2日）」、「關於決定派軍隊入朝作戰給斯大林的電報（1950年10月2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

10月3日，毛澤東向史達林發出「暫不出兵，但尚未做出最後決定」的電報。⁵⁶同日，北朝鮮內務相朴一禹攜帶金日成求援信遞交毛澤東。4日，毛澤東召開政治局會議，在出兵問題上出現了主張暫不出兵和贊成出兵兩種意見。5日，召開政治局擴大會議，彭德懷慷慨陳詞，強調：「出兵朝鮮是必要的，打爛了，等於解放戰爭晚勝利幾年。如美軍擺在鴨綠江岸和台灣，它要發動侵略戰爭，隨時都可以找到藉口。」⁵⁷此時，毛澤東已下決心出兵並指派彭德懷擔任志願軍統帥，但出於爭取蘇聯軍事援助的策略考量，沒有立即將此決定告訴史達林。⁵⁸同日，史達林再次電請毛澤東出兵，7日，蘇聯大使羅申拜會毛澤東轉達史達林的意見，毛澤東仍以裝備太差為由婉拒出兵，並希望指派周恩來與林彪赴蘇商談。8日，史達林電告金日成表示毛澤東將派出9個師，但不是現在而是過一些時候再派，俟接見其代表後再詳細商談，並請金日成堅持抵抗。⁵⁹11日，周恩來抵蘇與史達林會談時，史達林表示如中共出兵，蘇聯可以出動一定數量的空軍作掩護，但只限於後方和前沿活動，不能深入敵後；如不出兵，則將告知金日成把主要部隊撤至中國東北，以便重新進入朝鮮。⁶⁰此刻，就在13日史達林已經決定北朝鮮實施全面撤退至中國東北後幾個小時，莫斯科接到了毛澤東決定出兵的通知，並希望蘇聯空軍儘快到達，無論如何不遲於兩個月。⁶¹

(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年)，頁538-541。

⁵⁶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00316「羅申轉呈史達林關於中國暫不出兵的意見致史達林電(1950年10月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576。

⁵⁷ 彭德懷，**彭德懷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頁258。

⁵⁸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頁285-286。

⁵⁹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11820「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毛澤東電(1950年10月5日)」，編號SD11821「羅申關於毛澤東對出兵的態度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年10月7日)」，編號SD00322「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金日成信(1950年10月8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581-584、588-590、591-592。

⁶⁰ 有關周恩來赴蘇聯與史達林的談話要點有兩種說法：一、根據師哲的回憶錄，周恩來向史達林表示以不出兵為宜；二是根據1970年10月10日毛澤東、周恩來同金日成的談話紀錄，周恩來表示：「兩種意見，要他選擇。我們出兵就要他的空軍支持我們。史達林表示不能用空軍，空軍只能到鴨綠江邊。」目前的研究傾向於認為中共中央在10月5日已決定出兵，周恩來當時帶著出兵與不出兵兩種意見到莫斯科，在與史達林談判時是先擺出了中國出兵有困難的理由，這無非是一種談判手段，目的是為使史達林能夠清楚了解中國出兵後所必然面臨的巨大困難，以便爭取蘇聯政府提供更多的軍事援助和出動蘇聯空軍掩護志願軍入朝作戰。師哲，**在歷史巨人的身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年)，頁495-499；逢先知、金沖及，**毛澤東傳(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年)，頁124；雄華源，「抗美援朝戰爭前夕周恩來秘密訪蘇」，**黨的文獻**，第3期(1994年3月)，頁85；沈志華，「朝鮮戰爭研究綜述：新材料和新看法(續)」，**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1997年1月)，頁85。

⁶¹ 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SD00326「羅申關於毛澤東決定出兵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年10月13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

從現有解密檔案可以看出，毛澤東在出兵問題上與史達林有多次的交鋒，雖然在不利於中共的脆弱之窗開啓後，國內意見已漸趨統合，傾向出兵，但關鍵在於毛澤東希望能從蘇聯獲得更多的軍事援助，尤其是空軍的支援，因而遲遲未向蘇聯表態。但爲何時至10月13日，毛澤東決定即使沒有蘇聯空軍掩護，也要出兵朝鮮？在獲知史達林不同意蘇聯空軍入朝掩護志願軍，而只到鴨綠江以北中國境內駐防的訊息後，此舉的確出乎毛澤東等中共領導人的意料。鑒於此，毛澤東下令志願軍暫停執行出動的命令，令準備從山東出動北上東北的第9兵團，暫時原地待命，並將已到東北部署志願軍出動的高崗、彭德懷再次召到北京，13日對出兵問題再次進行一次研究討論。會議的結論內容顯現在毛澤東於13日發給周恩來的電報中。電報內容顯示：「參與會議人員一致認爲還是出兵朝鮮有利，對中國、對朝鮮、對東方、對世界都極有利；而我們不出兵讓敵人壓至鴨綠江邊，國內國際反動氣焰增高，則對各方都不利，首先是對東北更不利，整個東北邊防軍將被吸住，南滿電力將被控制。」⁶²

周恩來在事後回憶：「毛澤東認爲如果在這個關鍵時刻不下決心，不僅朝鮮被占領，就是我們自己的建設也將成爲不可能。」⁶³當時中國的工業基地50%在東北地區，如果美國占領整個朝鮮半島，即便不對中國發動進攻，站在鴨綠江對岸躍躍欲試，中國東北地區也不得安寧，無法安心進行建設。⁶⁴上述顯示出中共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之必然性的認知非常強烈。換言之，美軍越過38度線之後，已嚴重威脅到東北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如果中共不採取行動遏止威脅趨勢的持續惡化，則必然造成無以挽救的損失。

肆、預期效益評估

對於是否出兵朝鮮，毛澤東經過正反兩方面的利弊比較，得出的最後結論是：「總之，我們認爲應當參戰，必須參戰。參戰利益極大，不參戰損害極大。」

史所，2003年），頁597-598。

⁶² 「關於我軍應當入朝參戰給周恩來的電報（1950年10月13日）」，中共中央研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年），頁556。

⁶³ 「志願軍作戰勝利的原因和意義（1951年1月23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137-138。

⁶⁴ 齊德學，**巨人的較量：抗美援朝高層決策**（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10年），頁50。

⁶⁵為何毛澤東會做出此建國後的最重要決策？在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方面，主要受到敵國的預期優勢、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及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等三個因素的影響。

在敵國的預期優勢上，1950年9月5日，毛澤東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第九次會議上指出：「美帝國主義在今天是有許多困難的，內部爭吵，外部也不一致。他還分析了美軍的長處和短處，概括起來是『一長三短』。即軍事上只有一個長處，就是鐵多。三個弱點是：第一，戰線太長，從德國柏林到朝鮮；第二，運輸路線太遠，隔著兩個大洋，大西洋和太平洋；第三，戰鬥力太弱。」⁶⁶上述顯示出毛澤東在美軍仁川登陸之前，已認為中共有可能被迫捲入衝突，從而就中美雙方在戰前的戰略態勢進行評析。⁶⁷就毛澤東的認知而言，雖然美國當時的整體國力遠強於中國，但在朝鮮半島決勝區域的敵我雙方兵戰力、兵力位置、補給線與作戰正面關係及爾後發展上，雙方的戰略戰勢基本上是概等的。

在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上，美軍在仁川登陸後，戰況逆轉，10月3日接到金日成的求援信後，中共於4日召開政治局會議討論出兵援助朝鮮問題。為了讓與會人員暢所欲言，毛澤東決定在會上不做發言紀錄。多數主張暫不出兵，主要的顧慮是國內的困難太多。彭德懷在10月14日「在中國人民志願軍師以上幹部動員大會上的講話」說明了10月4日政治局會議中與會人員的利弊分析。他綜整中共中央的兩種意見。一是主張暫不出兵朝鮮，其理由是：⁶⁸

- (1) 戰爭的創傷還沒有治癒；
- (2) 土地改革工作尚未完成；
- (3) 國內的土匪、特務還沒有徹底肅清；
- (4) 軍隊的裝備和訓練尚不充分；
- (5) 部分軍民存有厭戰情緒等。總之，一切準備不夠，主張暫不出兵。另一主張是積極出兵援助朝鮮，因為：我們準備不夠，敵人的準備也是不夠的，特別是美帝國主義者準備不夠。彭德懷認為如果不積極出兵支

⁶⁵ 「關於我軍應當入朝參戰給周恩來的電報（1950年10月13日）」，中共中央研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頁556。

⁶⁶ 「朝鮮戰局和我們的方針（1950年9月5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202。

⁶⁷ 「戰略態勢」的意涵為：「敵我雙方在某一時空內之相對兵力的部署與行動，包括兵力、位置與地略形勢等，可據以判斷敵我兩軍在戰略上可能產生之作用與影響」。我國國防大學戰爭學院認為「戰略態勢評析」的基本因素有四項：（1）敵我雙方兵戰力比較；（2）雙方兵力位置；（3）補給線與作戰正面關係；（4）爾後發展。參見胡敏遠，**野戰戰略用兵方法論**（台北：揚智文化，2006年），頁88-100。

⁶⁸ 「在中國人民志願軍師以上幹部動員大會上的講話（1950年10月14日）」，彭德懷傳記編寫小組編，**彭德懷軍事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年），頁320-323。

援朝鮮革命政府和人民，國內外反動派的氣焰就會高漲起來，親美派就會更加活躍。他還強調：「三五年以後再打，讓我們鬆一口氣，好不好？當然好。但是三五年以後還是要打的。我們三年五年辛辛苦苦建設起來的一點工業，到那時還是要打得稀爛…。我們要建設國防，建設工業，三五年是辦不好的…。所以遲打不如早打的好。」

上述的認知，充分顯示出強烈的預防性動機。彭德懷的意見，雖然被決策者所接受，但毛澤東仍然舉棋不定。當時中共政權成立一周年，迫切需要儘快完成統一，進行土地改革，鞏固新政權並恢復國民經濟。同時，共軍的軍事力量太弱，缺乏進行現代戰爭的軍事裝備、技術及戰役戰術的經驗，而美國卻是世界第一等軍事強權，擁有全世界最強大的工業生產能力和軍事力量，相較之下，兩國力量對比十分懸殊。因此，部分中共領導人對現在就採取軍事行動的疑慮重重。有人認為「我們打了這麼多年仗，迫切需要休養生息，建國才一年，困難重重，不到萬不得已的時候，最好不打這一仗」。還有人擔心美國太強大，與美國打仗「中國會吃虧」。對於打與不打的問題，毛澤東也是「左思右想，想了很久」。鄧華部隊開到鴨綠江邊，其先遣部隊已完成渡江準備後，毛澤東還在猶豫，指示代總參謀長聶榮臻轉令鄧華「讓他慢一點，再停一下，還要再三斟酌斟酌。」⁶⁹由此可知，面對強大的美國對手，毛澤東對於本身是否有能力打贏這場戰爭，仍有諸多疑慮，因此顯得舉棋不定。

最後促使中共決定出兵的主要考量因素，是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事實上，美國在中國周邊地區的全面干預所導致的中共領導人對美國意圖的判斷，是促使他們出兵朝鮮的宏觀背景。⁷⁰杜魯門在6月27日的聲明中，主要宣布採取三項措施：直接出兵朝鮮參戰、派軍艦封鎖台灣海峽及大力援助駐越南的法軍並表示出介入意向。對中共而言，其戰略態勢形狀像一個「新月」的包圍圈，正由朝鮮、琉球、台灣至越南連成一線，從三個戰略方向對新中國形成了嚴重的威脅。中共中央當時綜合考慮了與美國可能進行武裝較量的三處戰場，並進行分析比較，認為對中國最有利的交戰點是在朝鮮。選擇朝鮮作戰，靠近中國的工業中心東北，國內有四條鐵路與之相通，當地還靠近蘇聯。中國出兵到當地與朝鮮人民軍一起打擊美軍，則最有利發揮陸軍方面的優勢。⁷¹

⁶⁹ 聶榮臻，**聶榮臻元帥回憶錄**，頁 585-586。

⁷⁰ 牛軍，「朝鮮戰爭中中美決策比較研究」，**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7 卷第 6 期（2000 年 11 月），頁 40。

⁷¹ 徐焰，**毛澤東與抗美援朝戰爭**，頁 52。

周恩來在1951年4月2日的報告中說：「朝鮮事件不過是個藉口；不在朝鮮爆發，也將在其他地區爆發，台灣、越南都是可爆發的地方。如果置之不理，美帝將步步進攻，咄咄逼人，我們將處於被動，最後仍不能不管。閉門建設是完全不可能的。…對於我們來說，毋寧以朝戰最有利。」⁷²事後，周恩來在中國從朝鮮撤軍前夕，在志願軍幹部大會上曾總結說：⁷³

我們和美帝國主義較量是不可避免的，問題就是看選擇在什麼地方。這當然是決定於帝國主義，但同時也決定於我們。帝國主義決定在朝鮮戰場，這個對我們有利的，我們也決定來抗美援朝。現在我們想一想三個戰場，大家會懂，不論從哪條來說，如果在越南作戰，更不要說是在沿海島嶼的作戰了，那就比這裡困難得多了。

彭德懷在其自述中亦提及：「想著美國占領朝鮮與我隔江相望，威脅我東北；又控制我台灣，威脅我上海、華東。它要發動侵華戰爭，隨時都可以找到藉口。老虎是要吃人的，什麼時候吃，決定於它的腸胃，向它讓步是不行的。」⁷⁴此外，代總參謀長聶榮臻在事後回憶：「如果聽任美帝國主義的陰謀在朝鮮得逞，那麼它還將迫使我們在另一個戰場上同他們較量，那麼我們就會很被動，中國也就不會是今天這樣的局面了。」⁷⁵

綜上，可以看出強烈的預防性動機促使中共領導人無法延後採取軍事行動。毛澤東等實際負責決策與戰場指揮的領導人除了基於國際主義的革命邏輯而有義務協助北朝鮮之外，亦傾向於從更廣泛的威脅趨勢認知來看待出兵問題，認為美國係對中國採取全面性包圍政策，即使現在暫不出兵，未來中美兩國的衝突也不可避免，因此，乃趨於風險接受，決定出兵朝鮮。

在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方面，主要受到預期勝利或然率與被擊敗的相關風險等兩個因素所影響。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此時，雖然中共在軍備上遠不及聯軍，但也有許多有利條件：(1) 東北邊防軍已做了必要的準備，並已調集二線、三線部隊；(2) 中共軍隊占有數量上的優勢，並經受了20多年革命戰爭的鍛煉，官兵團結，凝聚力

⁷² 「抗美援朝仍是1951年的首要任務（1951年4月2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頁181-182。

⁷³ 「周恩來總理1958年2月17日在中國人民志願軍幹部大會上的講話」，轉引自徐焰，**毛澤東與抗美援朝戰爭**，頁53。

⁷⁴ 彭德懷，**彭德懷自述**，頁257。

⁷⁵ 聶榮臻，**聶榮臻元帥回憶錄**，頁588。

強，特別能吃苦，能戰鬥，團以上指揮員都是身經百戰的老紅軍、老八路，而且解放軍向來有以劣勢裝備戰勝優勢裝備之敵的經驗；(3) 中共自認為其所進行的是正義之戰，有中國人民和朝鮮人民的全力支援，並且中共在軍隊中有極高的威信，具有強大的號召力和組織力；(4) 在朝鮮作戰，共軍擁有直接和雄厚的後方支援，利於持久作戰；(5) 中共已和蘇聯簽訂了《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有蘇聯為後盾，可獲得蘇聯的物資支援等（除空軍直接參戰之外）。⁷⁶因此，與美軍相比，志願軍有自己的獨特優勢，即使同美國較量，也有取勝的機會。

在被擊敗的相關風險上，中共參戰後，美國是否使用原子彈，必然是當時中共領導人不得不考慮的一個問題。經過分析，中共認為美國不敢貿然使用原子彈，主要是因為有《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此條約第一條就規定：一旦締約國任何一方受到日本或與日本同盟的國家之侵襲因而處於戰爭狀態時，締約國另一方即盡全力給予軍事及其他援助。蘇聯已於1949年8月29日試爆第一顆原子彈成功，蘇聯必然成為制約美國發動核子戰爭的重要力量。⁷⁷這也是為何毛澤東會說：「你打原子彈，我打手榴彈，抓住你的弱點，跟著你打，最後打敗你。」⁷⁸

然而，蘇聯臨時表明不願意與美國正面衝突，無法即時支援空軍的窘境，卻讓毛澤東舉棋不定。為彌補缺乏空優的劣勢，毛澤東在作戰方針、部署與戰術作為上採取相應的措施，以降低被擊敗的風險。在作戰方針與部署方面，毛澤東指示進入朝鮮後，初期採取防禦態勢，在平壤、元山鐵路以北，德川、寧遠公路以南地區，構築兩道至三道防禦陣線，並提出以打擊偽軍（南韓）為主的作戰方針。如時間許可，則繼續強化工事。在六個月內，如敵人固守平壤、元山不出，則我軍亦不去打平壤。在軍隊裝備訓練完畢，空中和地上，均對敵軍具有壓倒的優勢

⁷⁶ 根據中共軍事史的統計：「對方在朝鮮半島戰場上的最大兵力達 111 萬餘人，其中美軍 54 萬餘人，南朝鮮 51 萬餘人，其他國家軍隊 4.8 萬人；美國侵朝兵力占其全部陸軍 1/3、空軍的 1/5、海軍的近半數；我方參戰為，中國、蘇聯（出動了一些空軍）、北朝鮮軍，在朝鮮戰場上的最大兵力為 180 餘萬人，其中志願軍 134 萬人，朝鮮人民軍 45 萬人。志願軍先後入朝的部隊共有：步兵 27 個軍、空軍 12 個師、炮兵 15 個師、鐵道兵 10 個師、坦克 3 個師、公安兵 2 個師、工兵 14 個團。先後入朝部隊占全軍陸軍的 70%、空軍的 41%、炮兵的 73%、防空軍的 60%、坦克兵的 30%、工兵的 57%、公安兵的 11%、鐵道兵的 100%。在戰爭期間敵我雙方陸續投入到戰場上的總兵力：敵我雙方均已達 300 多萬人。敵我總兵力對比為 1：1.4，地面部隊則為 1:1.7，我優於敵人。」參見軍事科學院軍事歷史研究所，**中華人民共和國軍事史要**（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5 年），頁 528；王炳林，**共和國重大思想決策論爭紀實**（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 年），頁 86-87。

⁷⁷ 王炳林，**共和國重大思想決策論爭紀實**，頁 87。

⁷⁸ 「朝鮮戰局和我們的方針（1950 年 9 月 5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頁 202。

條件之後，再去攻擊平壤、元山等處，即在六個月以後再談攻擊問題。⁷⁹在戰術上，採取隱蔽措施，集中優勢兵力，穿插、迂迴、分割、包抄、近戰、夜戰、速戰速決的傳統作法，趨利避害，以劣勢的裝備，打敗優勢的敵人。⁸⁰上述，顯示初始，中共領導人關注的焦點是現狀的維護，而非攻占整個朝鮮半島，在缺乏蘇聯空軍的掩護下，中共採取的是「出而不戰」的戰略指導。換言之，在未取得軍事優勢之前，中共係採取防禦態勢，透過地緣優勢及相關戰術作為，以彌補其軍事上的劣勢，以降低被擊敗的風險。(中共介入韓戰之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4-2)

表 4-2 中共介入韓戰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行動
	對敵國的預期優勢	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率	被擊敗的風險	
1950年韓戰	=	<	>	=	=	

說明：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伍、結語

蘇中美三國領導人在冷戰氛圍下的錯誤認知顯而易見。史達林錯誤地認為「國際情勢已轉變」，毛澤東及金日成亦認為美國不會介入朝鮮戰爭。然而，杜魯門的直接反應就是將北韓的行為視為是蘇聯全面擴張的開始，於是快速派兵介入，並且對台海及中南半島的衝突採取預防性措施。此舉，又被中共領導人視為是美國全面性侵略中國的前兆。於是，在蘇聯、中共及北朝鮮低估美國干預的可能性與對戰爭結果過度自信，加之美國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並低估中共參戰的

⁷⁹ 「關於志願軍入朝作戰的方針和部署給周恩來的電報（1950年10月14日）」，中共中央研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年），頁560-561。

⁸⁰ 例如毛澤東幾次電告彭德懷等指揮官：「為嚴格保守秘密，渡河部隊每日黃昏開始至翌晨四時即停止，五時以前隱蔽完畢並須切實檢查」、「在目前幾個月內，只做不說，不將此事在報紙上任何的公開宣傳，僅使黨內高級領導幹部知道此事...」、「我各部派遣遠出之偵察隊均要偽裝朝鮮人民軍，而不要稱中國人民志願軍，借以迷惑敵人」。有關美軍的特點與共軍情況的利弊分析及隱蔽措施，參見洪學智，**洪學智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7年，第2版），頁362-363；「關於志願軍按預定計劃入朝作戰給鄧華等的電報（1950年10月18日）」、「關於志願軍出動目前只做不說的電報（1950年10月19日）」、「關於全殲偽六、八兩師的部署給彭德懷等的電報（1950年10月23日）」，中共中央研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年），頁568-569、571-572、591-592。

實力與決心的錯誤認知下，中共介入朝鮮半島內戰而與美國爆發大規模有限戰爭已不可避免了。

從中共領導人的威脅趨勢分析，可以清楚看出其參戰的預防性動機逐漸強化之軌跡。隨著北朝鮮戰事的進展，戰爭陷入僵持的長期化趨勢已顯現，統一朝鮮半島的機會之窗正逐漸關閉中，時至美軍在仁川登陸成功，脆弱之窗則明顯開啓了，而美軍在中共發動嚴厲警告下仍越過38度線的決策參考點，此刻，除非即時出兵遏止威脅的持續惡化，否則將必然會對東北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造成無法挽回的威脅，這迫使中共領導人必須在延後採取軍事行動與現在採取軍事行動之間做出抉擇。

事實上，在美軍越過中共所框定的38度線參考點與美國對中國實施全面的戰略包圍，中美兩國在戰場上的軍事衝突已不可避免的認知下，中共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認知均非常強烈，相應地亦產生強烈的預防性動機。中共在所能採取的選項有限的情況下，最終採取大規模有限戰爭的決策選擇，並透過戰略及戰術的作為彌補其軍備上的劣勢，藉以遏止其以東北地區地緣政治安全為主的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中共介入朝鮮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4-3)

表 4-3 中共介入朝鮮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
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的 程 度	弱		
	強		大規模有限戰爭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二節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

中共建政初期，除了解放西藏問題上的分歧外，中印兩國關係密切。兩國在戰略目標和安全利益方面找到了匯合點，1954-58 年可視為是兩國關係的蜜月期，但 1959-62 年中印兩國關係急劇惡化，在邊界問題上的矛盾和衝突不斷加深，導致雙邊關係急轉直下，從友好的巔峰跌入敵對的低谷，最後爆發兩次軍事衝突。本文的主要觀點是，在美國於東南沿海及中南半島的孤立與包圍、中蘇關係惡化與大躍進失敗而面臨經濟窘境的長期威脅趨勢下，中共其實始終無意與印度為敵，故而在邊界問題上，採取現狀維護的立場，極力避免與印度發生武裝衝突，希望透過協商談判解決歷史遺留的邊界問題。中共領導人關注的焦點，是邊疆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維護，並置重點於阿克賽欽戰略要域，而不是收回全部的爭議領土；其軍事行動之目的亦非追求全勝，而是希望能夠「以打促談」，談判的底線就是「以東換西」。然而，印度的「前進政策」嚴重威脅到扼控新疆與西藏地區的阿克賽欽戰略要域，中共領導人主要是出於遏制此威脅趨勢，避免印度的前進政策造成既定事實，並致使其「以東換西」，確保阿克賽欽戰略要域之邊疆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使用武力。

壹、領導人的認知

中印邊界全長約二千公里。一般習慣將中印邊界畫分為西、中、東三段。就行政管轄所及的傳統習慣線而言，西段是指新疆和西藏與克什米爾印度管轄區拉達克接壤的一段邊界，從喀喇崑崙山口往南，至西藏阿里地區與印度管轄的拉達克和印度的喜馬偕爾邦三地接壤處為止。印度在西段對中共提出的領土要求約 3.35 萬平方公里，其中最大的一塊是阿克賽欽地區，面積為 2.72 萬平方公里，是中共「新藏公路」所經之處。中段係指北起西段傳統邊界線的南端，往東南行，至西藏阿里與印度北方邦和尼泊爾三地交界處的里普列克山口附近止，全長約 450 公里。中段的實際控制線與傳統習慣線之間的地區面積約 2000 平方公里，現為印度所占領。東段則是從不丹以東起，至中、印、緬三國交界處止，全長約 650 公里，是中印雙方爭議的最大地區，涉及到在實際控制線與傳統習慣線之間 9 萬平方公里的領土歸屬問題。在東段經常提到的有三條線，

即傳統習慣線、麥克馬洪線和實際控制線。¹（中印邊界傳統習慣線示意圖，如附錄五）

在處理領土爭議立場上，印度以地理、歷史傳統、條約和協議為基礎，斷定所有東、中、西段邊界均已由中印兩國之間的地理、歷史慣例和傳統、法律條約和協議所規定和標定，並不存在爭議。²印度除向中共提出領土要求外，更以實際行動向爭議地區推進並設立軍事據點。中共則始終強調兩國邊界從未正式畫定，邊界問題是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主張在處理邊界問題時，既要照顧過去的歷史背景，又要照顧已經形成的實際情況。有關兩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應把自己的要求，強加於另一方，應通過友好協商，互諒互信，求得對雙方都是公平合理的解決。³以上中印兩國在處理領土爭議的立場南轅北轍，自然無法取得共識。此亦凸顯出兩國領導人必然在處理領土爭議上存在著不同的錯誤認知。（印度向中國提出大片領土要求示意圖，如附錄六）

目前有關中印領導人對領土爭議的錯誤認知，學界較偏重於印度領導人，且關注焦點著重於 1959 年西藏暴動後的錯誤認知。例如古普塔 (Karunakar Gupta) 認為尼赫魯的僵硬態度主要是受到印度外交部歷史司司長 S. 戈帕爾博士的影響。他在前往英國查閱印度事務部和外交部有關印度邊界的檔案後，於 1959 年 11 月向尼赫魯提出報告，強調：「印度對阿克賽欽地區的要求，顯然比中國的主張更為有利。」⁴戴超武認為尼赫魯堅持與中國進行軍事對抗，首先是兩個超級大國的作用，印度在兩個超級大國之間左右逢源，聲望和國際地位空前提高。於是尼赫魯便產生了一種錯覺，似乎他可以無條件地得到美蘇兩國的支持。其次是尼赫魯對中國國內形勢的錯誤估計。在尼赫魯看來，中國無論在經濟、政治和軍事上均處於渙散或者軟弱無力的狀態，怎經得起在中印邊境地區開闢第二條戰線？⁵譚中認為尼赫魯在談判過程中處於背腹受敵的狀況：一方

¹ 有關中印邊界的畫分與走向的分歧，參見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9 年），頁 149-155。

² 印度的態度充分顯示在 1959 年 3 月 22 日及 9 月 26 日尼赫魯給周恩來的兩封信函中。參見 Bhim Sandhu, *Unresolved Conflict China and India* (New Delhi: Radiant Publishers, 1988), pp. 106-108；「尼赫魯總理給周恩來總理的信（1959 年 9 月 26 日）」，香港三聯書店編，**中印邊界問題**（香港：三聯書店，1960 年），頁 26-27。

³ 「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洲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 年 11 月 15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年，第 2 版），頁 4-5。

⁴ 卡·古普塔著，王宏緯、王至亭譯，**中印邊界秘史**（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0 年），頁 45。

⁵ 戴超武，「印度外交政策、大國關係與 1962 年中印邊界衝突」，牛大勇、沈志華主編，**冷戰**

面中共譴責他態度強硬，另一方面國內各種勢力（包括政黨內部）都譴責他態度軟弱。他被夾在兩個強大反對勢力之間，如果他不表示「強硬」就無法當這個總理了。⁶邱美榮認為公眾輿論與政治壓力，又使尼赫魯的僵硬政策很難改弦易張，印度不惜使用武力改變領土現狀的「前進政策」及中國以牙還牙的反擊措施，終於導致戰爭的爆發。⁷基本上，以上論述都具有一定程度的說服力，但都沒有點出導致印度領導人處理中印邊界採取強硬不妥協態度的重要關鍵。

除了戰略與政治考量外，Steven A. Hoffmann 從領導人心理的角度提出有利的論述，認為尼赫魯及其他印度領導人的邊界概念型塑過程，受到一組基本的態度與信念所影響。渠等堅信遠在英國占領印度以前，印度即自古以來就存在著一個由文化、共同經歷、風俗和地理所明確界定的國家。尼赫魯政府便通過上述的認知作為審視解決中印邊界任務的與個人感情和態度有關的稜鏡。換言之，如果印度自古以來就存在，那麼在獨立後印度的第一批領導人即認為其「傳統和習慣邊界也早就存在並自然地演化出了，因為它們是基於人口和文化的活動，是基於諸如山脊和分水嶺等的地理特徵。」由此推論的結果是，印度的「歷史邊界必然是由此線條組成的」。然而，渠等認為當時的殖民者英國，出於戰略理由或對印度地理的認知不完整，因此時而強化了這些邊界，但有時卻是選擇迴避（deviate）這個問題。尤有甚者，當英國充當邊界界定者時，英國的思維並不是以歷史證據為基礎，因此在型塑邊界協定時，犧牲了印度的利益。⁸此亦可以理解為何 1959 年 9 月 26 日尼赫魯致周恩來的信，會強調：「印度的邊界是幾個世紀以來由歷史、地理、習慣和傳統解決了的。」⁹

從印度政府所採取的這種觀點出發，結果必然是：不像其他國家那樣認為有必要與鄰國進行談判，就其共同邊界的走向達成協議，印度便已經擁有了與中國的固定邊界，因而談判成為多餘。對印度政府來說，唯一需要做的是，通過其自身的檔案研究、參照歷史和文化傳統，並考慮安全利益，來「發現」該國與中國的邊界的確切走向。一旦確定了適當的走向，便可將它予以公布並畫

與中國的周邊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頁 487。

⁶ 譚中，「尼赫魯：消失的毛澤東“新相知”」，張敏秋主編，*跨越喜馬拉雅山障礙：中國尋求了印度*（重慶：重慶出版社，2006 年），頁 139。

⁷ 邱美榮，「中印邊界爭端研究綜述」，*南亞研究季刊*，第 2 期（1999 年），頁 60。

⁸ Steven A. Hoffmann, *India and The China Crisi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p. 25-26.

⁹ 「尼赫魯總理給周恩來總理的信（1959 年 9 月 26 日）」，三聯書店編，*中印邊界問題*，頁 27。

在地圖上。正如尼赫魯發出的指示那樣，印度應當「沿邊界全線，…特別是在那些可能有爭議的地方」建立哨所；由此產生的有人看守的邊界將「不容許同任何人進行討論」。於是，印度對邊界的立場即是：(1)堅持它所主張的與中國的邊界全線已經畫定；(2)儘快將國家力量推進到它主張的領土；(3)在印度控制其主張的所有領土前，拒絕就維持現狀達成任何協議；(4)在所有階段均拒絕談判其主張的邊界走向。簡言之，在印度看來，與中國畫定和鞏固邊界是一個單方面的進程。¹⁰印度的觀點與中共的態度絕對是相互矛盾的。在此認知下，中印雙方在邊界問題上根本無法達成共識。

此外，本文認為中共採取的「獲取西藏主權—解決西藏與印度關係—解決中印邊界問題」的談判三步走策略，使得印度產生錯誤認知，而 1954 年簽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印度共和國關於中國西藏地區和印度之間的通商和交通協定，簡稱西藏協定》，實居關鍵性角色。若中共領導人能在《西藏協定》談判過程中納入邊界議題或採取較明確的立場，即能在第一時間遏止中印領土爭議上的談判議價權力衰退，或至少能在印度領導人錯誤認知的框定過程中，達到澄清的作用。

1951-54 年，中共雖已解決西藏主權問題，但西藏與印度之間的關係尚待解決。1952 年 2 月，印度向中共提交了一份《關於印度在西藏利益現狀》的備忘錄，臚列了印度在西藏由於慣例和協定而產生的七項權利。同年 6 月，周恩來做出答覆，指出：中印與中國西藏關係的現狀是英國侵略中國過程中遺留下來的痕跡，對此新的印度政府沒有責任。英國政府與舊中國基於不平等條約而產生的特權，現在已不存在。因此，中印在中國西藏的關係要通過協商重新建立，這是應該首先聲明的一個原則。中共建議在通過協商重新建立中印在西藏地方的關係之前，可以首先解決一個具體問題，即將印度過去留駐在拉薩的代表團改為印度駐拉薩的總領事館，根據對等原則，中國應在印度孟買設立總領事館。印度接受此建議，兩國於 9 月在拉薩和孟買互設了總領事館。¹¹

¹⁰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著、鄭經言譯，「中印邊界爭端反思(上)」，*南亞研究季刊*，第 1 期(2000 年)，頁 28-29。

¹¹ 趙蔚文，*印中關係風雲錄(1949-1999)*(北京：時事出版社，2000 年)，頁 111。對於共軍入藏後，未立即取消印度在西藏特權的原因，中共軍史專家徐焰提出的說法是：解放軍進入西藏後，因駐軍靠犛牛、駱駝無法維持供應，被迫以重金借道印境內轉運糧食，故雖不承認卻暫時未取消印度在西藏的特權。1954 年中共修通川藏和青藏兩條公路，能保障駐軍供應，才於同年與印度談判使其撤退在西藏軍隊並接收其控制的電訊設施和驛站。徐焰，「解放後

1953年9月2日，尼赫魯致電周恩來，建議兩國政府儘早就中印西藏地方關係進行談判。中共對此首次與非社會主義國家的談判非常重視，同意於12月在北京展開談判。此次談判，印度的方針是，儘量保持從英國殖民者在西藏留下來的遺產；而中共的方針則是，印度在西藏所沿襲自英印政府的各種特權應該取消，但爲了便於貿易和朝聖的慣例，凡不損及中國主權的，可以適當保留。最後，雙方於1954年4月29日簽訂了《西藏協定》。¹²雖然雙方都對此協定的簽訂而感到滿意，但事實上，此協定正是肇生雙方領導人錯誤認知的導因。主要體現在雙方不僅未在此有利時機談判邊界問題，甚至將「和平共處五原則」納入序言。

根據時任中共談判代表的楊公素回憶：¹³

「相互尊重主權與領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惠、和平共處」的和平共處五原則，就是在周恩來接見印度談判代表團時首次親自提出來的。印度代表團完全同意這些原則。後來在起草協定時，我們沒有寫上這五項原則，當時考慮這些原則是我方提出的，不便寫在協定上強加於人。印度方面反而提出要在協定序言正式寫上這五項原則，我們自然欣然接受。

中共領導人的立意不難理解，主要希望以此作爲解決西藏與邊界問題的標準，以穩定兩國的關係。在談判的過程中，當時中共的想法和策略是：只就業已成熟的懸而未決問題進行談判，不成熟的問題包括「麥克馬洪線」在內的邊界問題，留待以後條件成熟再談。¹⁴但印度的動機則正與中共相反，尤其是和平共處五原則的第一條「互相尊重彼此的主權與領土完整」，印度希望利用這一原則來排除北京未來對其邊界主張的任何挑戰。

肇生這種想法和策略的原因，主要是隨著1953年7月朝鮮實現停戰，美國正將注意力投向中南半島戰爭，蘇聯開始尋求國際緩和，周恩來等中共領導人也基於1953年開始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和社會主義改造工作的現實需要，力主創造國際和平環境，毛澤東思想中國國際主義的使命感，也明顯地開始讓位於國家

我國處理邊界衝突危機的回顧與總結」，*世界經濟與政治*，第3期（2005年），頁17。

¹² 尙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年），頁50-54。

¹³ 張植榮，「中印關係的回顧與反思：楊公素大使訪談錄」，*當代亞太*，第8期（2000年），頁18。

¹⁴ 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頁89。

利益的關心了。¹⁵爲此，僅僅依靠蘇聯是不夠的，從周邊地區的安全角度考慮，中共必須爭取更多的介乎於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兩大陣營之間的亞洲民族主義國家的同情與支持，甚至有必要在帝國主義國家中間開展外交工作。儘管，這是一種以國家間相互妥協爲基本內容的，更適合於和平，而不適合於革命的國際溝通方式。但日內瓦會議期間中共謀求妥協的積極態度，和它此時關於和平共處五原則的提出，已經從一個側面反映出中共，某種程度上也包括毛澤東認識上的這種潛移默化的變動。¹⁶然而，此舉卻給了印度領導一個錯誤的認知，誤以爲中共承認以「麥克馬洪線」爲邊界線。¹⁷

事實上，印度在 1951 年 2 月就已非法占領了達旺地區，當時中共並沒有向印度政府提出抗議。中共對達旺問題不動聲色的默認，使印度政府相信其對整個東北邊境特區的控制不會遭致北京的任何反對。¹⁸當時中共或許可用朝鮮戰

¹⁵ 楊奎松，「毛澤東與印度支那戰爭」，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 年），頁 23。

¹⁶ 同前註，頁 29。

¹⁷ 例如尼赫魯在 1959 年 9 月 26 日給周恩來的信中，提及西藏阿里地區與印度之間的邊界時，他強調：「1954 年中印協定第四條列舉了在這個地區內的六個山口。在協定簽訂之前，中國和印度代表曾討論了這些山口。你方原來的草案中包括下列條文：“中國政府同意開放下列山口”。當時考爾先生代表印度說，這些是印度的山口。經過若干討論，雙方同意下列條文：“雙方商人和香客經由下列山口往來”。貴國外交部副部長曾對此說明，“這是我方第五次的讓步”。這就是承認著這些山口爲邊界的山口。事實上，印度政府一直控制著這些山口的印度一端。」此外，印度政府 1962 年 4 月 11 日「關於中印之間的通商和交通協定問題的照會」中，亦提及：「既然 1954 年協定規定了五項原則作爲指導兩個友好政府間關係的準則，雙方都莊嚴保證尊重對方的領土完整和主權，那麼意味著中國政府承認了印度方面所主張的中印邊界線」。最後，印度更以此爲由，拒絕再和中共續約。「尼赫魯總理給周恩來總理的信（1959 年 9 月 26 日）」，三聯書店編，**中印邊界問題**，頁 30-31；「外交部關於印度政府再次拒絕談判締新的中印通商和交通協定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照會（1962 年 5 月 11 日）」，世界知識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文件集—1962（第九集）**（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4 年），頁 40-41。

¹⁸ 馬克斯維爾（Neville Maxwell）與古普塔（Karunakar Gupta）均認爲中共的有意默認，使得其對印度政府加速在麥克馬洪線的軍事與行政推進不置可否，且強調中共的反應與國民黨相差甚大，國民黨在 1946-1949 年期間，對印度侵入東北邊境特區的問題上，曾多次提出抗議照會。根據劉學成（Xuecheng Liu）的研究，當時印度媒體沒有公布此一事件，西藏地方政府向印度政府提出強烈抗議，並在達旺和拉薩舉行抗議活動，印度政府置之不理。當時國民政府派駐拉薩的官員被西藏地方當局驅逐回內地，而新中國官員還沒有到任，新政府不知道印度已占領達旺。西藏解放之後，西藏地方當局將此事報告給中央政府，並要求中央政府解放達旺。鑒於朝鮮戰爭已經打響，東線戰事緊張，無暇西顧，中央政府只得將達旺問題擱置。另根據楊公素的說法，達旺屬錯那宗管轄，解放軍入藏後，並沒有立即派邊防軍進駐。知道那裡情況複雜，接觸到中印邊界的敏感地帶，中央的政策是極爲慎重的，暫時不派人進駐，俟情況摸清楚後再說。但內部有指示，我們不承認「麥克馬洪線」，但也不越過這條線。而這所謂的「麥線」實地究竟在哪裡，當時我們不知道，噶夏（西藏地方政府）也完全不清楚。卡·古普塔著，王宏緯、王至亭譯，**中印邊界秘史**，頁 24-25；內維爾·馬克斯韋爾著、鄭經言譯，「中印邊界爭端反思（上）」，頁 32；Xuecheng Liu, *The Sino-Indian Border Dispute and Sino-Indian Relations*(Marylan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94), p. 62；張植榮，「中印關係

爭無暇東顧來解釋為何沒有具體反制作為，但 1953 年後，印度又繼續向北推進，到了 1954 年幾乎占領了「麥克馬洪線」以南的全部領土，並且公然設置了「東北邊境特區」。可是《西藏協定》談判期間，中共領導人並未針對印度在 1954 年以前於東北邊境特區的擴張行為提出抗議或協商談判，¹⁹這顯然是中共在處理中印邊界問題上的一個嚴重失誤。此舉不但使中印雙方喪失了一個有利於通過談判解決邊界問題的機會，事實上等於再次向印度表明默示中共有意同意以「麥克馬洪線」為邊界。

印度的錯誤認知，可從 1959 年 12 月 26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照會」窺知，中共針對「中國政府是否曾經同意邊界已定和接受印度政府對邊界的主張，而後來改變了立場」提出以下申述：²⁰

印度政府提到 1954 年的中印協定，認為這個協定已經處理了印度同西藏地方之間的全部未決問題，因此邊界問題應被認為已經解決。事實上，1954 年的中印協定是關於中國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間的通商和交通協定，根本沒有涉及邊界問題，在條文中找不出任何有關邊界的規定。

由此正足以解釋為何尼赫魯在 1954 年 7 月向有關各部會散發的一項通報裡，將《西藏協定》說成是「我們同中國和西藏關係中的新起點」。他說：²¹

根據我們的政治以及作為與中國達成協議的結果，北部邊界應被看作是確定的和明確的邊界，不容與任何人進行討論，應當在整個這

的回顧與反思：楊公素大使訪談錄」，頁 20。

¹⁹ 根據當時參與談判的楊公素訪談紀錄：在談判前，西藏地方政府提出要中央政府在這次談判中收復被英印方面占去的土地。所謂失地包括兩個部分：一是被英印占領的麥克馬洪線以南土地；二是歷年來被英印占去的自拉達克到布拉馬普特拉河以北的廣大地區。楊公素到北京後即將上述意見向外交部章漢夫副部長及亞洲司司長陳家康等匯報，他們認為此次談判是否涉及邊界問題，尚須請示周恩來總理。但事後證明，周恩來在此次談判中並未將邊界問題納入。對此，中國學者的解釋是：「當時解決邊界問題的條件還不成熟，中國尚無充裕的時間研究這個問題，隨著時間推移，這一過去的遺留問題肯定能夠通過友好談判，在和平共處五原則的基礎上得到合理的解決。」張植榮，「中印關係的回顧與反思：楊公素大使訪談錄」，頁 17；尚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頁 139-140。

²⁰ 此照會主要是針對周恩來 1959 年 9 月 8 日致函尼赫魯，以及此後 9 月 26 日尼赫魯的來函和印度外交部 11 月 4 日的來照。在來函和來照中，印度政府表示不能同意周恩來對邊界事實的申述。中共外交部奉命參照周恩來、尼赫魯的往來信件以及印度政府的來照，就有關邊界事實的幾個主要問題，作出進一步的申述。「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照會（1959 年 12 月 26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年，第 2 版），頁 46。

²¹ 根據 Neville Maxwell 的說法，此一備忘錄從未公之於眾，但一位印度記者 D. R. 曼克卡爾曾親眼目睹此文件，並將原件的抄本提供給他。參見內維爾·馬克斯韋爾著、鄭經言譯，「中印邊界爭端反思（上）」，頁 32-33、註 1。

段邊界，尤其是在那些可能被認為是有爭議的地區建立一個哨所網。

在此認知下，1954年7月，印度出版的官方地圖始改變了以往對中印邊界的傳統劃法，將麥克馬洪線以南原「未標定」的區域畫歸印度領土。關於中印邊界西段，在1954年以前，英國和印度的地圖都未標出過任何確定的界線，後來新地圖將克什米爾塗成一片彩色，並標明「邊界未經標定」的字樣。²²

自1954年中印《西藏協定》簽署至1958年秋，印度除了在中印邊界東段節節推進外，僅在邊界中段，就占領了兩千平方公里的土地。1958年8月21日，印度政府向中國政府發出照會，就中國官方出版的地圖提出了抗議。10月18日，印度再照會中國，就中國修築阿克賽欽公路提出抗議，並第一次正式對阿克賽欽提出明確的領土要求。²³根據中國學者的說法，為維護中印友誼，對印方上述侵占中國領土的事件，中方儘量採取克制態度，長期未向外披露。²⁴

顯然地，中共領導人的「獲取西藏主權—解決西藏與印度關係—解決中印邊界問題」三步走談判策略亦有明顯的政策失誤。面對印度不斷測試中共的底線，企圖先造成既定事實，為緩和雙方關係，中共領導人的反應卻是刻意忍讓，未即時遏止印度的行動，反而致使印度領導人對中共的意圖和行爲產生了錯誤認知。1959年3月西藏暴動後，兩國交相指責，關係迅速惡化。中共增加了在邊境地區的軍隊，在喜馬拉雅山山口阻止難民外逃，並禁止任何武裝的反叛分子進入。印度被中國不斷增加邊境部隊所震驚，亦相應地在那些可能與中國巡邏隊相遇的邊境地區加強軍事部署。²⁵尤有進者，印度更誤判中共的實力與決心，採取了被中共視為具有挑釁性的「前進政策」，由此產生的惡性循環，致使雙方陷入安全困境中，衝突亦不斷升溫。（領導人在戰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4-4）

²² 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頁 111-112。

²³ 尚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頁 138。

²⁴ 有關印度於 1954-58 年向北占領的地區與中共的反應，參見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頁 114-115。

²⁵ 編號 14-13「中情局關於中印關係的評估（1960 年 5 月 17 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四編：中國與南亞）**（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 年），頁 118。

表 4-4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類型 國家	低估對手 實力與決 心	低估第三 國可能干 預	對戰爭(衝 突)結果之 影響的過 度自信	過度高估 對手的敵 對意圖	過度高估 外援及聯 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印度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在中印邊界衝突中，如欲瞭解中共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則必先掌握中共領導人對兩國爭端的解決立場，並從中尋找其參考點及其框定過程。事實上，中印兩國分別在 1947 年及 1949 年建政後，均面臨著將其邊疆化為邊界的共同難題。這不僅是作為現代國家新身份的一種基本的正式表現，也必然是穩定、甚至深化與周邊國家關係的首要條件。周恩來在 1955 年 4 月 23 日「在亞非會議政治委員會會議上的發言」，首次在國際公開場合具體闡述了中共處理與鄰國接壤邊界問題的立場與基本原則。他指出：²⁶

中國同十二個國家接壤，同有些國家的一部分邊界尚未畫定。我們準備同鄰邦確定這些邊界，在此以前我們同意維持現狀，對於未確定的邊界承認它尚未確定。我們約束我們的政府和人民不超越邊界一步，如果發生這類事情，我們願意指出我們的錯誤並立即退回國境。至於我們如何同鄰國來確定邊界，那只能用和平方法，不容許有別的方法。我們如果一次談不好，就再談，但不能超越現狀。

周恩來的聲明內容主要有四個重點：(1) 承認某些邊界尚未畫定，中共準備解決這些爭議，但尚未決定解決的辦法；(2) 為表誠意，中國首先自我約束；(3) 只能使用和平的方法解決領土爭端，不能容忍他國以非和平的手段達成邊界畫定之目的；(4) 中國在解決領土爭議上具有極大的耐心，中國可以等待，但前提是以現狀為基礎。就時空背景與內涵而言，此聲明的發表，無疑地主要是針對中印邊界領土爭議。中共顯然暗示印度應與中共透過和平談判解決兩國的邊界領土爭端。

²⁶ 「在亞非會議政治委員會會議上的發言（1955 年 4 月 23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 年），頁 130。

1956 年末，周恩來訪問印度時，尼赫魯再次提到中印邊界問題。根據尼赫魯的筆記，當時的談話內容如下：²⁷

周總理提到麥克馬洪線，並且再次說到，他過去從未聽到過這條線，不過當然，當時的中國政府曾經處理過這件事，而且沒有接受這條線。聯繫到同緬甸的邊界爭端，他研究了這件事。雖然他認為這條線是英帝國主義者確定的，是不公平的，然而由於這是一個既定事實，而且由於中國同有關國家—即印度和緬甸—之間存在著友好關係，中國政府認為它應該承認這條麥克馬洪線。然而，它還沒有同西藏當局商量過。它打算這樣做。

中國學者王宏緯認為即使周恩來的確說過如筆記上所記錄的那些話，也不能得出結論說：中國政府已經正式承認了麥克馬洪線，這段邊界已經確定，毋需再進行任何磋商和談判了。因為周恩來未同西藏當局商量，何況問題還不僅僅是同西藏地方當局商量的事，他還得請示中央。²⁸本文認為中國學者的說法是值得商榷的。1959 年 1 月 23 日周恩來在致尼赫魯的信中再度提出暗示，信中強調：²⁹

如你所知，「麥克馬洪線」是英國對中國西藏地方執行侵略政策的產物，曾經引起過中國人民的很大憤慨。從法律上講，它也不能認為是合法的。我曾告訴過你，它從未為中國中央政府承認。當時中國西藏地方當局的代表雖然在有關文件上簽了字，但是西藏地方當局對這條片面畫定的界線實際上是不滿的，他們的這種不滿，我也正式地告訴過你。當然，也不能不看到另外一些令人鼓舞的重大變化：這條線所關係到的印度、緬甸已經相繼獨立，成為同中國友好相處的國家。由於以上種種複雜原因，中國政府一方面感到有必要對「麥克馬洪線」採取比較現實的態度，另一方面也不能不審慎從事，並且需要一定的時間來處理這個問題。這都是我幾次向你說過了。但是我們相信，基於中印友好關係，對這段邊界總可以找到友好解決的辦法。

此外，周恩來在赴印會談邊界問題前，搶先在 1960 年 1 月 28 日與緬甸簽

²⁷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編，**中國和印度關於兩國在中國西藏地方的關係問題，中印邊界問題和其他問題來往文件匯編**（北京：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1960 年），頁 174。轉引自王宏緯，**喜馬拉雅山情結：中印關係研究**（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 年），頁 116。

²⁸ 同前註。

²⁹ 中共對外關係文件集、官方出版有關中印邊界問題的匯編及周恩來外交活動大事記、年譜等，均未將此信函列入，明顯有刻意規避責任之嫌。但西方有關論述卻提及此信函，相關內容參見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香港：南粵出版社，1976 年），頁 109-110。

訂《互不侵犯和邊界問題的協定》，³⁰明顯向印度暗示著中共與印度在東段的邊界亦可沿用此例，但印度必須承認中共對阿克賽欽的領土主張。³¹1960年10月1日，中緬兩國簽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緬甸聯邦邊界條約》。翌日，周恩來在工人體育場首都十萬人慶祝簽訂中緬邊界條約的大會上講話時表示：「中緬邊界條約是亞洲各國人民友好相處的榜樣，是亞洲國家解決邊界問題和其他爭端的範例。」³²事實上，中共與緬甸簽訂的邊界條約，的確是承認「麥克馬洪線」並以此為基準。中共明顯又再次向印度暗示可以用東段換取西段的爭議領土，只要經過正式談判而重新簽訂邊界條約即可解決雙方邊界問題。³³

最後，雖然1960年4月25日周恩來訪印與尼赫魯舉行多次會談未果，但周恩來單方面根據會談中出現的共同點或接近點，歸為六點並在記者會正式提出書面聲明：(1) 雙方邊界存在爭議；(2) 在兩國之間存在著一條各自行政管轄所及的實際控制線；(3) 在確定兩國邊界時，某些地理原則，如分水嶺、河谷、山口等，應該同樣適用於邊界各段；(4) 兩國邊界問題的解決應該照顧到兩國人民對喜馬拉雅山和喀喇崑崙山的民族感情；(5) 在兩國邊界問題經過商談得到解決之前，雙方應該各守實際控制線，不得提出領土要求為先決條件，但可進行個別調整；(6) 為了保證邊界安寧，便於商談的進行，雙方在邊界各段應該繼續停止巡邏。³⁴

³⁰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外交史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活動大事記*（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3年），頁270。

³¹ 外界盛傳周恩來與尼赫魯會談時，曾提出所謂解決中印邊界問題的「一攬子解決方案」，即中國接受印度對東段領土的要求，以換取印度承認中國對西段領土的要求。我國學者通常採用此說法。中共外交史則通常不正式承認有此方案，但卻隱約地提出類似的觀點，認為中國處理同緬甸之間邊界問題的各项原則都是適用於中印邊界問題的。只是印度不斷使用武力，成了人們必須注意的特點。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台北：幼獅文化，1996年），頁108；石之瑜，*近代中國對外關係新論：政治文化與心理分析*（台北：五南圖書，1995年），頁314；謝益顯，*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9年，第3版），頁142。

³²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外交史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活動大事記*，頁290。

³³ Neville Maxwell 認為中國雖然準備接受「麥克馬洪線」的走向，但不願簡單地確認「麥克馬洪線」。北京在這方面的態度是前後一貫的，只要存在著邊界條約，中國都遵守這個條約。但如需要進一步舉行談判以便畫定走向和解決爭端時，中國就會堅持必須締結新約。新約一般會肯定舊的邊界走向。在中國看來，新條約既是兩個平等的國家之間協商的結果，那就消除了舊的「不平等條約」的污點。Alastair Lamb 從西藏主權的角度出發，認為如果承認使「麥克馬洪線」得以正式確定的1914年3月24-25日「英藏換文」，就意味著西藏已獲得能夠自行締結條約的充分主權。對此，不可能指望任何一個中國政權會表示同意。但在與印度進行任何真正的邊界談判時，中共會願意接受一條重新談妥的和「麥克馬洪線」大同小異的邊界，只要這一條邊界不帶有1914年3月「英藏換文」所隱含的意義。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頁104；Alastair Lamb, *The China India Border: The Origins of The Disputed Boundaries*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p. 169.

³⁴ 「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洲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年11月15日）」，人民出版社

從以上的過程追蹤可以明顯看出，在中印邊界爭議上，中共關注的焦點是西段阿克賽欽地區，除了巴里加斯地區外，當時中共實際控制了此區域的絕大部領土。此亦顯示所謂「以東換西」的「一攬子解決方案」應是屬實。³⁵阿克賽欽地區顯然不僅是中共領導人極力維持現狀的核心利益所在，亦可視為是研判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程度的參考點，故中共在西段始終維持堅定的立場，寸土不讓。

但中共領導為何如此重視阿克賽欽地區？從 1959 年 12 月 26 日「中共外交部給印度大使館的照會」中，可以看出端倪。照會強調：³⁶

這個地區是聯結新疆和西藏西部的唯一交通命脈，因為在這個地區的東北就是新疆的大戈壁，那裡同西藏簡直不能有什麼直接交通。…從 1956 年下半年，中國政府通過這個地區派出首批進入西藏的中國人民解放軍部隊。九年來，駐在阿里地區的中國部隊一直正常地、頻繁地通過這個地區由新疆方面取得不可缺少的補給。從 1956 年 3 月到 1957 年 10 月，中國政府沿著習慣通道，修築了一條從新疆葉城到西藏噶大克的公路，全長一千二百公里，其中有一百八十公里通過這個地區，參加築路的民工達三千餘人。

因此，中共處理東西段邊界的態度明顯有所區別，尤其重視西段，嚴格禁止印軍進入。根據楊公素回憶：³⁷

1958 年我從印度回到北京，向外交部彙報談判情況。陳毅副總理兼外長強調，對“麥克馬洪線”事實上我不越過，我軍應逐步將“麥線”以北重要地點控制起來，發現印度軍隊侵入以北地區，由外交部提出交涉，我當地部隊應避免武裝衝突；難以判明“麥線”南北的地方，習慣上雖屬西藏而在線南我暫不駐進；阿里方面發現印方新的占領，我通過外交部向印方提出交涉，同時應儘量避免發生武裝衝突；在新藏公路地區，若印方人員越界，要令其撤退，不撤出可以逮捕，按照越界處理。

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頁 12。

³⁵ 1960 年 5 月 17 日美國中情局關於中印關係的評估亦強調：「中國人已經暗示，作為承認其對拉達克（應為阿克賽欽地區）領土要求的總的解決方案的一部分，他們準備接受麥克馬洪線作為邊界，一旦就有關拉達克和東北邊境局問題達成協議，那麼一些尚有爭議的小塊領土將很快得以解決。」參見編號 14-13「中情局關於中印關係的評估（1960 年 5 月 17 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四編：中國與南亞）**，頁 119-120。

³⁶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照會（1959 年 12 月 26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頁 38。

³⁷ 張植榮，「中印關係的回顧與反思：楊公素大使訪談錄」，頁 20-21。

由此可知，阿克賽欽地區是中共在處理中印邊界衝突中的參考點，此地區具有特殊的戰略價值，尤其「新藏公路」是當時聯繫新疆與西藏的重要通道，在軍事上更是不可或缺的補給線，一旦遭到威脅，則新疆與西藏地區的整體戰略態勢將處於被動不利的地位，此區域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此外，在當時印度已實際控制東段與中段爭議地區的情況下，中共根本不可能放棄已實際控管絕大部分且具有戰略地位的西段阿克賽欽地區。

但是，自 1960 年 4 月周、尼會談後，尼赫魯一直堅持任何的邊界談判都必須以中共從印度認定的領土撤退為先決條件，尤其是西段。尼赫魯的強硬態度使中共當局試圖以談判方式解決邊界爭端的希望落空。此後，1962 年春夏，印度開始積極實施「前進政策」，在爭議地區建立新的哨所和修築新的公路，到 7 月底，印度控制了阿克賽欽地區約 2500 平方英里的領土，³⁸此舉明顯已跨過了中共領導人的參考點，不僅破壞的現狀的維持，亦威脅了事關邊疆安全的戰略要域，降低了未來解決中印邊界問題的談判議價權力，最後迫使中共必須使用武力以遏止威脅趨勢的持續惡化。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事實上，中共建政後，影響中印兩國關係的首要議題不是邊界問題，雙方的分歧主要體現在「西藏問題」上。1950 年 1 月 10 日，毛澤東發給西南局的電報指出：「因為英國、印度、巴基斯坦均已承認中共政權，認為對於進軍西藏是有利的，同意於 9 月進軍西藏。」³⁹同年 8 月 23 日，毛澤東再次發給西南局的電報指出：「現印度已經發表聲明承認西藏為中國領土，惟希望和平解決勿用武力。…如我軍能於 10 月占領昌都，有可能促使西藏代表團來京談判，求得和

³⁸ 有關「前進政策」的涵義，楊公素的解讀是印方要用軍事力量來“堵住”中國人進一步向前推進；其次是印軍要占領阿克賽欽地區，再通過外交交涉把中國人趕出此一地區。這個政策的具體實施是在中國所設各邊防哨所之間建立印度的哨所和派出巡邏隊，切斷中國邊防哨所的供應線，最後迫使中國邊防哨所撤走。Neville Maxwell 對「前進政策」的認知與楊公素雷同，他認為當時印度考量到直接使用軍事力量趕走中國部隊的作法會引起戰爭，而默認邊界現狀的作法等於承認失敗，因此印度採取了所謂的「前進政策」，不會進攻中國的陣地，但將插入中國據點之間的空隙地帶，印方認為此舉可以達到避免摩擦和衝突。楊公素，**中國反對外國侵略干涉西藏地方鬥爭史**（北京：中國西藏出版社，1992 年），頁 306；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頁 190。

³⁹ 「關於進軍和經營西藏問題的意見（1950 年 1 月 10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117。

平解決（當然也有別種可能）。現在我們正採爭取西藏代表來京使尼赫魯減少恐懼的方針。」⁴⁰然而，解放軍進軍西藏的舉動，在印度朝野引起了一場軒然大波和巨大震蕩，中印兩國展開激烈的照會戰。印度政府連續三次照會中國政府，措辭強硬。此舉引起中共的強烈反應，分別兩次復照，反駁印度政府干涉中國內政的種種言論，申明中國政府的嚴正立場。⁴¹毛澤東最後於 10 月 28 日強調：「對西藏問題任何外國無置喙的餘地」。⁴²

從上述指示得知，在印度承認中共政權後，毛澤東誤以為有利於進軍西藏，但後來卻發現印度國內反彈甚大，為減緩尼赫魯的疑慮，毛澤東希望採取和平的方式解決西藏問題，但亦不排除採取軍事行動的可能性，尤其在尼赫魯面對國內壓力而發出抗議照會時，毛澤東的態度始轉趨強硬。此階段兩國雖然在西藏問題上潛存著爭議，但隨著 1954 年《西藏協定》的簽訂，時至 1958 年為止，中印關係尚穩定，使得中共力求穩定西南邊疆的機會之窗得以保持。

然而，1959 年 3 月的西藏動亂進一步加劇了中印邊界的緊張局勢，使得兩國邊界衝突正式浮上檯面。中共領導人自然地將西藏問題與邊界問題聯結在一起。⁴³根據吳冷西回憶：「3 月 25 日上海會議時，鄧小平轉達毛澤東和政治局常委的意見，強調對於印度，我們暫時不公開點它的名。毛主席說讓它多行不義。……尼赫魯一些關於西藏叛亂事件的講話我們暫不報導，因為一報導就要評論，目

⁴⁰ 「力爭今年占領昌都明年進軍拉薩（1950 年 8 月 23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186。

⁴¹ 印度在 10 月 21、28 日及 11 月 1 日，連續三次照會中國政府。印度政府在照會中對解放西藏表示「遺憾」和「驚訝」，稱中國對西藏的行動，將使中國恢復聯合國席位受到影響；中國軍隊「侵入」西藏，不利於和平談判；希望中國政府和平談判以調整「西藏在中國宗主權範圍內自治的合法要求」，「除非中國命令其軍隊停止向西藏推進，印度政府不再勸告西藏代表團前往北京」。對於印度的照會，中共反應激烈，分別於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16 日兩次復照。除了申明西藏問題完全是中國的一個內政問題，解放軍進入西藏是中國政府堅定的方針外，亦強調西藏問題與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入聯合國議題，是兩個完全沒有關聯的問題，凡是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其領土西藏地方行使主權作為藉口，威脅和阻礙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入聯合國組織，只能被視為是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不友好和敵視。為正視聽，11 月 17 日，《人民日報》刊登了以上幾個往來信件，並發表了社論「中國人民解放西藏是不容干涉」。尚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頁 22-23。

⁴² 中共駐印度大使袁仲賢於 1950 年 10 月 26 日上呈「關於印度外長梅農約請中國駐印度大使館政務參贊申健談話內容」的報告中，指出印度報紙上時常看到中國「侵略」西藏的字樣，在印度政府照會上也使用此字樣。「對西藏問題任何外國無置喙的餘地（1950 年 10 月 28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316。

⁴³ 例如「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非國家領導人的信」中，特別指出「西藏叛亂後，印度政府正式向中國提出了大片領土要求」。「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洲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 年 11 月 15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頁 9-10。

前暫不同他辯論，看一些時候再說。這是留有餘地。對達賴逃到印度噶倫堡也暫時不提。」⁴⁴爾後中共發動了一系列的文宣攻勢，但仍強調文章要留有餘地，不要把話說絕，要給尼赫魯台階下。⁴⁵此時，中共已掌控西藏局勢，雖然對印度有所批評，仍對尼赫魯有所期待。

但 1959 年 8 月 25-26 日，中印邊界東段爆發了「朗久事件」的首次武裝衝突，10 月 20-21 日，西段亦爆發了「空喀山」武裝衝突事件。爲此，1959 年 11 月 3 日，中共中央在杭州舉行高層決策會議，會中確定了避免邊界衝突的隔離政策。⁴⁶7 日，周恩來在致尼赫魯的信函中，建議兩國武裝部隊立即從實際控制線各自後撤 20 公里，脫離武裝接觸，同時建議兩國總理儘快舉行會談。⁴⁷值得注意的是，毛澤東在致尼赫魯的信函初稿中加了一段話：⁴⁸

由於中印兩國邊界從來沒有畫定過，而且又非常漫長，距離兩國政治中心很遠或者比較遠，如果兩國政府不想出一個十分妥善的解決辦法，我擔心雙方都不願意看到的邊境衝突今後還有可能出現。而只要出現了這類衝突，哪怕是很小的衝突，就會被那些敵視我們兩國友誼的人們所利用，以達其不可告人的目的。

11 月 16 日，尼赫魯覆信拒絕周恩來的建議。尼赫魯提出一個新建議：在西段，作爲臨時措施，印度的所有人員撤退到中國主張的國際邊界線以西，而中國所有人員撤對到印度所主張的國際邊界線以東；在東段和中段，雙方前哨不再派出巡邏隊，以避免衝突發生的可能性。但在中共看來，印度拒絕在中印邊界東段後撤，目的是不願意放棄它在這裡苦心經營起來的一系列哨所陣地；而主張在西段後撤，實際上只是要中國人員片面地從自己的大片領土上撤出，因爲印度實際上沒有進入過這個地區。⁴⁹

⁴⁴ 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年），頁 195。

⁴⁵ 同前註，頁 193-217。

⁴⁶ 根據《周恩來年譜》記述，毛澤東說：「爲避免糾紛，我建議考慮在整個邊境線雙方各退二十公里，搞一個無槍地帶，只許不帶武裝的民政人員照舊管理，以待談判解決。」此外，毛澤東又說：「我看兩國總理可以見面，在北京或新德里，我有一個盤子，就是要和平。兩國總理通信的辦法，恐怕比較好。」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 年），頁 265。

⁴⁷ 「周恩來總理給尼赫魯總理的信（1959 年 11 月 7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年，第 2 版），頁 28。

⁴⁸ 「我擔心雙方都不願意看到的中印邊境衝突還可能出現（1959 年 11 月 7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66。

⁴⁹ 尚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頁 147。

12月17日，周恩來覆信拒絕了尼赫魯的建議。他重申兩國軍隊各自從邊境全線後撤的建議，反駁了尼赫魯關於雙方撤到對方主張的邊界線後面的建議。但他卻告知尼赫魯，中國決定單方面從實際控制線後撤20公里。⁵⁰

1960年1月，中共中央又下令採取一系列非常措施，在中方實際控制線20公里內不開槍，不巡邏、不平叛、不打獵，不打靶，不演習，不爆破；對前來挑釁的入侵印軍，先提出警告，勸其撤退，勸阻無效時，才依照國際慣例解除其武裝，經說服後，發還武器，讓其離去。⁵¹雷英夫在回憶參與決策的這段歷史時，認為毛澤東的決策不意味著軟弱，其目的是向全世界表明中國的和平外交方針和睦鄰政策，決不是一時權宜之計，而是根本國策。在國際輿論上，這將會贏得廣大的同情。⁵²

相對地，印度卻在1962年4月以後加緊推行前進政策。對此，中共於4月30日的照會中首度嚴厲警告：如果挑釁行動繼續下去，中國部隊將不得被迫實行自衛，由此產生的一切後果，都必須由印度承擔全部責任。照會中明白指出兩年多來，在印度拒絕了中國方面提出的雙方武裝人員在邊境上各自後撤20公里和停止巡邏等建議之後，中國政府一直單方面地停止向邊界自己這一邊20公里以內派出巡邏隊。中國政府這樣做，原本是為了避免在邊境上發生誤會，引起衝突。但是，兩年多的事實不幸表明，中國方面這樣做並沒有得到預期的結果；相反地，印度方面利用中國邊防部隊停止巡邏的情況，向中國境內步步進逼，侵占中國領土，威脅中國哨所的安全。在這種情況下，中共照會印度，表示為了執行保衛中國領土和維持邊境安寧的神聖權利，已經命令中國邊防部隊在印度方面最近一再侵擾的地段，自喀喇崑崙山口，恢復邊境巡邏。如果印度方面繼續侵占中國領土，並擴大它所侵擾的中國邊境地段，中國政府將被迫考慮進一步在中印邊界全線恢復邊境巡邏。⁵³此照會顯示中共領導人認為採用外交手段解決雙方邊界問題的機會之窗正在關閉，而脆弱之窗正在開啓中。

1962年7月13日，中共外交部新聞司發言人公開向印度提出警告：「請認

⁵⁰ 同前註。

⁵¹ 雷英夫、陳先義，**統帥部參謀的追懷**（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4年），頁219。

⁵² 同前註。

⁵³ 「外交部就印度軍隊連續侵入新疆地區並設立新的侵略據點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照會（1962年4月30日）」，世界知識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文件集（1962年第九集）**（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4年），頁38。

真考慮局勢的危險性，不要玩火。玩火者是必將自食其果的。」⁵⁴爲了遏止印度的前進政策，在維持穩定，避免戰爭的前提下，毛澤東於8月9日批准對中印邊界西段入侵印軍的方針：「絕不退讓，力爭避免流血，犬牙交錯，長期武裝共處。」⁵⁵此一指示即成爲中共發動邊境戰爭前因應緊張情勢的總方針。

根據《林彪日記》1962年8月10日所載：中央軍委5至7月的工作情況上報毛澤東和黨中央。這三個月的軍事工作主要內容是：一、採取緊急措施，準備粉碎美蔣匪幫對我東南沿海的可能進犯；二、在中印邊境西段，同印度的蠶食政策進行針鋒相對的鬥爭；三、提前進行1962年度的徵兵工作，在5月下旬至6月中旬的緊急備戰中，部隊士氣高昂，各參戰部隊都做到了“一聲令下，立即出動”。黨政機關密切配合，全力支援，人民群眾積極支前，團結對敵，以上工作現在均已大體告一段落。⁵⁶

從毛澤東的指示、中印雙方的照會與林彪日記的軍事工作內容得知，此時期中共的主要威脅軸向是在東南方，中共已完成備戰準備。在避免同時面對兩個作戰目標的情況下，中共確實無意與印度發生軍事衝突，但在雙方的照會戰呈現「中方照會警告—印方復照駁斥—中方再照會警告」模式，無法以談判解決的情況下，中共領導人才開始對印度採取「長期武裝共存」的不退讓方針，希望能遏止不利於外交談判解決邊界衝突的脆弱之窗持續擴大。

但印度政府在1962年9至10月間，逐漸將前進政策擴大到東段地區。中共領導人認爲印度把中國的和解誠意當作軟弱可欺，把中國單方面停止邊境巡邏當作有隙可乘，把中國的警告視爲恫嚇，不予理會。中共在10月3日的照會再次建議雙方迅速在官員報告的基礎上舉行邊界問題的討論，在討論的過程中，任何一方都不拒絕討論對方可能提出來的任何有關邊界的問題。但是印度在10月6日的復照不僅拒絕了中共的建議，而且還提出新的先決條件，要求中共部隊撤出非法的麥克馬洪線以北的中國領土扯東地區，印度的行爲實際上已關閉了討論邊界的談判大門。⁵⁷至此，以外交手段解決衝突的機會之窗已關閉

⁵⁴ 「外交部新聞司發言人就印度軍隊侵入新疆加勒萬河谷地區進行武裝挑釁事件發表的談話（1962年7月10日）」，世界知識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文件集—1962年（第九集）**（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4年），頁71。

⁵⁵ 李德、舒雲編著，**林彪日記（下冊）**（紐約：明鏡出版社，2009年，第2版），頁839。

⁵⁶ 同前註，頁840。

⁵⁷ 「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洲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年11月15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頁15。

了。

綜上所述，雖然印度的前進政策最後導致邊境戰爭的爆發，但中印雙方都沒有直接軍事衝突意願。印度的蠶食行動是否必然會致使中共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關鍵在於中共本身，正是中共的衝突解決態度使印度不斷產生錯誤認知。只要中共改變解決衝突的忍讓態度，化被動為主動，便可遏止邊疆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衰退的必然性。事實上，在解決西藏問題與控制阿賽克欽地區後，印度已無法對中共構成戰略性的威脅，但為避免兩國關係正式破裂，故而中共一再呼籲應以談判解決邊界問題。時至印度將前進政策擴大到東段時，顯然，如果再放任印度造成既定事實，則印度更不可能接受談判解決邊界問題，此舉必將嚴重影響到中共的談判議價權力；況且，如果將長期武裝共處政策擴大實施至全部邊界，則必然使邊疆地區衝突長期化並耗損寶貴的資源。因此，中共改採「以打促談」的策略，以期遏止威脅趨勢的持續惡化。這也是為何毛澤東在事後總結：「這次是打了一個軍事政治仗，或者叫政治軍事仗。」⁵⁸

肆、預期效益評估

1963年2月19日，毛澤東在聽取中印邊界東段自衛反擊作戰情況匯報時提到：⁵⁹

開頭你們是要打的，我是死也不要打的。西邊加勒萬河谷喀一次，總理、少奇同志、小平同志、羅瑞卿同志，實在要打，說不得了，欺負得我們厲害呀！我說，就讓他欺負，無論如何不要打。後頭怎麼搞的，我也看到不打不行了，打就打嘛，你整了我們三年嘛。你看，從一九五九年開始，一九五九年、一九六〇年、一九六一年、一九六二年，四個年頭了，我們才還手。

從以上的談話可以看出，在整個中印邊界衝突中，毛澤東始終不願意採取軍事行動，但為何最後連毛澤東也認為無法再延後採取軍事行動？中共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敵國的預期優勢、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與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等三個因素所影響。

⁵⁸ 「在聽取中印邊界東段自衛反擊作戰情況匯報時的插話（1963年2月19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163。

⁵⁹ 同前註，頁161。

在敵國的預期優勢上，延後採取軍事行動除了會遭遇到喜馬拉雅山的氣候和交通問題外，印度也將獲取更多的準備時間以及蘇聯與美國的援助。⁶⁰蘇聯在中印爆發第一次武裝衝突後，首度於 1959 年 9 月 9 日發表「塔斯社聲明」，這是蘇聯第一次在一個共產主義國家與非共產主義國家發生爭執時，沒有站在共產主義國家一邊。⁶¹此後，蘇聯日益傾向印度，對印度的援助也與日俱增，包括向印度出售適於喜馬拉雅山地區修築道路的裝備，並以蘇製運輸機和直升機裝備印軍，解決印度在喜馬拉雅山地區的後勤力量薄弱問題。同時，印度亦與美國改善關係，美國不僅支持印度處理邊界問題的立場，並且給予印度大量經濟援助。據統計，從 1959 年至 1962 年期間，美國已經給予或答應給印度的援助達 40 億美元。美國的援助成爲印度當時所得到的最大一筆外援。⁶²

在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上，邊界局勢無限期拖延下去，不僅外交處於被動，軍事上也是不利的。印度的壓力雖然在事到臨頭時是容易抵擋的，然而這種壓力還是使中印邊界全線的廣大地區處於劍拔弩張的狀態。部隊要隨時準備投入戰鬥，後勤的負擔很重，並且會使維持西藏治安的問題複雜化。使部隊長期保持防禦的態勢，只有當印度在其所選擇的時間和地點進行挑戰時才做出反應。⁶³尤有甚者，1962 年 10 月 5 日，印度國防部宣布在「東方軍區」之下成立一個專門對付中國的新軍團，並任命考爾中將爲司令。⁶⁴這項舉動無異改變了以往以小部隊試探、蠶食的策略，事實上是成立了一個統一作戰指揮機制，下轄包含二戰期間曾在北非和中東創下輝煌戰果的精銳部隊。⁶⁵印度明顯已採取攻勢作戰的軍事部署，此時若聽任印軍集結並完成作戰準備，則共軍必然會失去在決勝區域的局部優勢，甚至處於被動的不利戰略態勢。

⁶⁰ 尙勸余，「中印邊境戰爭三題」，*南亞研究季刊*，第 3 期（2010 年），頁 14。

⁶¹ 蘇聯的認知迥異於中共。根據赫魯雪夫的說法，當時蘇聯報刊表現了克制的態度，採取了這樣一種立場：這是我們友好的印度人民和兄弟般的中國人民之間爆發了一場出人意料的衝突。所用的字眼恰恰是「友好的印度」和「兄弟般的中國」。我們以爲這種方式表示我們更親近中國，因此，相應地在用詞上把這兩個國家加以區分。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三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年），頁 2303-2304。

⁶² 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頁 264-269。

⁶³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頁 399-400。

⁶⁴ 「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洲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 年 11 月 15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頁 15-16。

⁶⁵ Larry M. Wortzel, "Concentrating Forces and Audacious Action: PLA Lessons from the Sino-Indian War,"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3), p. 339.

在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上，1962年10月12日尼赫魯前往可倫坡在機場的談話，揚言要在一個星期內把中國軍隊「掃蕩」出去，此言論無異是公開授權印度軍方隨時可以發動進攻，是正式向中共宣戰。10月14日，《人民日報》社論以「尼赫魯先生，是懸崖勒馬的時候了」為題，指出：「中印邊界上守衛著的中國人民解放軍全體指戰員百倍提高警惕，因為印度軍隊隨時可能執行尼赫魯命令，來『清除掉』他們。」⁶⁶至此，中共領導人認為印度已經走上了軍事冒險道路，雙方的直接軍事衝突已不可避免了。在外交手段失敗，戰爭不可避免的認知下，為了一勞永逸，中共的最佳決策選擇就是對印度的挑戰進行一場大規模的反擊。如果一次反擊不能遏止威脅趨勢的衰退，則可再次進行更大的反擊，從而達到迫使印度談判，或者至少能使印度在同意進行全面的邊界談判之前承認現狀應予保持。⁶⁷

在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方面，主要受到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風險與第三國可能介入等三個因素所影響。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中共在軍事上居明顯優勢，掌握了主動權，訓練有素而且武器裝備較佳。⁶⁸相對地，印軍的兵火力不足且缺乏執行作戰任務的後勤支援。⁶⁹在8月初毛澤東下達「決不退讓，力爭避免流血，犬牙交錯，長期武裝共處」後，中共軍事高層亦同時積極戰備。總參謀長羅瑞卿立即派遣作戰部副部長等人前往中印邊界勘察，並將前線實際情況報告毛澤東。10月12日，印度揚言要把中國軍隊清除掉時，毛澤東終於下了打一仗的決心。中央軍委決定由劉伯承掛帥，指揮西藏和新疆的邊防部隊進行中印邊境自衛反擊戰。14日，軍委開會討論處理印軍俘虜及有關作戰問題。15日，召集總政有關人員，討論對戰俘的處理。16日晚上9點，總參作戰部收到西藏前指報來的作戰方案。17日，總參召開作戰會議，當晚11點毛澤東批准作戰命令後送機要局發出。⁷⁰

⁶⁶ 王宏緯，**當代中印關係述評**，頁217-218。

⁶⁷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頁400。

⁶⁸ 編號14-16「中情局關於中印衝突近期展望及其影響的評估（1962年11月9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四編：中國與南亞）**（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頁132。

⁶⁹ Sumit Ganguly, "India and China: Border Issues, Domestic Intergration,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in Francine R. Frankel and Harry Harding eds., *The India-China Relationship: Rivalry and Engage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114.

⁷⁰ 有關共軍高層備戰情形，參見舒雲，**大將羅瑞卿**（北京：解放軍文藝出版社，1998年），頁359-362。

在前線方面，根據陰法唐回憶，1962年6月11日西藏軍區組建前進指揮部，代號419部隊，總兵力約八千人。當時反蠶食鬥爭的重點是西段，由新疆軍區負責。中央軍委最初賦予的任務是做好配合西段地區反蠶食鬥爭的準備。6至9月，419部隊在政治動員的同時進入了緊張的軍事訓練。從單兵動作到班、排、連戰術訓練，再到營、團規模的實彈演習。對部隊作了「汰弱配強」，對三分之一的幹部作了調整，把老弱病殘的幹部戰士調離了作戰部隊。⁷¹由此可知，共軍在6月即開始加強前線的軍事準備與戰場經營，共軍高層負責作戰計劃人員亦親臨現地勘察，甚至連戰俘處理問題一併列為高層決策重點。此亦說明了中共高層已做好縝密的規劃與準備，預期勝利或然率極高。

在被擊敗的風險上，1962年10月20日第一階段戰役前，在西段地區中印兵力對比約1：1，但印軍兵力分散，配置於固定而分散的哨所，共軍則具有機動性。⁷²在東段的克節朗地區，中印兵力對比為3：1，共軍三倍於敵。東段的其他地區兵力概等，分別兩萬餘員。戰役發起後，共軍可在克節朗方向集中了絕對優勢兵力，在其他方向實施佯攻，以牽制當面之敵。⁷³第二階段時，中印雙方軍力對比為1.5：1。⁷⁴許多參戰的中共部隊已經在西藏附近駐紮多年，其中還有相當一部分人員曾參加過平定康巴叛亂戰役，在體能上亦已經適應於在高海拔地區作戰。⁷⁵在補給線方面，東段的康藏公路和青藏公路在1954年12月25日同時通車到拉薩，⁷⁶而西段的新藏公路則於1957年完工。同時，作戰地區的地形和地理特徵都對共軍較有利。⁷⁷在東段與西段地區，共軍只需要通過極短的山路即可以滲透到印度據點的外圍。相對地，印度通往邊界的道路地勢險峻，依靠沒有修整的公路和小道。特別是東段地區大部分印軍的補給受到空投的限制，人力搬運也要好幾天。⁷⁸由此可知，戰前的戰略態勢對共軍有利，不論在兵力與戰力、兵力位置、

⁷¹ 陰法唐將軍時任共軍主力「藏字419部隊」政委。魏碧海，「陰法唐將軍訪談錄」，**軍事歷史**，第2期（2005年），頁7-9。

⁷² Larry M. Wortzel, "Concentrating Forces and Audacious Action: PLA Lessons from the Sino-Indian War,"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p. 340.

⁷³ 魏碧海，「陰法唐將軍訪談錄」，頁10。

⁷⁴ 同前註，頁10-11。

⁷⁵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頁447。

⁷⁶ 魏碧海，「陰法唐將軍訪談錄」，頁7。

⁷⁷ Larry M. Wortzel, "Concentrating Forces and Audacious Action: PLA Lessons from the Sino-Indian War,"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p. 339.

⁷⁸ 編號14-16「中情局關於中印衝突近期展望及其影響的評估（1962年11月9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四編：中國與南亞）**，頁132。

補給線與作戰正面的關係及爾後作戰發展上，共軍都具有優勢。因此，中共被擊敗的相關風險低。

在第三國可能介入上，此正是中共領導人決定軍事行動的最重要考量因素。1959年8月25-26日，中印邊界東段爆發了「朗久事件」後，蘇聯發表「塔斯社聲明」，將中蘇內部的分歧公開化。此後至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爆發前，中印邊界問題一直是中蘇之間激烈爭論的一個關鍵問題。⁷⁹1962年10月，美蘇陷入古巴飛彈危機，雙方衝突一觸即發，此時正是中共採取對印軍事行動的有利時機。1962年10月8日，中共通知蘇聯駐華大使，表示印度在中印邊界集中了大批軍隊，看來它要發動戰爭，希望蘇聯政府發揮它對印度的影響，勸說尼赫魯懸崖勒馬。10月13日，赫魯雪夫召見中共駐蘇大使劉曉，表示支持中國和平解決中印邊界糾紛的立場，並且還表示，如果蘇聯處在中共的地位，也是要對印度提出強硬抗議的，也會採取這樣的立場的。⁸⁰赫魯雪夫希望在古巴飛彈危機中能獲得中共的支持，因此蘇聯在中印邊界衝突的政策暫時從「中立」轉向支持中國。⁸¹此亦為中共採取軍事行動的最佳時機，不僅可避免美國的介入，亦可獲得蘇聯的暫時支持，消除國際干預的困境。（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4-5）

表 4-5 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行動
	對敵國的預期優勢	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的率	被擊敗的風險	第三國可能介入	
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	<	<	>	>	<	<	

說明：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⁷⁹ 戴超武，「中印邊界衝突與蘇聯的反應和政策」，*歷史研究*，第3期（2003年），頁67。

⁸⁰ 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下）*（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頁497-498。

⁸¹ 1962年10月14日赫魯雪夫在歡送中共駐蘇聯大使劉曉的宴會上更公開表示：「在中印邊界爭端問題上，蘇聯是站在中國一邊的，這是蘇共中央主席團一貫的立場。」戴超武，「中印邊界衝突與蘇聯的反應和政策」，頁72；劉曉，*出使蘇聯八年：1955-1962*（北京市：中共黨史出版社，1998年），頁121-122。

伍、結語

從本文的分析中，可以明顯看出中印兩國領導人在解決邊界領土爭議時的錯誤認知。兩國幾乎同時建立政權，建政後即面臨了棘手的複雜邊界問題。中共的基本立場是邊界尚未界定，必須透過談判解決；印度則認為基於歷史、地理、習慣與傳統等因素，邊界是早已確定的，因此拒絕任何妥協性的談判。印度的錯誤認知，除本身的認知與受到當時中共面對內政、外交困境的影響外，中共本身的政策失誤亦為重要因素。若中共在《西藏協定》談判過程中納入邊界議題或採取較明確的立場，就能在第一時間遏止威脅趨勢，或至少能在印度領導人錯誤認知的框定過程中，達到澄清的作用。但面對印度不斷測試中共的底線，企圖先造成既定事實，中共領導人的反應卻是刻意忍讓，未即時遏止印度的行動，反而造成印度領導人對中共的意圖和行為產生了錯誤認知，於是，雙方衝突不斷升溫。

在整個衝突過程中，中共領導人關注的焦點，其實是邊疆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維護，並置重點於阿克賽欽戰略要域，而不是收回全部的爭議領土；其軍事行動之目的亦非追求全勝，而是希望能夠「以打促談」，談判的底線就是「以東換西」。此外，不管是戰前的單方面隔離政策，或是爆發兩次大規模軍事衝突並取得壓倒性勝利後的 1962 年 10 月 24 日及 11 月 21 日兩份「聲明」，中共亦始終強調以 1959 年 11 月 7 日的「實際控制線」為基準，向後撤 20 公里，以避免衝突的擴大。⁸²中共的決策與談判過程，充分顯示出現狀維護，防止邊疆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

相對地，印度在 1962 年 4 月後積極採取前進政策的原因，主要是將中共面臨的國內經濟困境與美蘇的孤立，視為是實施前進政策的機會之窗，誤以為中共不會採取大規模軍事對抗行動。⁸³但當印度的前進政策不僅已跨越了中共的決策參考點，威脅到阿克塞欽戰略要域，而且更將前進政策擴大到全部邊界時，中共領導人面臨了抉擇，雖然採取「長期武裝共處」的政策可以暫時遏止邊疆

⁸²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聲明（1962 年 10 月 24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聲明（1962 年 11 月 21 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年，第 2 版），頁 1-3、23-26。

⁸³ Thomas J. Christensen, "Windows and War: Trend Analysis and Beijing's Use of Force,"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63-64.

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衰退的必然性，有效阻止印度的前進政策，但當時中共的主要威脅在東南，此舉不僅會製造更多的小型衝突，也可能造成邊界衝突長期化，使中共在邊疆地區耗費寶貴的資源而分散和削弱主要戰略方向的力量。因此，中共領導人乃改變了原有的「長期武裝共處」方針，改採具有政治性意涵的局部戰爭回應，以遏止中印邊界衝突長期化的趨勢，迫使印度回到談判桌。（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4-6）

表 4-6 中共發動中印邊境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
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弱		
強	局部戰爭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三節 1979 年懲越戰爭

中越交鄰，恩怨千年。越共建政以前，中共與越共曾建立起緊密合作的準同盟關係，然而，越戰結束後，中越雙方的「恩深、義重、情長」的關係卻迅速演變為「不共戴天的仇敵」，以至兵戎相見。本文的主要觀點是，1979 年懲越戰爭是中蘇衝突的延續，中共發動戰爭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出於遏止其地緣政治上之傳統勢力範圍－中南半島地區的權力地位持續衰退。¹越共在簽訂《蘇越友好合作條約》後的入侵柬埔寨行動，迫使中共必須採取軍事行動遏止越共挑戰中共在中南半島地區權力地位的霸權主義行爲（短期威脅趨勢－反小霸），協助柬埔寨反抗軍持續抵抗越南的侵略，並反制蘇聯的戰略包圍（長期威脅趨勢－反大霸），以遏止中共在此地區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

壹、領導人的認知

對於 1979 年中越爆發的大規模軍事衝突，中越雙方領導人的認知截然不同。中共領導人的認知可以從《人民日報》的評論中探知，強調自越共建黨至建立政權，自抗法鬥爭至反美之戰，可說幾乎完全由中共一手所提攜、扶持與扶助。中國向越南提供的軍事和經濟的援助，總值超過兩百億美元。越南是接受中國援助數量最多、時間最長、方面最廣的國家。沒有中國的支援，越南革命就發展不起來。中共自詡其對越共的幫助是「仁盡義至」，但越共爲了實現其地區霸權主義野心，要在中南半島和東南亞地區稱霸，中國不贊成，越共就仇華反華，奉行了敵視中國的政策。甚至不惜進一步追隨蘇聯反華，充當「亞洲的古巴」，爲蘇聯霸權主義的南下政策效勞。總之，中共認爲蘇越相互利用，狼狽爲奸，結成了超級大國霸權主義和地區霸權主義的「神聖同盟」。中共視越共與蘇聯之勾結爲「忘恩負義」的行爲，成爲莫斯科侵略東南亞的幫兇和急先鋒，而必予以教訓。²

¹ 有關“Indochina”的翻譯，中國學界通常稱爲「印度支那」，我國學界則慣稱「中南半島」，以下本文將統稱「中南半島」，惟論及「印支聯邦」時，仍延用原文稱謂。

² 參見《人民日報》，1979 年 11 月 15 日、21 日、26 日及 1980 年 8 月 31 日的評論員文章。此外，傅高義在論及鄧小平與越南關係時，亦強調：「無論從個人還是國家的角度來說，鄧小平都有被越南出賣的感覺，因爲中國曾爲越南反抗做出巨大犧牲，而五十年來他跟越南人也有著深厚的個人交往。」傅高義（Ezra F. Vogel）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改變中國（台北：天下遠見，2012 年），頁 376。

越共領導人的認知，則體現在戰爭爆發後發表的「越中關係白皮書」、「中共與外國領導人關於中南半島戰爭的 77 項會談紀錄」與「黎笋談中國援越及對越作戰」等解密文件中。「越中關係白皮書」細數兩國的衝突過程，譴責中共在越南抗法、抗美及國家統一時期，共計三次背叛越南，並強調中共的援助是別有用心，其所採用的「大棒加胡蘿蔔」策略，是以犧牲越南的利益來達成其戰略目標，而 1979 年中共發動戰爭則是其擴張主義和大國霸權戰略的結果。此外，中共不僅想控制一個弱化的越南，使其依附中共，最終更是企圖掌控整個東南亞。簡言之，中共的指導思想是「大國沙文主義」；執行的政策是「自私的國家利益」(national selfishness)；奉行的戰略目標是「大國擴張主義」與「大國霸權主義」(great power hegemonism)。³

「中共與外國領導人關於中南半島戰爭的 77 項會談紀錄」則顯示出越共領導人對中共的猜忌心理。例如周恩來等中共領導人在 1966 年 4 月 13 日會見黎笋 (Le Duan) 等越共領導人時，特別提到毛澤東認為援越「過度熱心」而引起越共猜忌的問題。⁴1975 年 9 月 28 日「鄧小平與黎笋在北京的會談」中，鄧小平回憶在越戰升級時，中共為避免美國進行韓戰式的攻擊，而將數萬軍隊部署在廣東及廣西省，此舉亦曾引起胡志明的疑慮，當時鄧小平即表示如果越方感受到威脅，中國可以立即將部隊撤出。⁵「黎笋談中國援越及對越作戰」的文件內容，則顯示出越共與中共在統一越南、蘇聯援越及戰略戰術等問題上的分歧，越共雖然表面上勉強迎合中共的意圖，卻仍堅持獨立性，同時，越共領導人亦懷疑中共有竊取越南及東南亞的陰謀。⁶

³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 Nam, *The Truth About Vietnam-China Relations Over the Last 30 Years*, October 1979, pp. 3-95. access on October 25, 2011, <http://www.vietnam.ttu.edu/virtualarchive/items.php?item=2390612005>.

⁴ “Zhou Enlai, Deng Xiaoping, Kang Sheng and Le Duan, Nguyen Duy Trinh, 13 April 1966,” in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22, May 1998, Washington D. C., pp. 91-94.

⁵ “Deng Xiaoping and Le Duan, 29 Sept. 1975,” in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22, May 1998, Washington D. C., pp. 192-193.

⁶ “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No. 12/13, Fall/Winter 2001, pp. 279-288. access on October 25, 2011, http://legacy.wilsoncenter.org/coldwarfiles/files/Documents/Document_Le%20Duan,%201979.pdf

以上論述可以看出中越共領導人對彼此的認知。越共認為中共的援助是有企圖，多次出賣越共，而中共則自認為已傾力援助越共，但換得的結果卻是背叛中國。事實上，如果中蘇沒有分裂，中越共的衝突是可以避免的。越戰期間，越共需要在中蘇之間取得平衡，左右逢源，以獲取最大的援助，這是現實的考量，也是不得已的選擇。但為何越共在建政後放棄了平衡策略，最終選擇與蘇聯結盟而背棄與中共的準同盟關係？中共又何以必須發動戰爭「教訓」越共的忘恩負義行爲？本文認為從「聯盟理論」(balance of threat theory)的角度，可以較完整地解釋中越共領導人的認知。

綜觀前文第參章第二節 Stephen M. Walt 提出的「綜合實力、地緣的毗鄰性、進攻實力與進攻意圖」等四個影響威脅程度的主要因素，對越共而言，中國必然是最具潛在威脅性的國家，因而即使兩國關係緊密時期，越共仍隨時防備著中共趁機介入。例如「黎笋談中國援越及對越作戰」的解密文件，即提及：⁷

在我們的戰鬥已經發生，而且中國認識到我們能夠有效地戰鬥之後，毛突然有了新的思想路線。他說因為美國人正在同我們作戰，他將派（中國）部隊幫助我們修路。他的實質目的是摸清我國的情況，以便以後他能夠攻擊我們，並且由此再向東南亞擴張。沒有別的原因。我們對這個問題很清楚，但是不得不允許（中國部隊進入）。但是這不礙事。他們決定派他們的士兵進來。我只要求他們派人來，但是這些部隊都帶著槍炮彈藥而來。對此我也只能同意。後來，他（毛澤東）強迫我們允許他派 2 萬人的部隊進來，修建從義靜（Nghe Tinh）到南部的一條公路。我拒絕了。他們繼續提出這樣的建議，但是我不會動搖。他們壓我們允許他們進來，但是我就是不接受。他們不斷地施加壓力，但是我沒有同意。

越共在其建國後所一直追求的長程目標是：政治、經濟與軍事上的獨立、領土完整與統一、免除潛在與直接的軍事威脅、以及透過以上三個基本目標而成爲東南亞的區域強權，主導其西部的鄰邦。爲此，必須採取的工具性目標則是：將法國及美國逐出中南半島、擊滅西貢政權而完成越南的統一、獲得重建與經濟發展及軍事安全的任何援助、驅逐非越南裔及潛在反抗分子、取得在國內及寮、柬兩國的支配性影響力。⁸由此可知，尤當中越共雙方在中南半島的核

⁷ 括弧部分應係英文翻譯者自行增添。“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p. 280.

⁸ Lee E. Dutter and Raymond S. Kania, “Explaining Recent Vietnamese Behavior,” *Asian Survey*,

心國家利益無法調和，雙方都不願意退讓的情況下，中國就由潛在威脅變為直接威脅。

相對地，基於地緣、歷史、文化、傳統政經利益及安全，中共在中南半島乃至整個東南亞地區，持有之階段性利益目標為：維護傳統的「中央性角色」、維護其南疆及南海主權安全、維護及爭取在中南半島及整個東南亞地區之政經及華僑利益。基於上述利益目標，中共必然視中南半島乃至整個東南亞地區為其勢力範圍或重要的利益圈；也必然反對越共在中南半島推行的「印支聯邦」、「特殊關係」、「地區霸權主義」或其他類似「整合」性質的擴張政策。因此，中共絕不願見到蘇聯力量伸入中南半島及越共力量過分膨脹，更不願見到蘇越相互勾結，主宰中南半島，進而支配整個東南亞局勢。但自越戰結束以及東、寮、南越三者於 1975 年先後赤化後，越共所追求的目標已部分獲得實現，遂積極地策畫及推動其建立「印支聯邦」或「特殊關係」的核心目標。⁹此舉，顯然悖離了中共的中南半島核心政策：支持依附中共的寮、柬中立政權，避免越共在這兩個國家中擴張影響力，甚至建立霸權。¹⁰尤有甚者，越共更將蘇聯的力量引入了此區域，進而執行親蘇、擴張與排華的政策，使得中共在中南半島的核心利益遭受到嚴重的挑戰。

事實上，在中蘇關係惡化後，蘇聯開始介入越南問題以削弱中共的影響力，而越戰的升級正好為蘇聯提供了契機，蘇聯提供越共大量的經濟與軍事援助。在此情況下，中共也加大了援越的力度，以期降低蘇聯對越共的影響。¹¹然而，就前文第參章第二節 Walt 所提出的「援助與聯盟建立」四個條件觀之，中共顯然誇大了其援越的影響力，進而產生了錯誤認知。在壟斷重要資源的供應方面，美國逐步升級和擴大戰爭後，蘇聯也開始直接介入援越抗美，改變了 1954 年 7

Vol. 20, No. 9(September 1980), pp. 932-933.

⁹ 關於越共於 1975 年後企圖建立所謂「印支聯邦」問題，有其深遠背景。當法國殖民主義者統治中南半島時，曾於 1887 年將越、柬兩國合併，成立一個「法屬印度支那聯邦」。嗣後又於 1893 年將寮國併入此聯邦，便成爲一個越、柬、寮三合一的整合體，並以越南爲該聯邦之間接統治工具。越共承受此歷史概念，於 1951 年春成立一個「越南、柬埔寨、寮國人民聯盟」，該聯盟可說仍是法屬「印支聯邦」的延續，也是所謂「特殊關係」的前身。劉天均，**中越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 年），頁 84-85；陳鴻瑜，**東南亞各國的政治與外交政策**（台北：渤海堂文化，1992 年），頁 250-251。

¹⁰ Eugene K Lawson,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New York: Praeger, 1984), p. 58.

¹¹ 有關蘇中兩國對越共的經濟與軍事援助金額與項目，參見覃雪源，「中蘇在越南問題上的博弈對中越關係的影響（1965-1978）」，**廣西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6 卷第 3 期（2005 年 7 月），頁 145-148。

月日「內瓦會議」後，以中國為主、蘇聯為輔的「國際分工」，更改變了 1964 年赫魯雪夫時期蘇聯從越南「脫身」，而中共幾乎成為越共唯一支持者的局面。¹²尤其蘇聯擁有中共所缺乏的防空等先進武器裝備，使得中共無法壟斷重要資源的供應。¹³在不對稱依賴方面，雖然越共面對美國的直接攻擊，但中共亦同樣面臨著美國的孤立與遏制，對中共形成嚴重的威脅，因此，中越雙方是相互依賴而非不對稱依賴。在決策的自主性方面，即使在「日內瓦會議」時期，越共的決策亦具有獨立性，非中共所能完全掌控。¹⁴最後，在動因不對稱方面，中越共雙方在蘇聯援越及中共聯美抗蘇等問題上出現嚴重分歧，尤其越共若順從中共的「反帝必反修，不反修不是真反帝」的立場，必然會喪失迫切需要的蘇聯援助。相對中共的援助，越共反而認為蘇聯的援助較可靠，因此始終不同意中共的反蘇立場。例如 1966 年 4 月 13 日「周恩來、鄧小平與黎笋、阮維楨的談話」內容，充分表達了越共對蘇聯意圖的認知：¹⁵

我們認為蘇聯的援助在一定程度上是真誠的，因此，我們既不問蘇聯是否會出賣越南，也不說蘇聯在援越物資運輸的問題上詆毀中國。因為我們知道，如果我們這麼說，問題將會更複雜。這是我們的處境造成的。主要問題是如何評定蘇聯。你們說蘇聯正在出賣越南，而我們不這麼說。其他一切都植根於這種評判之中。

通過以上的分析，可以發現中越領導人都對「援助」及「聯盟」的意涵產生了錯誤認知。中共認為越共必須服膺其戰略利益，而越共則明顯堅持自己的目標，雙方都在追求中南半島的主導權，並將其視為是自己的勢力範圍，同時也將對方的意圖與行為等同於「霸權主義」。在中越雙方核心利益不可妥協的情

¹² 潘一寧，「越南戰爭後期中越關係的演變（1968-1972）」，*南洋問題研究*，第 3 期（2008 年），頁 92。

¹³ 根據 1965 年 9 月 3 日美國中情局的評估報告，蘇聯的軍事援助大多用於空中防禦。除了地對空導彈（薩姆導彈）裝備，蘇聯還提供了防空武器、精密雷達設備、全天候米格機、8 架 IL-28 噴氣式輕型轟炸機，並且已經取代中國來訓練北越飛行員。編號 13-23「中情局關於蘇聯和中國對北越軍事援助狀況報告的特別報告（1965 年 9 月 3 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三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 年），頁 335-338。

¹⁴ 例如根據「黎笋談中國援越及對越作戰」文件所顯示，「日內瓦會議」期間，周恩來向越共施加壓力，要求停止向南越攻擊，但越共並未屈服於中共的壓力，反而立刻對南越發動游擊戰爭。“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p. 279.

¹⁵ “Zhou Enlai, Deng Xiaoping, Kang Sheng and Le Duan, Nguyen Duy Trinh, 13 April 1966,” in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p. 94.

況下，中共對越共的援助不僅沒有達到鞏固聯盟的目的，中共甚至成爲危及越共的最大威脅來源。爰此，越共之所以最終捨棄在中蘇間保持平衡關係而投向蘇聯，甘願擔任蘇聯的代理人角色，並非出於對蘇聯的信任，實乃不得已的選擇，越共打「蘇聯牌」的原因，實際上是爲了實現其在中南半島的核心利益。

1978 年底，越南終於採取實際行動入侵柬埔寨。越南的軍事行動主要基於以下的認知：(1) 剛戰勝美國不久，士氣高昂，可一鼓作氣，速戰速決，從而造成既定事實；(2) 利用蘇聯南下戰略的需要，與蘇聯簽訂《蘇越友好同盟條約》，已獲得蘇聯有力支持和援助；(3) 中國剛結束十年文革，自顧不暇，加上中蘇關係惡化，可以蘇聯在北邊牽制中國。¹⁶越共領導人決定入侵柬埔寨的過度自信舉動，顯然高估了蘇聯在聯盟中的作用，並且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領導人在戰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 4-7）

表 4-7 1979 年德越戰爭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越南	○		○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在中共發動戰爭前，中越之間已存在諸多衝突，如中共暫停援助、邊界爭議、南海爭端及不當對待華僑等問題，這些衝突或許對雙邊關係惡化具有催化作用，但並不足構成中共動武的動機。本文認爲中共最後會選擇採取軍事行動，主要是因爲越共已跨越了中共的參考點—維持柬埔寨的獨立。越共入侵柬埔寨，侵犯了中共在中南半島的核心利益，故而迫使中共必須採取軍事行動防杜越共的地區霸權主義行爲、策應柬埔寨反抗軍抵抗越共入侵，並反制蘇聯的戰略包圍，以遏止中共在此地區之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於此，在分析本案例的周邊權力地位衰退時，必須探討中共的中南半島政策。

¹⁶ 郭明，**中越關係演變四十年**（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2 年），頁 164。

中共的中南半島政策奠基於 1954 年的「日內瓦會議」。根據中共外交史的記述，在會議談判過程中，周恩來分析了中南半島的形勢：(1) 中南半島三國的民族和國家的界限是非常嚴格而明顯，這種界限在法國殖民統治以前便已存在，至今三國人民也是如此看待；(2) 寮國、柬埔寨的王國政府仍是兩國大多數人民心目中的合法政府，而且是得到世界 30 多個國家承認的政府；(3) 寮國、柬埔寨兩國敵我力量對比懸殊，兩國的抗戰局面主要是靠越南軍隊打開的。周恩來在分析了形勢後指出，目前談判的關鍵在於我方是否承認有越軍在寮、柬，如果我方堅決不承認，寮、柬問題無法談下去，越南問題也將受牽連而談不下去。周恩來提出他的設想，可以承認在寮、柬有越軍，說法是：過去有越南志願部隊在兩國作戰，但有的已經撤出，如果現在還有，可以按照撤退一切外國軍隊的辦法辦理。周恩來提出這個方案後立即得到了蘇聯外長莫洛托夫的贊同，越南代表范文同在經過反復考慮後也表示同意。嗣後，「日內瓦會議」最後文件規定：越南將在 1956 年 7 月內舉行全國自由選舉，寮國和柬埔寨將在 1955 年內舉行自由選舉，以保證在民主基礎上和平統一；法國將從中南半島三國撤出，但將雙方協議留駐在少數地點者不受此限；中南半島三國承擔義務不允許在本國領土上建立任何外國軍事基地，保證不參加任何軍事同盟或協定。與會各國則保證「尊重越南、寮國和柬埔寨三國的民族獨立、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並對其內政不予任何干涉。」¹⁷

綜上，可以看出周恩來巧妙地運用「日內瓦會議」達到有利於中共的戰略目標，不僅保有寮國及柬埔寨的獨立自主，更重要的是利用國際壓力，暫時化解了越共建立印支聯邦的企圖，但這是在中蘇關係密切且越共依附中共下始能達到的成果。中越交惡之後，中共在「日內瓦會議」所確定的中南半島政策，卻成為越方指責中共背叛的原因之一。事實上，越共原本堅持寮、柬、越三位一體一併解決，以便建立革命的印支聯邦。尤其范文同堅持中南半島三個國家「是一個統一的整體」，應有一個完整的解決辦法。¹⁸但在當時中蘇的壓力下，越共不得不放棄自己的目標。

然而，中共的中南半島政策在越共統一越南之後，很快地受到了挑戰。越

¹⁷ 謝益顯主編，**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9 年，第 3 版），頁 55-57。

¹⁸ 楊奎松，「新中國從援越抗法到爭取印度支那和平的政策演變」，**中國社會科學**，第 1 期（2001 年），頁 199。

共在戰後的外交政策基石，就是希望與寮國及柬埔寨建立所謂的「特殊關係」（印支聯邦的翻版）。寮國傳統上較親越，越共的政策很快地在寮國取得成功。在依附越共的情況下，寮國立即限縮中共的影響力，要求三萬名建築鐵路的中國部隊撤出，但卻同時要求數千名越軍駐留在寮國。¹⁹越、柬雙方在 1977 年 7 月進而簽訂了《友好互助合作條約》後，越共已改變現狀，成功地踏出印支聯邦的第一步。於此，與越共素有世仇的柬埔寨，即成為支撐中共中南半島政策的關鍵，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此外，從懲越戰爭結束後中共的談判內容與中蘇關係正常化的談判過程，亦可以看出中共所關注的焦點是柬埔寨問題。1979 年 4 月 18 日，中共外交部副外長韓念龍率領代表團參與談判。在 4 月 26 日舉行的第二次會議中，韓念龍提出「八項原則建議」，其中最重要的是第二項：任何一方都不應在中南半島、東南亞或其他地區謀求霸權。任何一方都不駐軍在國外，已派駐在外國的軍隊必須撤回本國。任何一方都不參加反對對方的軍事集團，不向外國提供軍事基地。在 5 月 4 日的第三次會議中，中方的訴求主要集中在中南半島的擴張問題上。韓念龍強調：「霸權主義是破壞中越關係和惡化中南半島與東南亞局勢的根源，要從根本上解決中越關係，必須反對霸權主義，這是問題的關鍵」、「越南當局在處理中越兩國關係問題上，完全站在民族擴張主義的立場，把堅決反對擴張主義和霸權主義的中國看作是它建立『印支聯邦』，進而稱霸東南亞的侵略擴張的最大障礙，因此越南當局把中國當作頭號敵人，反華仇華越演越烈，使中越兩國關係急劇惡化，最後導致了中越邊境嚴重的武裝衝突」。²⁰

再者，根據錢其琛在《外交十記》一書的記述，1982 年蘇聯領導人布里茲涅夫發表「塔什干講話」，正式釋放出中蘇關係正常化的訊息後，中共強調正常化的先決條件是蘇聯必須主動解決「三大障礙」，即從中蘇邊境地區和蒙古撤軍；從阿富汗撤軍；勸說越南從柬埔寨撤軍。其中又以第三項為中共首要關注焦點，在歷次談判中，中共均要求蘇聯首先要運用自己的影響促使越南從柬埔寨撤軍。1986 年 9 月 2 日，鄧小平接受美國記者華萊士（Wallace Mike）電視採訪時，甚至刻意指出：讓越南從柬埔寨撤軍問題，是改善中蘇關係的關鍵，

¹⁹ William J. Duiker, *China and Vietnam: The Roots of Conflict*(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86), p. 65.

²⁰ 相關談判內容，參見葉伯棠，「中共與越南談判之分析」，*匪情月報*，第 21 卷第 12 期（1979 年 12 月），頁 9-13。

並說，如果戈巴契夫在越柬問題上走出紮紮實實的一步，消除這個障礙，他願意破例地到蘇聯的任何地方去與戈巴契夫見面。²¹

從以上的論述得知，「維持柬埔寨的獨立」是中共決定是否採取軍事行動的參考點。中共基於自身的利益，對柬埔寨所持之立場自始與越共不同，甚至根本抵觸。中共對維持一個標榜獨立、中立、不結盟的柬埔寨，始終表示支持，即是一個背負國際惡名的波布（Pol Pot）政權亦不例外。然而，中共之所以支持柬埔寨，一如其支持寮國與「南解」，非偏愛這三個政權，實乃出於一種謀略的運用——維持多元、削弱越共。故凡足以妨礙越共力量發展，阻止其擴張，抵制其在中南半島稱霸野心或打擊其建立所謂「特殊關係」者，均為中共所拉攏、所支持的對象。²²在寮國靠向越共之後，柬埔寨即成為唯一可以制衡越共擴張的關鍵，而越共在 1978 年底入侵柬埔寨行動，顯然已跨越了中共的參考點。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中越關係破裂及最後雙方兵戎相見的衝突發展軸線，主要體現在「中蘇援越、中美和解及柬埔寨問題」三個面向，最後促成越共與蘇聯結盟，進而入侵柬埔寨，並且形成了蘇聯對中國包圍的不利戰略態勢。

一、中蘇援越問題

在中蘇援越問題上，蘇中越三國各有其不同的考量。對蘇聯而言，要向對其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東南亞地區進行政治滲透、實施控制的主要渠道就是越南。在與中國關係進一步惡化的情勢下，蘇聯必須籠絡住越共這個盟友，才能實現對中國的戰略全包圍態勢，以保證自己在中美實現和解後，不至處於十分被動的地位；就中共而言，要讓越南這個地區性大國始終與中國站在一起，就不能容許蘇聯取得對越關係的主動權，將越南納入其戰略勢力範圍，進而填補美國撤離越南後的空白，從南面威脅中國，合攏其對華包圍圈；但對越共來說，即便在 1960 年代末，即已決定與蘇聯結盟，但為了不失去中共的最直接、最即時的大量援助，還是在中蘇對峙中一直努力維持表面上的中立態度。²³例如根

²¹ 錢其琛，*外交十記*（香港：三聯書店，2004 年），頁 2-21。

²² 劉天均，*中越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頁 89-90。

²³ 周恩來在 1968 年 4 月 29 日與越共領導人范文同談話時，表明：「長期以來，美國對中國實行半包圍政策。現在蘇聯也在包圍中國。除了越南（這部分）外，包圍圈已接近完成。」“Zhou

據蘇聯解密檔案顯示，1970年年底，蘇聯駐河內大使館根本未感受到越共已傾向蘇聯，認為此時越共依舊執行中蘇平衡政策。此外，儘管蘇聯提供了大量的軍事援助，但越共卻盡可能地將蘇聯專家的活動侷限在技術協助上，蘇聯外交官的活動甚至遭到限制與監視，大使館對此感到非常不滿。²⁴換言之，經濟與軍事援助是越共所迫切需要的，雖然中共援助的質量不如蘇聯，越共或許在援助上對蘇聯產生依賴，或更傾向蘇聯陣營，但尚不致因此而與中共公開分裂，因此，中越兩國的紛爭仍然處於可以控制的範疇，此時的機會之窗仍是開啓著。

二、中美和解問題

在中美和解問題上，現實環境要求中共與美國和解，理念上卻要求中共支持越共的反美鬥爭，而在處理對越外交的具體問題時，中共又不得不同時在中美越和中蘇越兩個小三角遊戲中周旋。隨著中美不斷接近，中共在越南問題上愈來愈深地陷入了矛盾的旋渦：既要從現實政治力量對比出發，調整外交戰略，又不能放棄一貫高舉的支援各國人民解放運動的國際主義旗幟；既要繼續支持和援助越共把抗美救國鬥爭進行到底，又不能因此而給中美和解的進程設置障礙；既要通過實現美國在越南的撤軍來保證南部邊境的安全，又不能讓蘇聯乘虛而入在同一方向構成新的威脅。簡言之，中共所遭遇到的矛盾是：既要與美國發展關係，又要支持美國的直接敵人越共。²⁵然而，中共聯美制蘇的「中美和解」政策卻製造了一扇脆弱之窗，中越關係因此產生根本性逆轉，越共更首次對華採取強硬的態度，此亦為越共所指稱的第二次背叛。

1971年7月13日，周恩來在季辛吉秘密訪華離開後第二天即飛往河內，向越共領導人通報中美會談情況。當周恩來告知尼克森將訪華，且主要是討論

Enlai, Kang Sheng, and Pham Van Dond, 29 April 1968,” in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22, May 1998, Washington D. C., p. 127；李丹慧，「中蘇在援越抗美問題上的分歧和衝突」，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頁126；李丹慧，「中蘇關係與中國的援越抗美」，**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118。

²⁴ Stephen J. Morris, “The Soviet-Chinese-Vietnamese Triangle in the 1970s: The View from Moscow,” in Priscilla Roberts ed., *Behind the Bamboo Curtain: China, Vietnam, and the World beyond Asia*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2006), p. 410.

²⁵ 沈志華、李丹慧，「中美和解與中國對越外交（1971-1973）」，**美國研究**，第1期（2000年），頁99-100。

越南問題時，越共領導人的反應非常激烈，黎筭嚴峻地回答：²⁶

同志，你願意說什麼都可以，但是我仍不會跟從。同志，你是中國人，我是越南人。越南是我自己的（祖國），絕不是你的。你沒有權力談論（越南的事務），而且你沒有權力（與美國人）討論（越南的事務）。

以上的強烈反應，表達出越共領導人認為中共積極地與美國做交易，是將越南視為與美國交易時討價還價的一張牌。顯然地，越共很難接受中共對外戰略從「抗美」到「聯美」的急劇轉變。由於中越雙方國家安全利益的不對稱性及關注點的差異，越共不能理解為何中共需要作出國際戰略的調整。就越共而言，一直主張堅決戰鬥的中共突然與「兄弟的敵人」握手言和，在心理上是對越共抗美鬥爭信念的一個沉重打擊，合理地懷疑中共在越南戰爭進入決定性階段時與帝國主義合謀的目的，是為了追求「自私的大國利益」。²⁷

中共的「聯美制蘇」使得越共真正認識到中蘇分裂不僅僅是路線鬥爭的問題，事實上已發展為國家間不可逆轉的敵對問題。由此確認中蘇兩大社會主義國家的團結已渺無希望。對越共來說，這是一種遺憾，更是一種憤怒。越共一直認為是中共不願意與社會主義陣營保持團結一致，眼下中共還進一步轉向「聯美」，因此認定這將削弱社會主義國家對美帝國主義的嚇阻力量，從而讓美國侵略者更肆無忌憚、更猛烈地進攻越南人民抗美武裝力量。甚至，在越共看來，中美蘇三角關係發展的最終結果很難預料，但確定不會是積極的。最令越共擔憂焦慮的，莫過於又有可能出現 1954 年「日內瓦會議」時期相似的情形，即蘇聯和中國都為了尋求大國間緊張關係的緩和，而迫使越共接受南北分治的外交妥協，阻止越南革命的徹底勝利。²⁸至此，越共對中共的敵對心理已基本形成，只是越南革命尚未成功，還不得不維持表面上的關係。中國雖然擴大經濟及軍

²⁶ 括弧部分應係英文翻譯者自行增添。“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p. 280.

²⁷ Nguyen Manh Hung, “The Sino-Vietnam Conflict: Power Play among Communist Neighbors,” *Asian Survey*, Vol. 19, No. 11(November 1979), p. 1039.

²⁸ 例如周恩來在尼克森訪華後，再次飛抵河內向越共領導人解釋，但越方卻不領情，黎筭直接回答：「尼克森已經和你見過面了，很快他們（美國）將會更猛烈的進攻我。我根本不害怕。雙方（美國和中國）已經相互談判，為的是更猛烈地打擊我。」“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p. 281；潘一寧，「越南戰爭後期中越關係的演變（1968-1972）」，頁 96-97。

事上的援助，²⁹但實際上已經無法挽回越共投向蘇聯的戰略勢力範圍。³⁰換言之，中共希望挽回越共的機會之窗已關閉了。

時至 1975 年美國自中南半島撤軍後，中越失去了共同敵人，雙方的核心利益衝突也開始浮上檯面，不利於雙方關係的脆弱之窗亦因而開啓了。根據 1975 年 9 月 28 日「鄧小平與黎笋在北京的會談」內容，顯示出當時越方的報紙及輿論強調「威脅來自北方」，甚至連教科書都採用這種說法，鄧小平為此感到非常的不安，他認為越方指涉的對象就是中國。³¹此亦顯示越共已將中共視為主要敵人。嗣後爆發的柬埔寨危機，更使得中共難以避免捲入柬、越兩國的紛爭，由此亦引起了連鎖反應，使得越共與蘇聯正式結盟，並入侵一舉解決柬埔寨問題。

三、柬埔寨問題

在柬埔寨問題上，如前所述，自「日內瓦會議」後，中共對柬埔寨的基本政策是支持、確保其成爲一個獨立、中立的國家。由於中柬兩國的歷史與地理上分離，因此兩者基本上沒有利益上的衝突，此後 25 年期間，中共亦積極營造彼此的友好關係。然而，中共亦深知本身的能力有限，相較於柬埔寨公開支持中共政策的態度，中共反而有時表現出某種若即若離的態度。³²事實上，中共雖然試圖與柬埔寨組織一個反蘇聯盟，但又極力避免與河內的關係惡化，並防止河內與蘇聯聯合反對中共的企圖。時至北越軍隊占領西貢以後，中共外交政策的目標轉向防止柬埔寨與越共的衝突，因爲這種衝突可能迫使中共只能選擇支持一方。³³例如 1977 年中共外長黃華在一次秘密演說中提到對柬埔寨政策的四項基礎：(1)三個中南半島國家應停火，在 1970 年高峰會的基礎上協商解決；

²⁹ 據統計，1971 至 1973 年是中共向越方提供援助最多的三年，簽訂援助協訂總額近 90 億人民幣。單就軍事援助而言，這三年的援助即超過以往 20 年的總和。李丹慧，「中蘇關係與中國的援越抗美」，頁 124。

³⁰ 根據蘇聯解密檔案顯示，蘇聯駐河內大使館至 1971 年年中，才確認越共的外交政策已傾向蘇聯。Stephen J. Morris, "The Soviet-Chinese-Vietnamese Triangle in the 1970s: The View from Moscow," in Priscilla Roberts ed., *Behind the Bamboo Curtain: China, Vietnam, and the World beyond Asia*, p. 410.

³¹ "Deng Xiaoping and Le Duan, 29 Sept. 1975," in Odd Arne Westad,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pp. 192-193.

³² Pao-Ming Chang, "Some Reflections on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 over Kampuchea,"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59, No. 3(Summer 1983), p. 381.

³³ Stephen P. Heder, "The Kampuchean-Vietnamese Conflict," in David W.P. Elliott ed., *The Third Indochina Conflict*(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81), pp. 43-44.

(2) 如果三者願意，中國可以居中調停，以恢復相互的團結、友誼與合作；(3) 中國不會站在任何一方或提供軍事援助，以避免緊張情勢加劇；(4) 中國支持柬埔寨反蘇聯社會帝國主義的立場，並且將以任何可能的協助保護柬埔寨領土完整及國家主權。以上的柬埔寨政策，顯示出某種模糊性，中共雖然強調柬埔寨的重要性，但僅將矛頭指向蘇聯而未直接指責越共，顯示此時中共尚未放棄說服越共從蘇聯轉向中共。因此，至少在 1977 年年中，中越雙方仍避免在柬埔寨問題上直接對抗。³⁴但中共的這種維持現狀政策很快地就被赤柬（Khmer Rouge）的激進舉措所破壞了。

波布（Pol Pot）所領導的赤柬在 1975 年 4 月控制金邊之後，開始親中反蘇，並將越共視為是主要敵人。此後柬越雙方因柬埔寨要求越共撤軍、清洗親越的軍隊勢力、拒絕與越共建立特殊關係及不斷肇生邊界小規模軍事衝突等問題，致使雙方緊張關係不斷升高。³⁵對越共來說，將美國逐出中南半島主要是其協助與支援下的成果，但柬埔寨在美國退出後即採取種種的反越措施，這不僅是一種忘恩負義的行為，更是對越南的一種羞辱。³⁶

為徹底解決這些問題，並達成其中南半島「特殊關係」的核心目標，黎筭在 1976 年 12 月的越南勞動黨第四次大會做出關鍵性決定，包括將黨名改為越南共產黨，並提出一項針對寮國及柬埔寨的特別方案。黎筭在政治報告中明確指出：要「努力維護和發展越南人民與寮國、柬埔寨人民之間的特別關係」、以便將「三個國家在建設國家和保衛國家，以及在維護各國獨立和繁榮的事業中永遠結合在一起」。這個方案是希望以和平協商的方式達成，但必要時亦可採用軍事強制手段。寮國很快地被納入了越共的特殊關係，雙方在 1977 年 7 月 14 日簽訂了《友好合作條約》。但柬埔寨並未採取扈從的態度，反而要求簽訂一個友好而非侵略的條約。為爭取中共的支持，波布亦特別訪問北京，雖然沒有得到任何軍事保衛的承諾，卻得到物質援助與中共領導人的熱烈歡迎。相對地，越共領導人黎筭亦於 11 月訪問北京，主要目的是探試中共在柬埔寨問題的真實立場，顯然地，並沒有得到正面的回應。³⁷12 月底爆發柬埔寨危機，越共對柬埔寨發動首次大規模攻擊後，中共立即要求雙方停火，並於 1978 年 1 月派遣周

³⁴ William J. Duiker, *China and Vietnam: The Roots of Conflict*, pp. 68-69.

³⁵ King C. Chen, *China's War with Vietnam, 1979: Issues, Decisions, and Implications*(Stanford: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1987), pp. 31-33.

³⁶ Pao-Ming Chang, "Some Reflections on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 over Kampuchea," p. 382.

³⁷ King C. Chen, *China's War with Vietnam, 1979: Issues, Decisions, and Implications*, pp. 33-34.

恩來遺孀鄧穎超訪問柬埔寨，以此方式表示對柬埔寨的堅決支持。³⁸

儘管赤柬的反越措施並非中共所指使，而且中共對柬埔寨軍事援助的質量也是有限的，越共卻認為中共在 1975 年以後不斷支持柬埔寨反越，尤其在 1977 年底公開與金邊站在同一陣線，使得越共確認越柬關係的惡化是中共與金邊合謀的結果，主要目的是為了破壞越共在中南半島的核心目標。是以，1978 年柬埔寨深化邊界衝突時，越共即認為此乃中共背後支持的結果，這也是越共猛烈指控中共企圖分裂並主導中南半島的原因。為了制衡中共的力量，達成其中南半島「特殊關係」目標，越共開始強化與蘇聯的關係，並於 1978 年 11 月與蘇聯簽訂《友好合作條約》。相應地，12 月 15 日，中共在台灣問題上讓步並宣布於 1979 年 1 月 1 日與美國建交。於此，中越雙邊關係進入了一個惡性循環階段，使原本單純的柬越邊界衝突演變為中共與蘇聯在中南半島的爭奪。³⁹12 月 25 日，越共入侵柬埔寨，1979 年 1 月 7 日攻占柬埔寨首都金邊並建立韓桑林(Heng Samrin)傀儡政權。越共以地區霸權主義的「小霸」地位，向中共所欲扮演的「中央性角色」或所尋求的區域霸權主義挑戰，⁴⁰這種破壞現狀的「忘恩負義」行為不僅羞辱了中共，而且嚴重斷傷其南疆的地緣政治安全。

持平而論，1978 年 11 月 3 日，蘇越簽訂具有軍事同盟性質的《蘇越友好合作條約》，對鼓勵越共謀求地區霸權，特別是在入侵柬埔寨的軍事行動中，起了重要的作用。蘇越之間建立的相互利用戰略關係，明顯包含針對中國的意圖，也必然引起中共的警惕和反對。中共的安全利益決定了它不可能允許一個敵對國家的軍事力量過度靠近本國邊境地區。⁴¹然而，蘇越同盟關係的建立，卻是中共堅持不妥協的反蘇政策下結果。

事實上，離間美日等國與中共的關係，防止美日與中共結成反蘇戰略同盟，阻止中共建立國際反蘇統一戰線，是蘇聯外交政策的一個重要內容。蘇聯雖然曾一再提出改善中蘇關係的建議，例如蘇聯曾利用 1976 年 1 月及 9 月周恩來與毛澤東去逝的機會，向中共發起一輪改善中蘇關係的攻勢，但中共領導人拒絕

³⁸ 謝益顯主編，*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頁 261-262。

³⁹ Pao-Ming Chang, "Some Reflections on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 over Kampuchea," pp. 383-384.

⁴⁰ 劉天均，*中越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頁 8。

⁴¹ 牛軍，「走向“正常化”」，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 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 年），頁 458。

了蘇聯的建議，於是，蘇聯領導人從 1977 年春開始恢復對中共的指責，蘇聯媒體也重新展開抨擊。⁴²顯然地，蘇聯始終希望能夠將中共重新拉回自己的陣營。於此，重要的提問是，為何中共會拒絕與蘇聯關係正常化，而傾向與美日結盟？相對地，越共透過蘇越結盟進而將蘇聯的勢力引入了中南半島地區，是否真會對中共的周邊權力地位構成絕對性的挑戰？

本文認為蘇聯提出改善中蘇關係的時機，正是中共國內權力轉移的敏感時刻。正如 Robert D. Putnam 所言：「在領導人交替之際，所有政治體系在面對內部或外部壓力時最為脆弱。對於尚未成熟的政治體系來說，這種壓力最大。」⁴³因此，當時的中共領導人尚無能力改變毛周兩人所定下的「反蘇修」路線。此外，在美中蘇戰略三角中，避免因為中蘇過快接近而影響中美關係的穩定與發展，可能是當時中共領導人決策的重要考量因素，畢竟中美戰略合作關係才能給中國帶來更大的戰略利益，包括安全利益和經濟利益。相對地，蘇聯在經濟和其他領域不能為中國提供更有價值的利益。⁴⁴在此情況下，中共與美國結盟制蘇，確實是實現其「四個現代化」政策的最佳選擇，⁴⁵不僅符合毛澤東與周恩來的路線，更可以提供中共所需求的資金與技術。

此外，針對蘇聯對中共戰略包圍的威脅趨勢方面，周恩來在 1973 年 3 月對黨內所作的「國際形勢報告」即強調：「蘇修對整個亞洲是加緊採取滲透拉攏政策，它將趁美國從亞洲收縮軍力的機會，企圖『填補真空』。但美國會放棄亞洲嗎？那是不會的，美國不會放棄在亞洲的一切利益的。美國只是把自己放到第二線，而在有些地方，還是第一線。」⁴⁶1975 年 9 月，鄧小平在會見菲律賓總統馬可仕時強調：「『亞洲安全體系』的作用，首先是蘇聯要同美國在亞洲和太平洋地區爭奪霸權，其次是企圖逐個分化亞洲國家，把這個地區納入蘇聯的勢力範圍。當然，也不排除它對付中國的一面。坦率地講，我們這個國家是不怕包圍的。」⁴⁷

⁴² 同前註，頁 456-457。

⁴³ Robert D. Putnam,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Political Elites*(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76), p. 68.

⁴⁴ 馬敘生，「我親歷的中蘇關係正常化過程」，*百年潮*，第 4 期（1999 年），頁 37。

⁴⁵ 傅高義亦認為「鄧小平是為了給中國的現代化爭取幫助而轉向日本與美國。」傅高義 (Ezra F. Vogel) 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改變中國*，頁 371。

⁴⁶ 「周恩來在 1973 年 3 月初對黨內所作的關於目前國際局勢問題的講話（摘要）」，國際關係研究中心編，*中共機密文件彙編*（台北：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77 年），頁 358。

⁴⁷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 年），

由此可知，在 1973 年美國決定撤出越南時，中共已預判蘇聯勢力將介入到中南半島地區，此外，蘇聯的主要競爭對象是美國，目的在於與美國爭奪在亞太的影響力，但在中共與美國結盟的情況下，中共領導人其實並不認為蘇聯的介入對其造成嚴重威脅。由此亦可推論，即使蘇越結盟，對中共的威脅仍是有限，中美建交可以實質上平衡蘇越結盟的負面影響，有效遏止蘇聯對中共戰略包圍的威脅趨勢，因此，蘇越結盟致使中共在中南半島地區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並不強烈。

肆、預期效益評估

在本案例中，中共領導人決定是否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與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等兩項因素所影響。

在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上，當時越南人口 5 千萬，擁有百萬正規軍、大量最新武器裝備（包含蘇聯援助及繳獲的美軍武器裝備）、戰略物資，並且擁有 30 年作戰經驗。相對地，柬埔寨人口僅 3 百萬，兵力 10 萬餘人，武器裝備陳舊，人員缺乏訓練。⁴⁸顯然，入侵柬埔寨前的戰略態勢對越共極有利，柬埔寨在正面戰場上處於絕對劣勢，這也是柬埔寨領導人急於求助中共的原因。

1978 年 7 月，柬埔寨國防部長宋成訪問北京，協調雙方的反越政策。宋成在訪問期間由中共國防部長陳錫聯陪同，到旅順軍港參觀了北海艦隊，探討從海上支援柬埔寨問題。但中共在柬埔寨的援助行動受到兩個因素的制約：第一是赤柬的民怨太深；第二是在地理上柬埔寨太遠，援助困難。為了挽救一個瀕臨絕境的政府，中共需要通過海洋運輸大量的軍需物資。然而，由於柬埔寨的磅遜港和鐵路線已暴露在越南的控制之下，中共沒有航空母艦，也欠缺兩棲作戰能力，通過海洋航線運送人員和裝備物資的風險太大。因此，11 月 5 日，時任中共副主席的汪東興在訪問金邊時，沒有同意柬埔寨提出的海軍登陸作戰的需求。他援引柬埔寨過去長期的抗美持久戰略傳統，堅信小國能打敗大國。⁴⁹由此可知，囿於地理上的隔絕，中共補給線極易遭到截斷，因而其實是遠水難救

頁 54。

⁴⁸ 倪創輝，*十年中越戰爭（上）*（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 年），頁 48。

⁴⁹ 同前註，頁 50-51。

近火，力有未逮，僅能在外交上給予道義上的支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則是決定是否延後軍事行動的關鍵性因素，2000年出版的《李光耀回憶錄》提供了珍貴的第一手資料。根據回憶錄記述，1978年11月12日，鄧小平訪問新加坡，有關中越柬關係的談話主要有以下兩項重點：⁵⁰

第一，鄧小平向李光耀表示越南可能大舉進攻柬埔寨。在提及中國應該怎麼做時，鄧小平三次表示：中國要怎麼做，就得看越南這一步走得多遠。他一再重複這一點，但不直接表明會對越南進行反擊。李光耀的印象是，越南的行動要是止於湄公河，情況也許不至於那麼危險。反之，攻勢一過了湄公河，中國就不可能再按兵不動了。

第二，在柬埔寨問題上，鄧小平向李光耀保證，中國的處理方法不會因為蘇聯簽訂了《友好合作條約》而受到影響。即使越南要求蘇聯聯手威脅中國，中國也不會被嚇倒，更何況蘇聯也不敢明目張膽地招惹中國。此外，越南如果侵犯柬埔寨，中國必會懲罰越南。中國勢必要他們為此付出代價，蘇聯也終會發現，支持越南是個不勝負荷的沉重負擔。

由上述可知，在柬越實力懸殊，而中共又遠水難救近火的窘境下，中共明知越共有擴張企圖，但也只能採取外交支持，希望能夠保持柬埔寨的獨立，遏制越共建立印支聯邦或特殊關係的構想。然而，在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上，鄧小平顯然早已設下了參考點，一旦越共舉兵入侵柬埔寨，中共必然會毅然出兵教訓，此時，中共已明顯出現遏止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此外，從前文的談話內容亦可看出蘇越結盟，對中共不僅沒有達到嚇阻效果，鄧小平反而預示了蘇聯必將為此付出了沉重的經濟代價。時至1978年12月25日，越共正式入侵柬埔寨，此舉證明了中共外交手段的失敗，在越共公然越過參考點的情況下，中共在此地區的權力地位遭到嚴重的威脅，無法再延後採取軍事行動了。

中共採取軍事行動主要是出於地緣政治安全與擔心被蘇聯包圍兩個主要原因，⁵¹其中又以第一個原因為首要。地緣政治安全指的是越共入侵柬埔寨所造成的短期威脅趨勢（反小霸），蘇聯包圍則是中共反霸的長期威脅趨勢（反大

⁵⁰ 李光耀，*李光耀回憶錄（1965-2000）*（台北：世界書局，2000年），頁690-698。

⁵¹ Robert Ross, *The Indochina Tangle: China's Vietnam Policy, 1975-79*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chapter 7-8.

霸)。換言之，中共希望透過軍事行動達到以下兩個目標：(1) 在政治上，向越共傳遞一個強制性訊息，表明其親蘇反華與挑戰中共中南半島政策的行為是中共所無法接受的，而且代價高昂，希望藉以遏止不利於中共地緣政治安全的威脅趨勢，並以行動證明蘇聯不是越共的可靠盟友；(2) 在軍事上，希望吸引越共抽調大量部分在柬埔寨的越軍，使潰散的波布軍隊能夠重新集結，有效反抗越共的入侵。⁵²亦即，希望在軍事上能夠達到「圍魏救趙」之目的，或至少能讓赤柬有更多的準備時間，以利於從事中共所熟悉的長期游擊戰。

在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下，中共採取軍事行動乃勢在必行，其戰前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風險與第三國可能介入等三個因素所影響。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根據廣州軍區步兵學校於 1979 年編撰的「『中越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幹部工作資料彙編』檢討報告」，顯示出解放軍的弱點在於戰術、炮兵技能、戰鬥工程（例如掃雷與架橋渡河）、陸上方位判定、後勤，以及實彈射擊等野戰訓練上。例如共軍採行的步兵基本戰術不佳，其偏好的集火攻擊常失敗；炮兵戰力低落，槍炮手不知如何測量距離及計算射擊諸元，以致無法提供有效的間接射擊；戰鬥工程保障能力不足，甚至無法偵測並清除雷區；指揮官的地形和地圖判讀能力不佳；後勤補給系統效能不彰，糧彈無法獲得有效補給。⁵³此種窘境，主要是其建軍備戰深受毛澤東政治化的軍事計劃所影響，共軍在戰前深陷於文革的泥淖中，毛澤東的「人民戰爭」理論雖然有利於持久作戰，但在採取攻勢作戰時，必然會遭遇到嚴格考驗，尤其是歷經現代化戰爭洗禮的越軍時，其挑戰更加嚴峻。

面對以上的軍事困境，中共領導人並非不察，這也是中央軍委作戰部門費時 5 個半月才最終完成作戰計劃的原因。根據時任廣西軍區參謀長周德禮的回

⁵² Thomas J. Christensen, "Windows and War: Trend Analysis and Beijing's Use of Force,"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 74; Stephen J. Morris, "The Soviet-Chinese-Vietnamese Triangle in the 1970s: The View from Moscow," in Priscilla Roberts ed., *Behind the Bamboo Curtain: China, Vietnam, and the World beyond Asia*, p. 424.

⁵³ 廣州軍區步兵學校教官與學生曾參加進攻高平的第 41 軍與第 42 軍，以及進攻諒山的第 43 軍與第 55 軍，渠等不僅知道解放軍的作戰方式，也親眼目睹實際作戰之執行，故其檢討報告有助於瞭解戰前共軍戰備訓練的缺失。相關檢討內容，參見 Edward C. O'dowd and John F. Corbett, Jr., "The 1979 Chinese Campaign in Vietnam: Lessons Learned,"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3), pp. 355-360.

憶，中央軍委在 1978 年夏天就決定對越南大規模用兵（與前述赤柬國防部長訪華時間相符）。9 月初，總參謀部分別通知廣州、昆明軍區司令部各自派遣一個作戰小組赴北京參加中央軍委召開的作戰計劃會議。11 月 23 日，總參召開第二次作戰計劃會議，會中強調中共對越南作戰的主要目的之一是「牽制越南對柬埔寨的全面進攻，給予蘇越軍事同盟一個打擊。」兩個軍區的作戰小組於 12 月 2 日返回軍區。與此同時，中央軍委已命令駐東北、華北、西北地區的所有作戰部隊以及二炮導彈部隊和空軍、海軍進入高度戒備狀態，嚴密監視蘇聯軍隊的反應。軍委還發布命令，駐廣西自治區的所有三軍部隊一概隸屬廣州軍區司令部指揮，從而改變了過去大軍區僅直接管轄地面部隊的常規作法。12 月 8 日，中央軍委正式下達了戰略展開（即進入中、越邊境前沿地帶部署）的命令。12 月 9 日，總參作戰部副部長劉啓東在北京當面交給廣州軍區司令員許世友的書面命令：「限參戰部隊在 1979 年 1 月 10 日到達中、越邊境指定地點，迅速完成一切戰備，要在有限時間、有限縱深內，集中優勢兵力，迂迴包圍，速戰速決，殲敵即回。」這就是中央軍委關於中越邊境戰爭的戰略指導原則。12 月 11 日，廣州軍區司令員許世友召開第一次戰前作戰會議，12 月 21 日，廣州軍區前進指揮所正式在青山開設。1979 年 1 月 5 日，召開第二次作戰會議，再次對計劃做了修改補充。⁵⁴

然而，當前進指揮所正在修改廣州軍區的具體作戰計劃時，中央軍委的總體作戰計劃也發生了變化。1 月 12 日，中央軍委派出一個由韋國清、張震率領的工作組前往東線前沿部隊進行實地考察，得出的結論：部隊訓練工作還遠遠不夠，必須模擬實戰狀況，進行強負荷的臨戰應急訓練。因此，中央軍委把進攻日期推遲了一個月。1 月 23 日，周德禮赴北京聽取兩位副總參謀長傳達的軍委領導人鄧小平的指示，要求在 2 月 15 日之前完成臨戰準備。總參要求參戰部隊首戰必勝，速戰速回，隨身壓縮乾糧僅帶 3 天份額就夠了。2 月 11 日，許世友及軍區政委向仲華赴北京列席政治局擴大會議，參加了政治局成員關於對越南戰爭的討論。2 月 12 日，許世友召開軍區第四次作戰會議，宣布：「攻擊發起時間為 2 月 17 日拂曉。」⁵⁵

⁵⁴ 時任廣州軍區參謀長周德禮的回憶，主要限於中央軍委會的決策及廣州軍區「作戰計劃」制訂過程，相關細部內容，參見約翰 W·劉易斯（John W. Lewis）、薛理泰著，薛理泰編譯，**中國軍事決策機制及台海衝突**（紐約：明鏡出版社，2007 年），頁 259-267。

⁵⁵ 同前註，頁 267-268。

上述的過程追蹤，顯示出幾個重點：(1) 中共領導人的戰略指導，是將戰爭限縮在可控制的範圍內，進行的一場「有限目的，有限時間，有限地區，有限規模」的邊境局部戰爭；(2) 中共在 12 月 8 日即已研判越軍可能入侵柬埔寨，中共希望以軍事行動牽制越共對柬埔寨的全面進攻，並給予蘇越結盟一個打擊；(3) 針對蘇聯可能從北部夾擊的軍事行動，中共已做了準備；(4) 中共在越南入侵柬埔寨的第一時間未能及時出兵的原因，係共軍尚未完成戰備整備，故而延後攻擊發起時間。由此亦顯示中共並非倉促應戰，希望加強臨戰訓練以提高勝利或然率。然而，從總參建議部隊僅隨身攜帶三天的乾糧份額來看，中共顯然低估了越軍的抗擊力和戰爭的持續時間。

在被擊敗的風險上，儘管共軍實戰經驗不足，指揮管制亦存在明顯的缺失，但在兵力上卻具有明顯的優勢。據統計，共軍一線作戰部隊計 9 個野戰軍共 25 個師，含支援作戰部隊，總兵力 50 餘萬人。越軍在戰爭爆發時，在河內附近和北部共部署 9 個作戰師、8 個生產師、2 個訓練師、30 多個獨立團和 1 個空軍師。⁵⁶尤其是越軍主力正於柬埔寨執行掃蕩任務；因此，中共雖然在戰力上居劣勢，但在兵力上顯然具有優勢。此外，越南入侵柬埔寨後，並未一舉消滅赤柬的有生力量，其軍隊仍占領著廣大的農村、山區，所占地區之間的交通線仍然暢通。換言之，赤柬失去的「點」，卻占領了「面」和「線」，並拖住了大量的越南正規軍。⁵⁷況且，共軍除了採取速戰速決，避免長驅直入的作戰指導，可以免除陷入長期消耗戰的危險外，其作戰範圍距離邊界不超過 50 公里，可在防空飛彈的有效支援範圍內，遭受敵空中攻擊與補給線被截斷的威脅不大，可依戰況需要延長或縮短戰役時程，整體上被擊敗的風險不高。

在第三國可能介入上，此乃中共關注的焦點，亦為鄧小平積極訪問日本、東南亞與美國的主要原因，其目的在於防患蘇聯參戰。在日本方面，中日雙方在 1974 年 11 月開始針對《中日和平友好條約》進行談判，時至 1978 年 8 月 12 日，才舉行簽字儀式。10 月 22 日，鄧小平訪問日本，這是中共領導人首次訪問日本。23 日，中日舉行《中日和平友好條約》批准書換文儀式。25 日，鄧小平出席記者招待會時指出：「中日和平友好條約明確規定反霸原則，反對霸權

⁵⁶ 有關中越雙方兵戰力的比較，參見倪創輝，*十年中越戰爭（上）*，頁 96-99。

⁵⁷ 施華，「鄧小平談中越戰爭」，*七十年代*，總第 111 期（1979 年 4 月），頁 25-26。

主義是條約的核心。」⁵⁸顯然地，反霸權主義主義指涉對象是蘇聯。11月5日至14日，鄧小平訪問泰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主要目的是修補與東南亞國家的關係，號召各國聯手孤立、反對蘇聯全球霸權主義和越南的地區霸權主義。⁵⁹

1979年1月28日，鄧小平訪問美國，先後與卡特舉行三次會談。至於會談內容是否涉及即將發動的懲越戰爭，卡特總統在其回憶錄中提到：⁶⁰

鄧小平徵詢我對其懲越計劃的看法，我試圖勸阻他採取行動，因為越南正因入侵柬埔寨而受到國際社會的孤立與譴責，中共的軍事行動可能會為越南喚來同情，並且駁斥了中美關係正常化會給亞洲帶來和平與安定的論證。次日，在單獨會談中，我向鄧小平詳細說明為何不鼓勵中國入侵越南的原因。他強調如果中國決定採取行動，則中國會在最短的時間內撤軍，而且此軍事行動的結果將會是有益，有長期的影響…。雖然鄧小平表明正在考慮中，但我當時的感覺是，他已經做了決定。越南將會受到懲罰。

時任國家安全顧問的布里辛斯基（Zbigniew K. Brzezinski）在其回憶錄中亦提及：⁶¹

鄧小平強調，如果越南持續軍事占領柬埔寨，中國絕不會坐視不管。他認為有必要限制越南的野心，給予適當、有限的教訓。這種教訓的範圍與時間將是有限的。如果對越南不加以束縛，他們會變本加厲。中國將採取有限行動，然後將軍隊撤離越南。對美國而言，他不期望美國對此行動的背書（endorsement），但希望能得到道義（moral support）上的支持。他強調只要步驟適當並有限度，估計蘇聯將難以作出很大的反應。就從最壞的打算方面考慮，中國也頂得住…。鄧小平並以1962年的中印邊境戰爭為例，中國完全有能力這樣做，而且行動持續時間不會很長，就是10到20天。估計國際上對此行動會有不同意見，但到最後，多數意見會贊成中國的行動…。明顯地，中國已經摒除其他選項，決定對越南採取行動了。

2月1日，發表了中美《聯合公報》，強調：「雙方重申反對任何國家和國家集團謀求霸權或支配別國」。此處的「霸權」明顯指涉對象是蘇聯，而「支配

⁵⁸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頁355、406、411。

⁵⁹ 同前註，頁419-429。

⁶⁰ Jimmy Carter, *Keeping Faith: Memoirs of a President* (New York: Bantam Books, 1982), pp. 206-209.

⁶¹ Zbigniew K. Brzezinski, *Power and Principle: Memoirs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Adviser, 1977-1981* (New York: Farrar, Straus, Giroux, 1983), pp. 406-410.

別國」(domination over others) 指的就是越南。⁶²持平而論，當時美國正與蘇聯進行限武談判 (SALT)，因而希望中蘇之間保持平衡，避免因鄧小平訪美而出現中美聯合反蘇的錯覺。⁶³但卡特總統的「不支持也不堅決反對」的立場，很容易被解讀為「默認」，甚至「支持」中共發動懲越戰爭。⁶⁴

至此，鄧小平訪美已取得預期的效益，此舉對蘇聯介入懲越戰爭必然產生嚇阻的效果。事實證明，在中共 2 月 17 日發動戰爭後，美國以實際行動支持中國。例如美國第七艦隊監視蘇聯海軍在南海的活動；同時批評中國的軍事行動和越南對柬埔寨的侵略，並採取「雙撤軍」策略，要求中共從越南、越南從柬埔寨撤軍的聲明；美國財政部長於 24 日訪問中國。⁶⁵美國的行動已明顯傾向中國，具有警告蘇聯的意涵。同時在戰爭爆發後，中共即表明不會侵占越南的一寸土地，聲言戰鬥只會限於邊境地區，在時間上希望儘快結束。⁶⁶此舉，除了公開宣布中共將對越南採取軍事行動外，亦凸顯出中共的軍事行動是有限的，故而蘇聯介入而與中共直接對抗的可能性不高。(中共發動懲越戰爭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 4-8)

表 4-8 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行動
	我方的優勢 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 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 或然的率	被擊敗 的風險	第三國 可能介入	
1979年懲越 戰爭	<	>	=	=	<	

說明：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⁶² 根據白宮官員的說法，「支配別國」的指涉對象就是越南。Banning Garrett, "The Strategic Triangle and the Indochina Crisis," in David W.P. Elliott ed., *The Third Indochina Conflict*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81), p. 207.

⁶³ *Ibid.*, p. 206. 相對地，鄧小平本人則相信，蘇聯當時處在與美國限武談判的最後階段，不太願意因捲入亞洲的陸地戰爭而使談判破裂。傅高義 (Ezra F. Vogel) 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改變中國**，頁 703。

⁶⁴ 傅高義即指出：鄧小平出訪使蘇聯擔心美國可能向中國提供情報，假如蘇聯採取行動，美國有可能支持中國。布里茲涅夫甚至給卡特打電話，想讓美國保證不會暗中幫助中國。但是卡特向他做出保證後，布里茲涅夫疑心猶存。同前註，頁 707。

⁶⁵ 宮力，「中越邊境衝突背後的美中蘇暗戰」，**報刊薈萃**，第 6 期 (2011 年 6 月)，頁 38；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 (台北：幼獅文化，1996 年)，頁 165。

⁶⁶ 國炎，「中越戰爭的戰略戰術」，**七十年代**，總第 111 期 (1979 年 4 月)，頁 33。

伍、結語

1979年懲越戰爭基本上是中蘇衝突的延續。在這場涉及中蘇越、中越柬的兩個三角關係中，中越領導人都過度高估了外援與聯盟的作用。在雙方都追求中南半島地區的主導權，並將其視為是自己的勢力範圍時，都將對方的意圖與行為等同於「霸權主義」。事實上，在亞洲的冷戰框架中，當以占主導地位的大國為代表的盟國全局利益與小國的局部利益發生衝突時，前者往往要求後者服從於全局的、共同的利益，矛盾分歧相應而生。在小國、弱國不再認同這種盟國利益，或盟國中的主導國家發生角色變化後，這種局部服從全局的原則也即失去約束力，其結果便是盟國或集團的分裂、瓦解。就社會主義集團的情況而言，中蘇關係是這樣，中越關係實際也是如此。⁶⁷然而，越共領導人決定入侵柬埔寨的過度自信舉動，顯然高估了蘇聯介入的能力，並且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

在本案例中，中共使用武力的決策參考點是維持柬埔寨的獨立，尤其在寮國投向越南後，柬埔寨乃成為制衡越南地區霸權的唯一支柱。但對越共而言，建立印支聯邦或特殊關係，乃是其追求的終極目標，因此，當中越兩國在中南半島的核心利益無法妥協時，雙方必然將對方視為破壞其核心利益的主要假想敵國，而為了制衡對方而採取的一系列措施，則產生連鎖反應，使得雙方陷於嚴重的安全困境中。尤當越南與蘇聯結盟後，使得中共的反霸邏輯中，反「小霸」越南乃成為反「大霸」蘇聯的一個重要一環。此後，越共入侵柬埔寨，已明顯跨越了中共所框定的參考點，迫使中共出於遏止中南半島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等周邊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之預防性動機而必須採取軍事行動。

至於，中共在此地區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方面，「反蘇聯霸權主義」是中蘇分裂後中共對外政策的長期目標，蘇越結盟確實對中共構成一定的壓力，可視為是其反霸鬥爭的暫時挫敗，但蘇越結盟對中共的影響不大，相反地，鄧小平已預見了蘇聯將承擔了援越的沉重壓力。事實上，透過中美結盟，不僅可以制衡蘇聯的影響，更可以獲得更多的安全與經濟利益，因此，中共在中南

⁶⁷ 李丹慧，「中美緩和與援越抗美：中國外交戰略調整中的越南因素」，*黨的文獻*，第3期（2002年），頁77。

半島地區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甚微。此亦為中共決定採取局部戰爭的重要因素，將戰爭規模控制在自我能掌控，能教訓越南，美國能接受，而蘇聯又不願參戰的範圍內。透過此役，中共已掌握衝突的主動權，讓越南咬得住，吞不下，並持續在軍事和外交上施加壓力，迫使越共最終撤離柬埔寨。(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4-9)

表 4-9 中共發動懲越戰爭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
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弱	政治	
強	局部戰爭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五章 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之決策選擇

本章是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的案例分析，共計區分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1969 年珍寶島衝突、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及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等四個案例。在分析架構上，同第肆章，首先在前言部分提出本文的主要觀點；接續，依次分析領導人的認知、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及預期效益評估等四個決定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並以類型表方式呈現研究成果，最後在結語部分進行綜合分析。

第一節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主要區分 1954 年 9 月 3 日中共炮擊金門與 1955 年 1 月 17 日發動一江山戰役兩個部分。中共在第一階段發動金門炮戰，主要追求的是特定政治目的，而一江山戰役則是中共收復沿海島嶼的既定方針，主要屬於軍事範疇，但兩者之間並非絕對地分離，而是具有相互聯繫的關係。本文的主要觀點是，中共炮擊金門的預防性動機，主要用以試探、避免美台《共同防禦條約》涵蓋沿海島嶼，並且進一步向國際凸顯台灣問題，避免台海問題國際化、定型化，造成兩個中國的危險，亦即發動金門炮戰是為了遏止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而一江山戰役則是中共逐島戰役的延續，以期收復沿海島嶼，打破台灣的經濟封鎖，完成統一中國的既定政策。

壹、領導人的認知

1949 年共產主義革命在中國取得勝利，但對美國而言，中國新政府似乎激進、不負責任，正是戰後實行遏制政策的對象。相反地，對絕大多數在反帝和民族主義綱領基礎上執政的中國共產黨人來說，美國不僅給台灣大量的經濟與軍事援助，而且成了二次大戰後一個主要的資本主義國家，因而是對他們革命鞏固的最大威脅。從這些截然不同的觀點出發，兩國領導人都以懷疑和捉摸不定的眼光來看待對方。韓戰則加深了中美對抗並使之制度化。¹

¹ Harry Harding, *A Fragile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since 1972*(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2), pp. 25-27.

有關美國在第一次台海危機前對中共的威脅認知及對台政策，可從 1953 年 11 月 6 日的兩項「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政策文件」中得知。在 NSC166/1：「美國對共產黨中國的政策」文件中，美國領導人認為「北京政權的使命感—無論是民族主義的還是共產主義的—必然會迫使中國共產黨最終重新奪回現在被美國和西方占領或保護，歷史上就屬於中國的領土；最終把西方和西方盟友的力量從大陸鄰近地區趕走；並且取代西方在遠東其他地區的影響力。即使某些遠東問題的解決能令北京滿意，但中共作為共產黨國家陣營的一員，必然會繼續與一般的西方國家，特別是美國保持對立。」²在臺灣問題上，此政策文件建議：繼續承認和支持在台灣的國民政府為中國的合法政府，並繼續擔任中國在聯合國及其他國際組織的代表；幫助它獲取來自所有非共產黨國家的支持；加強其軍隊防禦台灣、對中國大陸及其海上貿易發動襲擊，這些做法符合美國的利益。

3

在 NSC146/2：「美國對於福爾摩沙和中國國民政府的目標和行動方針」文件中，強調：「維護台灣的安全，使其不受共產主義的影響，因為它是美國遠東防禦體系內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在軍事方面，把台灣和澎湖列島實際納入美國在遠東的防禦體系，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甚至冒著引發全面戰爭的嚴重危險，阻止敵人軍隊取得對它們的控制；並清楚地表明，美國對任何攻擊都會做出反應」、「除非台灣或澎湖列島遭到攻擊，在不承認美國軍隊介入的情況下鼓勵和支持國民政府防禦共產黨對其占領的沿海島嶼的進攻，並對中共的領土和貿易活動進行襲擊」。⁴

從上述兩項政策文件得知，源於民族主義與意識形態的考量，美國領導人認為中共建政後必然會嘗試排除、取代西方在遠東地區的影響力，並且與美國保持對立。簡言之，美國已經將中共視為是在東亞地區的主要敵對強權，未來必然會威脅到美國在此區域的權力地位，此亦顯示出美國決心遏制中共的預防性動機。「保台遏共」即是在此動機下衍生的對策，希冀透過繼續承認和支持台灣在聯合國及其他國際組織的代表；幫助台灣獲取非共國家的外交支持；協防台灣並支持其對中國大陸進行騷擾等直接與中共爆發戰爭以外的各種手段，削

² John P. Glennon,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I* (Washington D.C.: U.S. Govt. Print. Office, 1985), pp. 279-280.

³ *Ibid.*, p. 282.

⁴ *Ibid.*, pp. 307-308.

弱中共政權及其在亞洲的地位。台灣事實上已成為遏制中共的重要環節，因此，美國明確表示必須採取一切措施防衛台灣及澎湖列島。然而，雖然美國情報單位已預測到中共極有可能對台灣控制的沿海島嶼發動攻擊，但囿於美國協防沿海島嶼必然直接與中共對抗，以及盟邦的反對，因此，美國領導人並未明確宣布將台灣占領的大陸沿海島嶼納入防衛範圍。

相對地，就中共領導人而言，台灣問題之所以成爲一個「問題」，係與當時中美對抗有直接的關聯。中共領導人從開始爲解放台灣進行動員起，就非常關注美國的政策。當時他們雖然在政治動員中稱台灣是「美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最後一個據點」，卻認爲美國直接進行軍事干涉的可能性不大。但這種判斷由於朝鮮戰爭爆發後美國封鎖台灣海峽而根本改變，此後中共的任何軍事行動都與對美國的政策聯繫在一起。⁵

中共在韓戰的表現，一舉洗刷了百年的恥辱，證明中國的實力不容忽視。毛澤東即在 1953 年 9 月 12 日「抗美援朝的偉大勝利和今後的任務」一文中，即明確宣示：「帝國主義侵略者應當懂得——現在中國人民已經組織起來了，是惹不得的。如果惹翻了，是不好辦的。」⁶韓戰結束後，考慮到國家建設和發展的需要，中共選擇了支持全面緩和，爭取與不同社會制度的國家和平共處的新外交方針。但是，中共領導人認爲美國並沒有給中國機會，不僅堅持在台灣問題、聯合國地位及經濟封鎖問題上採取全面敵對的態度，甚至將中國共產黨人視爲瘟疫。⁷尤其是艾森豪上臺後，對華政策的第一個舉動就是在 1953 年 2 月宣布解除「台海中立化」政策。他下令「不要再使用第七艦隊來屏障共產黨中國」，意即不再限制台灣軍隊進犯大陸。艾森豪事後在回憶錄中說：「這種宣布的實際價值僅僅是像我對朝鮮的訪問一樣，它提醒中國共產黨人注意，僵持的日子爲期不長了，朝鮮戰爭或者結束，或者擴大到朝鮮以外。因此，我深信這樣做有助於戰爭的結束。」⁸

⁵ 牛軍，「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張沅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 年），頁 181-182。

⁶ 「抗美援朝的偉大勝利和今後的任務（1953 年 9 月 12 日）」，人民出版社編，**毛澤東選集（第五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年），頁 103。

⁷ 最典型的，也是讓中共領導人印象最深刻的例子，就是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在 1954 年「日內瓦會議」上，下令不許美國代表團成員與周恩來領導的中國代表團人員握手。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勢」，**史學月刊**，第 11 期（2003 年），頁 52-53。

⁸ Dwight D. Eisenhower, *Mandate for Change, 1953-1956: The White House Years*(Garden City,

儘管艾森豪的命令並不表示美國有入侵中國的意圖，但他的行動卻使中共領導人相信，在支持台灣當局反共，阻撓中國統一方面，他比民主黨走得更遠。這種情況刺激了毛澤東和其他中共領導人，他們本來就是具有強烈意識形態和理想主義精神的革命者，轉變為執政者之後，他們同時成為中國國家利益和民族尊嚴的代表和捍衛者。美國對新中國的仇視和輕蔑，不僅傷害了他們的民族自尊心，而且反過來進一步強化了他們基於意識形態的敵我判斷。從最初堅信武裝奪取政權，戰爭解決問題，到希望與不同社會制度的國家和平共處，到採取戰爭邊緣政策，乃至於通過公開支持世界革命的作法，來挑戰美國。1950-60年代，中共對外政策上的這種變化，顯然都與中美之間這種複雜情勢有關。毛澤東發動 1954-55 年台海危機的決策，正處於中共對外政策變動的過程之中。⁹

尤其在「日內瓦會議」結束後，美國為了遏制共產主義在亞洲的威脅，因而在解決中南半島問題時，也相應地積極籌組東南亞安全體系，並協助台灣軍事防禦能力；此舉，加深了中共領導人對美國企圖分裂台灣和侵略中國的憂慮。同時，中共為了應付這種情況所採取的種種對策又使美國領導人更加認定共產主義世界在加緊對外擴張，從而進一步堅定了繼續推行遏制中國政策的決心和努力，¹⁰中美關係於是進入了一個惡性循環的狀態。

尤有進者，當時台灣利用浙江沿海島嶼對進出上海的商船威脅甚大。此外，台灣亦對中共所占領的沿海島嶼實施突擊作戰，已經到了不能不解決的時候了。杜魯門雖然在韓戰爆發後宣布「台海中立化」政策，但事實上並未阻止國軍對大陸沿海的襲擾。¹¹艾森豪當選總統後，為牽制共軍，更實際支持台灣的

N.Y.: Doubleday, 1963), p. 123.

⁹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勢」，頁 52、註 1。

¹⁰ 例如艾森豪在其回憶錄中表示：「很顯然，失掉中南半島，同樣是災難性的。我們絕不能袖手旁觀—除非我們準備讓自由世界的國家在共產黨的壓力下一個接一個地崩潰。在這 1953 年春天，我們的主要任務就是使全世界相信，東南亞戰爭是共產黨征服那一整個地區的侵略行動。」Dwight D. Eisenhower, *Mandate for Change, 1953-1956: The White House Years*, p. 168.

¹¹ 根據彭德懷年譜記述：1954 年 7 月 13 日，彭德懷與朱德、鄧小平及海軍、空軍負責人，研究對來華的外國輪船在華南沿海護航問題。自 1950 年以來，蔣軍在台灣海峽已攔截攻擊「我國」及來華外輪 70 艘，其中英國船隻 40 艘。外輪公司及交通部門要求加強護航。會上確定除《人民日報》發表社論，揭露美國支持蔣軍的海盜罪行外，還決定儘快修通黎塘至湛江鐵路，並擬定一個關於護航和保衛領海領空主權的指示文件。另有關於台灣對沿海島嶼的襲擾方面，一般游擊作戰，以 1951 年 7 月白溪登陸戰，1953 年 5、6 月的鹿洋及積谷山爭奪戰，規模較大。較大型的突擊戰，計有湄州島（計有 1951 年 3 月 18 日及 1952 年 1 月 28 日二次突擊）、1952 年 10 月 10 日南日島及 1953 年 7 月中旬的東山島突擊戰。參見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 年），頁 572；林宏一，「關閉政策：中華民國政府封鎖

襲擾行動。¹²

綜上所述，中美國領導人都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為產生錯誤認知，尤其是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彼此均認為對方具有侵略和擴張的意圖；而台灣在此氛圍下對中國大陸沿海地區的經貿襲擾與島嶼突擊，亦明顯有政策失誤，進而強化了中共必須以實際行動懲罰台灣及儘快收復沿海島嶼的決心。（領導人在危機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 5-1）

表 5-1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美國				○		
台灣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就歷史的角度而言，鴉片戰爭以來的屈辱是中國知識階層的鮮明記憶。在當代西方思潮大量引進中國的二十世紀初，知識分子不論是擁抱自由主義的民主與科學，或是馬克斯主義的反帝與反殖，事實上都是以民族主義建立「新中國」的情愫。中共建政以後，其在社會主義革命進程中，一直追求「民族獨立」與「實現境內社會主義革命」等兩個目標的實現。而中共以「民族主義」來建構其「中國大一統」的邏輯，乃是建立在現代民族國家的精神上。現代民族國家的重要特色，便是國家主權的形成。依據現實主義的假設，國際社會中國家地位的平等，乃是透過國家主權的至高無上加以表現。民族國家一旦形成，則

大陸沿海的行動，1949-1960 年代」，呂紹理、唐啓華、沈志華主編，**冷戰與台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 年），頁 85-86；海軍總司令部編，**海軍艦隊發展史（二）**（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2001 年），頁 914-947；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國民革命建軍史—第四部：復興基地整軍備戰**（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 年），頁 1845-1879。

¹² 根據國軍史政資料顯示：在 1953 年艾森豪當選總統並宣布解除「台海中立化」政策後，此期間美國軍方為策應韓戰，派遣皮爾斯准將來台，利用我江浙游擊部隊，成立西方企業公司（中情局分支機構），供應我游擊部隊部分裝備。我方遂整編該部隊為反共救國軍，實施突擊，以牽制大陸沿海共軍不能增援入韓。參見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勘亂時期東南沿海島嶼爭奪戰史**（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7 年），頁 15。

國家便成爲該民族於國際社會的唯一代表。因此，依據國家中心假定，國家爲國際社會最重要，甚至是唯一的行爲者。由於主權之不可分割性，中國欲成爲不受宰制的現代民族國家，其重要表現即是堅決地維護中國領土的完整。¹³

在上述主權觀下，中共對「一個中國」的標準三段論述是：「世界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代表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¹⁴此「一個中國」的論述與框定過程，是中共建政後對台政策的最佳體現，亦明顯是第一次台海危機前研判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程度的參考點。周恩來即多次表明其堅決的立場，明言：「如果美國政府以爲可以用戰爭威脅來嚇倒中國人民，來使中國承認『兩個中國』，承認美國侵占台灣和侵入台灣海峽的行動爲合法，那是夢想。中國人民是嚇不倒的。」¹⁵

但朝鮮戰爭爆發後，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遭到了挑戰。在中共領導人眼中，美國爲阻撓中國大陸與台灣的統一所採取的一系列步驟，標誌著「兩個中國」政策的正逐步形成。第一，美國於1950年6月派遣第七艦隊封鎖台灣海峽，杜魯門聲明台灣「未來地位」取決於對日和約或聯合國決議；第二，1950年秋美國企圖操縱聯合國決定台灣的「國際地位」；第三，在美國策畫和指使下簽訂的對日和約及日本與台灣的雙邊條約，都故意把台灣的歸屬問題擱置起來；第四，美台《共同防禦條約》把美國與台灣共同防禦的領土限定爲台灣和澎湖列島，同時美國參議院聲明該條約並不影響或改變條約所適用的領土的法律地位，這樣美國既能繼續在台灣地區保持軍事力量，又未明確承認台灣是中國領土。因此，雖然美國沒有公開宣布「兩個中國」政策爲自己的既定方針，這一系列旨在割讓中國領土的行動顯然是蓄意、有長遠目標的。¹⁶

¹³ 宋學文、黎寶文，「全球化與中共的民族主義：『一國兩制』的機會與限制」，**中國大陸研究**，第44卷第7期（2001年7月），頁8。

¹⁴ 爲了防止有的國家試圖製造台灣與中國分離，形成兩個中國的既定事實，毛澤東在建國前夕就提出了與非社會主義國家建立外交關係的兩條原則：第一，這些國家必須同國民黨政府斷絕外交關係；第二，在建交前須互派代表談判，隨後依商定結果再定建立外交關係。其主要目的就是要以此來維護「一個中國」的立場。黃鴻博，「一個中國定義與兩岸關係之辯證發展探討」，**共黨問題研究**，第28卷第6期（2002年6月），頁56-57；「關於同緬甸建立外交關係問題的電報（1949年12月19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研究室，1987年），頁193。

¹⁵ 「反對聯合國干涉中國內政（1955年2月5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頁108。

¹⁶ 王緝思，「論美國“兩個中國”政策的起源」，資中筠、何迪主編，**美台關係四十年：1949-1989**（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72-73。

事實上，有關台灣地位未定論問題，始於 1950 年 6 月 27 日杜魯門總統聲明。我國當時駐美大使顧維鈞的回憶錄，對美國當初的立意與台灣的反應有清楚描述。杜魯門聲明強調：「有關台灣地位的確定，有待該地區恢復穩定與和平，或簽訂對日和約，或者由聯合國討論決定。」顧維鈞認為雖然此舉的用意大概只是美國方面為其急劇改變政策以保護台灣尋找依據，但是人們還是對美國政府的幕後意圖引起了種種推測。顧維鈞指出：當時聯合國所在地成功湖就盛傳，美國的意見似乎認為台灣的國民政府不再被認為擁有主權了；很可能台灣的地位問題要作為懸而未決的問題，以謀取中共的默許，進而為美國斷然排除國民政府，同意接納中共政權進入聯合國鋪平道路。在台北和其他一些地方，輿論界也疑慮重重，認為「聯合國討論決定」這一措辭，是把台灣置於國際託管之下的意思。當時我國政府對於聲明中台灣地位的部分，反應相當激烈。顧維鈞勸告我政府不要以批評的態度說任何激怒美國的話，也不要對它表示過分的滿意。¹⁷

有關當時國內的反應與作為，時任行政院長的陳誠在回憶錄裡有深刻的描述。他說：台灣地位之被重視，是軍事的，也是政治的。不過重視台灣的政治地位，卻非尊重中國主權之謂；相反地，中國政府（台灣）應否為台灣的主權者，由此一聲明開始，才正式成了國際間的一個問題。我政府於杜魯門發表聲明的當晚九時（台灣時間），接到美國政府送來有關此一聲明的備忘錄。我們應當怎樣表示呢？倒確實是個難題。為了「確保台灣」的既定方針，這是給我們生聚教訓的機會；但為了主權的所在及其行使，這卻是一種漠視和阻撓。最後我們終於秉承總統的意旨，於次日用我外交部長葉公超的名義也發表了一項聲明：¹⁸

中國政府對於本月 27 日美國政府關於台灣問題之提議，原則上已予接受，並已命令中國海、空軍暫行停止攻擊行動，本人茲更聲明如次：

中國政府之接受上述美國提議，係基於以下諸種了解：

一、在對日和約未訂立前，美國政府對於台灣之保衛，自可與中國政府共同負擔其責任。

¹⁷ 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 年），頁 7。

¹⁸ 薛月順編，**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冊）**（台北：國史館，2005 年），頁 125-126。

二、台灣係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乃為各國所公認，美國政府在其備忘錄中，向中國所為之上項建議，並不影響中國政府對台灣之主權或開羅會議關於台灣未來地位之決定。

三、上述提議以及杜魯門總統本月 27 日之政策宣言，係針對亞洲大陸及太平洋地區之現存局勢所採取之緊急措施。在該兩區中，有若干國家已受國際共產主義之侵略或其威脅，美國所採取之措施，倘能使此種侵略或威脅於短期內歸於消除，自為中國政府所期望者；否則中國及其友邦自仍有採取其他步驟，以抵抗此種侵略或其威脅之共同責任。

四、中國政府之接受此項建議，自不影響中國反抗國際共產主義侵略及維護中國政府領土完整之立場。

面對我國委屈求全式的聲明，國務院外交顧問杜勒斯請顧維鈞向台北說明美國的意圖，並勸請台北勿再激烈反對並攻擊美國的主張，因為美國正設法把台灣問題暫時凍結起來，從而排除對台灣的地位問題作出任何決定的可能性，這是有利於國民政府的。顧維鈞向蔣中正總統力陳，如果我們堅持台灣毫無疑義是中國領土的說法，美國力圖防止台灣落入敵人之手的主張就會站不住腳。美國的說法是，台灣的地位還沒有明確，或者說是尚未定案，因為如果把台灣看作是被盟軍占領的日本領土，則美國對這個島嶼的安全問題，就可以有發言權，就負有責任。經過意見具申後，我國領導人原則上接受美國主張和平解決台灣問題的觀點，但強調應保留反攻復國、光復大陸的立場。¹⁹

由此可知，美國對台灣地位採未定論的主張，提供了美國介入台海爭執的法理依據。美國領導人認為如果不主張台灣法律地位未定，而又宣稱台灣屬於中國，則無法對已經承認中共的國家主張台灣不應屬於中共。當時在政府撤退至台灣後，局勢相當不穩定，準備承認及可能承認中共的國家甚多，我國雖然囿於現實環境需要而原則同意美國的作法，但在主權領土的堅持上仍強調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

接續台灣地位問題而衍生的問題，包括中共進入聯合國、承認中共政權、兩個中國與國際託管台灣等試探。陳誠在回憶錄中清楚地表達出台灣的立場，他將當時國際間出現的這些個別台灣問題比喻為：「就像『應時小販』一樣，成為到處游售的貨色了。」²⁰尤其在託管與兩個中國的試探上，他認為純粹是

¹⁹ 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頁 149、155。

²⁰ 薛月順編，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冊），頁 145。

無視於現實的幻想，絕無實現的可能。因為中華民國存在的一天，就不會接受此試探。中國自己不接受託管，誰能託管得了她，中國自己不甘心偏安一隅，誰能強迫他非甘心偏安一隅不可。所以解決台灣問題而出此二途，簡直是不可思議的事。²¹我國駐聯合國大使蔣廷黻即於 1955 年 2 月 5 日在紐約發表演講，對 1 月 28 日紐西蘭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所提出的「停火案」予以嚴正抨斥。蔣中正總統更於 2 月 14 日在台北對中外記者表明我國堅定不移的立場，並嚴正駁斥「兩個中國」的「邪說」。²²

綜觀海峽兩岸領導人的立場與政策，亦凸顯出近代國際關係中一個非常獨特的現象。很少有國家整個外交政策，是擺在「正名」與「維繫法統」之上。中共及蔣中正總統執政時期即均堅持這種獨特的外交政策。雖然「兩個中國」是西方現實主義的觀點，也是解決國際紛爭的一種辦法。當時兩岸均痛斥「兩個中國」是一種分裂中國的主張，²³因此，中共領導人雖然擔心美國製造兩個中國的企圖，卻沒有升高危機或立即發動戰爭以收復台灣的預防性動機。一方面是對台灣當局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認知；另一方面則是中共本身實力的問題。蔣中正總統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使得中共沒有解決台灣問題的急迫性，因為台灣領導人的言行並未逾越一個中國的參考點，只要台灣不宣布獨立或傾向台獨，即沒有實際產生兩個中國的立即危險。

此外，中共領導人在美國實際介入台灣爭端情況下，雖然仍一再強調解放台灣，卻很清楚台灣問題的解決不是一蹴可幾的，最後還是要靠實力。毛澤東在 1954 年 8 月 11 日中央政府委員會第 33 次會議上說：「蔣介石有兩種，一種是過去在南京大陸上的蔣介石，一種是水裡的蔣介石。過去在沒有水的地方打仗，我們有經驗，但在水裡打仗的經驗就缺乏了…。因此，我們要搞海軍、空軍。台灣能不能收復？我想是能夠收復的。海、空兩軍搞強大起來了，就能收復台灣。」²⁴但為了避免台灣問題國際化，中共透過炮擊金門的方式而取得了遏制「兩個中國」問題的主動權，這種特殊的動武方式是在力有未逮的情況下，

²¹ 陳誠將台灣未定論稱之為「籠統的台灣問題」；接續所衍生的問題稱之為「個別台灣問題」。同前註，頁 152-154。

²² 相關談話內容，參見陳志奇，*美國對華政策三十年*（台北：中華日報社，1981 年），頁 116-119。

²³ 高朗，「四十年來的中華民國外交」，雷飛龍、華力進主編，*海峽兩岸四十年（上冊）*（台北：革命實踐研究院，1994 年），頁 213、224。

²⁴ 「海空軍強大起來就能夠收復台灣（1954 年 8 月 11 日）」，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227-228。

意在透過危機而提供一個示警、抗議或懲罰的訊號，表達自己的原則，並且避免美國跨過中共所框定的「一個中國」參考點。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1950年代初，基於中共革命勝利和亞洲民族解放運動浪潮的高漲，無論北京或是莫斯科，一度都明顯地對依照中國革命的經驗推進亞洲各國的革命運動，充滿了激情。然而，日本、印度和朝鮮共產黨，儘管都依照中共的榜樣，嘗試著通過武裝的方式來尋求解放，卻都沒有得到預期的成果，反而相繼遭受了慘重的損失，戰後急於重新復興經濟的蘇聯也備受拖累。在此情況下，蘇聯領導人很快地就失去了革命的熱情。1953年3月18日史達林剛過逝，蘇共中央政治局立即通過決定，勸告中朝兩國儘快完成與美國的談判，結束朝鮮戰爭，蘇聯領導人的態度自然也會直接影響到中共的對外政策。²⁵

受到蘇聯新外交政策的影響，1953年7月27日達成朝鮮停戰協議後，中共黨內主張爭取一個和平建設時期的呼聲明顯升高。一方面，朝鮮實現停戰，日本、印度等國共產黨武裝革命受挫，蘇聯調整外交政策，主張和平共處，反映出戰後新一輪革命高潮並未到來，國際緩和的趨勢明顯；另一方面，國內經濟成功恢復，第一個五年計劃正式上馬，蘇聯承諾援建各項基礎工業，毛澤東有意加快社會主義過渡的步伐，而推進社會主義改造的進行，需要一個穩定和平的國際環境。²⁶在此情況下，中共於1953年12月底提出了不同社會制度國家和平共處的五項原則，據以修正自己的外交形象，並開始努力向周邊國家示好。²⁷中共要求東南亞各國共黨放棄革命武裝，並且犧牲了北越共黨統一越南的利益，的確一時間在外交上帶給中共極大的好處，明顯減緩了周邊國家對中

²⁵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世紀50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勢」，頁54。

²⁶ 同前註。

²⁷ 周恩來在1953年12月31日接見印度代表團時，首次提出「相互尊重主權和領土完整、互不侵略、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惠和平共處」五項原則。措詞後來稍有改變，在1954年中印、中緬聯合聲明中，將「平等互惠」改為「平等互利」。有關「和平共處五原則」提出的過程與背景，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年），頁342；鄭宇碩、石志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史稿**（香港：天地圖書，1994），頁170-174。

共的恐懼心理。²⁸

接續，1954年1月在柏林召開的美、蘇、英、法四國外長會議決定邀請中國和其他有關國家至日內瓦參加解決中南半島與朝鮮問題的會議。這個會議本身就是另一種形式的政治會議，中共領導人顯然歡迎國際形勢的新變化。日內瓦會議無疑地為中共打開了一個有利於開展對外關係的機會之窗。第一，日內瓦會議是中共重返國際社會的一個良好契機，是對中國的大國地位和影響的認可。這是中共政權成立後，中國對外關係的一個新起點；第二，日內瓦會議為中共提供了一個闡述對外政策與表達和平願望的國際講壇。中共政權成立以來，美國等西方國家一直對中國實施圍堵和孤立政策，不僅拒絕在外交上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和阻撓中國進入聯合國，而且還在其他國際交往中排斥中國，使得中共在國際場合中很少有闡述自己對外政策和看法的機會；第三，日內瓦會議也為中共創造和平的國際環境提供了一個不可多得的場域。當時中共領導人普遍認為美國準備從朝鮮、中南半島及台灣三個方面對中國進行侵略活動。為了阻止這些侵略活動，徹底打破西方對中國實行的孤立和圍堵政策，中共一方面防範美國，另一方通過外交途徑尋求緩和中國與包括西方國家在內的所有國家之間的關係，以減少美國對中國的威脅。²⁹

根據王炳南回憶：「儘管美國堅持在公報上寫明，中國參加並不含有對其外交承認的意思，但實際上這是新中國成立以來，首次以大國身份參加的國際會議，也是新中國在國際事務上發揮重要作用的一個轉折點。中共中央對此會議非常重視，指示要在會議上加強外交和國際活動，以破壞美國的封鎖禁運、擴軍備戰政策，促進國際緊張局勢的緩和，並且要盡一切努力達成某些協議，以利於打開經過大國協商解決國際爭端的道路。」³⁰綜上，對中共領導人而言，日內瓦會議無疑是一扇有利於突圍的機會之窗。

此外，毛澤東亦透過日內瓦會議，發現西方陣營與美國內部均出現嚴重的分歧狀況。他在1954年7月7日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說：「現在總的國際形勢就是美國人相當孤立。這個東南亞的問題—中南半島問題解決後，估計它的

²⁸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世紀50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勢」，頁54-55。

²⁹ 賈慶國，**未實現的和解：中美關係的隔閡與危機**（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8年），頁114-115。

³⁰ 王炳南，**中美會談九年回顧**（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85年），頁5-6。

孤立還要繼續發展。現在英國一大幫、法國、東南亞、加拿大、墨西哥，還有一些南美國家都不喜歡美國的，所以這個局勢還是很有希望…。可以進一步分化帝國主義國家相互之間的關係。美國內部也是有矛盾的。恩來同志所講的，艾森豪同史密斯以及他的財政部長、國防部長，對現在要打是不贊成的；杜勒斯、諾蘭、尼克森、雷德福這些人，就比較冒險一點。所以，對美國這樣的國家也不是沒有文章可以作的。」³¹中共在缺乏海、空軍優勢的現實條件下，短時間內不可能冒著同美國作戰的風險來解決台灣問題，卻未必不能通過外交的手段最終迫使美國認識到武裝保護台灣得不償失，從而自動地把第七艦隊撤出台灣海峽。雖然毛澤東清楚地知道，要達到這樣的目標，可能還是個長時間的問題，但他至少注意到，只要把美國孤立起來，就有可能使美國自己內部產生分裂。³²

毛澤東開始利用各種國際場合，主動向美國示出善意，爭取實現兩國之間的外交接觸，逐步打破美國不承認中共新政權的僵化政策。然而，毛澤東利用國際場合主動向美國釋出善意的努力，並沒有改變美國敵視中國的態度。毛澤東開始擔心中國的主動，會不會被美國誤以為是一種示弱的行為。基於強烈的民族自尊心，他轉而認為中國不應主動向美國示好。他在後來解釋說：「我當時指示在日內瓦會議上和美國人接觸，這與我自己一貫的想法並不一致，看來還是原來的想法好，即堅持和美國鬥爭，不和美國發展關係。因為，這涉及到中國人是否真正站起來了的民族尊嚴問題。」³³

在日內瓦會議還在進行時，他就對台灣問題發展走向越來越擔心。朝鮮局勢的穩定和中南半島問題的解決使得台灣問題日益凸顯，世界輿論因此對台灣問題日益關注。面對這種情況，毛澤東人覺得形勢的發展使中國必須在這個問題上有所作為，向國際再次表明台灣問題的立場。過去朝鮮戰爭或中南半島戰爭是世界關注的焦點，台灣問題並不突出，似乎拖一拖再解決也沒有多大問題。現在則不然，朝鮮和中南半島都不打仗了，台灣問題再拖下去只會給世人造成中國內戰結束、中共接受台灣分離的錯覺，並把台灣海峽視為是另一條 38 度線

³¹ 「同一切願意和平的國家團結合作（1954 年 7 月 7 日）」，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216。

³²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頁 56。

³³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張聞天年譜（下卷）**（北京：中央黨史出版社，2000 年），頁 1097-1098。

或 17 度線。時間長了，這種情況對中共收復台灣是非常不利的，到那時候，若中共針對台灣採取軍事行動，世界輿論就會指責中國破壞和平。³⁴

綜上，毛澤東認為此時透過外交手段解決台灣問題與突破美國遏制政策的機會之窗已關閉，相對地，不利於己的短期與長期威脅趨勢的脆弱之窗則已開啓了。1954 年 7 月 23 日，毛澤東發給周恩來的電報內容充分顯示出毛澤東對情勢的研判與強烈的預防性動機。他指出：³⁵

在朝鮮戰爭結束之後我們沒有及時（約遲了半年時間）地向全國人民提出這個任務，在軍事方面、外交方面和宣傳方面採取必要措施和進行有效的工作，這是不妥當的，如果我們現在還不提出這個任務，還不進行工作，那我們將犯一個嚴重的政治錯誤。

1954 年 8 月 12 日，周恩來接待英國工黨代表團時，進一步詮釋毛澤東的威脅趨勢內涵：³⁶

我們應不應該提出解放台灣的問題？我們早就提出過這個問題，現在提更是時候。遠東有三個戰爭：朝鮮戰爭、中南半島戰爭，還有台灣戰爭。蔣介石在沿海進行騷擾性的戰爭…。最近已經引起了國際上的注意。因此，戰爭是實際存在的，只是因為前兩個戰爭打得激烈，這個戰爭被掩蓋了。既然戰爭是事實，就應該提出來。解放台灣是中國的主權、內政問題，我們現在提出來是否適時？是適時的。…現在朝鮮戰爭停了，中南半島戰爭也停了，剩下來的就是美國加緊援助台灣進行騷擾性的戰爭。如果我們不提出解放台灣，保持不了祖國的完整版圖，我們就會犯錯誤，也對不住自己的祖先。我們能不能收復？這要靠我們努力。等待勝利是不可能的，可能性是從鬥爭中取得的。因此，我們要提出解放台灣的任務，各方面進行工作，軍事上、外交上、政治上、經濟上都要做工作。對於國際共管的主張，我們絕對不能同意。…美國想搞一個東南亞條約組織，目要是針對新中國的。現在已經有幾個國家表示不願意參加這個集團。…對於東南亞侵略條約，我們要徹底揭穿它。美蔣雙邊條約，完全是敵視中國人民的，要堅決批判。

同時，中共也展開大規模的宣傳運動。在毛澤東發出上述電報的同日，《人

³⁴ 賈慶國，**未實現的和解：中美關係的隔閡與危機**，頁 147。

³⁵ 楊奎松，「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 世紀 50 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頁 56。

³⁶ 「抗美援朝，保衛和平（1950 年 10 月 24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 年），頁 84-85。

民日報》以「一定要解放台灣」為題的社論揭開了一系列的宣傳行動。中共嚴厲批判、抗議的內容包括「軍援台灣、對中國沿海島嶼的騷擾、太平洋反共軍事同盟、剝奪中國在聯合國的合法地位、美台共同安全防禦條約、台灣中立化和交由聯合國託管」等議題。³⁷

綜觀周恩來的談話重點與中共的宣傳內容，均以「台灣問題」及「遏制政策」為主軸，是對美國「保台遏共」政策的直接反應。毛澤東顯然擔心在日內瓦會議解決韓戰及中南半島戰爭後，若此時不提出台灣問題，有可能會造成國際上誤解，認為台灣問題已經中立化了，或者誤認為中共也會願意仿照朝鮮和越南的辦法就台灣問題做出妥協。事實上，中共領導人深知「台灣問題」並不是短期可以解決的，因而只能透過強烈的訊號向美國表示台灣問題的解決是其核心國家利益，並展現其解決台灣問題的決心，以遏止情勢的持續惡化，甚至國際化、固定化。「遏制政策」則主要體現在美台《共同防禦條約》上，對中共領導人而言，此條約顯然是填補美國全面遏制政策的最後缺口。周恩來甚至將其威脅性等同於日本侵占東北與《慕尼黑協定》簽訂以前德國侵占奧地利的情形一樣。³⁸

目前關於中共領導人對美台即將簽訂《共同防禦條約》的認知與作為，主要體現在 1954 年 7 月 7 日毛澤東在政治局擴大會議的談話及 7 月 27 日中共中央致電正在訪問蘇聯的周恩來的電報內容。毛澤東在政治局擴大會議指出：³⁹

現在美國同我們關係中的一個重要問題就是台灣問題，這個問題是一個長時間的問題。我們要破壞美國跟台灣訂立條約的可能，要想一些辦法，並且要做宣傳。我們要組織一些宣傳，大罵美國搞台灣，蔣介石繼續賣國。另外，在外交方面要有一種適當的一種表示，比如在僑民問題上的接觸，目的就是迫使他跟台灣不要訂立條約。我看，美國和台灣訂條約，英國也怕，也反對，法國也可能是反對的，對於它們也沒有什麼好處，就會成為很長時期的僵局嘛。

中共中央致周恩來的電文含括內容較廣泛，指出：⁴⁰

³⁷ 相關宣傳活動，收入郭立民主編，**中共對台政策資料選輯（1949-1991）（上冊）**（台北：永業出版社，1992 年），頁 61-109。

³⁸ 「堅決反對製造“兩個中國”的陰謀（1955 年 1 月 5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 年），頁 99。

³⁹ 「同一切願意和平的國家團結合作（1954 年 7 月 7 日）」，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頁 216

⁴⁰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頁 405。

最近一個時期美國與蔣介石正在商議訂立美蔣共同防禦條約，不斷增加對蔣的軍事援助，並且有把封鎖我國的範圍擴大到廣東沿海及東京灣地區的可能。鑒於此，現在我們面前仍然存在一個戰爭，即對台灣蔣介石匪幫之間的戰爭，現在我們面前仍然存在一個任務，即解放台灣的任務。提出這個任務的作用，不僅在於擊破美蔣軍事條約，而更重要的是它可以提高全國人民的政治覺悟和政治警惕心，從而激發人民的熱情，以推動國家建設任務的完成，並可以利用這個鬥爭來加強我們的國防力量，學習海上鬥爭的本領。

綜上所述，中共領導人顯然對美台即將簽訂的共同防禦條約很在意，但本文認為中共在 1954 年 9 月日 3 炮擊金門的目的，並非是單純地為了阻止條約的簽訂，就當時美國國內的反共氛圍與中共的海、空軍實力，事實上是無法阻止的。其行動之目的雖有希望能阻止條約簽訂的主觀期待之外，主要還是配合外交與宣傳活動，凸顯中國對台灣的主權，反對將台灣問題國際化。此外，中共領導人較關心的應該是條約的適用範圍。在他們看來，美台條約將包括浙江和福建的沿海島嶼，而且有可能將封鎖中國大陸的範圍擴大到廣東沿海及東京灣地區，其結果不但會造成台灣的長期分離，而且必然對中國大陸造成更加嚴重的安全威脅，解放軍甚至無法完成預定的奪取沿海島嶼的計劃。

現有文獻顯示，毛澤東早就關注美國防禦台灣的範圍問題了。例如他在 1953 年 10 月 11 日軍委會關於「美蔣簽訂軍事協調諒解協定」的報告上批示：「此件值得注意，請飭查是否確有此項包括金門、二陳等地之協定。」⁴¹顯然，美台的合作關係已引起毛澤東的注意，但卻不清楚美國領導人對協防外島的真正意圖為何？合理的推論是，他非常擔心美國真的會協助台灣防禦外島，並將大陳等沿海島嶼列入防衛範圍。若果真如此，則必然會增加收復沿海島嶼軍事行動的困難度，並且有可能與美國爆發直接的軍事衝突。此外，1954 年 11 月 29 日，彭德懷指示在 12 月盡可能打下一江山或南北麂山島，因為美蔣有可能達成簽約協議。但美台在 12 月 2 日簽訂條約後，彭德懷又指示：「美蔣條約已簽，台州地區正多風季節，我之準備尚未充分完成，因此攻打一江山行動不宜太急，時間可延至明年 1 月，也不必限於攻一江山島。」⁴²

⁴¹ 「美蔣簽訂軍事協調諒解協定值得注意（1953 年 10 月 11 日）」，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178。

⁴² 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頁 581-583。

以上的指示，顯示了中共領導人防止美國將沿海島嶼納入防禦範圍的預防性動機，並希望提早行動以造成既定事實。如此方可將外力的干預降到最低，而順利收復沿海島嶼。相對地，在台美簽訂條約並且未將沿海島嶼納入防衛範圍後，中共反而不急於攻占一江山。

事實上，自 1949 年 10 月首攻金門（古寧頭戰役）失利以來，毛澤東和中共中央一直責成有關部門，重新制定收復金門等沿海島嶼和解放台灣的作戰方案，並作了包括組建海軍、空軍在內的多方面準備。但由於朝鮮戰爭的爆發，這個計劃不得不暫時拖延下來。⁴³此時，中共雖然將主力放在朝鮮戰爭中，然而攻占沿海島嶼的計劃並沒有因此而完全停止。共軍領導人從 1952 年即開始著手策畫奪取浙江和福建沿海台灣占領的島嶼，並且在朝鮮戰爭結束前後，決定展開奪取包含金門在內的沿海島嶼軍事行動。中共的預防性動機可從以下的作戰方案爭論與決策過程中窺知。

一、作戰方案的爭論

有關共軍對「東南沿海敵占島嶼作戰行動方案」的制定，當時出現「先打浙東的上下大陳，還是先打福建的金門」兩種爭論。兩種方案分別由時任中央軍委總參謀部作戰部長的張震及負責實際軍事行動的華東軍區司令員張愛萍提出。張震在 1952 年 4 月對這兩個方向的作戰問題，提出了總體意見，認為由北向南，先打上下大陳之敵為好。華東軍區於同年 6 月間，上報了攻打大陳島的作戰方案，當時彭德懷決定「待朝鮮停戰實現後舉行為宜。」⁴⁴1953 年 9 月 7 日，華東軍區根據情況的變化，上報新的「攻擊大陳、金門作戰方案」，提出如先攻下金門，則其他島嶼可不戰或小戰而解放，付出的代價比逐島攻擊小。毛澤東批示：「於 1955 年 1 月底完成解放金門的一切準備工作。」總參謀部遵照毛澤東的批示，於 10 月 5 日擬定攻打金門的準備工作計劃。彭德懷 10 月 12 日批示：「按此計劃進行準備。」並於 10 月 15 日通知華東軍區即開始準備。⁴⁵此時，張震仍堅持先攻上下大陳島，爾後再取金門，比較有利，並於 12 月 5 日上書，分析敵我兵力、海空軍對比、交通運輸與氣候等主要理由，建議在 1954 年秋或 1955 年春先攻占上下大陳，爾後再攻金門。攻金門的準備工作可同時進

⁴³ 逢先知、金沖及，**毛澤東傳（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 年），頁 582。

⁴⁴ 張震，**張震回憶錄（上）**（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 年），頁 490-491。

⁴⁵ 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頁 563-564。

行，攻擊時間可延至 1955 年秋後。12 月 16 日，張震再次上書，補充說明：「金門等於下圍棋的一個死子，攻擊主動權在我手中，只要我準備充分，任何時候都可以發起攻擊。」彭德懷轉呈其意見並獲毛澤東於 12 月 19 日批示：「此意見可注意。」總參謀部即根據毛澤東批示精神，重新作了部署。⁴⁶同日，軍委會作戰部副部長王尚榮上呈關於攻打金門費用概算報告，毛澤東批示：「陳毅同志意見，目前不打金門為有利，否則被動，且無攻克的充分把握。我同意此項意見。需費近五萬億元，無法支出，至少 1954 年不應動用如此大筆經費。」⁴⁷

二、決策過程

在解決浙東沿海島嶼特別是上下大陳的認識統一後，1954 年 3 至 7 月，陸續解放一些島嶼，乘勝攻占東磯列島，奪得大陳島及其以北海域的制空和制海權，使一江山島等進入共軍炮火射程之內。⁴⁸7 月 11 日，根據共軍在台灣海峽護漁護航，同台灣軍事鬥爭形勢的發展，以及美國正同台灣醞釀「共同防禦」的情況下，報經毛澤東批准，同意華東軍區建議，以軍委名義電告華東軍區：「應以空、海軍轟炸上下大陳，以陸軍一部攻占一江山，以打擊美蔣協防陰謀，察明美軍可能採取行動，為解放浙東沿海島嶼創造條件。」22 日，彭德懷主持軍委專門會議，轉達毛澤東關於開展解放台灣鬥爭的指示，確定由張震擬定解放台灣的軍事鬥爭計劃。同日，審核批准《人民日報》的「一定要解放台灣」社論，該社論於 23 日刊載。24 日，針對美國正策畫同日本、南朝鮮和台灣拼湊「東北亞防禦聯盟」，彭德懷召開專門會議研究如何對此聯盟進行軍事鬥爭。30 日，彭德懷主持召開有大軍區領導參加的軍事會議，討論對台灣蔣介石集團進行鬥爭及軍事行動計劃。彭德懷強調要在無美機、美艦時實施。8 月 2 日，彭德懷聽取張愛萍關於浙東及福建沿海作戰問題彙報。原計畫於 10 日開始行動，因準備工作未完成及雨季洪水影響交通等原因，擬推至 9 月初，以積極行動配合聯合國的開會。5 日，向毛澤東報告對台灣鬥爭的軍事計劃與具體作戰部署。毛澤東於 8 日批示：「此件經中央各同志看過，認為可行，望照辦。」11 日，中央正式通知：「中央政治局於 8 月 9 日已討論通過對台軍事鬥爭計劃。」21

⁴⁶ 同前註。

⁴⁷ 「同意目前不打金門（1953 年 12 月 22 日）」，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194。

⁴⁸ 張震，**張震回憶錄（上）**，頁 491-493。

日，毛澤東就防空軍 20 日向總參謀部報告大陳島地區美空軍活動及共軍飛機起飛情況批示：「請注意，需確實查清沒有美艦、美機的時機，方可對上下大陳進行攻擊，否則不要攻擊。」27 日，彭德懷以軍委名義致電華東軍區：「鑒於國際局勢，為孤立美國好戰分子，並考慮 9 月我國開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國慶節閱兵需調一部空軍，為避免蔣機報復時我上海防空力量不足，決定轟炸大陳島行動推遲至 10 月 5 日以後。但保護商船仍按原定方針，福建炮兵轟炸金門仍可於 9 月 1 至 5 日實施。」9 月 3 日，福建前線炮兵轟擊金門敵軍。⁴⁹

10 月 22 日，總參謀部通知華東軍區：「印度總理尼赫魯於 27 至 29 日訪問寧、滬、杭，原訂於 25 日轟炸大陳島敵軍，推至 11 月 1 日。」11 月 1 至 4 日，空軍連續轟炸大陳島、一江山島。12 月 11 日，毛澤東在華東軍區 12 月 9 日上報的攻打一江山島的作戰計劃批示：「因美軍正在浙東海面作大演習，攻擊一江山時機目前是否適宜，請加考慮。」華東軍區接電示後，18 日又向軍委建議，仍以攻一江山為有利。軍委於 21 日電告華東軍區，同意攻一江山，只要準備好了，就發起攻擊。1955 年 1 月 17 日，彭德懷向中央政治局彙報打一江山問題：「根據敵我兵力、天候氣象及戰區無美國軍艦飛機，估計有取勝把握，建議按前線指揮部張愛萍意見，發起攻擊。」中央授權彭德懷斷處，當即批准了前指部署。18 日下午攻克該島。⁵⁰

上述顯示出兩個重點。第一，收復金門與大陳列島等沿海島嶼是中共完成領土統一的既定方針，但在實際執行上卻出現兩種不同的作戰方案。第一種方案希望先攻占金門，其他島嶼必然不戰自敗，可以一次徹底解決其他沿海島嶼問題；第二種方案則希望由北向南、由小到大，俟掌握主動權最後再伺機攻打金門。換言之，在第一次台海危機前，中共政軍領導人均將解放金門視為是收復沿海島嶼的一部分，只是在攻擊的優先順序上有不同的看法而已。

第二，中共領導人原本希望炮擊金門與一江山戰役同步進行，當時一江山戰役卻因為受到一些國內外主客觀因素影響而延後了。第一次原計畫於 8 月 10 日開始攻打一江山，因準備工作未完成及雨季洪水影響交通等原因而延遲至 9 月初；第二次是因為召開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及國慶閱兵而延遲至 10 月初以後；第三次則是因為尼赫魯訪華而延遲至 11 月初實施。時至 12 月 21 日，中共

⁴⁹ 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頁 579-587。

⁵⁰ 同前註。

領導人才同意發起攻擊一江山。

肆、預期效益評估

中共最後決定在 1955 年 1 月 17 日發動攻擊行動，主要是因為共軍在 1954 年 7 月初就已取得一江山的海、空優勢，可以一舉完成收復沿海島嶼的既定軍事計劃；在時機的選擇上，當時作戰海域沒有美國海、空軍，符合毛澤東避免與美國直接爆發軍事衝突的最高指導原則，故而可以順利發動並攻占一江山。

然而，為何中共如期在 9 月初展開炮擊金門行動，而未與攻擊一江山戰役一併延後實施？此行動主要受到我方優勢邊際維持及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等兩個因素所影響。

在我方優勢邊際維持上，中共在朝鮮戰爭已身切體驗到美國的軍力優勢，雖然透過蘇聯的援助而初步完成陸軍的換裝與海空軍的整建，⁵¹但金門的狀況不同，此時中共除了尚未具備大規模兩棲登陸作戰的條件外，當時台灣掌握空優，可直接支援金門防衛作戰，因此在戰力對比上，共軍實無取勝的把握。排除大規模兩棲登陸方案後，如前述張震上書毛澤東所言：「金門等於下圍棋的一個死子，攻擊主動權在我手中，只要我準備充分，任何時候都可以發起攻擊。」在地理位置與兵力運用上，中共可以轉移朝鮮戰爭中的炮兵部隊，從三個方向同時向金門發動炮擊，共軍掌握了時機的主動權，可以因應政治需要而有彈性地發動炮擊，並且可以符合毛澤東一再強調要避免與美國爆發軍事衝突的要求。

在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上，除了必須立即解決前述台灣的貿易襲擊與對沿海島嶼的突擊外，在《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及其適用範圍上，美軍巡弋大陳島「展現實力」的嚇阻舉動，⁵²更致使中共反應激烈，認為是「狂妄

⁵¹ 徐澤榮根據前蘇聯的檔案，發現中共出兵韓戰一舉，從蘇聯得到了很高的回報，史達林及其繼任者不僅用嶄新的蘇造武器替中國裝備了 100 個步兵師，並幫助中共建立了能有效作戰的海空軍、炮兵、坦克兵等技術兵種，而且還援助了 300 多項大型工程，使中共得以形成獨立的軍事工業體系。此外，沈志華特別強調蘇聯顧問與專家的重要性，認為在培訓共軍掌握現代化武器裝備方面，蘇聯顧問和專家的作用，的確對建國初期的共軍現代化產生關鍵性影響。徐澤榮，「中國在朝鮮戰爭中的角色」，*當代中國研究*，第 2 期（2000 年），頁 144；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 年），頁 301-315。

⁵² 在協防大陳列島議題上，美國領導人一直迴避台灣的請求，但中共在 1954 年 5 月中旬占領台州灣外之東磯列島，緊接著威脅到鄰近的大陳、漁山等島群。由於中共首度在外島地區取得海、空優勢，台灣乃再度請求華府宣布第七艦隊巡邏外島，或將外島納入美國防禦圈內。外島緊急情況再度引起華府最高當局的注意。艾森豪於 5 月 21 日召集主要政軍首長討論外

的挑釁行動」。⁵³

此時中共領導人對於《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及其適用範圍益顯不安。中美雙方領導人均誤判了彼此的意圖。中共發動「解放台灣」的大規模宣傳攻勢，使得美國決策者相信中共即將對外島發動攻擊，在避免直接捲入軍事衝突的情況下，最佳的選擇就是採用「展現實力」的方式，希望能達到嚇阻的目的。但美國的行動，在中共領導人眼中卻是十足的挑釁行爲，美台的緊密關係引起中共領導人的誤解，以爲中美即將簽訂《共同防禦條約》，而且有可能將外島，甚至東南沿海島嶼納入條約的防禦範圍。此舉，不僅造成美國對中國全面性的遏制，亦使得台灣與中國的分離造成既定事實。故而炮擊金門方案無法與一江山戰役一併延後實施，中共領導人必須立即採取反擊行動，以凸顯出中國具有解放台灣的決心與立場。

至於，中共領導人後來決定不直接攻占金門而改採取炮擊的方案，顯然與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風險及美國可能介入等三個因素有明顯關聯。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根據 1954 年 9 月 4 日美國「國家情報特別評估」所示，當時台灣在沿海島嶼駐軍情況：大陳島：1 萬員正規軍，加上約 1 千員的游擊隊。在附近島嶼上的其他游擊隊數量約 3-4 千人。南麂島：3 千人正規軍，加上 1.3 萬員游擊隊。馬祖和白犬島：5 千員正規軍。金門：4.3 萬正規軍，加上 1.1 萬員游擊隊。⁵⁴中共在上海與廣東地區，駐有充足的軍隊，能隨時進行兩棲作戰，在對台灣占領的任何島嶼（金門除外）開始攻擊後，幾天的時間內就能擊敗島嶼上的台灣部隊。但台灣在金門至少有三個精銳師固守，共產黨對其進攻取得勝利極爲困難，而且非常耗時間，特別是要遭受嚴重的損失。⁵⁵鑒於當時美軍顧問團已在台成立，並積極協助軍隊的戰備整備，故而其評估應屬合理。況且當時鷹夏鐵路尚未完工，後勤補給困難，加上不具備空優，因此預期

島問題。與會者認定中共若決心攻擊，外島一個也守不住，所以華府無論如何不能公開表示要協防那些外島，免得賠上自己的威望和兵力；但也不能坐視中共打下大陳等島嶼，以免挫了遠東的反共銳氣。艾森豪最後決定讓第七艦隊的部分艦艇「造訪」大陳及其他外島，必要時停留數天，「展示」軍力、表明美國「立場」，藉以嚇阻中共進一步的攻擊行動。此後，在台海危機爆發前，第七艦隊在外島地區共「展現」兩次實力：第一次在 6 月初；第二次在 8 月 19 日。張淑雅，「臺海危機前美國對外島的政策：1953-1954」，*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3 期（1994 年 6 月），頁 304、306。

⁵³ 「解放台灣是中國的內政，不容美國干涉」，*人民日報*，1954 年 8 月 26 日，第 1 版。

⁵⁴ John P. Glennon,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I*, p. 564.

⁵⁵ *Ibid.*, p. 566.

勝利或然率極低，有可能重蹈 1949 年 10 月古寧頭戰役覆轍。

在被擊敗的風險上，當時中共領導人在無法得知美台在商定《共同防禦條約》仍存在分歧，⁵⁶而透過大規模宣傳活動又無法減緩美台合作的情況下，炮擊金門的方式除了沒有被擊敗的風險外，顯然可以讓情勢更加明朗。如果此軍事行動沒有受到美國的有力還擊，中共就會擴大行動的規模，有利於爾後北部大陳列島的軍事行動的實施。如果美國捲入這些衝突，中國就有了攻擊美國的宣傳材料。中共將把這些軍事的、外交的、宣傳的行動配合起來，在美國與盟國關係中製造裂隙，削弱亞洲反共聯盟的前景，提高中共在亞洲國家中的威望，並損害美國在亞洲的地位。⁵⁷

在美國可能介入上，金門具有重要的象徵性意義，是台灣在沿海島嶼的最重要據點，也必然是最可能與美軍爆發直接軍事衝突的地區。在當時中共無法獲知美國是否將金門納入防禦範圍的情況下，如果要以兩棲登陸的方式強行攻下金門，勢必要冒著與美國爆發直接軍事衝突的危險。因此，在兩棲登陸實力尚未完備，以及避免美國介入的情況下，延後攻占金門而改採用炮擊的方式乃為最佳決策選擇。此外，以炮擊而非直接登陸的方式，亦可以在不升高危機的前提下，就台灣在美國解除中立化政策後，不斷侵擾沿海地區的軍事行動，提出一個嚴正抗議的訊號，並藉以懲罰台灣、離間其與美國的關係。⁵⁸（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 5-2）

⁵⁶ 1952 年台灣駐美大使顧維鈞與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副國務卿艾利森會談時，即提出了是否可能與台灣簽訂共同安全條約（mutual security pact）的問題。杜勒斯以美國不想因簽訂一個條約而使美國捲入在亞洲爆發的戰爭，以及將條約的適用範圍只侷限於台灣和澎湖列島是極困難的，實際上也會使台灣處於尷尬的處境為由，而婉拒了這項建議。*Ibid.*, p. 158.

⁵⁷ *Ibid.*, pp. 566-568.

⁵⁸ 根據葉飛回憶錄的描述：1954 年 8 月 25 日，我接到中央軍委命令—為了打擊美國帝國主義政府的侵略政策和制止國民黨軍對東南沿海的侵襲，在美蔣預謀簽訂《共同安全雙邊條約》期間，對金門國民黨軍實施懲罰性打擊。葉飛，**葉飛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8 年），頁 644。

表 5-2 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行動
	我方的優勢 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 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 或然率	被擊敗 的風險	第三國 可能介入	
1954-55 年 第一次台海 危機	>	>	<	>	>	

說明：1、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 2、第一次台海危機較具特殊性，該案例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係指中共為何如期於9月初炮擊金門，而未與攻擊一江山戰役一併延後；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係指為何不直接攻占金門而改採炮擊的方案。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伍、結語

韓戰的爆發，使得中美對抗制度化，並且進入了一個惡性循環的狀態。兩國領導人都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為產生錯誤認知，尤其是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彼此均認為對方具有侵略和擴張的意圖，此外，台灣對沿海地區經貿襲擊與島嶼突擊的政策失誤，亦加深了中共的敵對認知。中共領導人對短期威脅趨勢的認知，主要體現在美國支持台灣對沿海地區的騷擾、經濟封鎖與美台《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及其涵蓋範圍，尤其擔心該條約將浙江、福建沿海島嶼，甚至是廣東沿海已解放的島嶼被納入防禦範圍。長期的威脅趨勢則主要體現在「兩個中國」問題上。

在本案例中，中共領導人對短期威脅趨勢的衰退必然性認知強烈，除非採取軍事行動，否則無以遏止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而長期威脅趨勢則由於美國沒有公開宣示「兩個中國」政策，且台灣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明顯未逾越中共所框定的「一個中國原則」參考點，因而中共領導人雖然擔心美國製造兩個中國的企圖，卻沒有升高危機或立即發動戰爭以收復台灣的預防性動機。

在避免與美國直接軍事衝突的前提下，中共採取引發危機的決策選擇，逐步試探美國的反應，交互運用宣傳、外交及軍事手段，以期遏止短期與長期的威脅趨勢。中共在解決沿海島嶼問題上，依既定收復沿海島嶼的軍事計劃攻取一江山，測試美國的防禦底線，最後成功迫使台灣撤守大陳列嶼。在金門方面，

則僅以炮擊的方式表達一個明確的警告、抗議與懲罰的訊號，雖然未能制止，反而加速美台《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但也達到凸顯出台灣問題及展示其決心之目的。(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5-3)

表 5-3 中共發動第一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的 程 度	弱		引發危機
	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二節 1969 年珍寶島衝突

中蘇關係惡化的起點是 1958-59 年雙方在對內對外政策上的分歧；爲了證明各自方針政策的合理性，中蘇之間先後採取間接和直接的方式，展開了理論觀點上的辯論；爭論沒有結果，雙方各持己見，導致兩黨關係破裂；兩黨關係緊張直接造成國家關係緊張，隨著邊界衝突的逐步升級，最後中蘇在珍寶島爆發兩次小型的軍事衝突。本文的主要觀點是，珍寶島衝突是中蘇意識形態分裂與領導權爭奪下的結果，亦爲中共刻意製造的一場危機。中共的預防性動機，是企圖掌握中蘇衝突的主動權，遏止中蘇因邊界衝突而演變爲大規模武裝衝突，甚至導致蘇聯入侵中國的威脅趨勢，並且傳遞中共堅決反對蘇聯霸權主義的決心。

壹、領導人的認知

整體而言，目前有關中蘇分裂的原因，主要可歸爲意識形態分歧與權力地位爭奪兩種解釋範疇。¹例如 Lorenz M. Lüthi 認爲意識形態是導致中蘇分裂的最主要的因素。如果沒有意識形態的巨大作用，中蘇不可能結盟；同樣地，沒有意識形態之爭，中蘇也不可能分裂。他認爲毛澤東與赫魯雪夫在意識形態方面的分歧主要通過「社會主義經濟發展模式、非史達林化以及對西方的政策」等三個方面表現出來。²Sergey Radchenko 則認爲毛澤東對史達林留下來的同盟體系不滿，他希

¹ 有學者從結構、經濟及發展水平角度，提出不同觀點。例如 Richard Lowenthal 最早從馬列主義的內部結構分析，認爲其組織結構容易在信仰者之間製造衝突。中國學者沈志華亦認爲社會主義陣營內部國家關係明顯缺乏一種妥協機制。問題的實質在於社會主義陣營同盟關係中某種固有的結構性弊病，或者說是這種社會主義國家關係的政治範式先天存在不足。其弊病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第一，國際主義理念與民族主義追求的矛盾，以意識形態的同一性替代或掩蓋國家利益的差異性；第二，同盟內部領導與被領導的組織原則與各國享有平等權力的準則之間的矛盾，把黨際關係等同於或混淆於國家關係。就經濟和文化發展水平的角度而言，國內共黨問題專家鄭學稼認爲經濟與文化落後地區的共產黨人，多是左傾者，喜歡引用馬克斯的初期著作；經濟與文化進步地區的共產黨人，多爲右傾者，喜歡引用馬克斯的晚年著作。晚年的馬克斯和恩格斯傾向於以和平取代暴力，以議會運動代替流血革命。例如在中蘇論戰中，西方共產黨人，如法共和意共就站在蘇共的一邊；東方共產黨人，如印尼共產黨、北韓共產黨就站在中共的一邊。Richard Lowenthal, *World Communism: The Disintegration of a Secular Fait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沈志華，「中蘇同盟破裂的內在原因」，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 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 年），頁 536-539；鄭學稼，*黑毛之爭*（台北：帕米爾書店，1963 年），頁 137-138。

² Lorenz M. Lüthi,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 The Communist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望獲得與蘇聯平等，甚至超越蘇聯。而蘇聯領導人一次次地尋求與中共和解，本質上是為了維護這個不平等的聯盟關係。³上述兩個原因並非孤立現象，雖然層次不同，卻具有明顯的因果關聯性。基本上，意識形態的分歧，的確是中蘇兩國分裂的導因。中蘇衝突首先是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發生危機，由此也推動了中蘇領導人開始探索建設社會主義的新道路和新方法。在探索中，中蘇兩國各自選擇了不同的道路，蘇聯走了一條右傾保守的道路，而在中國「左」傾情緒占了上風。

4

回顧中蘇分裂的發展過程，本文認為中蘇在意識形態上的最大分歧是「革命與不革命問題」，由此亦衍生出領導權的爭奪。中共建政後很長的時間內，毛澤東還是按照傳統的革命與民族解放運動的思想來指導中國處理國際事務。⁵此時期，中共領導人對國際形勢的判斷出現了重大偏差，高估了美蘇合作的可能性，低估了美蘇之間的矛盾；高估了戰爭和革命的可能性，低估了世界和平發展的可能性。⁶在毛澤東的認知中，雖然建國後初期曾提出所謂「和平共處五原則」，但這只是策略而非原則。在美國的遏制政策下，毛澤東始終認為戰爭必然會爆發。他既認為戰爭遲早會爆發，又認為單靠中國或蘇聯的力量是不夠的，要發動世界的民族解放運動來推翻帝國主義。所以一旦他覺得中國力量強大，就會改變對外政策，就會採取強硬的革命外交。⁷

1956-57年，中蘇雙方路線還是一致的，都是要搞經濟建設。1957年，蘇聯人造衛星上天、核潛艇下水、農業接連大豐收，赫魯雪夫認為這就是與資本主義世界和平競賽和平共處的成績，因此，他覺得要進一步改善蘇聯與西方的關係，盡快提高蘇聯的經濟水準。中國方面，一五計劃完成、國家工業體系建立起來後，毛澤東認為蘇聯已經這麼強大，中國也形勢不錯，既然革命的力量已經超過反革命力量，就不必再和平共處了。這就和蘇共二十大後的路線發生了分歧。所以，1950年代末到1960年代初期，毛澤東認為赫魯雪夫和蘇聯是向帝國主義投降，已

³ Sergey Radchenko, *Two Suns in The Heavens: The Sino-Soviet Struggle for Supremacy, 1962-1967*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⁴ 列·別·杰留辛著、陳夕譯，「關於中蘇衝突起因的若干思考」，*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100。

⁵ 沈志華、李丹慧，「晚年的外交戰略探索和矛盾」，*世界知識*，第17期（2006年），頁20。

⁶ 章百家，「通過緩和的崎嶇之路—變動的國際環境與中國對美政策（1954-1971）」，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年），頁442-443。

⁷ 沈志華、李丹慧，「晚年的外交戰略探索和矛盾」，頁20。

經不能領導世界革命。在他的心目中，中國走在了世界革命的最前列，領導世界革命的任務必須由中國共產黨和他本人來承擔。這就是中蘇分裂的根本原因。⁸

1957年11月的「莫斯科會議」，是中蘇同盟顯示其力量和影響的高鋒，但毛澤東對社會主義國家與西方國家力量對比的論述，使得赫魯雪夫認知到毛澤東是把準備戰爭而非和平共處的問題上在首要位置。準備戰爭的目的就是要在這場戰爭中打敗其共同的敵人，無論戰爭會給社會主義國家造成多麼大的損失。⁹此外，毛澤東在會議的言談舉止，充分反映出一個客觀事實：在國際共產運動中，中共已經可以與蘇共平起平坐了。但此時雙方也開始在世界戰爭是否不可避免及關於和平過渡問題上出現分歧。¹⁰

在莫斯科會議上，毛澤東提出了「東風壓倒西風」的論斷。他早就對蘇聯奉行的對美緩和的外交路線不滿，此時公開宣布社會主義陣營的力量已經超過西方的判斷，無疑是在回答現在世界上究竟「誰怕誰」的問題。毛澤東還提出了另一口號，就是針對蘇聯15年超過美國的計劃，宣布中國將用15年超過英國。毛澤東內心的目標是要在社會主義建設速度上超過蘇聯，為此，他已經在考慮採取某種不同於蘇聯的方式向共產主義過渡的問題。這些想法不久就變成了事實，中蘇在對外和對內政策方面開使出現了明顯的分歧。¹¹此後，隨著中蘇兩黨在對外和對內政策方面分歧的產生與發展，國際共運以誰的思想理論、路線方針為統一的標準與共同的規律，以及以誰為領袖的問題，愈益突出。意識形態的分歧已與兩黨的政治命運、兩黨領袖的政治地位密切聯繫在一起。此時，情緒已戰勝了理智，停止論戰的難度越來越大。¹²

1960年伊始，中蘇雙方在關於時代潮流、世界形勢、戰爭與和平、世界革命、和平共處、核戰爭、裁軍以及民族獨立運動與和平運動等當時對中共外交具有指導意義的理論問題上展開激烈的大論戰，雙方都在報刊上發表文章，闡述各自的

⁸ 同前註。

⁹ 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三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年），頁2296-2297。

¹⁰ 根據胡喬木的說法，1957年毛澤東在莫斯科會議之所以要提出關於戰爭的問題，主要是告訴蘇聯人，對此不要這麼害怕，而蘇聯非常忌諱這一點。胡喬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頁86-87。

¹¹ 沈志華，「試論中蘇同盟破裂的根本原因：兼論社會主義陣營國家關係的結構性弊端」，沈志華、李丹慧主編，**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來自中俄雙方的檔案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472-473。

¹² 李丹慧，「失去的機遇？—赫魯雪夫下台後中蘇兩黨和解的新嘗試」，**社會科學戰線**，第8期（2009年），頁33。

觀點和主張，意在反駁、說服對方。¹³中共的觀點愈益激烈，例如把宣傳和平共處上綱到反列寧主義的階級投降政策的高度，異常強調兩種制度的對抗和衝突，強調時代的革命潮流和新的世界大戰不可避免。在和平過渡問題上，則強調暴力革命，認為和平過渡實際上等於背叛革命。¹⁴結果，中蘇都不願意讓步，於是赫魯雪夫宣布限期撤走在華工作的蘇聯專家，從而使中蘇分歧公開化。此後，儘管1961至1962年中蘇都有意緩和矛盾，修復關係，但是所堅持的原則仍然是要對方承認錯誤。而1963年7月的兩黨會談的結果，再一次表明中蘇之間已經沒有妥協的餘地。中蘇同盟的破裂已成為不可挽回的事實。¹⁵

1964年，隨著中蘇兩黨意識形態論戰的開展，國際共運中幾乎所有的黨裡都有毛澤東的追隨者。由於毛澤東在處理黨際關係時，主要是與各國共產黨和工人黨的「左派」聯合，依靠「左派」黨開展共產主義運動，支持各國的革命鬥爭，支持世界革命，中共已實際成為另一個政治中心。加之「左派」隊伍不斷壯大，初具陣營規模，國際共運由此呈現分裂的狀態。在這種情況下，毛澤東其實已下定了另立門戶的決心。對他來說，既然蘇共是修正主義政黨，世界多數共產黨也都已經變成修正主義，與帝國主義、資本主義同流合污了，那麼國際共運的內涵實際也已發生變化，中共應轉而率領「左派」黨支持亞非拉國家的反帝革命鬥爭，開闢國際共運的新天地，確立中共作為世界革命領袖的地位。¹⁶

1964年10月，正當毛澤東與赫魯雪夫在召開兄弟黨會議問題上的爭執陷入僵局時，蘇聯發生權力更迭。赫魯雪夫的下台似乎給中蘇關係和解帶來了新的機遇。但事實上，中蘇兩黨在對緩和雙方關係的評估中，仍然繼續堅持認為自己的立場代表了馬列主義的原則基礎，與此相應，雙方和解的基礎實際也依舊是各自的原則立場。11月5日，周恩來率團赴莫斯科參加慶祝十月革命47周年活動，並與蘇聯領導人舉行兩黨會談，兩黨實現和解的前提條件並沒有變化，仍然繼續維護自己立場的正確性。尤其是中共，擺出毫無調和餘地的架勢，也沒有放棄奪取

¹³ 關於中蘇論戰的起源與雙方的觀點，參見楊奎松，「走向破裂（1960-63）：中共中央如何面對中蘇關係危機」，《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91；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頁279-298。蘇聯的觀點，參見列·別·杰留辛著、陳夕譯，「關於中蘇衝突起因的若干思考」，頁102。

¹⁴ 薛鈺，「對六十年代中蘇論戰中若干問題的再思考」，《中共黨史研究》，第2期（1996年），頁72-73。

¹⁵ 沈志華，「試論中蘇同盟破裂的根本原因：兼論社會主義陣營國家關係的結構性弊端」，沈志華、李丹慧主編，**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來自中俄雙方的檔案文獻**，頁479。

¹⁶ 李丹慧，「失去的機遇？—赫魯雪夫下台後中蘇兩黨和解的新嘗試」，頁21。

國際共運旗手、世界革命領袖之位的訴求；蘇共方面，儘管認為自己在新形勢下處理與中共關係時應該更加成熟，但其前提也是要盡一切可能加強蘇共在國際共運中的地位。¹⁷中共代表團這種強迫蘇共否定其主要路線，類似最後通牒的要求，顯然無法被蘇共方面所接受。如果蘇共同意了中共的意見，正式拒絕執行以前的政治路線，不僅會給世界的共產運動帶來無法補救的損失，而且只會證實中共的權威。¹⁸雙方的立場僵硬，在原則性問題上堅持不讓，中蘇的分裂已成定局。進入1965年後，中蘇兩黨圍繞莫斯科3月會議和援越問題展開了新一輪的衝突。以此會議為分界線，中蘇國家關係分而未裂，十分脆弱；黨的關係只是藕斷絲連，時至1966年3月22日中共中央復信，拒絕蘇共中央關於參加蘇共23大的邀請，兩黨關係中斷，¹⁹由此衍生的邊界衝突也逐漸升溫。

從中蘇分裂過程可以明顯看出，蘇聯與中共發生不可妥協的分歧。就理論而言，圍繞一個軸心，即馬列主義的解釋和應用。中共實際上是力圖強調自己的觀點與馬列思想吻合，認為自己的理論與實踐是堅持馬列主義，而蘇共的理論和實踐則是背叛列寧革命學說的修正主義。中共領導人對蘇聯的意識形態認知變化大致為：老大哥/兄弟→半修正主義→修正主義/赫魯雪夫集團→社會帝國主義；而對中蘇權力地位的認知變化則為：以蘇聯為首→以蘇聯、中國共同為首→以中國為世界革命中心。²⁰相對地，蘇共也努力聲稱自己的觀點是列寧思想的繼承和發展，認為自己的理論和實踐是堅持馬列主義，而中共的理論與實踐是背叛列寧革命學說的教條主義。

上述意識形態的分歧，可以看出中共對蘇聯的認知變化過程是從人民內部的矛盾，轉變為敵我之間的矛盾。在權力地位上，也從以蘇聯為首轉變為與蘇聯爭奪社會主義陣營領導權的變化。當時中蘇雙方領導人都認為自己是在捍衛馬列主義，捍衛國家存在的理論基礎，因而對彼此的意圖和行為都產生誤解。在自我正義感的驅動下，雙方都忽視了自身政策和行為對對方利益的威脅，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尤其中共在1960年代陷入「左傾」的革命激情中，毛澤東過度高估其影響力而陷入了一廂情願（wishful thinking）的認知陷阱，這種

¹⁷ 同前註，頁 21-30。

¹⁸ 普羅祖緬希科夫，「蘇中和解的最後嘗試：對最新解密俄國檔案的解讀」，沈志華、李濱主編，**脆弱的聯盟：冷戰與中蘇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 381-382。

¹⁹ 李丹慧，「20世紀60年代美中央情報局對中蘇關係的評估—對美國情報委員會最新解密檔案的分析」，**南開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5年），頁 18。

²⁰ 王棟，「中蘇關係研究的理論與歷史」，**國際政治科學**，第4期（2009年4月），頁 84-85。

錯誤認知使得中蘇的相互敵意呈現螺旋式上升，致使邊界衝突複雜化，最終爆發珍寶島衝突。（領導人在衝突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 5-4）

表 5-4 1969 年珍寶島衝突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蘇聯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自中共建政之日起，與蘇聯結盟和與美國對抗便構成了中共對外政策形影相隨的兩個基本面。在中蘇關係破裂之前，中蘇同盟一直是中共對外關係的支柱，也是中共與美國對抗的一個戰略依托。²¹中蘇正式分裂後，中共在 1960 年代中期轉為兩個拳頭出擊，但不久後又轉為以蘇聯為主要假想敵，尤其在 1968 年蘇聯入侵捷克之後，蘇聯已從意識形態敵人轉為對中共國家安全的最大威脅。本文認為，中共在珍寶島衝突中研判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之決策參考點，係蘇聯是否有對中國採取「霸權主義」的企圖，亦即蘇聯是否有破壞中蘇分裂的現狀，進一步採取入侵捷克的「霸權主義模式」對付中國的可能性。針對此可能性，必須從中共對威脅軸向認知的演變過程中探尋，以下將從中共在珍寶島衝突前避免兩面作戰，以及中共與美國關係的緩解兩個角度分析之。

一、中共在珍寶島衝突前避免兩面作戰

儘管中蘇意識形態衝突在 1964 年激化到了最高點，但沒有證據表明，當時蘇聯有對中國採取大規模軍事行動的意圖。現有文獻顯示，中共領導人最早關注的焦點是新疆地區的邊境衝突。1964 年 3 月 15 日，總參謀長羅瑞卿上呈並奉毛澤東於 4 月 9 日核准的「關於新疆地區備戰方案報告」中，指出：²²

²¹ 陶文釗、何興強，**中美關係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 年），頁 211。

²² 「對新疆地區備戰方案的批語（1964 年 4 月 9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220。

在新疆地區，赫魯雪夫修正主義集團確在加緊製造邊境緊張局勢，其企圖可能有二：一是防禦性的，二是進攻性的。根據當前形勢和具體情況看，上述兩種可能前者較大，後者較小。我們必須隨時提高警惕，做好應對赫魯雪夫修正主義集團進攻的一切必要準備。其向我進攻時，可能採取大打、中打、小打三種規模，大打的可能性較小，中打、小打的可能性較大，尤其小打隨時可能發生。我們的各項準備工作應立足於大打，以確保主動，有備無患。

此報告顯示出當時中共領導人已認為蘇聯有可能在邊境使用武力，而且根據情報判斷，最可能的衝突點是在新疆地區，此地區過去曾是蘇聯的勢力範圍，傳統上與蘇聯關係密切，且中共軍方掌控能力較弱，故為預判的主要威脅區域。同時，中共也胸有成竹，對蘇聯的威脅尚未感到急迫感。例如 1964 年 10 月 9 日，毛澤東接見阿爾巴尼亞代表團時，仍然維持前述的判斷，強調：²³

我們的方針就是激他拋出一切法寶來，比方說採取集體措施、斷交、撕毀中蘇同盟條約，以至出兵。但現在要大規模出兵打中國還不可能。而搞點摩擦、製造一些邊境事件是完全可能的。1962 年他就在新疆地區把我們幾萬人脅迫到蘇聯去了。在邊境挑起衝突可能不可能？那是完全可能的。這一切我們都準備著，準備使他盡一切法寶，自己一步步地走向墳墓。

但此階段對美國的威脅認知就有很大的差別。1964 年下半年，毛澤東開始強調要備戰。此外，毛澤東開始質疑「北頂南放」政策的可行性，並且明確指示：「各省要搞兵工廠，強調把一切準備好，準備好了，敵人要來也好辦。」²⁴ 毛澤東在 6 月時強調三線建設，主要的設想是：敵人到處可來，應處處備戰，根據敵來勢，以決定主攻、主防方向。²⁵ 他提出三線建設議題，並不是有了特別急迫的戰爭壓力，而在相當程度上是出於某種不確定的危險感覺。然而，此時毛澤東已從戰略防禦問題上關注蘇聯對中國國家安全的影響。因為中蘇分裂，此時蘇聯已不可倚靠，在失去這個依托後，從北面頂住美國聯合日本對中

²³ 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下）（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年），頁 826-827。

²⁴ 1960 年代初期，中共中央軍委確定，在未來反侵略戰爭中，在北方一些地區要立足於頂住敵人，在南方一些地區則誘敵深入，把敵人放進來打。此一思想後來被概括為「北頂南放」。「關於加強三線建設的講話（1964 年 6 月 8 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委和各中央局第一書記會議上的講話（1964 年 6 月 16 日）」、「打仗對我們沒有好處（1964 年 6 月 23 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225-229、231 註 2、233-234。

²⁵ 李向前，「越戰與 1964 年中國經濟政治的變動」，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 年），頁 62-63。

國發起的進攻，是否還能頂得住，是值得懷疑的。同時，中共將三線地區作為全國的戰略大後方，其出發點也已不僅是針對來自美國的威脅，而且還帶有防備蘇聯的成分。²⁶在毛澤東看來，蘇聯與美國一樣也是一隻大老虎，嚇唬不了人，中國從來就不接受強大力量的威脅。毛澤東要與蘇聯的霸權主義抗爭到底。²⁷但隨著美國在 1964 年 8 月 5 日擴大介入越戰，毛澤東越益感受到戰爭的急迫性，此時的威脅軸向明顯指向美國對中國南方的威脅。

1965 年 3 月 2 日，美軍發動「滾雷行動」(Operation Rolling Thunder)，開始對北越進行持續轟炸。同時，美國海空軍也加強對中國領海領空的侵擾活動，對中國南部邊境的安全造成了嚴重的威脅。越南戰爭的不斷升級使中共領導人意識到捲入了另一場朝鮮戰爭式的直接軍事衝突的危險正在不斷增加。中共在軍事部署上，採取了總參謀長羅瑞卿所提出的「前進防衛戰略」(forward defense strategy)。²⁸在外交上，中美雙方也開始在圍繞 17 度線上的進退問題進行訊息溝通。當時在缺乏直接聯繫管道的情況下，中共透過多種途徑向美國傳話，一方面表明中國希望避免與美國的戰爭，另一方面表明中國已做好了準備。²⁹此舉顯然已發生預期功效，中美兩國達成某種默契，美國始終未將戰爭跨越過中共的參考點——17 度線，而中共則未直接派遣地面部隊參戰。此亦事實上免除了中共原本擔心美國入侵中國南部的憂慮，避免了南北兩面受敵的窘境。

然而，就在中共與美國就越戰問題達成某種程度的默契時，對蘇聯的威脅感逐漸強化。1966 年 1 月，蘇聯與外蒙古簽訂了具有軍事同盟性質的《友好合作互助條約》，對中國華北、東北及西北三個方向構成了軍事威脅。加之蘇聯向

²⁶ 牛軍，「中蘇在援越抗美問題上的分歧和衝突」，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 年），頁 135。

²⁷ 李丹慧，「1969 年中蘇邊界衝突：緣起和結果」，**當代中國史研究**，第 3 期（1996 年），頁 45。

²⁸ 韓戰使得毛澤東及其他領導人相信最好的防衛就是真正的攻擊 (a bona fide offense)，也就是在邊境以最小兵力接敵，但必要時可以採取跨越邊境的「展視性嚇阻」(demonstrable deterrence)。中國領導人相信當初如果在韓戰時採取同樣的動作，那麼麥克阿瑟將軍絕不會將部隊推進到鴨綠江。David Shambaugh, "Building the Party-State in China, 1949-1965: Bringing the Soldier Back In," in Timothy Cheek and Tony Saich, eds., *New Perspectives on State Socialism in China* (Armonk, New York: M.E. Sharpe, 1997), pp. 130-131.

²⁹ 周恩來在不同場合中，幾次請外國領導人轉告美國的四句話最具代表性：(1) 中國不主動挑起反美戰爭；(2) 中國說話是算數的；(3) 中國是做好了準備的；(4) 只要美國轟炸中國，就是向中國發動戰爭，戰爭是沒有界限的。有關中共向美國訊息傳遞的內容與詳細過程，參見李丹慧，「三十八線與十七度線：朝戰和越戰期間中美訊息溝通比較研究」，**中共黨史研究**，第 3 期（2001 年），頁 32-39；陳兼、赫斯伯格，「越戰初期中美之間特殊的“信息傳遞”」，**史林**，第 1 期（2004 年），頁 106-125。

中蘇邊界地區增兵的現實，使毛澤東等中共領導人進一步感受到蘇聯對中國的軍事壓力，開始明確做出主要針對蘇聯的戰略部署。3月16日，周恩來在中共中央華北局會議上的報告指出：「一旦有事，華北可能是敵人主攻的方向，華北要做為主戰場。備戰、備荒，具體到華北來說，就是要建立戰備體制。解放軍也要參加生產建設，寓兵於工，寓兵於民。」³⁰

時至1968年下半年，中共領導人已框定了參考點。8月20日，蘇聯武裝入侵捷克引起中共領導人的強烈譴責，認為此事件標誌著蘇聯已經淪為「社會帝國主義」，奉行的是「霸權主義」，使國際政治出現一個歷史新時期。³¹8月23日，毛澤東在中南海的住處召開緊急會議，除了林彪外，中共主要軍政領導人均出席了會議，同日，《人民日報》以「蘇聯現代修正主義的總破產」為題，公開給蘇聯戴上了「社會帝國主義」的帽子，這是中蘇分裂以來最嚴重的抨擊。蘇聯在6個小時內出兵占領了一個社會主義國家，此事件對中共的影響非常大，在毛澤東看來，蘇聯對中國的威脅不只是「放空炮」的問題了，蘇聯社會帝國主義已經取代了美國帝國主義的位置，成為中國及全世界各國的頭號敵人。³²中國學者李丹慧甚至認為此事件可說是直接促成了毛澤東下決心調整中國的對外戰略。牛軍則認為此事件成為推動中共領導人開始從國家安全戰略的全局考慮蘇聯威脅問題的關鍵因素。³³國內學者尹慶耀認為在中共對外政策史上，捷克事件，是一個轉捩點。³⁴蘇起則認為此時中共領導人才開始感受到可能來自蘇聯的軍事威脅，緊急召開延宕已久的八屆十二中全會，把翻天覆地的文化大革命來個緊急剎車，利用軍隊把「誓死捍衛毛主席」的紅衛兵驅趕上山下海。³⁵

二、中共與美國關係的緩解

³⁰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年），頁21。

³¹ 例如1968年9月17日，毛澤東在給阿爾巴尼亞領導人的電報中指出：「依仗日益強大的軍事實力，用武力推行對外政策，占領一個主權國家，把自己意志強加於人，這是十足的霸權主義。蘇聯領導人還製造『有限主權論』、『國際專政論』，為自己的霸權主義製造理論根據」。謝益顯主編，**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9年，第3版），頁194。

³² 李丹慧，「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緣起和結果」，頁46。

³³ 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年），頁429；牛軍，「論60年代末中國對美國政策轉變的歷史背景」，**當代中國史研究**，第1期（2000年），頁57。

³⁴ 尹慶耀，**中共的統戰外交**（台北：幼獅文化，1988年），頁87。

³⁵ 蘇起，**論中蘇關係正常化（1979-1989）**（台北：三民書局，1992年），頁30

在中蘇關係破裂而蘇聯對中國威脅加劇之時，美國反而刻意地頻頻示出善意。1966年7月12日，詹森總統在白宮以「美國的亞洲政策」為題所發表的演講中，已透露出準備調整對華政策的重要訊息。他強調：「亞洲實現和平的要素中，以互稱對方為敵人的國家間實現和解最為困難；必須鼓勵一個被誤導的中國轉向去理解外部世界，執行和平合作的政策。只要中國的統治者將擁有廣大人口的大陸孤立於外部世界，亞洲就永遠無法實現持久的和平。」³⁶

1967年10月，尼克森在《外交事務季刊》發表了一篇題為「越南戰爭以後的亞洲」的文章，內容雖然把中國描繪成亞洲和平與穩定的最大威脅，但同時也斷言：「美國的任何亞洲政策都必須迫切掌握中國的現實。若美國繼續單獨圍堵中國，不僅對美國是一項過度的負擔，並將增加世界核戰危機，及削弱亞洲國家的獨立發展。他提出警告，反對讓10億最有潛能的人民活在憤怒的孤立狀態中，並且呼籲美國把中國納入『國際大家庭』。如果我們看不到歷史的教訓，這個亞洲國家將心懷怨恨，進而威脅他的鄰國。」³⁷這篇文章並不是尼克森思想轉變的起始，但卻是第一次形諸文字的證據。³⁸接續，尼克森在1969年1月20日的「就職演說」中，強調：³⁹

經過一段對抗時期，我們在進入一個談判時期。讓所有國家都知道，在本屆政府內，對話交流的渠道是通暢的。我們尋求一個開放的世界，一個對各種思想開放、對物資和人員交流開放的世界。在這裡，任何民族無論大小都不會生活在令人不悅的孤獨狀態中。我們不奢望人人成為我們的朋友，但我們可以竭力使其不成為我們的敵人。

對於尼克森的演說，1969年1月28日，《人民日報》第1版發表了《人民日報》、《紅旗》雜誌評論員文章「走投無路的自供狀—評尼克森的“就職演說”和蘇修叛徒集團的無恥捧場」，對尼克森進行嚴厲批判，但第5版卻以「一篇絕妙的反面教材—美帝新頭目尼克森的“就職演說”」為題，全文刊載尼克森的就職演說內容。⁴⁰在當時全國仍籠罩著反美帝的氛圍下，此舉具有實質的象徵性

³⁶ 「美國的亞洲政策（1966年7月12日）」，周建明、王至成主編，**美國國家安全戰略解密文獻選編（1945-1972年）**（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871。

³⁷ Richard Nixon, "Asia After Viet Nam," *Foreign Affairs*, Vol. 46, No. 1(October 1967), p. 111, 113, 121.

³⁸ James Mann,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9), p. 17.

³⁹ 李其榮主編，**美國歷屆總統就職演講辭（全集）**（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06年），頁305-306。

⁴⁰ 「走投無路的自供狀—評尼克森的“就職演說”和蘇修叛徒集團的無恥捧場」、「一篇絕妙的反面教材—美帝新頭目尼克森的“就職演說”」，**人民日報**，1969年1月28日，第1、5版。

意義，不僅代表著意識形態已非中共的核心國家利益，而且是一種緩解對美關係的展現。⁴¹

從中共過去的歷史經驗觀之：只有當一個激烈的革命運動無法繼續開展，革命隊伍不能繼續壯大自己的力量時，或者說，革命運動用了各種激烈的方法去改造世界，但還是遇到了繼續生存的困難，不能真正發展時，這個激烈的運動就會逐漸採取越來越溫和的政策。⁴²顯然，中共領導人已收到美國釋出的善意，並且對此做出反應。於此，蘇聯不可能不知道中美兩國的互動，在美蘇對峙的情況下，蘇聯不可能對中國採取大規模軍事行動，而將中國推向美國的一方。況且，美國介入的情況下，將使得出兵益形困難。綜上所述，鑑於中共已在越戰期間透過訊息傳遞而避免了兩面作戰的困境及美國在 1966 年後對中國釋出善意的舉措，使得蘇聯採取「捷克模式」大舉入侵中國的可能性甚微。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中蘇之間7000餘公里的邊界上，實際存在著條約線、蘇圖線、實際控制線三條界線。在中俄國界形成的歷史過程中，這種狀況潛在性地構成了中國與蘇聯之間的三筆領土賬：其一，中國在與俄國簽訂的19個條約中被迫割讓154萬多平方公里；其二，3.5萬多平方公里的爭議地區；其三，沙俄通過武力非法占有的17.1萬多平方公里的唐努烏梁海和江東六十四屯。這三筆賬長期存在，客觀上成爲影響中蘇兩國關係的一個不安定因素。⁴³

基本上，1950年代的中蘇邊界可說是有邊無界，有邊無防，蘇聯的國防力量

⁴¹ 從 1968 年 3 月初開始，毛澤東多次批評以意識形態爲基礎的衝突，認爲這些宣傳不合理地把中國的觀點強加給外部世界。5 月 16 日，他甚至認爲「世界革命的中心—北京」的口號是一個「錯誤的想法」。此舉相當不尋常，因爲該口號是毛澤東自己在 1960 年代初中蘇開始分裂的背景下提出的。「毛主席關於對外宣傳工作的批示」，1968 年 7 月 12 日，江蘇省檔案館，3124/長 305，第 2 頁；江蘇省檔案館，3124/長 177，頁 1-25。轉引自呂德良(Lorenz M. Lüthi)著、葉青譯，「不期而遇的局面：1969 年中蘇美三角關係論析」，沈志華、李濱主編，**脆弱的聯盟：冷戰與中蘇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 年），頁 424。

⁴² 鄒謙，**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 年），頁 15。

⁴³ 蘇圖線在許多地帶偏離條約線畫在中國境內，有些地方的偏離幅度很大，中共認爲兩條線中間的地區爲中國領土，在談判時稱之爲「爭議地區」。蘇方控制線與蘇圖線基本一致，但在一些地段前者脫離後者偏入中方（個別地方偏入蘇方）。李丹慧，「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 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社會科學**，第 2 期（2007 年），頁 146；馬敘生，「踏勘邊界，談判交鋒—找回失落的國界線（之二）」，**世界知識**，第 12 期（2001 年），頁 42。

事實上也發揮著保衛中國邊界的作用。⁴⁴1958年中共啓動調查中蘇邊界問題後，雖然中蘇兩黨分歧加深，但在強調繼續加強與蘇聯團結合作的方針指導下，有關中蘇邊界的歷史和現實的調研工作仍繼續平和地進行著。中蘇國境實際上仍是一條和睦的邊界線。此時有利於解決邊界問題的機會之窗仍開啓著，如果在中蘇同盟繼續牢固、兩黨關係繼續友好的基礎上按照這條道路走下去，隨著中共邊界調查摸底的深入，俟條件成熟後，應該可以找到與蘇方各自都能接受的結合點，達成某種共識，進而採取和平談判的方式解決領土爭端問題。但進入1960年代以後，隨著中蘇兩黨關係由分歧加深到實際的破裂，兩國關係逐漸惡化，中蘇之間的界務糾紛開始逐漸被政治化。⁴⁵換言之，不利於邊界問題解決的脆弱之窗已隨著兩國關係惡化而開啓了，過去的有邊無界，有邊無防的友善情況與處理糾紛的態度必然徹底轉變，若無法即時就邊界問題達成妥協，則必然容易成爲兩國直接衝突的引爆點。

1960年7月，中蘇在新疆博孜格爾山口爆發了中國牧民大規模越界，遭到蘇聯邊防軍武裝驅趕的第一次邊界衝突。此事件具有重要象徵意義，就中共的角度而言，這代表了蘇聯當局將兩黨的意識形態分歧擴展到國家關係領域，歷史遺留的中蘇邊界問題正式浮上台面了。⁴⁶雖然雙方均堅稱爭議所在地區爲其所擁有的領土，但中共在8月22日與9月21日，兩次主動向蘇方建議舉行談判，解決邊界問題，在解決之前，維持邊界現狀，避免武裝衝突。此時，中蘇雙方關於邊界問題的交涉，仍是圍繞著有爭議的領土進行。時至1962年，毛澤東開始調整對蘇方針的基調，從原本的妥協、讓步、緩和關係，改爲主動進攻、做針鋒相對的鬥爭爲主的態度。中共開始與蘇共進行關於國際共運總路線的大論戰。中蘇兩黨關係的破裂已成定局。在這種背景下，中蘇之間的邊界鬥爭也隨之出現了一個隨著中蘇兩黨政治鬥爭起伏而波動的形勢。兩黨意識形態上的分歧與鬥爭，日益在兩國邊界事務中反映出來。1962年「伊塔事件」爆發，中

⁴⁴ 所謂「有邊無界」，指的是中蘇邊境上條約線、蘇圖線和實際控制線並存，在許多地區事實上分界線不清。所謂「有邊無防」，則指在中蘇邊境地區的大部分地段，中國方面長期不設防。李丹慧，「同志加兄弟：195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一」，沈志華、李丹慧著，*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來自中俄雙方的檔案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334、354-355。

⁴⁵ 李丹慧，「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頁147。

⁴⁶ 馬敘生，「梳理中俄邊界變遷史—找回失落的國界（之一）」，*世界知識*，第11期（2001年），頁40。

蘇邊境地區的平靜和安寧從此不復存在。⁴⁷

1964年2月25日至8月15日，中蘇兩國在北京舉行首次的邊界談判。雙方共舉行了8次全體會議，10餘次團長會議，30多次顧問專家會議。根據時任談判顧問馬敘生的回憶，此次談判是在毛澤東與周恩來直接領導下進行的，從談判方針到具體做法都要請示周恩來，重要的問題還要請示毛澤東。中方確定的談判方針是：⁴⁸

肯定沙皇俄國與清政府簽訂的界約是不平等的條約，以分清歷史是非；為照顧現實情況，同意以這些條約為基礎談判解決邊界問題，條約割去的領土不要求收回，條約規定屬於中國而被沙俄和蘇聯占去或畫去的領土原則上無條件歸還中國，個別地方歸還有困難，可通過平等協商進行適當調整。

此外，根據曾參與談判的前中共駐蘇聯大使李鳳林回憶，在整個談判中，雙方就沙俄侵華歷史的辯論占去了很多時間。⁴⁹毛澤東為中共代表團確定的談判底線為：歷史上的中俄邊界條約是不平等條約的問題必須提出來，只要蘇方承認這一點，則3.5萬平方公里的爭議領土中方可以都不要了。⁵⁰對蘇聯而言，中共的談判底線是無法接受的。赫魯雪夫在其回憶錄中一再強調蘇方希望能夠永久消除兩國的邊界爭端，但主要障礙是：⁵¹

北京要求在條約文本中承認蘇中邊界是在不平等的條件下確定的，那時中國弱小，沙皇政府以武力把這條有利於俄國的邊界強加給了中國。要求在條約中記載邊界是在不平等基礎上形成了，這對任何一個主權國家而言都是完全無法接受的。如果同意北京的意見，那就必須放棄俄國從前獲得的所有領土，為了討回中國的公道必須交出不平等的所得。

⁴⁷ 中蘇雙方針對邊界衝突相互指責，所提出之統計數據有很大的差距。例如中方宣稱1960年至1964年9月，由蘇方挑起的邊境事件達1674件。蘇方則宣稱1962至1963年期間，蘇聯邊界經常受到侵犯，有時還出現粗暴的挑釁事件。1962年中方破壞邊界近5000次，到1963年，闖入蘇聯領土的不僅有中國公民，還有中國軍人。自1963年5月起，在中蘇邊界東段，中國邊防軍和個別中國公民向蘇聯邊防軍進行挑釁。這一年發生的蘇中邊界事件就有175起。李丹慧，「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頁148-149。

⁴⁸ 馬敘生，「踏勘邊界，談判交鋒—找回失落的國界線（之二）」，頁43。

⁴⁹ 李鳳林，「親歷中蘇（俄）邊界談判」，**黨的建設**，第11期（2008年），頁60。

⁵⁰ 「沈志華、李丹慧採訪李鳳林大使紀錄」，2006年3月26日。引自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頁390。

⁵¹ 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三卷）**，頁2312。

蘇方由此得出結論：北京採取的是讓雙邊關係保持永久性對抗、中蘇邊界線保持軍事對抗的方針。⁵²此後，兩國邊界談判一度出現轉機，中共代表團在4月18日的第五次全體會議上互換地圖，雙方將所標的邊界線加以對比，顯示出了3.5萬平方公里的爭議地區，令雙方代表團關注的焦點從「不平等條約」抽象問題轉向了爭議地區的具體問題，顯露出了使談判走出死胡同的可能性。⁵³根據所交換的地圖，中蘇雙方首先從東段邊界線著手進行討論，並就絕大部分走向達成共識，同意以黑龍江、烏蘇里江為界的地段，以兩江主流航道中心線為界。主航道中心線中國一側400多個爭議島嶼和約600平方公里爭議水面畫歸中方，包括珍寶島等島嶼均歸屬中國。整個東段邊界除個別島嶼歸屬未定外，基本上達成協議。蘇方並已起草準備簽署除黑瞎子島之外的整個東段邊界線的協議，中蘇東段邊界問題實際上基本解決了。對於西段邊界，雙方只是初步陳述了各自的論據，沒有進一步的討論，故未達成共同見解。⁵⁴於此，蘇聯的讓步措施，打破了談判的僵滯局面，似乎為兩國邊界問題的解決打開了一扇機會之窗。

然而，正當談判順利，雙方即將簽訂新約時，毛澤東卻於7月10日會見左左木更三等日本社會黨代表團時，提出關於「算領土賬」與「支持千頁列島應歸還日本」的談話。⁵⁵此後，在7月30日第七次全體會議上，中共代表團再度轉入積極攻勢，擺出控訴的架勢，「不平等條約」問題重新成為焦點。8月15日，雙方舉行了最後一次全體會議，蘇方在毛澤東談話的刺激下，立場轉趨強硬，一方面要求談判改到莫斯科進行；另一方面改變先將黑瞎子島的歸屬掛起來的態度，以解決該島問題為處理東段邊界其他島嶼等歸屬問題的先決條件。蘇聯領導人認為中共在謀求國際共產運動中占據特殊思想地位的企圖背後，隱藏著擴張主義的意向。赫魯雪夫也利用會見日本議員代表團的機會強調：「蘇聯的邊界是神聖的，誰膽敢侵犯它，誰就會遭到來自蘇聯人民的毀滅性打擊。」⁵⁶至此，中蘇雙方繼續進行磋商的条件顯然已經失去。10月13日，中共通報蘇方，代表團前往莫斯科

⁵² 李丹慧，「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頁151。

⁵³ 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頁393-394。

⁵⁴ 同前註，頁394。

⁵⁵ 毛澤東與周恩來的談話內容，參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編，**匪俄邊境衝突：「珍寶島事件」資料**（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1969年），頁97。

⁵⁶ 李丹慧，「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一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頁153-154。

的時間「不適當」。次日，赫魯雪夫下台，蘇聯領導人更迭，兩國邊界談判擱淺。⁵⁷這也正式宣告一度出現有利於雙方順利解決邊界問題的機會之窗已關閉，而由此衍生邊界衝突的脆弱之窗則已開啓。

持平而論，中蘇邊界問題，中共方面有三種選擇。第一，擱置不平等條約問題，將黑瞎子島的歸屬問題掛起來，簽訂協議，基本解決中蘇東段邊界問題；第二，僵持在現有的立場上，但將談判繼續維持下去；第三，施加壓力，在出現簽訂具體協議的可能時，讓蘇方承認「不平等條約」問題。顯然地，毛澤東選擇了第三種方案。毛澤東所確定的這個談判門檻看似很低，實則卻是難以逾越的障礙。因為，對於以國際法原則處理領土糾紛的蘇聯政府來說，必定是無法接受的條件。事實上，毛澤東的目的只是要與蘇聯就邊界問題進行談判，以此減輕邊境衝突的緊張度，但並不要求談成。爲了保證他的反修防修政治大革命的順利啓動，赫魯雪夫這個靶子不能倒，不能造成中蘇一團和氣的局面，尤其不能讓蘇方在談判的旗幟下，製造改進中蘇關係的假象。⁵⁸

但對蘇聯而言，中共堅持要求蘇方承認條約的不平等性，帶有威脅意味地表示蘇方如果不接受中方立場，中方就將考慮改變對邊界問題的態度，就是要明確地對蘇聯提出領土要求，而且不排除訴諸武力的可能。這只能引起對方的猜忌，促成中蘇之間軍事對抗的升級。蘇聯正是在中國提出不平等條約問題後，加強與蒙古的軍事合作，並於1964年邊界談判破裂後，以中國有收復國土的意向爲由，開始加緊向遠東地區增兵。⁵⁹蘇聯的預防性措施，顯然是毛澤東誤判下的結果，反而對中共的周邊安全造成嚴重威脅，雙方邊界衝突亦隨之升溫。

根據美國解密情報檔案顯示，1965年末，蘇聯始開始在邊境地區進行大規模的軍事建設。至1969年爲止，蘇聯在中蘇邊界和蒙古已經集結了30個師的地面部隊，是1965年兵力的兩倍。大約一半的師處於戰備狀態，這些部隊一般都裝備了傳統的重型武器和戰術性空對空飛彈。蘇聯戰略空中力量的增長已經趕上了地面部隊增長的速度。相對地，中國方面沒有相應的軍事建設，僅在新疆、內蒙和滿州的黑龍江與吉林地區有9個師的地面部隊。雖然中國在後方的瀋陽、北京、蘭州軍區有超過50個師的兵力，但在火力與機動性上，中國的部隊無法與蘇聯的部

⁵⁷ 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 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頁 395-396。

⁵⁸ 同前註，頁 396-397。

⁵⁹ 同前註，頁 397-398。

隊相匹敵。⁶⁰可以預判，隨著中蘇邊界糾紛的升級，蘇聯必然會逐步增加邊境地區的軍事部署，因而蘇聯的軍事優勢也會相應增加。儘管蘇聯大規模入侵中國的可能性甚低，但若不即時予以遏止，在國內反修氛圍的助長下，邊界衝突有可能持續升級，超出中共領導人所能掌控的範圍，甚至演變為大規模的軍事衝突。就當時的兵力部署與戰力而言，這種情勢對中共相當不利，一旦戰事發起，必然延燒到東北與新疆地區，使中共處於不利的戰略態勢。

肆、預期效益評估

目前儘管對1969年3月2日及15日的兩次珍寶島衝突中，何者首先開第一槍，中蘇各執一詞，⁶¹但此衝突肯定是中共領導人同意並精心設計的一場奇襲。然而，雖然中蘇在1960年爆發第一件邊界衝突後，邊界衝突不斷，為何中共領導人不能和往例一樣延後採取軍事行動，反而刻意製造珍寶島衝突？中共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是受到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所影響。

自1966年以後，蘇方便將中國軍民進入江中小島稱為「入侵」並派兵驅趕，中共在全國反修氣氛中，也組織民眾和邊防分隊不斷上島，與蘇聯邊防軍爭辯並發展到棍棒鬥毆。⁶²尤其自1967年起，中蘇東段界河黑龍江與烏蘇里江上的珍寶島、七里沁島、吳八老島等主航道中國一側的島嶼成為摩擦的焦點。1968年1月5日，在七里沁島爆發了蘇軍裝甲車衝撞島上中國邊民造成4人死亡的第一次的流血事件。事件發生後，1月24日，中共中央軍委電示瀋陽與北京軍區，要求加強中蘇邊界東段的邊防警戒。中央軍委還作了一些克制性的規定：「如遭到蘇方毆打，我方可以還手，但不要開槍；如蘇方使用裝甲車等向我衝撞時，我方可採取必要的防護措施，並向蘇方提出強烈的抗議；如蘇方用裝甲車繼續向我衝撞，而致使我方人員死傷時，我方可以相應還擊，如炸毀其車輛，棒擊

⁶⁰ 編號 9-40「中情局關於中蘇分裂的評估與預測（1969年8月12日）」，沈志華、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九編：中蘇關係）**（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頁503。

⁶¹ 針對兩次珍寶島衝突，中蘇雙方均相互指控對方先開槍。蘇方認為是中國在邊界上挑起的武裝挑釁。事件爆發後相關的照會、聲明與媒體抨擊內容，參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編，**匪俄邊境衝突：「珍寶島事件」資料**，頁1-62、101-111；蘇聯方面的觀點，參見奧·鮑·鮑里索夫、鮑·特·科洛斯科夫著，肖東穿、譚實譯，**蘇中關係（1945-1980）**（北京：三聯書店，1982年），頁350-352；A·普羅霍羅夫著，北京印刷三場工人理論組等譯，**關於蘇中邊界問題**（北京：商務印書館，1977年），頁215-216。

⁶² 徐焰，「解放後我國處理邊界衝突危機的回顧與總結」，**世界知識與經濟**，第3期（2005年），頁19。

其人員，但不准開槍射擊；如蘇方向我開槍，我方應當場向蘇方提出最強烈抗議，並鳴槍警告。當我方兩次警告無效，對方打死打傷我方人員時，我邊防部隊可以開槍還擊。但是，在採取上述自衛措施時，應做到『先禮後兵』，並且把還擊行動控制在我方境內。」同時，根據中央軍委的建議，瀋陽軍區從值班部隊中抽調了部分精幹人員進入七里沁島附近，進行反擊準備。但蘇方因東歐國家局勢不穩而收斂了越界行爲，直到烏蘇里江春季開冰前，雙方未發生武裝衝突。⁶³

然而，1968 年秋，雙方的衝突有升高的態勢。9 月 16 日，中共外交部向蘇聯提出照會，指責蘇聯軍用飛機侵入中國領空從事偵察、突擊等軍事挑釁的嚴重事件，是加劇邊境緊張、破壞中國領土完整與主權。⁶⁴1968 年底，烏蘇里江封冰後，珍寶島又成爲雙方衝突的焦點。此時中共已改變了策略，要求邊防部隊「堅持上島正常巡邏，敵不上島，我上島，敵上島，我更上島，不吃虧，不示弱，以行動表明珍寶島是我國神聖不可侵犯的領土。」⁶⁵12 月 27 日，蘇聯邊防軍出動裝甲車、卡車運載攜帶武器的軍人登上珍寶島，攔截上島的中國邊防巡邏隊，並用棍棒毆打中國邊防巡邏人員，中方人員也用棍棒進行還擊。在 1969 年 1 月 23 日的毆打中，中國邊防人員有 28 人負傷，部分武器被搶。2 月份後，只要中國邊防人員登上珍寶島，蘇軍就立即進行干涉，而蘇軍出動的人員往往是中方人員的 2 至 3 倍。從 2 月 6 日至 25 日，即發生了 5 起蘇軍毆打中國邊防人員的事件。2 月 7 日，還發生了蘇軍以衝鋒槍向中國巡邏隊方向點射、進行威脅的嚴重事件。⁶⁶

從以上的過程追蹤，可以看出隨著中蘇邊界衝突逐漸升級，次數、範圍、形式、規模和因應策略都發生了變化。中共在 1968 年 1 月初邊界衝突造成中國邊民死傷之後，即決定改變以往的策略，採取較強硬的行動，以期遏止雙方衝突的加劇，並選擇了七里沁島作爲反制策略的實施地點。1969 年初，俄軍與中共的邊防部隊直接衝突，而且有不斷升高的趨勢，中共乃改採更強烈的行動回應。事實上，當時中共在解決邊界衝突的決策上可以有幾種選擇：第一，採取

⁶³ 何明、羅鋒編著，**中蘇關係重大事件述實（修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2 版），頁 386-387。

⁶⁴ 彭士諤，**匪俄關係的演變**（台北：黎明文化，1975 年），頁 211。

⁶⁵ 陳錫聯，**陳錫聯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7 年，第 2 版），頁 358。

⁶⁶ 何明、羅鋒編著，**中蘇關係重大事件述實（修訂版）**，頁 387-388。

克制態度，維持現狀，中國部隊不進入有爭議島嶼，只與蘇方進行外交政治鬥爭，爭取不使邊境衝突升級，不與蘇聯進行武力對抗；第二，維持棍棒武鬥的形式，避免交火；第三，準備用武力打擊阻撓中共邊防軍上島的蘇軍。⁶⁷在當時舉國反修和反蘇的極端氛圍下，任何退讓行爲，不僅有違其革命形象，且很容易被視爲是向霸權主義示弱的行爲。尤其在邊界衝突中混雜著「不平等條約」的複雜因素後，任何的妥協都有損民族自尊心；因此，毛澤東最終選擇了第三個方案。

在前述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下，中共對現在即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本身的預期勝利或然率與被擊敗的風險兩個因素所影響。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共軍雖然在火力與裝備上居劣勢，卻在作戰整備與指揮上，具有明顯優勢。目前有關3月2日與15日兩次珍寶島衝突的決策與戰備整備過程，以中國學者楊奎松的研究與採訪紀錄最具代表性。根據他的研究：「1969年1月23日，珍寶島再次發生嚴重事件，根據中央軍委一年前指示的精神，黑龍江省軍區首先提出了反干涉鬥爭的自衛還擊鬥爭方案，主張派精幹部隊上島潛伏，在蘇方以武力強行干涉我巡邏分隊執行任務時，給其以沉重教訓。正值九大召開前夕，黑龍江省軍區的報告雖經瀋陽軍區同意，上報中央後仍經過了慎重的考慮。直到2月以來蘇軍挑釁更加嚴重，總參謀部和外交部才分別於2月19日同意了黑龍江省軍區的鬥爭方案，總參謀部並給予了具體的指示。經中央軍委批准後，瀋陽軍區迅速進行周密的戰鬥部署，由此才發生了3月2日和15日的自衛反擊作戰。」⁶⁸此外，時任瀋陽軍區司令員陳錫聯，坦承：⁶⁹

這次的自衛反擊戰確實是經過中央批准，早有準備的。15日的戰鬥並且是從北京直接指揮的。當時正準備開九大，大軍區首長均已來到北京，因此，中央軍委專門在京西賓館開設了一個房間，架設了專線，由陳錫聯負責直接與前線聯繫，外交部副部長喬冠華負責掌握國際方面的情報，隨時向周恩來匯報，並由周恩來下最後決心。為了最初的戰鬥，我們準備了兩三個月的時間，從三個軍抽調三個偵察連，一個連二三百人，由有作戰經驗的參謀人員帶隊，進行專門的訓練和配備，打得乾脆利落。3月2日戰鬥結束後，我們知道他們（指蘇軍）要來，就在江義口

⁶⁷ 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頁430。

⁶⁸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年），頁504。

⁶⁹ 「陳錫聯採訪錄音」，1995年7月。同前註，頁504-505。

大量埋了地雷。他們首先從西邊來了輛坦克，我們給炸了，他們不敢走。從正面來了30多人，炮火掩護。我們當時在島上也沒什麼人，但炮火都準備好了。在一個不到一平方公里的島上，幾十輛車、十幾輛坦克、裝甲車，我請示總理：現在是開炮的時候了，得到總理的同意，我就讓開炮。打了有半個小時，珍寶島變成一片火海，把他們的車輛都打了。他們沒有再增援部隊，用炮向我們射擊，我們也用炮回敬他們，打了一會兒，那天的戰鬥就結束了。

上述充分說明了中共在兩次衝突的戰備整備與指揮過程。此亦證明了整個衝突是中共精心設計的，從計畫到執行均經過層層審核，並由領導人親自嚴格管控，避免危機擴大。此外，中共邊防軍不僅士氣高昂，亦占有地緣優勢，選擇在冬季河道封冰期間進行戰鬥，較有利於共軍的小部隊機動、埋伏與奇襲，而不利於蘇聯機械化部隊的機動與掩蔽。因此，共軍在決勝點上具有優勢。

在被擊敗的風險上，只要能掌握主動權並將衝突控制在一定的範圍內，而不致升級為大規模戰爭，則共軍被蘇軍擊敗的風險其實很低。除了前述中共與美國關係緩解的考量之外，珍寶島在1964年中蘇第一次邊界談判達成的協議中已被畫歸中國，中共估計蘇方不會為該島嶼做出過分強烈的反應；另一方面，該島又是蘇聯自1947年以來控制了二十多年的島嶼，在這裡進行反擊比其他島嶼造成的影響要大。總之，既要引起反響，造成某種緊張局勢，又要有一定的安全系數。因此，選擇在珍寶島作戰最有利。此外，中共領導人做出此時對蘇聯實施軍事打擊的決定，應該還建立在一種對局勢的估計上，即認為蘇聯不會因此而對中國發動大規模進攻。例如珍寶島事件之後，周恩來在一次會議上所說的：「蘇聯最近不可能對中國發動大規模侵略行動，因為它的東部地區尚未開發，還沒有為進攻行動建立起可靠的基地。」⁷⁰

1969年3月14日，周恩來與八大軍區代表談話，在回答中蘇邊境衝突是否有走向更大規模的可能性時亦指出：「現在還不能說。他們（蘇聯）是拿這個東西去動員本國人民和看一看世界輿論。蘇聯要進攻中國有困難。」⁷¹3月15日毛澤東在聽取珍寶島自衛反擊作戰等情況匯報時說：「蘇聯現在搞珍寶島是出於他們國內的需要，全國可以搞遊行示威。如果真正打你，他們就不搞遊行了。」

⁷⁰ 李丹慧，「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頁431。

⁷¹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下卷）**，頁285。

⁷²4月3日，周恩來就蘇聯邊防軍隊炮擊珍寶島一事致函毛澤東及林彪，認為這是「故意虛張聲勢，做給人看的」。他提議：(1)我邊防站暫時不理對方邊防站的招呼；(2)調整我火炮位置，待敵連續炮擊數日後，採取突然回擊一次，給以重大殺傷，並發表我方抗議文件。毛澤東批示：可以。⁷³由此可知，中共領導人不認為採取「小打」的方式會引起衝突升級的危險，因為中共選擇的地點較有利，師出有名，況且蘇軍尚未完成作戰準備，因此，共軍被擊敗的風險不高。(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 5-5)

表 5-5 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率	被擊敗的風險
1969年珍寶島衝突	>	>	<

說明：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伍、結語

中蘇意識形態的分歧及由此衍生的領導權爭奪，導致了兩國關係的破裂。顯然地，中蘇兩國領導人對革命與不革命問題的認知存在著巨大的差異。當時中蘇領導人都認為自己是在捍衛馬列主義，捍衛國家存在的理論基礎，因而對彼此的意圖和行為都產生誤解。在自我正義感的驅動下，雙方都忽視了自身政策和行為對對方利益的威脅，而且誇大了對方反應的敵意程度，尤其中共在1960年代陷入「左傾」的革命激情中，毛澤東過度高估其影響力而陷入了一廂情願(wishful thinking)的認知陷阱，這種錯誤認知使得中蘇的相互敵意呈現螺旋式上升，致使邊界衝突複雜化，最終爆發珍寶島衝突。

透過本文的分析，可以發現中蘇珍寶島衝突是中共刻意製造、精心設計的危機。中共的決策參考點是蘇聯是否有對中國採取「霸權主義」的企圖，亦即

⁷² 「在聽取珍寶島自衛反擊戰等情況匯報時的談話(1969年3月15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356。

⁷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下卷)**，頁290。

蘇聯是否有破壞中蘇分裂的現狀，進一步採取入侵捷克的「霸權主義模式」對付中國的可能性。事實上，中共在越戰期間透過訊息傳遞而避免了兩面作戰的困境及美國在 1966 年後對中共釋出善意的舉動下，反霸權主義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很微弱，蘇聯不太可能大舉入侵中國。但衰退的必然性卻很強烈，若不妥慎處理邊界衝突，則有愈演愈烈的趨勢，甚至引發無法掌控的大規模軍事衝突。因此，這種威脅趨勢迫使中共領導人斷然採取行動，採取引發危機的決策選擇，刻意製造小型軍事衝突的「危機」，以遏止長期的威脅趨勢。

此外，相較於 1962 年爆發的中印邊界衝突，此次中共領導人顯然採取迥然不同的處理模式。中共使用武力的目的並非「以打促談」，在中蘇邊界衝突中，囿於國內反修反蘇的氛圍，實無談判解決邊界衝突的意願，而是希望維持邊界的現狀。中共製造危機的目的，也不是為了戰略轉向，而是出於遏止中蘇兩國因邊界衝突而演變為大規模武裝衝突，甚至致使蘇聯入侵中國的預防性動機，並且藉以傳遞中共堅決反對蘇聯霸權主義的決心。換言之，中共領導人在衝突爆發前有可能想到蘇聯報復的問題，但並不認為會演變為大規模的軍事衝突，其製造珍寶島危機的預防性動機，僅是希望藉由製造小型的危機而遏止持續不斷的邊界衝突，以避免衍生為更大的軍事衝突，甚至引發「捷克事件」在中國重演。（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5-6）

表 5-6 中共發動珍寶島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
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弱		引發危機
	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三節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1958 年第二次金門危機之後，海峽兩岸雖然一度出現 1960 年代初期台灣試圖反攻大陸的短暫緊張關係，基本上台灣海峽尚稱平靜。時至 1995 年，台灣海峽再度受到國際矚目。第三次台海危機自 1995 年 7 月，中共向東海發射 6 枚導彈而拉起序幕，直到 1996 年 3 月台灣總統大選，中共先後對台發動 7 波軍事演習，危機持續近 9 個月。¹（1995-96 年台海危機期間中共七波導彈試射與軍演示意圖，如附錄七）本文的主要觀點是，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1）爲了遏止美國因對台政策調整而可能改變「一個中國」政策的短期威脅趨勢；（2）遏止台灣透過「務實外交」造成「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企圖，並試圖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改變民眾支持台獨的長期威脅趨勢。換言之，中共希望透過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的手段，促使美國與台灣改變各自的政策：美國必須停止對台獨勢力日益增加的間接支持趨勢，將中美關係帶回到原來的正常軌道；台灣則必須放棄對其「一個中國」原則的挑戰，停止在國際上尋求製造「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分裂舉動，中共並藉此向台灣民眾清楚表達其反對台灣獨立的決心。

壹、領導人的認知

自東歐及蘇聯共產政權相繼瓦解之後，國際體系進入了以美國爲唯一超強的單極多元體系（uni-multipolar world）。面對此一新的世界格局，台灣方面認爲在國際新秩序的形勢下，將有更寬廣的外交空間。其次，台灣經歷了數十年經濟成長，已累積了豐沛的經濟實力，有利於外交關係的突破。同時，經貿成就，也使多數台灣人民認爲中華民國應該有與其經濟成就相對等的國際地位。在內政上，李登輝總統爲了化解在野黨的挑戰及鞏固自己在黨內的權力，也採

¹ 1995-96 年台海危機期間中共計發動七波軍演，有關波次、時間、代號及性質分別爲：（1）第一波：1995 年 7 月 21 至 28 日，「九五一任務演習」，試射 6 枚導彈；（2）第二波：1995 年 8 月 15 至 25 日，「東海火炮導彈試射演習」，實施海上攻防演練；（3）第三波：1995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20 日，「九五神威演習」，實施武力展示；（4）1995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3 日，「成功五號演習」，實施兩棲登陸作戰演練；（5）1996 年 3 月 8 至 15 日，「聯合九六演習」，試射 4 枚導彈；（6）1996 年 3 月 12 至 20 日，「聯合九六演習」，實施戰術操演、編隊航行、火炮、飛彈射擊與海空聯訓；（7）1996 年 3 月 18 至 25 日，「聯合九六演習」，實施三棲登陸、空（機）降及山地作戰演練。元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台北：黎明文化，2006 年），頁 2-3。

取了在野黨長期以來的提升台灣國際地位的主張，以爭取人民支持。²基於上述國內外因素考量下，李登輝總統開始積極推動務實外交。

在李總統的認知中，中華民國在台灣最大的問題，是主權沒有受到承認。中華民國為一主權獨立的國家，此乃國人共同接受的事實，但基於「一個中國」的架構置我於不利的地位，而「兩個政治實體」的倡議又遭到中共堅決反對，再加上中共憑其國際優勢，處處孤立我方外交，有意打壓成為地方政府的地位。在此情況下，伴隨著台灣民意政治的興起，凸顯中華民國為一主權獨立國家的訴求，日漸成為務實外交實際作為的內涵。³李總統在訪美返國記這會上，曾經對此問題有相當深刻的解說，他認為：⁴

中華民國正遭遇到自己存在的問題……。中華民國最需要確定的就是一個有主權的國家，主權受到肯定、認同，是最重要的一件事，所以應該全力就此方向努力。在這裡絕不是要製造兩個中國，但事實上我們國家要統一的時候，大家想一想，連國家的主權都沒有，我們的政治實體都沒有被承認的時候，究竟國家要怎樣統一？我們的立場是什麼？大家想到這個問題，我認為就應該了解我們應該做什麼事情的。

此外，他認為務實外交和兩岸關係並不是互相衝突的，他強調：⁵

不要以為這兩種是衝突的，中華民國在台灣愈做務實外交，就愈離開，這是他（指中共）的想法。我的想法是愈接近，中華民國在台灣主權被承認，覺得有能力、有本錢、有籌碼，就可以好好和大陸談。

在上述認知下，我國積極推動國際外交行動，以確保中華民國的存在，並打破外交的孤立狀態。主要採取的措施包括：(1) 進行「度假外交」，和無邦交國家展開高層會晤，其中最顯著的，即是 1994 年初連戰院長和李總統先後對東南亞國家展開的「南向之旅」；(2) 大力進行元首外交活動，以突破外交格局，凸顯中華民國主權，和爭取國際社會的重視。從 1994 到 1995 年，為期一年半

² 「務實外交」的重要理念，是將過去的「零和定律」調整為「非零和定律」。亦即任何國家若願與台灣建交，台灣並不干涉其與中共的外交關係。台灣可以接受雙重承認的安排，而此一政策的基礎是承認在「一個中國」的概念下，兩岸政權是兩個政治實體，各有其管轄地區，可以各自發展對外關係，甚至是與同一個國家維持關係亦無妨。王高成，「『安全兩難』下的兩岸外交競爭」，**問題與研究**，第 36 卷第 12 期（1997 年 12 月），頁 25-26。

³ 鄭端耀，「務實外交的發展與抉擇」，**問題與研究**，第 37 卷第 4 期（1998 年 4 月），頁 8-9。

⁴ 「李總統登輝先生赴美訪問返國記者會問答全文（民國 84 年 6 月 12 日）」，行政院新聞局編，**重返綺色佳：一個歷史性的旅程**（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95 年），頁 323。

⁵ 括弧部分係本文自行添增。「李總統：只要中共宣布放棄武力，兩岸協商預備會馬上開」，**中國時報**，民國 84 年 8 月 1 日，第 2 版。

的時間裡，李總統密集展開對外訪問活動，先後出訪 4 次，共訪問了 10 個國家。這是政府遷台以來，出國訪問國家最多與最密集的國家元首；(3) 推動重返聯合國的行動。⁶

顯然地，務實外交的邏輯是：在從大陸爭取對台灣國際地位的認可，基本上不可能的情況下，台灣的國際地位建立，似乎應該從國際承認開始。台灣在這方面享有優勢，要比單從大陸爭取這種地位的情況下大得多，特別是在道義、意識形態和社會經濟方面。在此邏輯下，台灣領導人期望以具體的努力來改變世界主要國家，特別是美國，對他們與大陸關係性質與價值的判定，增加他們在兩岸關係考慮中的道義及意識形態因素份量，降低政治及戰略因素的重要性。在具體推動上，主要通過對這些國家內部政治程序和體制的操作來實現，應該說這些作法和努力是在產生效應。1994 年 9 月美國對台政策評估及 1995 年 6 月李總統訪美，都是這種效應的一部分。問題在於，當這些效應與一個整體目標不甚明確的大陸政策相聯結時，不僅無法服務於這種政策，甚至本身都成了問題所在。⁷

台灣領導人明顯低估了中共的反應。當時的決策者未料想到中共對李總統訪美的反應竟是如此的強烈。1995 年 5 月 5 日，外交部發言人冷若水表示，李總統訪美不會對兩岸關係造成任何影響，李總統已經出訪過東南亞和中東，並不是美國帶的頭，因此無所謂「骨牌效應」。李總統赴無邦交國訪問，也沒有發生中共與受訪國關係的巨大改變。李總統如果訪美，冷若水強調：「中共不滿意，但可以接受。」⁸外交部發言人的看法事實上亦反映出我國最高決策者的看法。《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一書提到：「當時的兩岸關係，不論在檯面上如何較勁，在檯面下的管道是暢通的，李登輝在獲知美國之行可望順利成行時，特別透過兩岸檯面下的密使管道聯繫，事前知會中共方面有此行程，希望取得雙方的理解；在李登輝出訪前，海協會副會長唐樹備如期訪問台灣，兩岸未有任何異狀。」⁹此外，對於中共內部問題牽動美國的關切，美國因此不斷向我方應，由於康乃爾的演講觸及了政治問題，江澤民已經壓不住陣腳的說法，並不為李總統所接

⁶ 鄭端耀，「務實外交的發展與抉擇」，頁 8-10。

⁷ 黃小明，「開創穩定和建設性的兩岸關係：台灣面臨的問題和選擇」，明居正編，**雙贏？雙輸？**（台北：致良出版社，1996 年），頁 188-189。

⁸ 「推動李訪美，中共不滿但可接受」，**聯合報**，民國 84 年 5 月 6 日，第 2 版。

⁹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台北：印刻出版公司，2001 年），頁 265。

受。他認為自己「談的是歷史問題，不是政治問題」，沒有康乃爾之行，中共軍方遲早也會另尋其他製造鬥爭的導火線。¹⁰

事實上，當時美國國會與輿論幾乎全面支持李總統訪問母校康乃爾大學。根據時任美國亞太助理國務卿陸士達（Stanley O. Roth）回憶：「當時參眾兩院僅有一位議員反對，整個新聞界與全國各地方領袖，均一致表態支持，壓力大極了。」¹¹由此可知，李總統清楚地掌握了美國國會及輿論的動態，雖然美國行政部門極力反對，卻無法阻擋李總統的康乃爾之行。加上，當時中共的反應並不激烈，未中斷第二次「辜汪會談」的籌備工作，因而可以研判，當時李總統可能有預期到中共的反對，但並不認為其美國之行會必然地引起台海危機。

中共方面，中共領導人對當時中台、中美關係的現狀與前景，也犯了過分樂觀和期待的錯誤。江澤民自 1994 年十四屆四中全會上掌握了「中共黨內最後決定權」，成為中共第三代集體領導核心後，急於在內政外交上推行有自己特色的新政，從而樹立起自己的權威。他研判中共的外部形勢正處於無威脅的大好情況，也有利於推行新的對台政策。基於以上判斷，江澤民對內以反貪為名，打倒政敵「北京幫」，對外則對台宣布「江八點」，以求得中台政治談判的突破。然而，江澤民沒料到李總統斷然拒絕，而且還跑到美國宣揚「中華民國在台灣」的政經成就。從樂觀的希望又轉為憤怒的失望。¹²

中共對美國出爾反爾，允許李登輝訪美的決定，亦感到震驚和氣憤。¹³對於「美國國會壓力」的解釋，一概不予認同。錢其琛認為這只是強辯之辭。因為美國國會通過的所謂「決議」只是意向性的，而給不給入境簽證是行政當局的權力。國會對李總統赴美的支持，他認為是因為台灣的金錢攻勢使然。對於李登輝演說的整體認知，錢其琛將其定性為政治性演說，宣揚所謂「台灣經驗」，

¹⁰ 同前註，頁 267-268。

¹¹ James Mann,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9), p. 322.

¹² 所謂「在黨內最重要問題上的決定權」，即可以召集中央政治局、政治局常委會議和在最重要問題上做出拍板的決定。楊中美，**李登輝 VS. 江澤民**（台北：時報文化，2000 年），頁 288-289、296-297。

¹³ 錢其琛在回憶錄中強調：「僅一個月之前，美國國務卿親口對我做出過承諾，說美國不會允許李登輝訪美」，但比對克里斯多福的說法，他雖然向錢其琛保證，美國政府將不會向李登輝發放簽證，但他同時表示，這是很難的，國會要求給李登輝發放簽證的壓力在不斷增大。顯然，錢其琛應該已向中共領導人回覆美國的意見，卻在回憶錄中刻意省略有關美國行政當局面臨國會壓力之情。錢其琛，**外交十記**（香港：三聯書店，2004 年），頁 271；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87.

叫囂要「突破外交孤立」，強化台美關係，政治色彩濃厚。此外，他認為在國際上反華勢力的推動下，美國政府此時也想測試一下中方在台灣問題上的底線。¹⁴ 尤有甚者，錢其琛強調：¹⁵

美國允許李登輝訪美，打破了將近十七年不准台灣最高層領導訪美的「禁令」，嚴重損害了中美關係的政治基礎，又為台灣當局推行「兩個中國」、「一中一台」政策打氣撐腰，助長了台灣當局和國際反華勢力的囂張氣焰。面對美國方面的外交挑釁，中國政府不得不採取了一系列有力的反擊措施，以打消柯林頓政府以為中方在美稍做姿態後就會吞下李登輝訪美苦果的幻想，使美國真正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

顯然地，中共領導人對於美國行政與立法部門的職能有錯誤認知，進而臆測李總統訪美之行是美國與台灣合謀下的結果。

綜上所述，對台灣而言，務實外交是一種自利性及防衛性的政策。在國家安全層面，務實外交之目的是希望能藉由外交關係的增進，防止中共的矮化及併吞，爭取兩岸談判的有利籌碼。務實外交的出發點也只是反映台灣人民對自己在國際角色的期許，及穩定內部的政局。

但對中共而言，台灣積極推動務實外交的作為，等同於打破「外交現狀」，已經侵犯了中共的立場與利益。中共在 1993 年 8 月 31 日發表的《台灣問題與中國統一白皮書》強調：「近年來，台灣當局在國際上竭力推行所謂『務實外交』，謀求同一些與中國建交的國家發展官方關係，推行『雙重承認』，達到製造『兩個中國』、『一中一台』的目的。對此，中國政府堅決反對」、「台灣當局拒絕和談、限制交往，在國際上推行『雙重承認』和『兩個中國』的政策，實際上為『台獨』活動提供了條件。」¹⁶ 因此，當台灣積極推動務實外交時，中共也開始採取反制的措施。台灣的務實外交愈有成效，中共的反對與打壓也愈激烈。反之，既然台灣方面認為自己推動務實外交並無意侵犯中共的基本利益，對於中共的反制，也解讀為「不友善」、「攻擊性」的行為，視其為有意全面封殺台灣的生存空間，便採取更積極的作為以求突破。兩岸遂陷入一場惡性循環、愈演愈烈的外交競賽之中。¹⁷

¹⁴ 錢其琛，*外交十記*，頁 271-272、275。

¹⁵ 同前註，頁 273。

¹⁶ 「中共發表『台灣問題與中國的統一』白皮書（1993 年 8 月 31 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 年），頁 279、281。

¹⁷ 王高成，「『安全兩難』下的兩岸外交競爭」，頁 26-27。

美國則成爲兩岸外交競爭的主要戰場，也是唯一能夠解開此一困境的國家，最後也被迫捲入危機。在柯林頓回憶錄中，第三次台海危機所占的篇幅雖少，卻足以凸顯出其認知，他提到：¹⁸

正當我忙著處理中東問題的時候，中國在台灣海峽掀起波瀾，在台灣附近試射了三枚飛彈，想要藉此阻止台灣的政治人物在選戰中推動台獨。…在我看來，中共和台灣是兩個恰恰相反的外交問題。如果中東地區的領袖什麼都不做，局勢便會惡化。相反地，我認為只要中國和台灣的政治人物不做愚蠢之舉，問題自然會隨著時間而解決。台灣的經濟實力雄厚，已經從獨裁走向民主。它一點也不願意接受中國官僚式的共產主義。另一方面，台灣在中國進行大規模的投資，而且交流頻繁。中國想要台灣的資金，但又不允許放棄對台主權；在經濟發展與急進的民族主義當中尋求平衡，一直是中國領導人最大的挑戰。尤其在台灣大選期間更是如此。我認為中國試射飛彈已經太過火了，於是毅然下令美國海軍太平洋艦隊一個（應為兩個）航母戰鬥群開往台灣海峽。危機於是解除。

以上的認知顯示出，與其他國際議題相較下，柯林頓並不認爲兩岸關係是棘手的問題。此外，美國領導人評估中共對李總統訪美必然會採取嚴厲的抗議，但只要美國透過私人管道與非政治性的低調方式處理此事，雙方關係應不致受到太大的負面影響。¹⁹1995年7月中共在東海試射導彈時，美國的低調反應顯然沒有嚇阻中共，其「戰略性模糊」策略使北京產生錯誤認知，故而又接續實施多波次的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若柯林頓政府在1995年7月中共第一波導彈試射後，立即採取明確，甚至較強硬的對策，中共可能會受到嚇阻，而得以避免1996年3月的更大危機。

總之，在這場危機爆發之前，台中美三方領導人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爲均產生了錯誤認知。台灣高估了務實外交的影響力與重要性，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中共將台灣的擴展外交舉動，視爲是美台有計畫合謀下的結果，過度高估了對手的敵對意圖，但在升高危機時卻低估了美國介入的可能性；美國則顯然對台海危機的性質過於樂觀，亦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最後在危機升高時才被迫介入。（領導人在危機前的認知類型，參見表 5-7）

¹⁸ 括弧部分係本文自行添增。柯林頓（Bill Clinton）著，尹德翰等譯，*我的人生：柯林頓回憶錄*（台北：時報出版社，2004年），頁729-730。

¹⁹ 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p. 287.

表 5-7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		
美國	○					
台灣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在第三次台海危機中，中共的決策參考點明顯是「一個中國原則」的現狀維護。自 1989 年天安門事件後，美中關係一直處於緊繃狀態，雙方歷經了「經濟制裁、銀河號事件、對台軍售 F16 戰鬥機、人權與最惠國待遇、美國對台政策重新評估」等重大爭議，不僅影響著中美關係，亦實際牽動著美中台三角關係的發展。其中，尤以「美國對台政策評估」(Taiwan Policy Review) 的影響最深遠。

1994 年 9 月 7 日，美國助理國務卿羅德 (Winston Lord) 在國務院的新聞記者會上宣布了政策調整。他同時表明美國對台政策的調整沒有改變美國對中國的基本立場，即只有「一個中國」的政策。這次評估是中美兩國建交 15 年以來第一次系統地對台政策評估。評估的結果是：(1) 台灣駐美代表處由原來的「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改名為「台灣經濟文化代表處」(在華盛頓)，設在美國別處的稱為「台北經濟文化處」；(2) 除了國務院及白宮官員的行政辦公室外 (Executive Office of the President officials)，台灣代表得以在美國政府機關會見與美國相同層級的官員；建立次內閣級的經濟官員對話，處理美台重要的雙邊經濟問題；(3) 可以不定期舉行內閣級的會議，處理美台經濟和技術問題；允許美國經濟和功能機構的內閣級官員訪問台灣；允許台灣的總統、副總統、行政院長及副院長在美國過境停留，但時間不得過長，也不允許他們在美國做私人訪問；(4) 雖然美國不支持台灣加入由主權國家組成的國際組織，但支持在這些國際組織中，讓台灣的聲音能被聽到，並支持台灣加入以非主權國家為先

決條件的國際組織，如世界貿易組織。²⁰

9月10日，中共副外長劉華秋約見美國駐華大使芮效儉（Stapleton Roy），奉命就美國政府提升美台關係提出強烈抗議，強調：「台灣問題如處理不當，中美關係不僅要停滯，而且會倒退。要求美國政府嚴肅地、認真地對待台灣問題，切不可存在任何幻想，更不要錯誤地認為美國延長最惠國待遇之後，就可以在台灣問題上為所欲為，中國會吞下這一苦果。」²¹

根據前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白樂琦（Nat Bellocchi）的說法，美國發動政策檢討的動機，是要消除有關台灣的任何爭論，亦即「如何讓國會不要再掣肘我們」，希望使美國政府專心致力於中國的最惠國待遇政策時，不要節外生枝，產生足以分心的爭端。²²但中國學者普遍認為美國對台政策調整不僅提升了美台關係的層次，打開了美台高層接觸交流的大門，同時也為李登輝訪美開了綠燈。沒有這次政策調整，台灣領導人如李登輝被允許訪問美國是不可能成行的，甚至李登輝都可能不會提出申請。可以肯定說，美國的政策調整是釀成台海危機的主要原因。²³

1995年5月19日，美國宣布發給李總統簽證後，中共即實施第一階段的外交報復。24日，中共提前召回正在美國訪問的空軍司令員于振武及其所率領的六人代表團。兩天後，中共又宣布延緩國防部長遲浩田原訂6月的訪美計劃，並中止中共國務委員李貴鮮的訪美行程。28日，在美國拒絕重新考慮發給李總統簽證決定後，中共宣布將延緩美中雙方在飛彈與核能合作領域的諮商，並要求原訂6、7月間的美國軍備管制與裁軍總署署長霍倫姆（John Holum）緩訪大陸。有關核武與飛彈科技管制的談判也宣布展延。²⁴此外，中共亦延緩美國商務部長布朗（Ronald Brown）7月份訪問中國的計劃。中共外交部發言人沈國

²⁰ Winston Lord, "Taiwan Policy Review,"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Dispatch*, Vol. 5, No. 42 (October 17, 1994), pp. 705-706.

²¹ 劉連第，**中美關係的軌跡：1993-2000年大事縱覽**（北京：時事出版社，2001年），頁46。

²² James Mann,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 p. 319.

²³ 牛軍，「美國對台政策的演變：一個歷史的思考」，**太平洋學報**，第2期（2005年），頁38；周志懷，「關於1995-1996年台海危機的思考」，**台灣研究集刊**，第2期（1998年），頁5；吳心伯，「反應與調整：1996年台海危機與美國對台政策」，**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期（2004年），頁54。

²⁴ 裘兆琳，「1995-1996年台海危機：華府、北京與台北之決策失誤檢討」，林正義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5-1997**（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1998年），頁119。

放表示：「將視事態發展作出進一步的反應。」²⁵

然而，中共在李總統發表「民之所欲，長在我心」演講之後，中共的態度有明顯轉變，開啓了第二階段外交與軍事手段併用的報復。²⁶6月16日，中共召回駐美大使李道豫，並通知美國政府，無意接受新任駐中國大使尚慕杰（James Sasser）呈遞到任。中美關係陷入建交以來的最低點。同日，海協會函告台北推遲辜汪第二次會談。7月18日，宣布自7月21至28日，實施導彈試射的「九五一任務演習」（第一波演習），在富貴角以北74浬附近海域試射了6枚M-9地對地導彈，並以《人民日報》及《新華社》評論員名義連續四評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演講，展開一連串「文攻武嚇」。²⁷

針對以上中共的外交與軍事行動，國務卿克里斯多福（Warren Christopher）的看法是「中共過度反應了」（reaction as excessive）。他認為美國應正常回應，並且不可帶有一絲的歉意；同時，他也在「美國新聞俱樂部」公開強調美國的中國政策沒有根本性的改變。²⁸然而，中共的反應非常激烈。7月31日，中共國防部長遲浩田在建軍六十八週年招待會上強調：「如果外國勢力干涉中國統一和搞『台灣獨立』，台灣當局一意孤行製造分裂，我們是不會坐視不管。」²⁹遲浩田的用語強硬，周恩來在中共韓戰爆發前及美國擴大越南戰爭時，即曾用「不會坐視不管」乙詞。此舉顯然有針對台美發出嚴重警告的意涵。8月1日，克里斯多福與錢其琛在汶萊會晤，首度表示歡迎江澤民到華府訪問，並且轉交了一份柯林頓致江澤民的私人信。在信中，柯林頓重申了「一個中國」政策，承

²⁵ 「中共升高對美報復，延緩飛彈核能磋商」，*聯合報*，民國84年5月29日，第4版。

²⁶ 根據陳一新教授的訪談，時任外交部長錢復認為問題應該不是出在演講稿上，而是在李總統訪美這件事本身。本文認為李總統訪美的確創了一個新例，中共必然要堅決反對，避免再次發生類案。但李總統的美國之行主要是當時美國國內政治氛圍下的結果，如果李總統只是前往母校並且在演說中單純地談到過去在學校生活的點滴，中共片面採取軍事行動就明顯缺乏正當性。因此，本文認為李總統的演講內容是中共採取強硬行動的關鍵，演說內容不僅使中共對李總統定了調，而且使得中共有藉口發動軍事行動，迫使美國回到原來的軌道，承諾不再同意台灣領導人訪美，並且打壓台灣的務實外交，以避免骨牌效應的發生。陳一新，「柯林頓政府台海為機決策制訂過程：個案研究」，*遠景季刊*，第1卷第1期（2000年1月），頁107-108。

²⁷ 林正義，「美國出兵台灣海峽及其限制」，裘兆琳主編，*後冷戰時期美國海外出兵案例研究*（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01年），頁236。有關中共針對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演講」的「文攻」，參見*人民日報*，1995年7月24日，第1版、7月25日，第1版、7月26日，第1版、7月27日，第1版。

²⁸ Warren Christopher, *Chances of a Lifetime* (New York: Scribner, 2001), pp. 244-245.

²⁹ 「中共國防部長遲浩田在建軍六十八週年招待會上有關不放棄對臺使用武力講話（1995年7月31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年），頁403。

諾美國將「不支持台灣獨立」、「不支持『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不支持台灣加入聯合國」。³⁰這些承諾就是日後被稱為「三不政策」(three noes)的第一次具體呈現。雖然克里斯多福並未排除李總統或其他台灣的高階領導人今後訪問美國的可能性，但他承諾今後的訪問將僅限於個人的、私下的、非官方的、非政治的和非常少的 (only if they were personal, private, unofficial, non-political, and rare)。³¹

然而，中共對美國私下而含糊的保證並不滿意，仍然要求美國「糾正」允許李總統訪美的「錯誤」。³²8月10日，江澤民接受日本《朝日新聞》訪問時強調：「目前的中美關係問題是美國造成的，責任完全在美國一方。美國應以實際行動消除中美關係的障礙。」³³同日，中共宣布8月15至25日，於東引東北方28浬附近海域實施海上攻防演練的「東海火炮導彈試射演習」(第二波演習)，繼續對華府與台北施壓。8月24至27日，美國副國務卿塔諾夫(Peter Tarnoff)訪問北京，他根據柯林頓總統的授權，正式向中方通報關於美方今後對台灣領導人訪問將採取的若干限制措施，其內容為：首先這類訪問必須是私人的、非官方的，只能是為個人目的，不能具有任何政治目的；其次，這類訪問不僅要避免實質性的官方性質，也要避免可能被人認為具有政治象徵意義的禮節性和標誌性；第三，這類訪問將是很少的，只有在特定的情況下才能被允許，並且是「個案處理」。塔諾夫的正式通報基本上回應和解決了中方的嚴重關切，於是，中共中央決定逐步恢復中美之間的高層往來。³⁴8月28日，美國國務院發言人伯恩思(Nicholas Burns)正式對外表示，未來台灣高層官員訪美將會是「非官方」、「私人性」，並且「稀少」。³⁵於此，中共的前兩波軍事行動基本上已達到針對美國的預期目標了。

³⁰ 此信目前尚未公布，但有關柯林頓在信中使用的是「反對」或「不支持」，中美的說法互異。錢其琛在《外交十記》中強調：「美國反對兩個中國和一中一台的主張，反對台灣獨立，反對台灣加入聯合國」。但美國學界普遍認為美方使用的字眼是「不支持」。參見 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3), p. 232.

³¹ 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p. 289.

³² 「克卿攜有柯林頓致江澤民信函未具體提到邀江訪美，北京表示美應先認錯柯江會談才有可能」，**中國時報**，民國84年8月2日，第2版。

³³ 「中共總書記江澤民接受日本『朝日新聞』訪問中有關對台問題部分(1995年8月10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年)，頁405。

³⁴ 錢其琛，**外交十記**，頁278。

³⁵ 「台灣高官訪美將不常發生」，**聯合報**，民國84年8月30日，第1版。

值得注意的是，在塔諾夫訪華前，中共列出了舉行中美元首高峰會談的條件，特別是要求簽署中美之間的第四個《聯合公報》，其中將涉及台灣領導人未來的訪美問題與美國承諾反對台灣獨立。美國明顯反對中共的條件，國務院聲明，不會同意簽署任何有關台灣領導人訪問美國，或以任何方式涉及台灣問題的公報，因為美國對台政策是清楚而且不會改變的。實際上，此舉等於表示美國不願在台灣問題上安撫中國了。9月13日，柯林頓在白宮會晤了達賴喇嘛，以行動表明他在制訂對華政策時會考慮國內政策的因素。³⁶

此時，中共面臨著一個事實上是美國的最後通牒：放棄其在台灣問題上的好鬥立場，或者失去一次元首高峰會談的機會。最後，中共同意在紐約舉行柯林頓與江澤民的非正式元首高峰會談。會談期間，關於台灣領導人訪問美國問題，柯林頓再次向江澤民保證這樣的訪問將是「非官方、私人性和非常少的」，並將在個案審查的基礎上做出決定。同時，與以往的立場一樣，柯林頓私下保證美國將反對台灣獨立及台灣加入聯合國。中共隨後宣布其駐美大使將很快地返回華盛頓。在元首高峰會之後，中共亦同意恢復美中軍事對話，並就貿易等雙邊事務展開會談。³⁷

從以上的過程追蹤，可以發現李總統訪美並且發表具有政治性意涵的演說，的確造成中美關係的惡化。對中共而言，此舉標誌著美國的「一個中國」政策已開始出現變化，若不即時遏止，則有可能會使美國持續向台灣傾斜。錢其琛在回憶錄中，強調：「中方最關注的，是美方今後將如何處理台灣當局領導人訪美這一重大問題。」³⁸他的說法，道出了中共領導最焦慮的是如何防止台灣領導人再次訪問美國的問題，因為此例一開，不僅會造成骨牌效應，亦代表著美國可能會調整以三個《聯合公報》為主軸的「一個中國」政策—即「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是中國唯一合法政府，並承認中國的立場，即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在此範圍內，雙方同意，美國人民將同台灣人民繼續保持文化、商務和其他非官方關係」，³⁹進而鼓勵台灣更偏離中共所設定的「一個

³⁶ Robert S. Ross,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5, No. 2(Fall 2000), pp. 96-98.

³⁷ *Ibid.*, pp. 98-99.

³⁸ 錢其琛，*外交十記*，頁 277。

³⁹ 「中共外交部就美國政府宣布允許李總統進行所謂『私人訪問』一事發表聲明（1995年5月23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年），頁 389。

中國」框架。

在整個外交折衝過程中，美國保住面子未向中共低頭，中共則保住了裡子，在短期內，李總統再度訪問美國的機會，除非在極為特殊的情況下，否則是名存實亡。換言之，美國的一個中國政策，已重新回到原有的軌道，未逾越中共所設定的參考點，因此，兩國的高層互訪和政治磋商亦自然逐步恢復。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綜上所述，可以清楚看出中共對李總統訪美的反應，有一個從外交到軍事手段逐漸升溫的發展階段。但中共若是針對李總統訪美，為何北京當時猶豫不決，沒有立即採取斷然的報復措施，海協會副會長唐樹備仍於 5 月 27 至 28 日，仍赴台北與海基會舉行「第二次辜汪會談第一次預備性磋商」？中共在事後的解釋是：「為準備第二次『汪辜會談』，我會唐樹備常務副會長專程赴台與海基會負責人進行第一次預備性磋商，兩會就汪辜正式會談的地點、日程和議題等達成了書面協議。但幾天以後台灣當局領導人就跑到美國，公開發表政治演說，從事製造『兩個中國』、『一中一台』的活動，尋求外國反華勢力的支持。台灣當局領導人的行徑，違背了台灣當局以往作出的關於『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之原則』的承諾，極大地損害了兩岸關係的正常發展，嚴重毒化了兩岸商談的氣氛，破壞兩會商談的基礎，迫使第二次『汪辜會談』和兩會各層級商談不得不全面中止。」⁴⁰

事實上，中共未在第一時間採取積極反制手段的主要原因，應是內部對此事件定性有分歧，擔心反應過激會引起中美關係、兩岸關係全面滑落，如果反應過於溫和，不足以制止事態向更壞方向發展。⁴¹但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發表政治性演說之後，使得中共領導人認為不利其「一個中國原則」的威脅趨勢正逐漸惡化中，若不即時遏止則有可能產生嚴重的骨牌效應。⁴²例如，1995 年 9

⁴⁰ 「中共海協會負責人就『汪辜會談』三週年發表談話（1996 年 4 月 29 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 年），頁 446-447。

⁴¹ 胡偉星，「中美台三角關係的互動及其後果」，明居正編，*雙贏？雙輸？*（台北：致良出版社，1996 年），頁 31。

⁴² 1995 年 7 月中共在北戴河舉行擴大會議，主要探討李總統訪美後中共究應對台採取何種政策。目前有關此次會議的內容尚未解密，美國學者強調中共在李登輝訪美後決定發出嚴厲的回應，主要是因為受到來自軍方將領與喬石、李瑞環、李鵬等黨內政治對手的壓力，江澤民別無選擇，只有附和鷹派，採取強硬的軍事回應，希望藉以展現中國對此行為的嚴正態度，並防堵未來發生類似的脫軌行為。台灣學者透過訪談，顯示中共內部對此出現分歧，代表外

月 29 日，錢其琛在美國「外交關係協會」(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舉行的午餐會上表示：⁴³

不管美方的主觀願望如何，事實已清楚地表明，李登輝此次訪美絕不像他所宣稱的那樣，是「私人的」、「非官方的」，而完全是一次有目的、有計劃、蓄意分裂祖國、鼓吹「兩個中國」、「一中一台」的政治行動。李登輝在康乃爾大學演講時曾十六次提到「中華民國」和「中華民國在台灣」，卻沒有一次提到一個中國。他公開鼓吹台灣當前最重要的是「要擁有主權」，這明白表示要搞「台灣獨立」。不僅如此，台灣當局在李登輝訪美前夕，還連續三次舉行針對中國大陸的軍事演習。李登輝把實現訪美看作是美國對他鼓吹「兩個中國」、「一中一台」的支持和縱容，於是他在分裂祖國的道路上越走越遠。

由此可以看出，中共在李總統訪美前與訪美後的反應有很大的差異。在訪美之前，可視為是觀望期，而訪美發表政治性演講後，則進入了重新評估期。⁴⁴ 李總統訪美之事，尚未影響到兩岸關係以及美中全面關係的發展，如沈國放所言，「將視事態發展作出進一步的反應。」此時中共抱持著觀望的態度，機會之窗仍開啓著。然而，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所發表的政治性演說，卻使得情勢完全逆轉。此外，演說內容亦引起了美國行政部門的極大反彈。根據美國助理國務卿羅德的回憶：「此行最大的問題在於康乃爾大學的演講。我們事先就告訴台灣，必須是非政治性談話，他們也同意。事實上他們說李登輝的演講內容將是回憶康大生活點滴，與台灣的經濟改革…。但是這場演講明顯就是政治性的，顯然我們被騙了。我們一再要求事先能看到演講稿，他們沒有坦誠相待…。中方一看到演講詞，立刻氣瘋了 (went bananas)。」⁴⁵ 中共更將其視為是「搞台

交系統的錢其琛主張溫和、適度反應，沒有必要大動干戈，以避免對已經誤會重重的中美關係與兩岸關係造成雪上加霜的效果。然而，國防部長遲浩田為首的軍方代表卻力主採取強硬政策，建議中共中央以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來強化北京在李總統訪美後對台灣發動「文攻」政策的效果，最後文攻武嚇政策獲得江澤民採納。Richard C. Bush and Michael E. O'Hanlon, *A War Like No Other: The Truth About China's Challenge to America*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2007), pp. 4-5; Susan L. Shirk,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 189; 陳一新，「柯林頓政府台海為機決策制訂過程：個案研究」，頁 103-106；蔡瑋，「中共對台政策的決策組織與過程」，*中國大陸研究*，第 40 卷第 5 期 (1997 年 5 月)，頁 48。

⁴³ 「錢副總理在美外交政策協會午餐會上，就中美關係發表重要講話」，*人民日報*，1995 年 9 月 30 日，第 3 版。

⁴⁴ 裘兆琳，「1995-1996 年台海危機：華府、北京與台北之決策失誤檢討」，林正義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5-1997*，頁 121。

⁴⁵ James Mann,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 p. 327.

灣獨立」的表白。⁴⁶於此，中共已正式對李總統定了調，台灣走向分裂道路的脆弱之窗已明顯開啓。尤有甚者，國際媒體對李總統美國之行的密集、廣泛的評論與報導，大大地提升了台灣在國際的能見度。⁴⁷中共領導人的疑慮大增，這更是中共發現事態嚴重的重要原因。爲了防範其他國家承認台灣或邀請李總統訪問，導致骨牌效應，⁴⁸迫使中共必須採取強硬的手段，以遏止威脅趨勢的持續惡化。

問題是，中共透過前兩波的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中美高層會晤及元首外交，已向台灣表達警告訊息，並且獲得美國回到「一個中國」現狀的有利承諾，中美關係已基本穩定時，爲何持續實施針對性，甚至更挑釁性的軍事行動？本文認爲中共的主要目的是希望影響台灣的選舉（含立委選舉），尤其是即將舉行的第一次總統大選，希望藉以遏止台灣內部對獨立運動的支持。

事實上，中共的前兩波軍事行動對台灣的影響不大，未能阻止台灣企圖加入聯合國的努力。1995年9月21日，行政院長連戰指出：⁴⁹

是否設置我國加入聯合國專門委員會的提案，今天雖然遭到聯合國總務委員會擱置，但今年無論在提案國、連署國的數目都比去年多，顯示這個問題已受到國際社會更多的重視。參與聯合國是政府別無選擇的國家發展政策，政府將持續努力。

同時，就在中共停止第一波軍事行動後數日，台灣也宣布舉行針對性的軍事演習，此舉乃是台灣因應威脅的自然反應；⁵⁰但對中共而言，卻顯示李總統沒有屈服於中共的壓力。此外，台灣堅持要求日本邀請李總統參加即將舉行的亞太經合會，並且還密切注視中美之間的外交進展，刻意強調美國拒絕第四個《聯合公報》及美國對中共軍事演習的批評，並且貶抑柯江紐約會晤的重要性。

⁴⁶ 林正義，「美國出兵台灣海峽及其限制」，裘兆琳主編，**後冷戰時期美國海外出兵案例研究**，頁 236。

⁴⁷ 有關國際媒體的分析與報導，參見裘兆琳，「1995-1996 年台海危機：華府、北京與台北之決策失誤檢討」，林正義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5-1997**，頁 122-123；「李總統登輝先生赴美訪問返國記者會問答全文（民國 84 年 6 月 12 日）」，行政院新聞局編，**重返綺色佳：一個歷史性的旅程**，頁 197-309。

⁴⁸ 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p. 426.

⁴⁹ 「連戰：參與聯合國別無選擇」，**聯合晚報**，民國 84 年 9 月 21 日，第 2 版。

⁵⁰ 7 月 28 日，中共第一波飛彈試射結束當天，國軍高層決定將原「攻守一體」的戰略構想和指導，調整爲「防衛固守、有效嚇阻」，並因應共軍的各波次飛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研擬、實施各種相對應的演訓。元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頁 67-68。

因此，對中共而言，造成台灣獨立的脆弱之窗仍開啓著，隨著台灣民主化的進展，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可能會持續衰退。中共不僅擔心選舉將增強「台獨」運動的國際合法性，亦考慮到李總統訪美的「成功」及人們心中美國支持台灣的印象，因而擔心民眾的樂觀情緒可能導致支持獨立的民進黨在立委等選舉中獲得勝利。最後，李總統還可能以選舉和競選壓力為藉口繼續推動台獨。⁵²為了遏止此長期威脅趨勢，中共開始直接干預台灣的政治，從過去實行不介入台灣內部鬥爭的政策，轉為運用外交、軍事、經濟和輿論批評手段，直接或間接地影響台灣政局。⁵³此後中共在 9 至 11 月所實施的第三、四波武力展示與兩棲登陸演習，明顯意在影響即將於 12 月舉行的立法委員選舉，而 1996 年 3 月的第五、六、七波導彈與軍事演習，則是企圖影響總統大選。

肆、預期效益評估

在是否延後採取軍事行動上，中共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敵國預期優勢與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等兩個因素所影響。

在敵國預期優勢上，對美國而言，柯林頓總統同意李總統赴美主要出於三個原因。第一，參眾兩院共同決議的表決票數過於懸殊，如果他予以拒絕，國會可能會通過不同於決議的法令，此舉將更嚴重地損害中美關係；⁵⁴第二，他將面臨每年一度關於最惠國待遇問題的爭吵，不想在中國問題上與國會惹上更多的麻煩；第三，他覺得無法解釋為何不允許一個正在民主化、友善社會之首腦出席一項母校校友的慶典。事實上，柯林頓是從美國的價值觀來看待此次訪問，他同意在完全是私人性質和非政治性的基礎上發放簽證，同時亦可避免國會提出約束性法案。李總統將不會見任何政府官員，直接去綺色佳（Ithaca），然後直接回去。5 月 17 日，柯林頓與國務卿克里斯多福及國防部長裴利（William

⁵¹ Robert S. Ross,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p. 101.

⁵² *Ibid.*, p. 102.

⁵³ 胡偉星，「中美台三角關係的互動及其後果」，明居正編，**雙贏？雙輸？**，頁 33。

⁵⁴ 1995 年 5 月間，美國國會通過第 53 號兩院共同決議，敦促柯林頓總統向李總統發放訪問康乃爾大學的簽證，參眾兩院的表決票數分別是眾議院 390 對 0 票；參議院 97 對 1 票。David M.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 p. 49.

Perry) 商討時，三人達成一致意見，同意發給簽證，同時盡量減低此事對中美關係的傷害。⁵⁵然而，美國同意李總統訪美，對中美關係而言，的確是一項重大警訊，此例一開之後，台灣的務實外交可能以「點」帶動「面」的突破，中共在外交上圍堵台灣的既定政策必然受到重大衝擊，若不採取積極手段，則可能使台灣愈走愈遠。

在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上，中共領導人不僅從完全不同的角度來看待天安門事件後至李總統訪美的事態發展，將其視為是一個預先計畫好的陰謀，還認為美台關係趨向緊密，是中國在對台政策上表現出靈活性和寬容度的背景下發生的。1995年1月，江澤民發表了「江八點」。從北京的角度來看，「江八點」是相當溫和的呼籲，希望大陸與台灣在「一個中國」的基礎上共同努力，正式結束敵對狀態；江澤民在某種程度上宣布了兩岸的磋商將是「在平等的條件下」進行。但此靈活性所得到的回報卻是台灣和華府，企圖將台灣進一步從大陸分離出去。⁵⁶因此，必須採取強硬手段迫使美國回到原有的正常軌道，否則有可能會產生骨牌效應，一舉突破中共所設定的一個中國框架。

於此，中共勢必無法延後採取軍事行動了，必須立即採取積極的手段，提供一個明確的訊息，迫使柯林頓政府重新評估與台灣的关系，重新回到以三個《聯合公報》為基礎的一個中國政策；另一方面，則嚇阻台灣繼續擴展國際空間的作法，迫使台灣放棄重新定義「一個中國」原則和取得國際政治地位的企圖，並且進一步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改變民眾支持台獨的長期威脅趨勢。

在是否現在即採取軍事行動上，中共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本身預期勝利或然率與第三國可能介入等兩個因素所影響。

在預期勝利或然率上，與前兩次台海危機採取炮擊金門的模式不同，中共採取了多波次、不同類型的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除了可避免造成傷亡及危機

⁵⁵ 根據現有文獻顯示，當時美國決策階層對於發給李總統簽證會有不同的意見，反對者認為此舉將對中美關係的潛在破壞太大，國務卿克里斯多福與國家安全顧問雷克則認為不同意李登輝訪美的後果可能更嚴重。有關美國同意發放簽證的決策過程，參見 James Mann,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 pp. 324-325; 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pp. 286-287; 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p. 215-216; 陳一新，「柯林頓政府台海危機決策制訂過程：個案研究」，頁 103-106。

⁵⁶ David M.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p. 50-51.

升高外，更重要的是，當時國軍並無反制導彈的能力。⁵⁷只要彈著區位於台灣附近海域就很容易達到威懾效果或斬首效應，即造成台灣心理恐慌、股市下跌、資金外流，以及政治菁英之間的衝突。中共領導人預期這種威懾效果或斬首效應，能對李總統造成壓力，迫其改變台獨政策。⁵⁸此外，採取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模式，可使中共完全掌握主動權，除避免擦槍走火外，亦可配合外交手段而靈活運用，達到向美國展示決心與嚇阻台灣之目的。中共的前兩波的軍事行動已經對美國產生效應，在 10 月 24 日的柯江紐約會晤時，中共獲得美國對「一個中國」政策的正面回應，雙方關係基本已修補，中共事實上已達到使用武力的第一個目的。

此外，第三、四波的軍事演習亦已達到影響選情的預期效益。12 月 2 日，台灣舉行立法委員選舉，國民黨遭到挫敗，而主張統一的新黨大勝。或許受到此事件的鼓舞，讓中共認為對台灣實施軍事威懾已奏效，可以在隔年的總統大選中採取相同的策略。⁵⁹正如中共前二炮副司令員趙錫君所言：「當政治手段難以達成目的，而又達不到採用戰爭手段時，是使用導彈實施軍事威懾的重要時機。威懾與戰爭一樣也是政治的繼續，使用導彈武器實施軍事威懾是達成政治目的一種工具。因此，選擇導彈部隊威懾時機，應充分考慮政治目的實現」、「導彈部隊軍事威懾運用力度與威懾方的決心強度有關」。威懾運用決心隨著威懾運用成功的累積將進一步強化」。⁶⁰這應是中共在 1996 年 3 月舉行三波次「聯合九六」（第五、六、七波）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的主要原因。⁶¹中共明顯企圖

⁵⁷ 根據時任國軍飛彈群指揮官的谷風泰將軍回憶，中共飛彈進入我方天弓飛彈的雷達涵蓋範圍時，它的路徑、速度和方位，基本都能掌握，但偵測不到飛彈的發射源，也沒有反制能力。事後，國防部決定向美採購三套愛國者飛彈系統應急，多半源於此背景。元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頁 225。

⁵⁸ Arthur S. Ding, "The Lessons of the 1995-1996 Military Taiwan Strait Crisis: Developing a New Strateg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and Taiwan,"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3), p. 381.

⁵⁹ 除了美國學界外，中共學者亦採同樣的看法，認為中共在 1996 年 3 月進行的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主要是針對台灣總統大選。Richard C. Bush and Michael E. O'Hanlon, *A War Like No Other: The Truth About China's Challenge to America*, p. 5; Robert S. Ross,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p. 102; 張沅生，「中國國際軍事安全危機行為研究」，**世界經濟與政治**，第 4 期（2011 年），頁 110。

⁶⁰ 趙錫君主編，**懾戰：導彈威懾縱橫談**（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3 年），頁 167、253。

⁶¹ 1996 年 3 月 8 至 15 日的導彈試射，主要展示中共封鎖能力。計發射 4 枚東風 15 型導彈，3 枚落於高雄港外海，一枚落於基隆港外海；3 月 12 至 20 日的戰術操演、編隊航行、火炮、飛彈射擊、海空聯訓，主要展示中共奪取制空、制海權能力；3 月 18 至 25 日的三棲登陸、空（機）降及山地作戰演練，主要展示中共的模擬攻台能力。元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頁 2。

影響台灣的首次總統大選，希望能透過軍事威懾手段而遏止台灣走向分裂的長期威脅趨勢，使台灣民眾放棄李登輝總統，或者，即使當選，也要儘量壓低選票。如此，李總統就任後才會擺低姿態。⁶²

在第三國可能介入上，中共自 1995 年 7 月發動第一波軍事行動以來，從所選擇的地區、宣告演習方式，以及區域各國的反應來看，中共是存有解讀國際因素與武力威脅的試探。例如中共的第一波導彈試射選定在特定公海海域，透過交通部正式對外發布導彈試射的著陸區與演習時間。同時亦告知通過該區的國際航空器與航行船隻繞行，以維護自身安全。這是試探國際反應的標準動作。事實上，國際間也認知到中共這種在公海舉行軍事演習的宣告，因為實際上國際間已形成在公海舉行軍事演習的遊戲規則，中共的演習並無特別。在這場危機中，除了美國表達對區域安全關注的態度外，其他國家並無明顯的反應。⁶³

在 1995 年 7 月第一波導彈試射時，美方意識到白宮未能信守有關台灣的承諾而引發了中美衝突，因而不想再因為對中共的軍事行動反應過激而惡化局勢，他們還認為作為「被冒犯的一方」，中共需要發洩其怒氣。⁶⁴因此，美國對中共的前三波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一直故意保持低調。例如 8 月 21 日，助理國務卿魏德曼 (Kent Wiedemann) 在美國眾議院國際關係委員會作證時表示：「美國不能忽視中共近期在靠近台灣海域的導彈演習，這明顯無助於台海和平與穩定氣氛，但不相信中共對台灣造成立即軍事威脅。」⁶⁵助理國務卿羅德在 10 月 11、12 日的聽證會中表示：「中共軍事演習旨在影響台灣的政策走向，反映它對李登輝訪美的不滿及測試導彈能力的戰術考量，但這些演習並沒有『特別過份』(particularly excessive)。」羅德在答覆有關「台灣關係法」報告規定時，表示：「中共軍事演習並未達到對台灣安全有立即明顯威脅的地步，因此只有非正式與國會諮商，而沒有依『台灣關係法』向國會提出正式的報告。」⁶⁶11 月，

⁶² 張隆義，「1995-1996 年台海危機：日本的觀點」，林正義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5-1997**（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1998 年），頁 189。

⁶³ 楊念祖，「台海安全與中共武力威脅」，**理論與政策**，第 10 卷第 1 期(1995 年 12 月)，頁 40-41。

⁶⁴ Robert S. Ross,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p. 104.

⁶⁵ Kent Wiedemann, "Taiwan and United Nation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Dispatch*, Vol. 6, No. 34(August 21, 1995), p. 653.

⁶⁶ United States Congress, *The Growth and Role of the Chinese Military*, Hearing before the Subcommittee on East Asian and Pacific Affairs of the Committee on Foreign Relations, United States Senate, 104th Congress, 1st Session, October 11 and 12, 1995(Washington D.C.: U.S. Govt. Print. Office, 1996), pp. 6, 16-19.

助理國防部長奈伊（Joseph S. Nye, Jr.）訪問北京時，對強硬姿態的解放軍探詢美國如何因應台海危機時，他拒絕討論美國有何緊急應變計劃，只表示美國希望台海問題和平解決，而任何武力使用均將是「嚴重的錯誤」。⁶⁷美國的「戰略性模糊」態度，使得中共領導人誤以為美國會和前幾次一樣，可能會採取外交抗議，但不致於採取軍事行動。

1996年3月5日，中共《新華社》宣布3月8至15日於基隆東北20哩與高雄港西南30哩海域，實施封鎖性質的導彈試射（第五波）。鑒於中共導彈試射的時間（3月23日台灣舉行總統大選）與地點（靠近台灣本島）的敏感性，美國雖不擔心中共會攻打台灣，但極關心這次演習的政治與軍事效應，柯林頓政府開始採取一系列的外交與軍事行動。首先是通過外交渠道向中共領導人發出明確訊息。鑒於李總統訪美後中美關係和台海兩岸關係出現的緊張氣氛，以及國會要求對華採取更加強硬的壓力，美方在2月下旬向中方提議由國家安全顧問雷克（Anthony Lake）與即將在3月8日訪美的中共國務院外事辦公室主任劉華秋舉行一次會晤，向中方表明美國的戰略與政策目標、在亞太區域的安全承諾（包含台灣）與對中國的期望。⁶⁸這實際上是尋求增進相互理解和建立互信的一次戰略對話。在中共宣布導彈試射後，美方決定利用這個機會向中共高層發出美國對台灣安全關切的明確訊號。根據時任美國國防部長的裴利回憶：⁶⁹

我們相信中共領導人誤解了美國對台灣的立場，我們想要向劉華秋傳達一個清晰無誤的訊息（a crystal-clear message），透過他將此一訊息立即轉達給中共最高領導階層。為達此目的，美方決定國家安全顧問雷克、國務卿克里斯多福及國防部長裴利一起會見劉華秋，向中共轉達一個「強硬且清晰的訊息」（a strong and unambiguous message）。讓國防部長參與這次會議，藉以顯示美國的軍事決心，尤其重要。我確信中共領導人的行為已導致一種危險的局勢，這種危險又因為他們誤解我們的政策而擴大。

雙方的會晤是在中共甫完成導彈試射的8日（美國時間）晚間舉行。劉華秋首先表達中國當天在台灣海峽進行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是「例行演習」，美國

⁶⁷ Patrick E. Tyler, "China-U.S. Ties Warm a Bit as China-Taiwan Relations Chill," *The New York Times*, November 18, 1995, p. A3.

⁶⁸ 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 250.

⁶⁹ Ashton B. Carter and William J. Perry, *Preventive Defense: A New Security Strategy for America*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1999), p. 93.

毋需爲此擔心。他表示美國該關心的應該是台灣，台灣地區至少有一位總統候選人正以脫離中國獨立，做爲競選政見。李登輝在前一年從事國際之行，尤其是當他前來美國時，一直在玩弄這個主題。⁷⁰美國方面，國務卿克里斯多福除了重述美國對「一個中國」政策的基本原則外，強調中共的軍事行動形同以軍事脅迫影響民主選舉。他強調美國的國家安全官員一致認爲應阻止這種脅迫性的軍事行動，並希望他直接向解放軍傳達這項訊息。裴利強調針對台灣的侵略性軍事行動，會被視爲威脅到美國的利益，他提醒劉華秋：「美國有十足的軍事能力保護美國在這個地區的重大國家安全利益，也準備要證明這件事。」國家安全顧問雷克重覆強調：「美國在西太平洋有重大的國家安全利益，中共最近的軍事行動已威脅到這些利益，建議中共停止這在海峽的軍事挑釁行爲，努力恢復台灣和大陸的對話、旅遊與貿易。」⁷¹

對於美國高層的這種罕見而明確的外交警告作爲，中共領導人顯然沒有理會。3月9日，中共宣布於3月12至20日展開第六波軍事行動。此無疑正式宣告美國的外交手段已失敗。爲了捍衛美國和平解決台灣問題之承諾的可信性，以及對地區盟邦的信譽，美國需要改採一種更強硬的方式以表達美國的決心。10日，克里斯多福宣布派遣「獨立號」航母戰鬥群將在幾天內駛向台灣附近海域巡弋。11日，美國國防部再宣布增派遣「尼米茲號」航母戰鬥群前往台灣附近海域。⁷²15日，中共則接續宣布18至25日在福建平潭島附近海域，舉行兩棲登陸、空（機）降及山地作戰演習（第七波）。香港《文匯報》發表「解放軍以演習展示其反『台獨』決心」社論，認爲中共的演習展示了共軍的制空、制海和大部隊越海登陸能力。⁷³

顯然，中共低估了美國介入的可能性，原本以爲採取影響台灣總統大選的針對性軍事行動，並不會引起美國的積極反制，但在美國領導人看來，中共所採取的卻是明顯的挑釁性行爲，不僅不具有正當性，且已經嚴重斷傷了美國在

⁷⁰ *Ibid.*, p. 95.

⁷¹ *Ibid.*, pp. 96-97.

⁷² 有關美國決定派出兩個航母戰鬥群的決策過程，參見 Robert S. Ross, "The 1995-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pp. 104-112; Warren Christopher,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p. 427; 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p. 252-255; Ashton B Carter and William J. Perry, *Preventive Defense: A New Security Strategy for America*, pp. 97-99.

⁷³ 共黨問題研究中心編，**兩岸關係大事紀：民國八十五年**（台北：共黨問題研究中心，1997年），頁 104-105。

亞太區域的信譽與安全承諾，使得柯林頓總統認為「中國試射飛彈已經太過火了」，這也是美國決定以武力展示的方式派遣兩個航母戰鬥群介入的原因。（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 5-8）

表 5-8 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敵國預期優勢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率或然率	被擊敗的風險	第三國可能介入	行動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	>	>	<	<	

說明：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伍、結語

在本文所分析的兩次台海危機中，1954-55 年第一次危機可說是直接對台，間接對美；1995-96 年第三次危機則是直接對美台雙方，中共首次採用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的軍事手段，希望達到遏止美國可能改變「一個中國」政策的短期威脅趨勢，以及遏止台灣藉由務實外交造成「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企圖，並試圖進一步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改變民眾支持台獨的長期威脅趨勢。

在這場危機爆發之前，台中美三方領導人均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為產生了錯誤認知。台灣高估了務實外交的影響力與重要性，低估中共的實力與決心；中共將台灣擴展外交的舉動，視為是美台有計畫合謀下的結果，過度高估了對手的敵對意圖，將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的演講等同於台灣獨立的表白，在獲得美國的有利承諾及影響台灣立委選情之後，仍想進一步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故而舉行更具挑釁性的軍事行動。但在升高危機時卻低估了美國介入的可能性；美國則顯然對台海危機的性質過於樂觀，亦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而未在中共發動危機初期即進行嚇阻，以致危機持續升溫。

整個危機過程中，中共研判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之決策參考點，明顯是「一個中國原則」的現狀維護。在柯江紐約元首會晤之後，中共已獲得防杜台灣領導人再度訪美的有利承諾，並遏止了美國可能修改

一個中國政策的威脅趨勢，於此，實際上已消除了因李總統訪美所可能產生的骨牌效應。美國明顯未跨越中共所設定的參考點。然而，在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方面，則出現逐漸增強的趨勢，李總統並未因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而屈服於中共的壓力。尤有甚者，在台灣的民主化過程中，透過選舉的操作，民眾有可能更加支持台灣獨立運動，因此，中共持續進行軍事行動，希望透過威懾或斬首效應而影響選情，以遏止台灣走向分裂與獨立的長期威脅趨勢。然而，中共的威嚇性軍事行動已嚴重斲傷了美國在亞太地區的信譽，迫使美國以武力展示方式介入，並終止了這場危機。（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5-9）

表 5-9 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
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的 程 度	弱		引發危機
	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四節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1999 年 7 月 9 日，李登輝總統接受「德國之聲」專訪，首度將兩岸關係定位為「國家與國家，或至少是特殊國與國關係」(a state-to-state relationship or at least a special state-to-state relationship) (以下簡稱『特殊國與國關係』)。這篇專訪震動國際，直接衝擊中台與美台關係，再度使台海地區陷入一股危機氣氛中。中共片面決定海協會會長汪道涵原訂 10 月訪台的行程無限期延後，美國則施加壓力要求台灣重新回到「一個中國」的軌道，最後，「特殊國與國關係」僅以口頭宣示收場。本文的主要觀點是，「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形成與提出，基本上是美国促談與中共促統壓力下的反應。李總統對外公開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希望遏止兩岸談判議價權力的持續衰退，以突破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避免主權及國家定位被框定或邊緣化。相對地，中共在美國表態反對及台灣未修憲、修法下，則沒有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因此僅以言語警告台灣，未採取強烈的軍事行動。

壹、領導人的認知

1999 年 7 月 9 日「德國之聲」專訪李登輝總統，針對北京政府無視台灣的民主化，卻視台灣為「叛亂的一省」的說法，以及對台灣獨立與一國兩制的看法，李總統答覆：¹

1991 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關係定位在國家與國家，或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的關係，而非一合法政府，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北京政府將台灣視為「叛離的一省」，這完全是昧於歷史與法律上的事實。…中華民國自 1912 年建立以來，一直都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又在 1991 年修憲後，兩岸關係定位在特殊的國與國關係，所以並沒有再宣布台灣獨立的必要。

李總統決定藉 7 月 9 日「德國之聲」專訪的時間點，順勢提出「特殊國與國關係」，在事前，府院黨各階層無人知悉，主要決策官員幾乎皆在狀況之外。《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一書詳細地描述整個決策過程，強調對李總統個人而言，此決策是一個經過思考長達三天的決定，更是醞釀多年的胸中塊壘，絕非匆促魯莽

¹ 有關「特殊國與國關係」專訪的中英全文，詳見「李總統接受『德國之聲』專訪全文」，裘兆琳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8-2000**（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02 年），頁 221-230。

的即興演出。針對中共在國際間指台灣為其「叛亂的一省」的提問，新聞局原建議答覆稿為：中華民國是一主權獨立的國家，並非中共所謂的「叛亂的一省」。李總統對此十分不滿，認為有關回擊「叛離一省」的論述太過軟弱無力。他認為：「如果連我們自己都說不清楚，如何寄望外國人會沒有誤解？又何以期待國際社會能仗義執言、重視台灣的困境？」隨著預定訪談的時間越來越近，李總統找出「強化中華民國主權國家地位」小組的研究報告再次閱讀，7月8日深夜，決定把「特殊國與國關係」放進文稿中，李總統並且早有充分心理準備的說：「提出來，一定會挨罵，罵就讓他們罵吧！」翌日，相關決策幕僚雖然均認為「特殊國與國關係」正式提出的時候尚未到，最有利的發表時機，一是汪道涵十月來訪時提出，讓中國正面接招；二是在九月國大完成修憲後，再宣揚政策。但李總統認為「陳述一個歷史的事實，沒有什麼了不起，計算過於精密，反而成就不了大事。」²

至於，李總統為何力排眾議而決定在此敏感時機提出「特殊國與國關係」？根據李總統在《亞洲的智略》一書中的說法是：當時大陸海協會會長汪道涵已決定十月間來台訪問。汪道涵原訂四月訪台，卻一再延期，決定拖到十月底，這其中大有緣由。1999年10月1日是中共建國五十周年國慶，中共當局似乎有意藉機宣布「以一國兩制的香港模式統一台灣」。若真如此，台灣將被逼入絕境。如果此時不明確宣示兩岸關係是「特殊國與國關係」，我們就將喪失機先。如果我事先就作了明確的宣示，在汪道涵訪台時，我們就可以說：兩岸既為「國與國關係，就應以對等的立場來對談」。因此，我們必須在7月的時機，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由歷史、政治、國際法等各方面的事實，來確立台灣與大陸的關係。³

此外，李總統強調，美國本來從未說過「一個中國」，是江澤民訪問美國後，

² 1998年8月，「強化中華民國主權國家地位」小組正式成立，「研究報告」於1999年5月初步完成。這份研究案在前言部分，即明確定位兩岸至少應為「特殊的國與國關係」。研究案也建議以分階段的方式逐步落實，包括修憲、修法與廢除國統綱領。有關「特殊國與國關係」形成與提出的決策過程，詳見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台北：印刻出版公司，2001年），頁223-226、228-229。

³ 在李登輝的英文自傳《李登輝與台灣尋求國家認同》一書中，亦透露出同樣的預防性動機。李總統在接見美國學者金德芳（June T. Dreyer）時表示：「汪道涵準備在訪台時對外宣稱台灣接受中國的『一個中國』主張，所以搶先說出『特殊國與國關係』，就是要防止中國誤導國際，認為台灣已接受其『一個中國原則』的主張。」此外，卜睿哲於2003年2月24日訪談林碧炤教授（時任總統府副秘書長）的紀錄亦顯示，李總統接獲訊息，北京將就兩岸關係發表聲明，它定下的框架將使台灣淪為守勢，因此李總統決定先發制人，提出自己的論述。參見李登輝、中嶋領雄著，駱文森、楊明珠譯，*亞洲的智略*（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0年），頁43-46；Shih-shan Henry Tsai, *Lee Teng-hui and Taiwan's Quest for Identity*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p. 211; Richard C. Bush, *Untying the Knot: Making Peace in the Taiwan Strait*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5), p. 74, fn. 86.

強力向美國推銷「一個中國」原則，陷台灣於「叛亂的一省」地位，他必須站出來駁斥；同時爲了讓兩岸政治對話在平等的基礎上展開，避免彼大我小，彼中央、我地方，他也必須拿出道德勇氣，說出事實。⁴

以上的決策過程，部分說明了李總統提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緣由，但尚無法完整說明爲何在此敏感時刻正式提出新國家定位。本文認爲真正的衝擊是美國的促談與中共的促統。

在 1995-96 年台海危機後，爲了降低台海緊張現狀，避免台灣問題再度成爲中美關係的爆炸性問題，柯林頓政府不斷呼籲、鼓勵兩岸恢復對話。美國不再消極中立，轉而積極敦促兩岸進行對話，及培養一個對話的環境。前國防部長裴利（William Perry）的觀點充分代表美國的立場。他認爲在一個中國的政策架構下，美國有能力，而且也應該採取額外的行動避免中國與台灣衝突，把美國捲入其中。亦即避免美國陷入兩股不同的美國輿論當中：一方面不願意見到一個繁榮、市場導向的民主政治遭受到強大的共產主義鄰居攻擊；另一方面不願意爲了台灣和中國發生戰爭。要避免這種難以抉擇的情況，就必須鼓勵台海兩岸建立更務實的連結。在北京和台北關係改善以後，動武會對彼此造成更大的損失，雙方也更能夠避免錯估對方的意圖，造成危險，彼此也能夠就台灣應該要擁有多少國際空間達成共識。美國的一個中國政策既不支持北京動武，也不支持台北方面獨立，這個政策構成海峽兩岸關係改善的必要背景。但美國應該不僅是重申一個中國政策，美國應該鼓勵訂出可以及早達成明確協定的議程。這個議程必須具體，而且起初應該要把重點放在三個主題上：增加海峽兩岸的接觸；就台灣應該有多少國際空間達成協議；發展建立信心的措施。然而，在處理台灣問題時，美國政府不能插手，因此，非官方的（第二軌道）對話，扮演了重要的角色。⁵

爲達上述目標，採取的對應手段則又以「中程協議」的論述較具代表性。⁶1998 年 2 月，密西根大學教授李侃如（Kenneth Lieberthal）在國策研究院及陸委會主

⁴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 237。

⁵ 裴利指出，台灣可以享有的國際空間是：朝鮮半島能源發展組織、國際貨幣基金、飛彈科技管制建制及國際原子能總署。Ashton B. Carter and William J. Perry, *Preventive Defense: A New Security Strategy for America*(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1999), pp. 112-116.

⁶ 根據喬治城大學教授唐耐心(Nacy Bernkopf Tucker)透露，她與美國政府官員會談中了解到，「中程協議」在美國政府內部討論已有一段時日，已成爲美國政策的一部分，將其視爲是在台灣主張的「功能性對話」與中共主張的「政治性對話」之間的一個橋樑。「美國政府中國專家：兩岸中程協議是美國政策一部分」，**中國時報**，民國 88 年 4 月 29 日，第 14 版。

辦的「『從中共十五大看鄧後時期大陸政經發展動向』國際研討會」中提出「中程協議」(interim agreement) 方案。李侃如提出「中程協議」構想的最重要假設，是兩岸的現況具有非常嚴重的潛在危險 (the status quo holds very serious potential dangers)。協議的基本內容是：(1) 雙方同意簽訂一個能夠管控台海情勢五十年的中程協議，屆滿時雙方可展開某種有關政治統一的正式談判。只有雙方皆出於自願時，才可將上述日期提前；(2) 雙方同意，在此一時期，台灣和中國皆存在於「一個中國」之內，彼此的關係既不屬於兩個排他的主權實體，也不屬於中央政府與地方省的關係，而是「台灣海峽雙邊」關係，任何一方都不能挑戰國家的基本統一；(3) 台灣明確表示它是中國的一部分，也不宣稱「法理」獨立；(4) 中國則明確表示不使用武力解決台灣問題；(5) 在上述承諾的基礎上，雙方同意於此時期在國內事務與外交政策上保持自主權；(6) 定期舉行高層級的政治性會談，以避免衝突並增進互信。會談應包含台灣的武器採購、大陸的軍事部署、雙方開放商品、服務與貿易投資，以及兩岸人民的直接交流等議題；(7) 雙方以改國名來進一步降低緊張。可以用「大中國」來統稱中國的兩個部分。此外，為確保協議的實施，李侃如認為雙方必須以立法（或修憲）進行具體化，兩岸並應成立某種形式的共同機構來監督或實施協議。⁷

1999年3月24日，美國助理國務卿陸士達 (Stanley O. Roth) 在「華府威爾遜中心」(Wilson Center) 針對「台灣關係法」二十週年演說時，除了強調兩岸對話的重要性之外，首度以官員身份提議兩岸思考「中程協議」(interim agreements) 的可能性，建議協議應包括特殊的信心建立措施或任何的困難議題 (any number of difficult topics)，但他也強調美國將堅守避免介入的立場。⁸

李侃如的「中程協議」具有附帶條件，如「一個中國」、五十年不變、最終指向統一、三通需開放等。其內涵與「一國兩制」有相似之處，同時，「中程協議」

⁷ Kenneth Liberthal, "Cross-Strait Relation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PRC After the Fifteenth Party Congress: Reassessing the Post-Deng Political and Economic Prospects, Taipei, 19-20 February 1998. 此外，1998年3月，哈佛大學教授奈伊 (Joseph Nye, Jr.) 提出了類似「中程協議」的「台灣交易」(A Taiwan Deal) 方案；1999年4月9日，「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處長張戴佑 (Darry Norman Johnson) 在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研討會上，引述陸士達的談話，也提到「中程協議」。4月10日，喬治城大學教授何漢理 (Harry Harding) 在同一研究會上，亦提出類似的「台海達成暫時協議」(modus vivendi) 的構想。Joseph S. Nye, "Taiwan Deal," *The Washington Post*, March 8, 1998, p. C7; 林正義，「美國與台海兩岸信心建立措施」，*問題與研究*，第44卷第6期 (2005年12月)，頁13-14。

⁸ Stanley O. Roth, *Address to the Woodrow Wilson Center and the American Institute in Taiwan*, "The Taiwan Relations Act at Twenty and Beyond," Washington, D.C., March 24, 1999, access on January 7, 2012, <http://www.mtholyoke.edu/acad/intrel/tra.htm>.

雖不是「中國統一」最終定局的協議，卻有「一個中國」架構下導向統一的路線圖、指標作用。⁹此外，陸士達雖未明確說出協議的內容，但顯示美國政府由過去只是呼籲台海兩岸建立互信、不再言語行動挑釁、對話協商，轉變為期待兩岸建立一些具體、長期的協議架構。這種由美國學術界個人提議，美國官方接受並加以試探，反映出柯林頓政府的政策方向。¹⁰美國的舉動似乎顯示，美國對於兩岸之間的僵局漸感不耐，為了避免再出現類似 1995-96 年的衝突，美國幾乎捲入其中的窘境，華府正在逐步調整其消極不過問、不介入的兩岸政策。¹¹易言之，兩岸若能達成「中程協議」，則可建立一個較可預測的架構，在幾十年內，美國可避免隨時可能被捲入台海危機中。

儘管事後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卜睿哲 (Richard C. Bush) 解釋陸士達所提的「中程協議」，是指非最後解決方案、非全面性、非整體性的協議。美國無意就台海問題建議或指定實質的解決方案。陸士達在談話中所提到的，且最應受到注意的關鍵語詞是「創意」。台灣海峽的情況比三年前更為穩定，可是還不算穩定，這不符合任何一方的利益。我們希望雙方展現創意，找出更能促進穩定、降低緊張，以及可利用合作機會的方法。¹²但對台灣而言，此政策的提出雖然透露出美國希望透過兩岸間（不是兩大國間）的某種政治安排來穩定兩岸關係，此構想的立意可能良善，但放在美國向中共傾斜的背景裡，難免不讓台北產生更大的焦慮感。¹³「中程協議」含有時間概念，與台灣「以拖待變」的兩岸對話政策相背，而與中共的「時間表」卻有相近之處。此外，台灣亦擔心「中程協議」可能成為統一的枷鎖，把台灣框在「中程協議」的框架之內，意味著統一是將來發展的必然方向，台灣將無其他選擇的可能。¹⁴

更嚴峻的是，李總統訪問康乃爾大學之後，中共學到的最大教訓就是，美國才是「解決台灣問題」的關鍵。痛定思痛的北京，因而全面修正對台與對美政策，核心的概念就是「超越台灣解決台灣問題」。對於其他國家，中共全力外交出擊，

⁹ 林正義，「美國與台海兩岸信心建立措施」，頁 14-15。

¹⁰ 同前註，頁 13；林正義，「『特殊國與國關係』之後美國對台海兩岸的政策」，*政治科學論叢*，專刊（1999 年 12 月），頁 115。

¹¹ 蔡瑋，「由九八年柯江會談看兩岸關係之發展」，*中國大陸研究*，第 42 卷第 1 期（1999 年 1 月），頁 10。

¹² 「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卜睿哲對北美台灣商會年會演講詞」，*美國在台協會網*，1999 年 6 月 26 日，取自 <http://ait.org.tw/zh/officialtext-bg9908.html>。

¹³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台北：天下遠見，2003 年），頁 51。

¹⁴ 蔡瑋，「『中程協議』有意義有難題」，*兩岸雙贏*，第 6 期（1999 年 7 月），頁 15。

希望建立一個有利的「大國格局」。這些出擊一方面對美國形成一定的牽制作用，一方面則防堵台灣的「務實外交」繼續挺進。在核心的「一個中國」問題上，中共開始「內外有別」，¹⁵以「一個中國」做為突破口，利用兩岸關係之結構性矛盾及我國內部之弱點，一再企圖迫我在基本原則上做出讓步。在國際宣傳上則宣稱我方亦接受其所提出的「一個中國」主張，進而可以將中共和許多國家在外交上對「一個中國」的協議文書內容相連結，順理成章地在國際上塑造「中華人民共和國」是代表全中國的既定事實。¹⁶但對李總統而言，中共所說的「一個中國」主張，等於「口頭吞併」台灣。¹⁷

尤其 1997 年 9 月，中共「十五大」政治報告開始強調兩岸「政治談判」，此後中共領導人以兩岸會談遇到的癥結性問題，已經深深地觸及到政治問題，政治問題不涉及，事務性商談也難以取得實質性的進展為由，不斷要求就兩岸政治談判的程序性安排進行磋商。顯然，此時中共已將政治談判提上議事日程，並將促進兩岸政治談判視為是全面推進兩岸關係的關鍵。¹⁸1998 年 10 月中旬「辜汪會晤」時，中共更正式向台北提出「一個中國」的八十六字說明：¹⁹

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目前尚未統一，雙方應共同努力，在一個中國的原則下，平等協商，共議統一；一個國家的主權和領土是不可分割的，台灣的政治地位應該在一個中國的前提下進行討論。

前陸委會主委蘇起認為「台灣的政治地位應該在一個中國的前提下進行討論」，這句話隱含強烈的攻擊性，因為討論的標的物是「台灣的政治地位」，而不是兩岸關係的某層面或某問題。北京直接向台北提議談「台灣的政治地位」，就等於已經先矮化了台灣的地位。更重要的是，這八十六字標誌了中共的對台政策已經由「防獨」走向「促統」。事實上，自 1998 年中起，中共即開始拋出「統一時

¹⁵ 即對國際社會，中共的立場是「中國只有一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是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對台灣則稱「中國只有一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中國領土與主權不容分割」。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 55。

¹⁶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關於中共「一個中國」策略之初步分析*（台北：行政院陸委會，1996 年），頁 3-5。

¹⁷ 「李總統登輝先生在亞洲華爾街日報對兩岸關係發表專文（民國 87 年 7 月 31 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 年），頁 24。

¹⁸ 有關中共領導人要求兩岸進行政治談判的重要談話，參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 年），頁 505-518；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參考資料*，頁 179-220。

¹⁹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 61-62。

間表」的議題。1998年6月27日，江澤民與柯林頓總統會談時，甚至直言：「台灣問題不可能一直拖下去，要有一個時間表。」²⁰此後，中共領導人利用各種場合不斷提及「統一時間表」。雖然在公開資料中，「時間表」並不明確，但所透露的「急迫感」卻極清晰。²¹謝淑麗 (Susan L. Shirk) 甚至以「急躁」(impatient) 來形容江澤民對「統一大業」的急迫感。²²

問題是，為何在外在環境不利於台灣的情況下，李總統卻選擇了「抗衡」的政策？本文認為李總統個人對「中華民國在台灣」的理念，是決定其決策選擇的關鍵。李總統在《外交事務》雙月刊1999年11至12月號，以英文發表題為「了解台灣：超越認知差距」的專文，顯示出其提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預防性動機：²³

北京企圖矮化中華民國政府在兩岸交流的地位，它以霸權心態解釋「一個中國」的原則，希望迫使台灣逐漸接受「一國兩制」。同時，北京在外交上無所不用其極地孤立中華民國。因此，國際社會逐漸習慣北京的說法，忽視兩岸對等分治的明顯事實。多年來，北京曲解這個事實，國際社會忽視這個事實。兩岸關係現在是「特殊國與國關係」。如果中華民國只模糊自稱「政治實體」，和中共進行談判時會立於不對等的地位，且與事實不符。因此，台灣必須在談判前明白界定兩岸關係。雙方必須在現實的基礎上才能進行有意義的對話，中華民國才能保護其國家尊嚴及人民利益。兩個國家對話，必須在對等的基礎上進行，不受國家大小或軍力強弱影響，兩岸對話沒有理由不一樣，唯有對等談判才能獲得人民支持。

從兩岸關係的角度來看，若李總統的政策目標是在兩岸進行政治談判前，必須先求得兩岸對等的談判地位，這種要求台灣與中共有對等政治談判地位的理念，就會指導李總統在「一國兩制」、「一國兩府」、「一中兩國」或「一中一台」等各種決策選擇中思考一個可以達到台灣與中共對等談判的策略。沿此邏輯，就不難想像，為何李總統會在汪道涵來台之前，拋出「特殊國與國關係」，以使其在

²⁰ 「解決台灣問題的原則和立場(1998年6月27日)」，江澤民著，*江澤民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154。

²¹ 例如1998年8月江澤民接受美聯社專訪時，提到「我們希望和平地與台灣和解。台灣問題不應拖太久不解決」。同年10月，江澤民在中共十五大三中全會上說：「完成祖國的統一不能無限期地拖下去，總要有一個時間表。」陳雲林在1999年1月《人民日報》的文章中，也說「實現祖國完成統一問題不能無限期地拖延下去。」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62。

²² Susan L. Shirk,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 191.

²³ Teng-hui, Lee, "Understanding Taiwan," *Foreign Affairs*, Vol. 78, No. 6(November/December 1999), p. 12.

有關台灣的國家定位問題上，擇定一個最有利於兩岸政治談判的決策選擇。²⁴李總統擔心汪道涵正式應邀訪台，開啓政治談判，對兩岸談判進程可能會造成推進作用，甚至在國際社會上形成「兩岸談判和平統一」的宣傳印象。因此，李總統勢必要預設捍衛政治談判的「門檻」，有效制約兩岸談判進程。²⁵易言之，「特殊國與國關係」在汪道涵來訪之前提出，就是希望超越中共設定的框架，以強調台灣的自主性、獨立性與對等性，在兩岸對談關係中站好位置。²⁶

綜上所述，美國的兩岸政策與中共的對台政策，顯然未考慮到台灣領導人的威脅認知而出現政策失誤。美國在 1995-96 年台海危機後所提出的「中程協議」構想，基本上是一種「預防性外交」措施，無非是嘗試建立一個較穩定、能長期維持兩岸現狀的框架，雖表明無意介入主導，但卻明顯強調「對話」的重要性；加上中共在穩定對美關係及「香港回歸」後，順勢對台展開政治談判的攻勢，並且直指核心議題—「中華民國的政治地位」。對台灣領導人而言，美國與中共的舉動，形同「促談」與「促統」。面對此雙重壓力，為突破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避免主權及國家定位被框定或邊緣化，李總統在未與美國溝通的情況下，選擇逕行於汪道涵訪台前公開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然而，此舉不僅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而且是一項過度自信的決策，以為是陳述一個歷史事實不會有太激烈的反應。事後中共的反應與美國的態度，顯示李總統低估了美國與中共的維護現狀實力與決心。（衝突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參見表 5-10）

表 5-10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前領導人的認知類型表

國家 \ 類型	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	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	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	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	過度高估外援及聯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中共						○
美國						○
台灣	○			○		

說明：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²⁴ 宋學文，「從『兩國論』之發展探討我國大陸政策之決策過程：3i 模型的決策分析」，*政治科學論叢*，專刊（1999 年 12 月），頁 53。

²⁵ 王銘義，*對話與對抗：台灣與中國的政治較量*（台北：天下遠見，2005 年），頁 251。

²⁶ 楊永明，「『特殊兩國論』影響下的兩岸關係與台灣安全環境」，黃昭元主編，*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台北：學林文化，2000 年），頁 460。

貳、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7月9日，李總統拋出「特殊國與國關係」，中共官方在當天並無過激反應。²⁷但是，在海基會董事長辜振甫接受媒體訪問，進一步闡述「兩岸會商就是國與國對談」後，正在醞釀汪道涵訪台事宜的中共，驟然發現事態不對，因而採取了因應動作。²⁸

在文攻方面，11日，中共《新華社》、《中新社》和《中央電視台》相繼報導，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發言人發表談話：「嚴正警告台灣分裂勢力，立即懸崖勒馬，放棄玩火行爲，停止一切分裂活動。」²⁹12日，預計來訪的海協會會長汪道涵也透過《新華社》與《中新社》表示：「兩會接觸、交流、對話的基礎不復存在，並公開要求辜振甫予以澄清。」³⁰自14日起，中共反「特殊國與國關係」進入動員性階段，在統戰部的指導下，競以李總統爲目標大肆攻擊。此外，亦透過外交系統和僑務部門，或直接放話，或動員所能掌控的關係宣揚，企圖讓國際社會，特別是美國行政當局將台灣當成「麻煩製造者」，務使台灣在國際上失去支持與同情。20日，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負責人再次發表談話，聲稱台灣「正企圖按照『兩國論』修改台灣地區的憲法和法律，以中華民國的名義實現台灣獨立」、「如果這一圖謀得逞，中國和平統一將變得不可能」。由此開始，中共方面的宣傳，便以此爲重心。26日，中共外長唐家璇在「東協區域論壇會議」上強調：「台灣問題純屬中國內政，如果台灣有獨立行動，而又有外力試圖讓台灣與祖國分裂，中國政府和人民將不會坐視不管。」³¹

²⁷ 事實上，早在1997年11月，李總統接受《華盛頓郵報》及倫敦《泰晤士報》訪問時，即說過同樣意思的話：「台灣自立於北京之外，是一獨立的主權國家，像英國、法國一樣。」阮銘、張怡菁，**歷史的錯誤：台美中關係探源**（台北：玉山社，2006年），頁436。

²⁸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31。

²⁹ 「就李登輝分裂中國言論，中央臺辦國務院台辦發言人發表談話」，**人民日報**，1999年7月12日，第4版。

³⁰ 「對兩岸會談就是“國與國會談”的說法表示驚訝，汪道涵希望辜振甫予以澄清」，**人民日報**，1999年7月13日，第1版。

³¹ 有關中共對李總統「特殊國與國關係」論述之反應與宣傳，參見共黨問題研究中心編，**兩岸關係大事記：民國八十八年**（台北：共黨問題研究中心，2000年），頁218-219；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簡報（八十八年一月至八十八年十二月）合訂本**（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2000年），頁玖-39；劉國基，**兩國論全面觀察**（台北：海峽學術，1999年）。此外，中共的激烈反應，應與掌握台灣方面修憲、修法的意圖有關。12日，《自由時報》記者鄒景文根據「權威消息管道」，大幅報導政府將修憲、修法，並明確表列出確定國家新定位的相關憲法與法律條文。14日，總統候選人陳水扁呼應「特殊國與國關係」，並表示憲法該修法，國統綱領也該揚棄。此時中共也開始就修憲、修法議題表態。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105-106。

在武嚇上，7月14日，中共國防部長遲浩田宣稱：「解放軍將嚴陣以待，時刻準備捍衛祖國領土完整。」15日，《解放軍報》以「李登輝不要玩火」為題，發表評論員文章。³²同日，中共宣稱擁有中子彈技術。³³8月2日，宣布成功試射東風卅一型洲際導彈。³⁴此外，中共透過香港媒體多次以台海情勢危急作為頭條新聞，並且大量刊載中共可能對台動武的消息。其中尤以向來被視為大陸在港喉舌的《文匯報》及《大公報》更以顯著的版面報導「台海隨爆發戰爭」等聳動消息。雖然有些消息事後並未成為事實，但這些中共有意釋放的心理戰、神經戰的訊息經我傳媒轉載後，對我民心及金融股市已造成影響。³⁵

另根據國防部向立法院提出的「中共軍事動態報告」指出：自從「特殊國與國關係」提出後，共軍自7月13日至9月21日期間，以戰機出海接近海峽中線對台灣地區施壓，更在舟山群島海域實施陸海空軍聯合兩棲登陸演習。³⁶從共軍犯台能力及這段期間的異常活動評估，國防部認為到次年3月總統大選投票之前，中共可能採取的擾台行動包括心理神經戰、導彈射擊、戰機出海封鎖台灣與攻占外島。³⁷

以上的反應與1995-96年危機類似，不同的是，此次是台灣方面的奇襲行動，事前並沒有明顯的癥候，因此開始時有點錯愕！面對此次危機，自7月9日至8月上旬中共北戴河會議結束前，中共高層擬定的對策是「一批、二看、三準備」，並且以「特殊國與國關係」是否修憲、修法為底線。³⁸「一批」即批李總統的「特殊國與國關係」；「二看」就是冷靜觀察，看台灣國民大會是否按「特殊國與國關係」修憲，看新當選的台灣總統是否堅持「特殊國與國關係」，還要看美國在台灣問題上的態度；「三準備」即在李總統剩下的任期內，作好出現最壞情況的充分準備，一旦台灣將「台灣獨立」付諸行動，只能以武力解決之。研擬的攻台和嚇台方案包括「打（大打、中打、小打）、封、登」及各種軍事演習。³⁹

³² 「軍報警告李登輝勿玩火，遲浩田稱解放軍嚴陣以待」，**文匯報**（香港），1999年7月15日，A1版。

³³ 「中共宣稱擁有中子彈技術」，**中國時報**，民國88年7月16日，第14版。

³⁴ 「中國成功試射遠程導彈」，**文匯報**（香港），1999年8月3日，A1版。

³⁵ 根據陸委會統計，自7月11日至8月27日，香港媒體有關大陸可能對台發動軍事行動的報導及評論，計有124篇，193則消息。參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工作簡報（八十八年一月至八十八年十二月）合訂本**，頁玖-22-玖27。

³⁶ 「兩國論後共軍曾進行兩棲登陸演習」，**台灣日報**，民國88年11月1日，第2版。

³⁷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34。

³⁸ 同前註，頁249-250。

³⁹ 目前有關北戴河會議的資料尚未解密，但許多研究均根據中南海流傳出來的內部材料，將中共

透過以上的分析，可以明顯看出中共擬定對台處理原則的參考點是修憲與修法。換言之，一旦台灣針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而進一步修憲、修法，將迫使中共升高危機，甚至使用武力。

面對「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危機，7月12日，陸委會主委蘇起首度召開記者會，這場記者會的焦點是在「一個中國」問題上。此次記者會並未達到緩解危機的效果，反而產生了嚴重的誤解。一般誤解最深的是「打破一個中國迷思」這句話，其原文是：「中共『一個中國』的迷思我們要打破，因為它已經被中共利用成爲壓迫我們的工具……。」然而，部分國外媒體卻有不同的看法，例如《華盛頓郵報》將其解讀爲台北放棄「一個中國」。這些類似的報導使許多人開始認爲，中華民國政府不再只是依據自己對「一個中國」的認知，反對「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而是更進一步地反對「一個中國」本身。⁴⁰

面對中共的強烈反彈，台灣股市應聲重挫，匯市也出現震盪波動。爲避免中共效應擴大，14日，我國府院同步展開必要的應變，擬由海基會董事長辜振甫在適當時機出面對海協會做出回應，各有關部門也積極進行國際文宣與說明。⁴¹此後，雖然政府極力試圖穩控股匯市，但是中共緊咬著「一個中國」追打，造成股市未能有效止跌。20日，李總統藉接見國際扶輪社社員的場合，做了第二次補述。他指出：⁴²

八十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關係定位在國家與國家，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而非一合法政府，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一個中國」不是在現在，而是將來民主統一之後，才會有「一個中國」的可能，所以，中共將台灣視爲「叛離的一省」，完全昧於歷史和法律上的事實。

李總統的說法保留了「一個中國」的未來性，明顯有減緩緊張局勢的意圖。

的因應對策歸納爲「一批，二看，三準備」三項策略。另根據訪談結果，中共軍方對「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反應較激烈，中央軍委副主席張萬年主張採取強硬手段，拿下台灣幾個外島或採取其他軍事行動；相對地，朱鎔基則以即將加入WTO爲由，反對貿然採取軍事行動。最後江澤民表態支持朱鎔基的意見。楊中美，**李登輝 vs. 江澤民**（台北：時報文化，2000年），頁349-354；「反對攻台，朱鎔基孤軍奮鬥」，**聯合報**，民國88年11月6日，第13版；王銘義，**對話與對抗：台灣與中國的政治較量**，頁252-253；Susan L. Shirk,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 pp. 192-193.

⁴⁰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93-94。有關蘇起在記者會的發言內容，參見「蘇主任委員於八十八年七月十二日中外記者會答問紀錄」，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李總統登輝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策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頁10-27。

⁴¹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32。

⁴² 「李總統談話全文」，**中國時報**，民國88年7月21日，第2版。

但中共並不滿意此說法，外交部發言人章啓月指稱：「無論李登輝在兩國論上具體措詞如何修改，它主要的內容還是國與國關係，並持續要求辜振甫做出澄清。」⁴³

此刻，台灣也同樣面臨了美國的壓力。根據《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一書的記述，7月22日，美方派出在台協會理事主席卜睿哲到灣了解實況。在卜睿哲抵達前，美國的壓力已撲面而來，美國對我方未事先磋商相當在意。24日，卜睿哲聽取我國就「特殊國與國關係」的正式官方簡報，台美官員腦力激盪，希望在雙方的立場中間找到連接點，以化解爭議，尋求解套。我方堅持的立場是：李總統講出來的話，是一個事實的陳述，不可能收回，也絕不會收回。卜睿哲則表示：「我們沒有要求要把『特殊國與國關係』收回，但是美國的政策很清楚是『一個中國』，至於一個中國究竟應該如何定義，應由兩岸去談，以和平的方式解決。」卜睿哲在會中詢問，過去台灣曾提出的「一個中國，各自表述」，這個政策是否還存在？我方回答：這個政策還在。卜睿哲此時建議，台灣何不再次提出，以避免誤解。爲了不與美國「一個中國」政策抵觸，台灣決策官員在會中同意將「特殊國與國關係」解釋爲即是「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進一步演繹。對此卜睿哲表示可以接受。在台美獲致初步默契後，政府內部經過研商，並呈報李總統裁示，決定給予美方善意回應，具體的行動就是在海基會董事長辜振甫7月30日即將發表的公開信中呈現。⁴⁴此以「海基會董事長談話稿」爲名的公開信，重點強調：⁴⁵

李總統提到，兩岸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有幾個方面的意義：一、兩岸之間文化同根、民族同源，具有特殊的情感；二、雙方人民在社會、經貿等各層面往來之密切，非以往與現在的分裂國家所能比擬；三、最重要的是，雙方均有意願共同努力、平等協商，追求中國未來的統一。民國八十一年兩會曾有「一個中國口頭上各自表述」的共識…。然而，大陸方面卻一再宣揚其「一個中國原則」，假定兩岸已然統一，否定中華民國的存在，視我為地方政府；我方則認為「一個中國」是未來的，兩岸現在是對等分治，同時存在，因此可以特殊的國與國關係加以定位。

30日，辜振甫在中國信託大樓舉行說明會。海基會同時將談話稿電傳中共海協會，但中共海協會在兩個小時內，即以辜振甫談話稿「嚴重違背一個中國原則」爲由，傳真退回給海基會。當晚，海協會再以負責人名義發表談話表示，辜振甫

⁴³ 「不改兩國論，影響台海穩定」，**中國時報**，民國88年7月21日，第2版。

⁴⁴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44。

⁴⁵ 「海基會辜董事長談話稿（民國88年7月30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李總統登輝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策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頁37-39。

談話「不倫不類」，並重提「兩會交流對話基礎不復存在」。⁴⁶在中共退回辜振甫的聲明稿後，陸委會主委蘇起隨即召開中外記者會進行補充說明，⁴⁷但仍不為中共所接受。8月1日，陸委員發表說帖，呼籲兩岸應回到「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共識，說明「我們將兩岸關係依事實予以明確定位，目的在確立兩岸間的平等地位」，並強調各項相關政策不變，自不存在所謂修憲、修法、改國統綱領的問題，更談不上是改變現狀或製造麻煩。⁴⁸

對於「特殊國與國關係」經由修憲、修法加以落實問題，隨著時間的推移，國內、兩岸、國際情勢不斷演變下，李總統盱衡全局，逐漸做出了通盤的思考，約在8月中旬不得不考慮現實問題，決定放棄原議。首先是當時的國大情勢，「特殊國與國關係」牽涉的修憲內容，若要獲得朝野超過四分之三的同意，至少需要幾年的時間來醞釀與推動。此外，即使是政府本身，都對修憲問題出現了不同主張，貿然推出已無意義，即使勉強提出，各種反對勢力介入運作，通過的機率不高。更重要的是，中共北戴河會議結束後，陳雲林在8月13日經由《新華社》示警：如果台灣方面根據兩國論修憲、修法，「和平統一」將變為不可能。這個說法對國大凝聚共識具有相當的干擾效應。同時，李總統也注意到中共的對台策略是以兩國論是否修憲、修法為底線。當時，李總統找到了一個「自我說服」的理由，即憲法第四條有關國家領土規定的「中華民國的領土，依其固有之疆域」，並未明示疆界範圍，目前台灣有效支配的區域是台灣、澎湖、金門、馬祖，因此也可以說這就是國家的領土，不需要再特別修憲，刺激中共採取行動。⁴⁹

相應地，中共在台灣未逾越其參考點的情況下，也決定暫時收手。8月18日，

⁴⁶ 共黨問題研究中心編，**兩岸關係大事記：民國八十八年**，頁219-220。

⁴⁷ 「蘇主任委員於八十八年七月卅日中外記者會答問紀錄（民國88年7月30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李總統登輝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策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頁40-54。

⁴⁸ 「對等、和平與雙贏—中華民國對『特殊國與國關係』的立場（民國88年8月1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李總統登輝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策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頁55-60。有關陸委會主委蘇起發表說帖乙節，目前有兩種不同的說法。《李登輝執政告白》一書認為總統府內部從未就陸委會的說帖有所討論，陸委會無預警地公布說帖，說帖中的文字不僅將解釋空間更為壓縮，有關不修憲、修法的部分，更涉及國民大會與立法院的職權，並不適合作為政府的政策說帖發表，總統府最後要求一切回到李登輝的原始講話，辜振甫的談話稿則是最後底線。蘇起則在《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一書強調辜文發出後，危機小組持續集會，決定續由陸委會發表說帖，進一步說明我方立場。討論時，兩國論成員對「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敵意仍在，對「不修憲」的抗拒尤其強烈，但多數人仍主張以大局為重。於是，8月1日陸委會發表題為「對等、和平與雙贏」的說帖。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47-248；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112。

⁴⁹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48-250。

中共中央台辦、國台辦在北京舉行會議，副總理兼對台小組副組長錢其琛在會上，為中共於兩國論以後的政策定了調。他將矛頭指向李總統，說明兩國論是蓄謀已久的分裂企圖，除非台灣方面放棄兩國論，否則兩岸兩會就沒有復談基礎；但雙方分歧不必妨礙經貿往來以及台商的合法權益等等。這個宣告等於為「特殊國與國關係」危機收了尾。直至9月21日台灣發生災情慘重的大地震時，危機可說完全淡出。⁵⁰

參、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李總統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後的第一個星期，中共軍事壓力還不算突出，它的主要箭頭應該是對準美國。除了被突襲的憤怒外，北京更擔心美國會不會是兩國論背後真正的主導力量。在中共的心目中，美國一向善於在台海之間玩弄「兩手策略」。7月初，中共還在其駐南斯拉夫大使館被炸的氣頭上，當然很快地聯想到美國。⁵¹

有別於1995-96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初期的低調反應，美國政府針對「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反應迅速且明確。7月12日《華盛頓郵報》將蘇起的記者會說明解讀為台灣將放棄「一個中國」政策後，⁵²美國政府開始重視問題的嚴重性。13日，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處長張戴佑（Darryl Norman Johnson）覲見李總統，意在瞭解「台灣的大陸政策是否改變」。對於李總統強調「把兩關係的定位講得更清楚明確，就長期來看，對兩岸關係具有積極而正面的意義」的解釋並未能說服張戴佑。⁵³同日，美國國務院發言人魯賓（Jamie Rubin）對兩岸提出呼籲，公開重申美國維持「一個中國」政策沒有改變，並且支持北京與台北透過直接談判解決雙方的分歧。他強調：「『美國關切』台灣方面提出使兩岸對話更加困難的聲明（statements）是沒有助益的。我們同時關切，北京做出會讓對談更難以達成的聲明也是沒有助益的。」⁵⁴國家安全副顧問史坦柏格（James Steinberg）更直接電詢前國安會秘書長丁懋時，希望瞭解李總統的說法，並提出美國不支持台灣單方面

⁵⁰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118-119。

⁵¹ 同前註，頁96。

⁵² Michael Laris, "Taiwan Jettisons 'One China' Formula; Irate Beijing Warns Steps Is 'Dangerous' ," *The Washington Post*, July 12, 1999, p. A14.

⁵³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40-241。

⁵⁴ 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3), p. 382.

改變兩岸現狀的警告。⁵⁵

19日，柯林頓總統啟動中美「熱線」，向江澤民保證美國「一個中國」政策不變，不支持李總統所提出的任何改變現狀的舉動。柯林頓的言下之意應是鄭重撇清美國與「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關聯，減少中共的疑慮。20日，國務卿歐布萊特（Madeleine Albright）宣布派遣國安會亞太事務資深主任李侃如與助理國務卿陸士達赴北京、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卜睿哲赴台北進行面對面溝通與了解。陸士達與李侃如給北京的訊息是，除了澄清事先並未獲知「特殊國與國關係」，並再次重申美國堅持「一個中國」的政策立場，同時要求中共克制，早日恢復與台灣之間的磋商。中共則明白要求美方告訴台灣放棄「特殊國與國關係」。21日，柯林頓總統首度提出「認知一個中國、期望兩岸對談及和平解決分歧」的「三個支柱」（three pillars）的說法。「一個中國」是為了讓中共安心；「和平解決」用來安定台灣民心；而「兩岸對話」則是暗示美國希望規畫中的辜汪會晤仍能實現。同日，國防部長柯恩（William Cohen）、國務院發言人魯賓與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湯瑪斯（Craig Thomas），分別從不同角度宣示美國希望台海爭端應以和平方式解決的一貫立場，間接暗示中共武力展示也應有分寸。⁵⁶

7月底，江澤民致函柯林頓，信中主要提出三項要求，包括美國應該強迫李總統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停止對台軍售；壓迫李總統與中共進行政治談判。然而，美國並沒有讓步，8月中旬，柯林頓答覆江澤民的信函，只表達不支持「特殊國與國關係」，並未如江所期盼的壓迫台北收回；他表示鼓勵兩岸政治對話，但不同意江澤民所希望的停止對台軍售。在9月11日，柯林頓雖然在紐西蘭舉行的柯江高峰會上批評「李先生聲明對美國與中共均造成更多困難」，但對江澤民提出「李總統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及需以國民黨主席身分接待」的汪道涵訪台兩個原則，以及阻止國會通過售台先進武器法案等要求，柯林頓總統並未回應，僅重申「三個支柱」。相對地，9月中旬，聯合國總務委員會討論我國入會案時，美國代表卻破天荒地發言反對。這是自1993年我國發動加入聯合國以來，美國第一次不用「沉默」而用「反對」，來表達立場。懲罰台灣的意思非常明顯。⁵⁷

⁵⁵ Jane Perlez, "U.S. Asking Taiwan to Explain Its Policy after Uprouar," *The New York Times*, July 14, 1999, p. A3.

⁵⁶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100-101；Robert Suettinger,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p. 382；「陸士達要求中共克制，恢復磋商」，*聯合報*，民國88年7月24日，第3版。

⁵⁷ 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頁115；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54。

美國的危機處理過程，顯示行政當局立即的反應，是先設法阻止兩岸誤判與衝突的升高，作法是堅持「和平解決」原則及強調美國的「一個中國」政策不變。接續，美國派出特使分赴兩岸溝通，一方面希望北京當局勿魯莽採取軍事行動，一方面瞭解台灣的動機與意圖。等局勢穩定之後，美國進一步確立以「三個支柱」作為處理兩岸問題的基本原則。

持平而論，李總統未將「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這項重要想法告知美國，讓美國有點憤慨（miffed），但美國擔心兩岸發生衝突，因而急速派特使赴兩岸，嘗試穩定情勢。然而，美國雖然對於李總統的言論造成情勢緊張一事，感到不悅，美國並沒有直接批評李登輝的言論；換言之，華府不認為李總統正在採取台獨的立場。⁵⁸因而對於「特殊國與國關係」事件，美國在結束「未獲告知」的震怒後，基本上便是以「動態平衡」的態度為處理方針，並隨時展開密集的調停。⁵⁹

7月23日，卜睿哲到台灣會晤李總統及相關政府首長，名之為瞭解台灣的解釋和立場，但實際上是傳達美國希望台灣不要有進一步的挑釁言語，並藉此向中共表現出美國對此事的「事先不知」和「事後危機處理」態度。⁶⁰同時，李侃如及陸士達前往北京，進一步向中國解釋，美國的政策沒有改變，美國重視與中國的關係，李總統的「特殊國與國關係」不是在美國的鼓勵和認可下發表的，甚至事先沒有告訴美國。美國希望推進中美兩國關於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的談判。⁶¹與此同時，柯林頓發表「三個支柱」的宣示，清楚表達美國的立場，適時遏止了海峽兩岸因錯誤認知而衍生的衝突擴大。顯然，此時中共已經可以確認美國的角色與立場，只要美國堅持「一個中國」政策，則迫使台灣回到「一個中國」的機會之窗仍然開啓著。同時，在美國的壓力下，情勢當不致於失控；易言之，台灣基本上不可能進一步修憲、修法，因此不利於中共的脆弱之窗開啓的可能性甚微。但此時中共領導人卻希望乘勝追擊，美國迫使台灣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甚至停止對台軍售，不僅台灣領導人無法接受，亦有違美國的平衡立場，最後只能流於口頭論述。

⁵⁸ Richard C. Bush and Michael E. O'Hanlon, *A War Like No Other: The Truth About China's Challenge to America*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2007), p. 73.

⁵⁹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252。

⁶⁰ 楊永明，「『特殊兩國論』影響下的兩岸關係與台灣安全環境」，黃昭元主編，*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頁466。

⁶¹ 中國學者陶文釗訪談李侃如的結果。陶文釗，*中美關係史 1972-2000（下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368、註3。

肆、預期效益評估

面對李總統提出的「特殊國與國關係」宣示，如前文所述，中共的對策是「一批，二看，三準備」。中共以制式的文攻武嚇手段彰顯出對台灣試圖破壞現狀的不滿，更向美國展現其不退讓的決心。但中共並未升高危機，決定其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主要受到美國因素所制約。美國的態度與危機處理直接影響了中共領導人對敵國的預期優勢、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及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在敵國的預期優勢上，1995-96 年台海危機後，美國在兩岸政策上開始出現向中共傾斜的跡象。雖然 1998 年 6 月柯林頓於上海宣布美國「不支持台灣獨立、不支持『一中一台』或『兩個中國』、不支持台灣加入會籍需具主權國家身份的國際組織」的「三不」政策聲明之前，已曾在不同場合或時期被分別提及：第一「不」在尼克森、季辛吉時代即曾私下秘密向北京高層傳達；第二「不」則正式出現在 1982 年 8 月 17 日的《中美聯合公報》之中；第三「不」則是首度在 1994 年「台灣政策評估」中提出。再者，1995 年 8 月柯林頓致江澤民的私人信函中亦已提出「三不」。但美國政府在 1997-98 年極短的一年內，將三個「不」首度連結在一起，並在不同場合，分別由國務院及白宮高層，作相對密集的宣示。這種政策宣示方式是史無前例的。除了「不武」之外，更加入新的、密集的且偏向北京立場的「不獨」宣示，其所產生的制度化作用是不容忽視的。⁶²雖然卜睿哲認為美國提出「三不」宣示是爲了增進美國警告效力的重要步驟。⁶³然而，柯林頓的公開宣示對台

⁶² 就國務院與白宮的官方資料所呈現，至少有以下不同人、時、地的七個場合：(1) 1997 年 10 月 31 日，國務院發言人魯賓 (James Rubin) 在華府國務院新聞簡報上；(2) 1998 年 4 月 30 日，國務卿歐布萊特 (Madeleine Albright) 在北京的國際新聞記者會上；(3) 1998 年 5 月 20 日，主管東亞與太平洋事務的副助理國務卿謝淑麗 (Susan Shirk) 在眾議院國際關係委員會的作證場合上；(4) 1998 年 6 月 27 日，國家安全顧問伯格 (James Berger) 在北京新聞簡報上；(5) 1998 年 6 月 30 日，柯林頓總統在上海的圓桌論壇上；(6) 1998 年 7 月 3 日，柯林頓在香港的記者會上；(7) 1998 年 9 月 29 日，國務卿歐布萊特與中共外長唐家璇在華府國務院會面前。吳得源，「一中(各表)的國際構成與作用：制度與建構論的觀點」(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2009 年)，頁 170-171。

⁶³ 卜睿哲認為 1995 年李總統訪美之後，柯林頓政府即對兩岸採取了「雙重嚇阻」(dual deterrence) 政策。一方面設法防止台灣採取可能會被中共視爲挑釁的政策；另一方面也試圖約束中共不對台使用武力或威脅動武。但單憑靠警告仍是不足的，美國認爲還得要緩和中共擔心美國實際上支持台灣分裂主義，同時也要讓台灣不再焦慮美國會出賣其利益以獲取中共的善意。雖然對任何一方的再保證 (reassurance) 都無法完全消除誤判美國政策的可能性，爲了增進美國警告的效力，這是重要的步驟。因此，柯林頓政府在 1990 年代末期，透過一系列的聲明向中共擔保，清楚地重申美國在正常化時期所做的各項承諾，最著名的例證就是 1998 年 6 月在上海發表的「三不」談話。Richard C. Bush, *Untying the Knot: Making Peace in the Taiwan Strait*, pp. 260-261.

灣的傷害甚鉅，特別是「三不」政策中的「不支持台灣加入以主權國家為會員的國際組織」，基本上已否定了中華民國是一個主權國家的事實，間接地批判了台灣過去多年所推動的務實外交。⁶⁴此後學界拋出及官方附和的「中程協議」及「第二軌道」等構想，雖然有預防性外交的意涵，但美國敦促兩岸展開對話、協商的要求，似乎有利於中共的對台「促統」。

中共在危機爆發後，首先最想確認的是美國的角色。中共關注美國危機處理的焦點，主要體現在「重申一個中國政策」及「促使台灣作出解釋」兩個面向。美國在危機初期採取了一些措施，意在對台灣發出警告。美方正式回絕台灣派特使赴華府解釋的要求。在軍事和售台武器方面，美國國防部下令暫停交運台灣已訂購的 E-2G 反潛機，推遲原擬派赴台灣軍事代表團的行程等。⁶⁵顯然地，就敵國的預期優勢而言，台灣已居下風。美國的動作不僅向台灣表達「未獲告知」的不滿，更有向中共暗示與美國無關的意涵。

在我方優勢邊際維持上，7月18日，柯林頓透過「熱線」向江澤民保證美國在台灣問題的政策沒有改變，中方完全可以相信他就此問題所發表的歷次談話，並希望中共能以和平方式解決台灣的分歧。⁶⁶柯林頓的談話與分別向兩岸派出特使舉動，不僅再度向中共保證美國與「特殊國與國關係」無關外，更顯示出「三不」宣示仍然有效。9月11日，江澤民與柯林頓在紐西蘭會晤時，柯林頓甚至說出了「李總統的『特殊國與國關係』給中國和美國製造了許多麻煩」的話語，⁶⁷此舉無疑地給中共將李總統標定為「麻煩製造者」，並向國際擴大宣傳的機會。於此，在「超越台灣解決台灣問題」的認知下，中共對台的優勢邊際維持未變，台灣事實上無法脫離美國「三不」宣示的框架。

在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上，7月20日，李總統藉接見國際扶輪社社員的場合，強調「一個中國的未來性」。24日的簡報中，台灣更同意將「特殊國與國關係」解釋為「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進一步演繹，並且在30日辜振甫發表的公開信具體呈現。8月1日，陸委會公布的說帖更進一步強調「兩岸應該回到『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共識」及「政策未變，自不存在所謂修憲、修法、

⁶⁴ 蔡瑋，「由九八年柯江會談看兩岸關係之發展」，頁10。

⁶⁵ 楊潔勉，「克林頓政府對台政策的調整」，*美國研究*，第4期（1999年），頁31。

⁶⁶ 「江澤民主席與克林頓總統通電話－江澤民重申中國政府在台灣問題上的嚴正立場－克林頓表示美國政府堅持一個中國政策」，*人民日報*，1999年7月19日，第1版。

⁶⁷ 「江澤民主席與克林頓總統舉行正式會晤」，*人民日報*，1999年9月12日，第1版。

修改國統綱領的問題」。⁶⁸顯然，在促使台灣方面做出解釋上，美國實居關鍵性角色，迫使台灣從「特殊國與國關係」，「一個中國的未來性」，「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到「不修憲、修法、修改國統綱領」。⁶⁹最後，台灣雖然未正式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但僅能成爲口頭的宣示，此亦說明了危機已解除，衝突是可以避免的，實無對台使用武力的必要性。（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是否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參見表 5-11）

表 5-11 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是否採取軍事行動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對敵國的預期優勢	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的率	被擊敗的風險	第三國可能介入	
案例							延後行動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	>	<				

說明：1、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2、本案例已決定延後採取軍事行動，毋需再針對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進行評估，故未顯示上述相關符號。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伍、結語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的提出，李總統實居關鍵性角色。他的個人理念相當鮮明，在其執政期間，最關注的是如何確立「國家主權」問題。對李總統而言，國家主權無疑是堅決不可退讓的根本價值，其他的次要目標，包括兩岸關係、區域安全、經濟發展、企業利益等，在不妨礙國家主權的前提下，可以並行不悖；然而一旦出現危及國家主權行使時，他毫不遲疑地選擇以捍衛國家主權，作爲其

⁶⁸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頁 244、247。

⁶⁹ 有關美國在危機處理中的角色，2000年2月中共發表的《「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已清楚表達：「李登輝拋出“兩國論”後，中國政府和人民進行了更加堅決的鬥爭。針對臺灣分裂勢力企圖通過所謂“法律”形式落實“兩國論”的活動，中國政府有關部門明確指出，這是一個更加嚴重和危險的分裂步驟，是對和平統一的極大挑釁。如果這一圖謀得逞，中國和平統一將變得不可能。這場鬥爭形成了海內外中國人同聲譴責“兩國論”的強大聲勢。世界上大多數國家重申堅持一個中國政策。美國政府也重申堅持一個中國政策和對臺灣“三不支持”的承諾。臺灣當局被迫表示不會依照“兩國論”修改所謂“憲法”、“法律”。」參見「『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2000年2月，華夏經緯網，取自 <http://big5.huaxia.com/20031201/00151694.html>。

決策之首要考量。⁷⁰

透過本文分析，可以看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提出，是美國提出「中程協議」及中共開始要求「政治談判」下的反應。對台灣而言，美國與中共的舉動，形同「促談」與「促統」。李總統在未與美國溝通的情況下，選擇逕行於汪道涵訪台前公開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希望遏止兩岸談判議價權力的持續衰退，以突破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避免主權及國家定位被框定或邊緣化。然而，此舉不僅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而且是一項過度自信的決策，以為是陳述一個歷史事實不會有太激烈的反應。事後中共的反應與美國的態度，顯示李總統誤判了美國與中共的維護現狀決心。

在美國的壓力下，台灣的立場逐步退讓，從「特殊國與國關係」，「一個中國的未來性」，「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到「不修憲、修法、修改國統綱領」。李總統雖然未正式宣布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但最終僅剩下口頭宣示的象徵性意義。對中共而言，台灣已正式宣布不進行「修憲、修法」，顯然未逾越其所設定的參考點。此外，在美國提出對「三不」聲明的再保證後，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甚微，台灣實無突破美國「三不」框架的可能性，顯示維持兩岸和平的機會之窗仍開啓著，因此，中共僅採取言語警告的決策選擇，而沒有升高危機，甚至進一步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參見表 5-12）

表 5-12 中共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的 周 邊 權 力 地 位 衰 退 的 程 度	弱	言語警告	
	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⁷⁰ 李福鐘，*國統會與李登輝大陸政策研究*（台北：五南圖書，2010年），頁171。

第陸章 結論

第一節 研究發現

根據本文提出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的因果關係，計提出四個研究問題，其意義在於分別解釋：中共較容易與何者發生軍事衝突、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為何會使用武力、以及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如何確立？本文透過案例內多重案例研究，檢驗、解釋上述的問題。相關研究成果分述如下：

壹、中共較容易與何者發生軍事衝突

美國雖然未與中國接壤，卻是具有全球利益的強權，也是中共首次使用武力的衝突對象。1950年韓戰爆發前，美國國力鼎盛，戰爭爆發後，美國即對中共採取外交孤立、經濟封鎖與軍事包圍的遏制政策。此後歷次台海危機中，美國亦居關鍵性角色，顯然同時具有挑戰中共周邊權力地位的實力與意圖。台灣則是美國的盟友（或準盟友），也是遏制中共的重要環節，在地緣政治上具有重要戰略價值，雖然在實力上不及中共，但在第一次（沿海地區的騷擾、經濟封鎖）及第三次台海危機（試圖以「務實外交」挑戰中國所設定的「一個中國原則」），卻有挑戰中共的意圖。

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中，印度是當時最要的第三世界國家，南亞地區的主導國，是不結盟運動的主要倡導者，也是美蘇極力拉攏的對象，整體國際形象與外交實力優於中共。此外，印度雖沒有與中共開戰的決心，但其中印邊界實施的「前進政策」，卻具有蠶食、逐步擴展其歷史疆域的意圖。

1969年珍寶島衝突，是中蘇兩國意識形態分裂與領導權爭奪下的結果。蘇聯在意識形態及軍事實力上，均居優勢地位，可以在任何選定的中蘇邊界地區製造衝突，並具有壓制中共反擊的能力。此外，蘇聯雖無大規模入侵中國的計畫，卻有施壓迫使中共屈服的意圖。但對中共而言，此即為「霸權主義」行爲的表現。

1979年懲越戰爭前，越南雖然在綜合國力上居劣勢，但甫贏得越戰勝利，士氣高昂，不僅保有龐大具實戰經驗的軍隊，擁有大量美軍遺留武器，蘇聯亦提供經濟與先進武器裝備援助。相對地，中共歷經十年文革動亂，軍隊久未經戰，武器裝備陳舊，故在軍事實力上，越南具有挑戰中共的能力。在意圖上，取得在對寮柬兩國的支配性影響，進而建立中南半島地區霸權，一直是越南追求的長期目標。對中共而言，越南的印支聯邦構想，及拉攏蘇聯包圍中共的舉動，就是一種霸權主義行爲，明顯意圖挑戰中共在此傳統勢力範圍的權力地位。

綜上，美國、台灣、印度、蘇聯及越南等中共使用武力的對象，均具有挑戰中共權力地位的實力或意圖，而且挑戰的時機通常是中共面對國內困境及外交孤立時；相對地，尼泊爾、不丹、蒙古、巴基斯坦、北韓、阿富汗與緬甸等國家，雖然同樣曾與中國有領土爭議，但缺乏挑戰中共的實力或意圖。中共在不危及周邊權力地位下，反而傾向於採取妥協或讓步的政策。¹此亦證實了本文的第一個研究問題：中共的確比較容易與實力或意圖上具有潛在挑戰其周邊權力地位的國家發生軍事衝突。

貳、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

1950年北朝鮮發動內戰至中共跨越鴨綠江正式介入侵韓戰前，衝突各方領導人的錯誤認知顯而易見。史達林誤以爲「國際情勢已轉變」，毛澤東亦認爲美國不會介入朝鮮戰爭，因此同意金日成發起攻擊。然而，杜魯門的直接反應就是將北韓的行爲視爲是蘇聯全面擴張的開始，於是快速派兵介入，並且對台海及中南半島的衝突採取預防性措施。此舉，又被中共領導人視爲是美國全面性侵略中國的前兆。於是，在蘇聯、中共及北朝鮮對戰爭結果過度自信與低估美國干預的可能性，加之美國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並低估中共捍衛東北地區地緣政治安全之實力與決心的錯誤認知下，中共介入朝鮮半島內戰而與美國爆發大規模有限戰爭已不可避免了。

1954-55年第一次台海危機則彰顯出中美彼此的不信任，在韓戰後即已框定了。日內瓦會議結束後，美國爲了遏制共產主義在亞洲的威脅，因而在解決中南半島問題時，也相應地積極籌組東南亞安全體系，並協助台灣軍事防禦能力；此

¹ M. Taylor Fravel,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chapter 2, 3.

舉，加深了中共領導人對美國企圖分裂台灣和侵略中國的憂慮。同時，中共爲了應付這種情況所採取的種種對策又使美國領導人更加認定共產主義世界在加緊對外擴張，從而進一步堅定了繼續推行遏制中國政策的決心和努力，中美關係於是進入了一個惡性循環的狀態。兩國領導人都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爲產生錯誤認知，尤其是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彼此均認爲對方具有侵略和擴張的意圖；而台灣在此氛圍下對中國大陸沿海地區的經貿襲擾與島嶼突擊，亦明顯有政策失誤，進而強化了中共必須以實際行動懲罰台灣及儘快收復沿海島嶼的決心。

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前，印度領導人錯誤認知相當明顯，除了對本身國際地位與中共國內外安全形勢誤判外，更以歷史、地理、習慣及傳統的觀點看待邊界問題，將其視爲是一個單方面的進程，反將中共所示出的善意，視爲是一種讓步，故而堅持在邊界領土的爭議上採取強硬的不妥協立場。尤有進者，印度更誤判中共的實力與決心，採取了被中共視爲具有挑釁性的「前進政策」，由此產生的惡性循環，致使雙方陷入安全困境中。相對地，中共領導人的「獲取西藏主權—解決西藏與印度關係—解決中印邊界問題」三步走談判策略亦有明顯的失誤，中共的政策失誤，致使印度對中共的意圖與行爲產生了錯誤認知。若中共領導人能在第一階段《西藏協定》的談判過程中納入邊界議題或採取較明確的立場，即能在第一時間遏止中印領土爭議的談判議價權力衰退，或至少能在印度領導人錯誤認知的框定過程中，達到澄清的作用。

1969年珍寶島衝突前，中蘇意識形態的分歧及由此衍生的領導權爭奪，導致了兩國關係的破裂。顯然地，中蘇兩國領導人對革命與不革命問題的認知存在著巨大的差異。當時中蘇領導人都認爲自己是在捍衛馬列主義，捍衛國家存在的理論基礎，因而對彼此的意圖和行爲都產生誤解。在自我正義感的驅動下，雙方都忽視了自身政策和行爲對對方利益的威脅，誇大了對方反應的敵意程度，尤其中共在1960年代陷入「左傾」的革命激情中，毛澤東過度高估其影響力而陷入了一廂情願的認知陷阱，這種錯誤認知使得中蘇的相互敵意呈現螺旋式上升，致使邊界衝突複雜化，最終爆發珍寶島衝突。

1979年懲越戰爭前，中越領導人都對「援助」及「聯盟」的意涵產生了錯誤認知。中共自認爲已傾全力援助越共，但換得的結果卻是背叛中國。越共領導人則認爲中共多次背叛越南，其援助別有用心，是以犧牲越南的利益來達成

其自私的戰略目標，中共不僅想控制一個弱化的越南，使其依附中共，最終更是企圖掌控整個東南亞。顯然地，中共認為越共必須服膺其戰略利益，而越共則明顯堅持自己的目標，雙方都在追求中南半島的主導權，並將其視為是自己的勢力範圍，同時也將對方的意圖與行為等同於「霸權主義」。然而，越共領導人入侵柬埔寨的過度自信舉動，顯然高估了蘇聯在聯盟中的作用，並且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

1995-96 年第三次台海危機前，台中美三方領導人均對彼此的意圖與行為產生了錯誤認知。台灣高估了務實外交的影響力與重要性，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中共將台灣擴展外交的舉動，視為是美台有計畫合謀下的結果，過度高估了對手的敵對意圖，將李總統在康乃爾大學的演講等同於台灣獨立的表白，在獲得美國的有利承諾及影響台灣立委選情之後，仍想進一步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故而舉行更具挑釁性的軍事行動。但在升高危機時卻低估了美國介入的可能性；美國則顯然對台海危機的性質過於樂觀，亦低估了中共的實力與決心，而未在中共發動危機初期即進行嚇阻，以致危機持續升溫。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衝突前，美國的兩岸政策與中共的對台政策未顧及台灣領導人的威脅認知，顯然出現政策失誤。美國的「中程協議」等促談要求與中共在柯林頓在上海提出的「三不」宣示後，顯露出的促統急迫感，引起了李總統對主權與國家定位的焦慮。為突破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避免主權及國家定位被框定或邊緣化，李總統在未與美國溝通的情況下，選擇逕行於汪道涵訪台前公開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然而，此舉不僅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而且是一項過度自信的決策，以為是陳述一個歷史事實不會有太激烈的反應。事後中共的反應與美國的態度，顯示李總統低估了美國與中共的維護現狀實力與決心。美國的危機處理不僅清楚地表達了對台灣的不滿與警告，亦適時解除了中共對美國涉入的疑慮。

以上七個案例的檢驗分析，如表 6-1「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所示，雖然認知強度不同，中共領導人的確在戰爭（衝突）前已肇生了錯誤認知。在認知類型上，以「過度高估對手的敵對意圖」的類型居多，「低估第三國可能干預」與「政策失誤」次之；此外，較值得注意的是，從未出現「低估對手實力與決心」的類型。上述亦證實了本文的第二個研究問題：中共

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確有產生錯誤認知。

表 6-1 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的認知類型表

類型 案例	低估對手 實力與決 心	低估第三 國可能干 預	對戰爭（衝 突）結果之 影響的過 度自信	過度高估 對手的敵 對意圖	過度高估 外援及聯 盟的作用	政策失誤
1950 年韓戰		○	○			
1954-55 年 第一次台海 危機				○		
1962 年中印 邊境戰爭						○
1969 年珍寶 島衝突				○		
1979 懲越戰 爭					○	
1995-96 年 第三次台海 危機		○		○		
1999 年特殊 國與國關係						○

說明：1、表中符號「○」代表具備該類型的錯誤認知；反之，則表示無該類型的錯誤認知。

2、韓戰案例的領導人認知包括 1950 年 6 月 25 日戰爭爆發前與戰爭爆發後至 10 月 19 日中共正式跨越鴨綠江前的兩個階段。中共、蘇聯及北朝鮮領導人係於第一階段出現「對戰爭（衝突）結果之影響的過度自信」的錯誤認知類型。

3、上表不包含其他國家領導人的認知類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參、為何會使用武力

1950年中共出兵朝鮮，主要是出於遏止其東北地區地緣政治安全之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從中共領導人的威脅趨勢分析，可以清楚看出其參戰的預防性動機逐漸強化之軌跡。隨著北朝鮮戰事的進展，戰爭陷入僵持的長期化趨勢已顯現，統一朝鮮半島的機會之窗正逐漸關閉中，時至美軍在仁川登陸成功，脆弱之窗則明顯開啓了，而美軍在中共發動嚴厲警告下仍越過38度線的決策參考點，此刻，除非即時出兵遏止威脅的持續惡化，否則將必然會對東北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造成無法挽回的威脅，最終迫使中共在面臨國內困境及缺乏空優掩護下仍決定出兵朝鮮。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主要區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炮擊金門主要

是出於試探、避免美台《共同防禦條約》涵蓋沿海島嶼，並且進一步向國際凸顯台灣問題，避免台海問題國際化、定型化，甚至造成兩個中國的預防性動機，亦即中共主動發起金門炮戰之目的是為了遏止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第二階段的一江山戰役則單純是中共逐島戰役的延續，以期收復沿海島嶼，打破台灣的經濟封鎖，完成統一中國的既定政策。

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是中共發起的一場局部戰爭。在面臨國內外困境下，中共其實始終無意與印度為敵，故而在邊界問題上，採取現狀維護的立場，極力避免與印度發生武裝衝突，希望透過協商談判解決歷史遺留的邊界問題。然而，印度的「前進政策」嚴重威脅到扼控新疆與西藏地區的阿賽克欽戰略要域。中共主要是出於遏止此威脅趨勢，避免印度的前進政策造成既定事實，致使其「以東換西」，確保阿賽克欽戰略要域的邊疆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使用武力。

1969年珍寶島衝突是中共刻意製造的危機。相較於1962年的中印邊界衝突，此次中共顯然採取迥然不同的處理模式。中共使用武力之目的並非「以打促談」，在中蘇邊界衝突中，囿於國內反修反蘇的氛圍，實無談判解決邊界衝突的意願，而是希望維持邊界的現狀。此外，中共也不是為了戰略轉向而製造危機，而是出於遏止中蘇兩國因邊界衝突而演變為大規模武裝衝突，甚至致使蘇聯入侵中國的預防性動機，並且藉以傳遞中共堅決反對蘇聯霸權主義的決心。

1979年懲越戰爭是中蘇衝突的延續，中共發動戰爭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出於防止其地緣政治上之傳統勢力範圍—中南半島地區的權力地位持續衰退。越共在簽訂《蘇越友好合作條約》後的入侵柬埔寨行動，迫使中共必須採取軍事行動遏止越共挑戰中共在中南半島地區權力地位的霸權主義行爲（短期威脅趨勢—反小霸），協助柬埔寨反抗軍持續抵抗越共的侵略，並反制蘇聯的戰略包圍（長期威脅趨勢—反大霸），以防止中共在此地區權力地位的持續衰退。

1995-96年中共發動第三次台海危機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為了遏止美國因對台政策調整而可能改變「一個中國」政策的短期威脅趨勢，以及遏止台灣透過「務實外交」造成「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企圖，並試圖影響台灣的總統大選，改變民眾支持台獨的長期威脅趨勢，以遏止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換言之，中共希望透過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的手段，促使美國與

台灣改變各自的政策：美國必須停止對台獨勢力日益增加の間接支持趨勢，將中美關係帶回到原來的正常軌道；台灣則必須放棄對其「一個中國」原則的挑戰，停止在國際上尋求製造「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分裂舉動，中共並藉此向台灣民眾清楚表達其反對台灣獨立的決心。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是明顯的反例。「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形成與提出，基本上是在美國「促談」與中共「促統」壓力下的反應。李總統對外公開宣示「特殊國與國關係」的預防性動機，主要是希望遏止兩岸談判議價權力的持續衰退，以突破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避免主權及國家定位被框定或邊緣化。相對地，中共在美國表態反對及台灣未修憲、修法下，則沒有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

前述六個正例，均顯示出中共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換言之，中共對外使用武力均屬於預防性而非先制性的軍事行動；主要是現狀維護而非改變現狀；使用武力的時機通常是在周邊權力地位衰退而非增強時。就具體的內涵而言，中共主要是為了遏止「邊疆地區領土主權的談判議價權力維護、核心地區領土主權維護、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等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使用武力。至於本文的反例—「特殊國與國關係」，中共顯然缺乏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此證實了本文的第三個研究問題：中共是出於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對外使用武力。

肆、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如何確立

依過去歷史案例的衝突規模，本文將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區分為「大規模有限戰爭、局部戰爭、引發危機與言語警告」等四項從強硬到溫和的不同決策選擇，並且以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等兩個決定預防性動機的主要條件變項為分析面向（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一階段），於此產生與上述四個決策選擇相符的類型，用以驗證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與其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強弱之間是否具有明顯的因果關係。

1950年韓戰是「大規模有限戰爭」的典型案例。初始，中共對於出兵與否一直舉棋不定，但在美軍越過中共所框定的38度線參考點與美國對中國實施全面的戰略包圍，中美兩國在戰場上的軍事衝突已不可避免的認知下，中共領導

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認知均非常強烈，除非即時出兵遏止威脅的持續惡化，否則必然會對東北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造成無法挽回的威脅，於此，產生強烈的預防性動機。

1954-55 年第一次台海危機是「引發危機」的首例。中共領導人對短期威脅趨勢的認知，主要體現在美國支持台灣對沿海地區的騷擾、經濟封鎖與美台《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及其涵蓋範圍，尤其擔心該條約將浙江、福建沿海島嶼，甚至是廣東沿海已解放的島嶼被納入防禦範圍。長期的威脅趨勢則主要體現在「兩個中國」問題上。由於美國沒有公開宣示「兩個中國」政策，更重要的是台灣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明顯未逾越中共所框定的「一個中國原則」參考點，因而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微弱。但中共領導人對短期威脅趨勢的衰退必然性認知強烈，除非採取軍事行動，否則無以遏止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的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是典型的局部戰爭案例。印度的「前進政策」已明顯跨越了中共的決策參考點—阿克塞欽戰略要域，於此，邊疆領土主權談判議價權力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強烈。在衰退的必然性方面則略顯微弱。當時中共的主要威脅在東南而非西南，只要中共延續「長期武裝共處」政策即可暫時遏止談判議價權力衰退，有效阻止印度的前進政策，但此舉不僅會製造更多的小型衝突，也可能造成邊界衝突長期化，使中共在邊疆地區耗費寶貴的資源而分散和削弱東南主要戰略方向的力量。因此，中共領導人乃改變了原有的「長期武裝共處」方針，改採具有政治性意涵的軍事行動回應，希望「以打促談」，遏止中印邊界衝突長期化的趨勢，迫使印度回到談判桌。

1969 年珍寶島衝突中，中共的決策參考點是蘇聯是否有對中國採取「霸權主義」的企圖，亦即蘇聯是否有破壞中蘇分裂的現狀，進一步採取入侵捷克的「霸權主義模式」對付中國的可能性。事實上，中共在越戰期間透過訊息傳遞而避免了兩面作戰的困境及美國在 1966 年後對中共釋出善意的舉動下，反霸權主義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很微弱，蘇聯不太可能大舉入侵中國。但衰退的必然性卻很強烈，若不妥慎處理邊界衝突，則有愈演愈烈的趨勢，甚至引發無法掌控的大規模軍事衝突。因此，這種威脅趨勢迫使中共領導人斷然採取行動，刻意製造小型軍事衝突的「危機」，以遏止長期的威脅趨勢。

1979年懲越戰爭是另一場局部戰爭的典型案列。中共使用武力的決策參考點明顯是維持柬埔寨的獨立。在寮國投向越南後，柬埔寨即成為制衡越共地區霸權的唯一支柱。越共入侵柬埔寨舉動，已明顯跨越了中共的決策參考點，故而中共在中南半島地區的地緣政治安全與反霸權主義等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強烈，迫使中共必須採取軍事行動。在衰退的必然性上，主要體現在蘇越結盟。反蘇聯霸權主義是中蘇分裂後中共對外政策的長期目標，蘇越結盟確實對中共構成一定的壓力，可視為是其反霸鬥爭的暫時挫敗。但透過中美結盟，不僅可以制衡蘇聯的影響，更可以獲得更多的安全與經濟利益，因此，蘇越結盟對中共的影響不大，中共在中南半島地區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微弱。

1995-96年台海危機是最新的危機案列。整個危機過程中，中共的決策參考點是「一個中國原則」的現狀維護。在柯江紐約元首會晤後，中共已獲得防杜台灣領導人再度訪美的有利承諾，遏止了美國可能修改一個中國政策的威脅趨勢，於此，實際上已消除了因李總統訪美所可能產生的骨牌效應。美國明顯未跨越中共所設定的參考點。然而，在衰退的必然性方面，則出現逐漸增強的趨勢，李總統並未因導彈試射與軍事演習而屈服於中共的壓力，尤有甚者，在台灣的民主化過程中，透過選舉的操作，民眾有可能更加支持台灣獨立運動，因此，中共持續進行軍事行動，希望透過威懾或斬首效應而影響選情（立委及總統大選），以遏止台灣走向分裂與獨立的長期威脅趨勢。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是中共威脅使用武力的典型案列。中共的決策參考點，即台灣是否針對「特殊國與國關係」進行「修憲、修法」。在美國的壓力下，台灣的立場逐步退讓。李總統雖然未正式宣布收回「特殊國與國關係」，但最終僅剩下口頭宣示的象徵性意義。對中共而言，台灣已正式宣布不進行「修憲、修法」，顯然未逾越其所設定的參考點，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衰退的程度微弱。此外，在美國提出對「三不」聲明的再保證後，台灣實無突破美國「三不」框架的可能性，此亦顯示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衰退的必然性微弱，因此中共僅以言語警告台灣，未進一步採取強烈的軍事行動。

透過以上六個正例與一個反例的檢驗，可以看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時都有一個研判收益或損失的參考點。中共在面對損失時，往往會傾向風險追求而使用武力，相對地，面臨收益的情況下，則傾向於風險避趨，而暫不使用武力。

此外，通過以上七個案例的檢驗，亦證明了中共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認知強弱與決策選擇的關聯性。

綜上，如表 6-2「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決策選擇類型分析表」所示，兩者的因果關係為：(1)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都很微弱時，中共領導人傾向採取言語警告的決策選擇；(2)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微弱而衰退的必然性強烈時，中共領導人傾向採取引發危機的決策選擇；(3)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強烈而衰退的必然性微弱時，中共領導人傾向採取局部戰爭的決策選擇；(4)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都很強烈時，中共領導人傾向採取發動大規模有限戰爭的決策選擇。上述的因果關係，亦證實了本文的第四個研究問題：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中，領導人對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認知強弱，會影響其決策選擇。

表 6-2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整體威脅趨勢評估與
決策選擇類型分析表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必然性	
		弱	強
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	弱	言語警告	引發危機
	強	局部戰爭	大規模有限戰爭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除了前述整體威脅趨勢的分析外（決定預防性動機的第一階段），預期效益評估（第二階段）亦為解釋中共使用武力的另一個重點，其評估結果將最終決定使用武力或僅威脅使用武力。如表 6-3「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所示，「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是決定是否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關鍵因素；從諸案例觀之，在衝突不可避免的情況下，中共通常會使用武力。至於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評估，明顯與第一階段使用武力的決策選擇有密切關聯。本文六個正例中，預期勝利或然率、被擊敗的風險及第三國可能介入等三項關鍵因素，大多有利於中共。此顯示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非常理性、謹慎

的，在衝突不可避免，必須立即遏止整體威脅趨勢持續惡化的情況下，也絕不會採取超乎本身能力所及的決策選擇。

表 6-3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預期效益評估表

關鍵因素 案例	延後採取軍事行動			現在採取軍事行動			評估結果
	對敵國的預期優勢	我方的優勢邊際維持	領導人對衝突不可避免的認知	預期勝利或然率	被擊敗的風險	第三國可能介入	
1950年韓戰	=	<	>	=	=		行動
1954-55年第一次台海危機		>	>	<	>	>	行動
1962年中印邊境戰爭	<	<	>	>	<	<	行動
1969年珍寶島衝突			>	>	<		行動
1979懲越戰爭		<	>	=	=	<	行動
1995-96年第三次台海危機	>		>	>	<	<	行動
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	>	<				延後行動

說明：1、符號「<」代表較低；「>」代表較高；「=」代表概等。

2、上述關鍵因素依案例特性而酌減，未顯示上述符號時，表示該案例未具備該關鍵因素。

3、第一次台海危機較具特殊性，該案例延後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係指中共為何如期於9月初炮擊金門，而未與攻擊一江山戰役一併延後；現在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係指為何不直接攻占金門而改採炮擊的方案。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本文透過六個正例與一個反例的分析，試圖解釋依據模式之因果關係所推論出的四個研究問題：(1) 中共是否較容易與實力或意圖上具有潛在挑戰其周邊權力地位的國家發生軍事衝突？(2) 中共領導人在戰爭（衝突）前，是否有產生錯誤認知？(3) 中共是否出於防止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對外使用武力？(4) 中共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強弱，是否會影響其決策選擇？

本文的案例分析與研究問題檢驗，如「表 6-4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檢驗示意表」所示，證實了本模式的有效性，亦達到本文的預期研

究目的，能概略地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研究領域提供一個比較合理，且具有經驗性與理論性意涵的解釋。然而，本模式亦具有侷限，主要是未將內政因素與國內觀眾成本（民意）納入分析。這兩項因素是西方學界探討戰爭（衝突）起源的重要變項，但囿於模式簡約原則及文獻限制，故而省略之。未來隨著中共檔案的開放，上述的侷限，亦可作為進一步研究的發展方向。

表 6-4 中共對外使用武力之動態衝突抉擇模式檢驗示意表

案例	周邊權力地位護持	領導人的認知		衰退的程度		衰退的必然性		預期效益評估		預防性動機		決策選擇
		有	無	強	弱	強	弱	延後	行動	有	無	
1950 年韓戰	地緣政治安全	有		強		強		行動		有		大規模有限戰爭
1954-55 年台海危機	核心領土主權維護	有		弱		強		行動		有		引發危機
1962 年中印邊境戰爭	邊疆領土主權之談判議價權力維護	有		強		弱		行動		有		局部戰爭
1969 年珍寶島衝突	反霸權主義	有		弱		強		行動		有		引發危機
1979 年懲越戰爭	反霸權主義 地緣政治安全	有		強		弱		行動		有		局部戰爭
1995-96 年台海危機	核心領土主權維護	有		弱		強		行動		有		引發危機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	核心領土主權維護	有		弱		弱		延後行動		無		言語警告

說明：領導人的認知可區分為正向及負向認知兩種，本表所顯示的是負向認知（錯誤認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編製。

第二節 未來展望

目前是中國崛起的重要「戰略機遇期」。²中共擁有建國以來最佳的和平環境，如果中共能保持東亞地區和平，就有較大的機會在今後崛起過程中避免捲入外部戰爭或衝突。³過去以邊疆領土主權爭議為主的雙邊問題，大部分已協商完成界線畫定或暫時維持現狀。⁴蘇聯解體及越南撤出柬埔寨之後，霸權主義（含小霸）亦不復存在。對中共周邊權力地位的威脅，僅剩下地緣政治安全與核心領土主權維護兩項。

在地緣政治安全上，朝鮮半島仍是最容易爆發大規模軍事衝突的區域。北韓政權的不確定性，是中共維護東北亞地緣政治安全的最大挑戰。根據美國蘭德公司的研判，未來二十年，中美最可能因北韓垮台而爆發直接武裝衝突。北韓可能因為「經濟崩潰、金正日死後的權力交接之爭、或在與南韓的戰爭中失敗」而垮台。中共可能會派遣龐大部隊跨過鴨綠江，以便將難民控制在朝鮮半島以內。美韓最關注的則是彈道導彈發射點與大規模殺傷性武器（WMD）的安全，以及北韓遠程炮兵對首爾的威脅。於此，美韓聯軍勢必投入大量地面部隊，廣泛地介入並處理北韓垮台所帶來的直接後果。相應地，中共將會對美韓武力進入非軍事區以北而感到不安，因而可能會派遣部隊進入北韓，既為彈壓騷亂，也為防止美韓接管北韓全境。在此情況下，中美軍事對抗的可能性很高，而且衝突很可能會升級。此外，美國也將面臨南北韓是統一（美國與南韓的立場），還是繼續分治的棘手問題（中共的立場）。⁵雖然中美兩國皆不願見衝突爆

² 中共十六大政治報告，首度指出：「綜觀全局，二十一世紀頭二十年，對我國來說“是一個必須緊緊抓住並且可以大有作為的重要戰略機遇期”。」有關「戰略機遇期」的提出由來及內涵，參見鄭必堅，「繼續抓住和用好我國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黨建研究**，2010年11期（2010年11月），頁23。

³ 閻學通、孫學峰，**中國崛起及其戰略**（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年），頁114-115。

⁴ 中國與南韓關於「蘇岩礁」（南韓稱離於島，Leo-Do）的紛爭，中共外交部強調：「中方關於蘇岩礁的立場是明確的，蘇岩礁所處海域位於中韓專屬經濟區主張重疊區，其歸屬須雙方通過談判解決。在此之前，雙方都不應在該海域採取單方面舉動。同時，中韓雙方就蘇岩礁問題也是有共識的，即該礁不具有領土地位，中韓雙方不存在領土爭端。」由此可知，中方係將蘇岩礁紛爭定位為中韓專屬經濟區主張重疊區問題而非領土爭端。鑑於南韓係中國的重要經貿伙伴，以及維持東北亞穩定的考量，未來中共仍將採取擱置爭議與談判解決的態度。雙方爆發軍事衝突的可能性甚微。M. Taylor Fravel, "Regime Insecurity and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0, No. 2(Fall 2005), pp. 46-83;「2012年3月12日外交部發言人劉為民舉行例行記者會」，2012年3月12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取自 <http://big5.fmprc.gov.cn/gate/big5/www.fmprc.gov.cn/chn/pds/wjdt/fyrbt/t913202.htm>。

⁵ James Dobbins, et al., *Conflict with China: Prospects, Consequences, and Strategies for Deterrence* (Santa Monica, CA: RAND, 2011), p. 2.

發而被捲入，所以雙方會盡可能地抑制南北韓採取過激的手段。⁶但若不積極採取預防性措施，因北韓垮台而引發的危機仍有可能發生。中共同樣面臨了兩難的困境，基於維護地緣政治安全之預防性動機，有可能與美國再度爆發直接的大規模軍事衝突。

目前中共的朝鮮半島政策重心，正是解決任何來自北韓政權不確定的因素，因為北韓問題可能引起朝鮮半島現狀的改變。中共對北韓問題的立場是協助北韓政權渡過政治經濟難關，同時，強化與北韓政治經濟合作，使北韓配合中共所主導的東北亞地區經濟合作戰略。為此，對北韓關係上，中共修復雙方之間傳統友好關係，擴大經貿合作交流，並且提供經濟援助，以有助於北韓渡過經濟難關，進而勸勉北韓效法中國改革開放的作法，謀求可以自立更生，或至少脫離貧窮。⁷換言之，中共的北韓政策，是從維持生存支援戰略轉換為經濟介入戰略（economic engagement policy），保持北韓的生存，進而擴大北韓對中國經濟依賴程度，謀求確保對北韓戰略性的優勢。⁸此舉，雖然無法完全遏止北韓繼續採取導彈試射與核武試爆的戰爭邊緣策略，但起碼是一種長遠的預防性政策，不僅可以減少不確定因素，維持東北亞區域的和平與穩定，亦可維持中共在朝鮮半島的權力地位。

在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上，南海爭端、釣魚臺及台灣問題仍尚未解決，稍有不慎仍有可能爆發軍事衝突，甚至導致美國的介入，因此，亦為觀察中共未來是否使用武力的指標性地區。

在南海爭端方面，近期中共與越南、菲律賓因南海島礁問題而引發的衝突，再度引起國際關注。南海問題背後隱藏著非常複雜的霸權較勁與政經糾纏格局。中共始終堅稱對南海擁有無可爭議的主權，並將南海島礁與台灣、西藏列為核心利益。儘管越南及菲律賓試圖將南海問題國際化，但中共需要一個穩定的區域環境，故在此議題上相對採取比較冷靜、克制的立場，暫時只會採取不對撞的策略，以靜制動，此亦與中國不稱霸的形象和消滅中國威脅論有關。在此議題上，中共應不會簽署《南海行為準則》之類的多邊協議，但也不致於對

⁶ 劉德海，「北韓領導金正日過世後東北亞區域情勢發展」，**展望與探索**，第 10 卷第 1 期（2012 年 1 月），頁 22。

⁷ 河凡植，「中國對朝鮮半島地緣經濟戰略與其對中國與南北韓關係之影響」，**中國大陸研究**，第 55 卷第 1 期（2012 年 3 月），頁 52。

⁸ 同前註，頁 56。

占領南沙島礁的周邊國家進行直接的軍事攻擊。較可能的作法是，逐步在南沙加強控制、驅離和騷擾。⁹

然而，這並不表示中共會放任衝突持續擴大而坐視不管。在南海島礁爭端上，中共的參考點應是現狀維護，一旦外交手段用罄，爭端諸國仍誤判局勢而以實際行動破壞現狀，甚至導致美國介入，致使威脅趨勢持續惡化時，中共仍有可能出於遏止其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持續衰退的預防性動機而使用武力。

在釣魚臺主權爭議方面，自 1972 年以來的中日關係總是擺盪在衝突與合作之間，但主要的爭議大多在過去的歷史問題，而中共在以中日友好關係為大局的前提下，對於釣魚臺主權爭議抱持著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的主張。然而，2010 年 9 月 7 日，「閩晉漁 5179 號」漁船與日本海上保安廳巡邏艇在釣魚臺列嶼附近發生碰撞，使得中日建交以來首次出現的領土爭議。¹⁰ 近期甚至出現日本地方政府擬購買釣魚臺列嶼或國有化等聲浪，使得釣魚臺列嶼成為各方矚目的焦點。

如中國學者時殷弘所言，釣魚臺衝突涉及的並非單純的領土主權問題，是中、日長遠戰略、能源戰略一環，各自也有較深國民情感，因此與近來南海主權爭議相比，釣魚臺主權爭議「潛在性更危險」。¹¹ 近年來，中共解放軍隨中國經濟成長，實力大為提升，其海軍向東海、南海，甚至中西太平洋投射的能力令人側目。從中共反對美韓在其鄰近的黃海進行軍事演習，即可窺知中共逐步將其鄰近海域視為禁臠的戰略安全意圖。相對地，日本不欲其戰略安全縱深受到中共的擠壓，在東海問題上更是寸土必爭，除了油氣田外，釣魚臺列嶼更是日本在東海卡位的灘頭堡。為因應中共強化對東海的經營，近年日本防衛政策調整中，有意強化對西南群島等離島的控制，其中包括釣魚臺等無人島嶼。因

⁹ Avery Goldstein, *Rising to the Challenge: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pp. 126-127; 陳鴻瑜，「中共、越南和菲律賓在南沙群島再度引發衝突」，*展望與探索*，第 9 卷第 7 期（2011 年 7 月），頁 24-29；宋鎮照，「南海風雲再起，充滿詭譎與火藥味：解析中國和越、菲的南海衝突與美國角色」，*海峽評論*，第 248 期（2011 年 8 月 1 日），頁 24-29。

¹⁰ 蔡增家，「釣魚台事件後的中日關係與國際效應」，*海峽評論*，第 239 期（2010 年 11 月 1 日），頁 30。

¹¹ 「東海和平倡議，陸學者：切合時機」，*中央通訊社網*，2012 年 8 月 5 日，取自 <http://www.cna.com.tw/Views/Page/Search/hyDetailws.aspx?qid=201208050180&q=%e6%9d%b1%e6%b5%b7%e5%92%8c%e5%b9%b3%e5%80%a1%e8%ad%b0>。

此，中日在釣魚臺列嶼周遭海域出現緊張應非偶發事件。¹²

較特殊的是，中共在撞船事件中首度以暫停「稀土」輸日為手段，成功迫使日本政府低頭，改變了日本政府過去解決漁權及主權爭議時，以法律問題與政治問題脫鉤的解決模式。¹³此亦透露出在未來的中日關係中，中共已化被動為主動，悄然開啓利用經濟手段主導中日關係的途徑。由此觀之，未來中共反制日本的制裁措施，可能主要集中在經濟領域。¹⁴換言之，中日在近期內爆發直接軍事衝突的可能性甚微。

儘管如此，但假若未來中日因釣魚臺領土主權爭議，致使衝突擴大，經濟及外交手段用罄，甚至除非使用武力否則無以遏止威脅趨勢的持續惡化時，中共採取軍事行動的「預期效益評估」，應是決定是否使用武力與決策選擇的關鍵。與其他案例不同，日本除了《美日安保條約》保障外，本身海空軍實力亦明顯具有優勢。如前文的案例分析，顯示出中共對外使用武力是非常理性、謹慎的。因此，可以確定的是，在衝突不可避免，必須立即遏止整體威脅趨勢持續惡化的情況下，中共也絕不會採取超乎本身能力所及的決策選擇。

台灣問題則是未來可能致使中共對外使用武力的一個最重要熱點。台灣問題是屬於中共核心領土主權維護的主軸；相對地，維護中華民國主權亦為我國的核心國家利益。中美台三方在此議題上曾肇生多次的衝突，中共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不僅清晰可尋，亦顯示中共面對損失時，往往傾向於風險接受。然而，台灣在實力不對稱的情況下，為何屢屢採取「抗衡」的策略？吳本立(Brantly Womack)的「權力不對稱」理論(power asymmetry)也許可以對這種特殊的現象提供較合理的解釋。

吳本立透過中越關係研究而提出的「權力不對稱」理論，強調大小國家力量懸殊的事實本身，就決定了雙方關係將如何發展。國家間會透過地理區位和力量大小發展出不同的關係，而後者經常是不對稱的。小國深刻地感覺到大國有毀滅它的力量，它對身旁大國的關注經常是過度的，對於大小國關係的感受又是誇張的。小國為自身的安全而感到憂慮，它所追求於大國的是獲得生存的

¹² 何思慎，「釣魚臺爭議對臺日中三方的影響」，*展望與探索*，第8卷第10期(2010年10月)，頁3。

¹³ 蔡增家，「釣魚台事件後的中日關係與國際效應」，頁30。

¹⁴ 何思慎，「釣魚臺爭議對臺日中三方的影響」，頁3。

保障和免於毀滅的恐懼。這樣的關係結構容易造成誤解，雙方的爭執和衝突也容易產生。一旦對抗出現，大國是以部分力量對應，而小國則必然是竭盡全力。結果雙方在彼此關係上關注和施力程度的差距削減了兩者在國力上的不對稱性。吳本立因而得出結論，認為大國經常無法使小國屈服，而小國通常也不會在與大國的衝突中被毀滅。¹⁵

從演化的角度來看，大小國關係容易出現幾個典型的發展階段。不對稱的權力關係一開始容易導致衝突，甚至戰爭，但是由於大國並沒有能力真正使小國屈服，而小國在對抗中也遭受到巨大的損失，因此雙方會逐漸探索新的相互對待方式。由於大國所在意的是小國對於其權力的尊重（*deference*），而小國所需要的是大國對於其地位的承認（*recognition*），因此從長期來看，大小國有可能會相互妥協，兩者之間出現尊重和承認的交換，而達到一個均衡，或是「常態」（*normalcy*），而常態是有持久性的。¹⁶在吳本立的分析架構中，比較沒有強調非權力結構的因素，而是依循現實主義的假設，以權力作為分析的核心。不過他的整個理論又帶有自由主義的傾向，也就是認為大小國的權力關係不必然會帶來衝突和征服，而是有可能獲得「尊重和承認的均衡」。在這樣的理論框架中，領導人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他可以探索不同的政策，並且有學習的能力。因此，總體而言，吳本立的理論是帶有自由主義傾向的現實主義。他對於大小國關係演化的看法，似乎和兩岸關係從對抗到有限緩和的發展若合符節，而「尊重和承認的均衡」也逐漸展現了可能性。¹⁷

從「權力不對稱」理論的角度觀之，中共與美國、越南與中共、台灣與中共都是處於一種權力不對稱的狀態，因而彼此的威脅感受程度必然有很大的差異。這也說明了一旦中共提及有關台灣主權或政治地位的相關論述時，台灣領導人必然從國家生存危機的角度嚴肅看待此議題，不僅和中共對抗，而且也常常違背美國的意願。唐耐心（Nacy Bernkopf Tucker）即認為台灣是一弱小盟邦，能夠規避大國的控制，左右一個主宰地位盟邦決策的典範。¹⁸所幸，經過了1995-96年第三次台海危機與1999年「特殊國與國關係」所引發的緊張關係後，

¹⁵ 吳玉山，「權力不對稱與兩岸關係研究」，包宗和、吳玉山主編，**重新檢視爭辯中的兩岸關係理論**（台北：五南圖書，2009年），頁38-39。

¹⁶ 同前註，頁39。

¹⁷ 同前註。

¹⁸ 唐耐心（Nacy Bernkopf Tucker）著，新新聞編譯小組譯，**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至1992**（台北：新新聞，1995年），頁26。

美中台三方更加瞭解彼此的參考點。美國在李總統訪美之後採取雙重嚇阻策略。一方面設法節制台灣，避免其採取可能被中共視為挑釁的政策；另一方面也設法約束中共不對台灣使用武力或威脅動武。¹⁹換言之，美國的兩岸政策參考點是維持「台灣不獨，中共不武」。

在中台方面，兩岸在歷次衝突後的僵局，類似「博奕理論」下的「奈許均衡」(Nash Equilibrium) 現象，即雙方於無法再讓步或妥協的僵持狀況下，只要原有的外在環境不改變，就會繼續下去。對局中的任何一方，欲單方面改變原有的僵持狀態的結果，均將得不償失，即任一方改變均衡現狀，所付出的代價，均大於均衡狀態改變後該方所得的收穫，因此雙方在各自執行各種改變現狀的嘗試後，發現原來「不滿意」的僵局，仍是在客觀環境未改變下，唯一被雙方同時「可接受」的狀態。雙方在無法溝通合作或達成妥協的情況下，唯一的最佳策略，就是保持原有的，雖不滿意，卻可勉強或無奈地接受的各說各話的爭議現狀。此一「僵持性」均衡情況，亦可詮釋雙方在現存環境的主客觀條件下，均已選擇了最佳策略；因此，只要大環境維持不變，參與者即無法再因單方面的策略調整而獲得任何實質的戰果。²⁰

目前美國、中共與台灣，基本上都是以「九二共識」的現狀維護為參考點。如前文所述，美國在「特殊國與國關係」爭議時，希望台灣回到「一個中國，各自表述」政策；中共則從不否認九二共識→限縮性解釋九二共識→否認九二共識→九二共識與一中原則併提，²¹經過 1999 年「特殊國與國關係」事件之後，不再正面地積極促統，以避免台灣產生急迫感。台灣則經歷了認同九二共識→企圖改變九二共識→重新回到九二共識的過程，雖然在陳水扁總統執政時期曾試圖衝撞現狀，但很快又回到美中所設定下的框架中。

現在是兩岸關係最穩定的時期，在兩岸關係緩和，交流緊密，更加融入國際制度的情況下，雖然主權僵局依舊，但兩岸因錯誤認知而爆發軍事衝突的機

¹⁹ Richard C. Bush, *Untying the Knot: Making Peace in the Taiwan Strait*(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5), pp. 260-261.

²⁰ 耿慶武，「『一個中國』兩難的『雙贏』解決方法」，*遠景季刊*，第 2 卷第 4 期（2001 年 10 月），頁 128。

²¹ 有關「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簡稱九二共識）的內涵、提出背景與中共的認知過程，參見蘇起、鄭安國主編，*「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共識的史實*（台北：國家政策基金會，2003 年，第 3 版）；蘇起，*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台北：天下遠見，2003 年），頁 16-21、55、130-134。

率已大幅降低。除非國際體系結構出現重大變化，或者台灣單方面挑戰中共所設定的「一個中國」參考點，否則只要中共認為時間是在大陸的一方，有利於和平統一的機會之窗仍然開啓著，或至少現狀並沒有改變的情況下，即不會產生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兩岸之間也就能保持和平穩定的現狀。因此，在台灣政黨輪替已成為常態的環境下，執政的領導人在決定攸關兩岸關係的重大決策選擇時，首應考慮中共領導人的認知與可能產生的錯誤認知，以及其對整體威脅趨勢的評估，亦即其對核心領土主權維護之周邊權力地位衰退的程度與衰退的必然性之趨勢分析，以避免中共肇生使用武力的預防性動機。





附錄

附錄一 「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通報金一在北平談判情況致維辛斯基電 (1949年5月15日)」*

發自平壤

致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我5月14日與金日成會晤，他向我通報了朝鮮勞動黨中央代表金一（中央委員、朝鮮人民軍政治部主任）到北平訪問的結果。金一派往中國的目的，是爲了同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建立聯繫，並談判關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編成內的朝鮮師問題（朝鮮師係指由滿洲朝鮮人組成的師）。

金一在中國駐朝鮮商務代表陪同下，於4月28日離開平壤，4月30日到達瀋陽，並會晤了高崗。後者爲金一同中共中央取得了聯繫。

在北平，金一會見了朱德和周恩來4次，會見毛澤東1次。金一向毛澤東轉交了一封朝鮮勞動黨中央的信，請求必要時把中國人民解放軍編成中的朝鮮師轉屬朝鮮政府。

毛澤東指出，中國人民解放軍的3個朝鮮師中，有2個駐紮在瀋陽和長春，另一個正在參加進攻戰役。毛澤東說，他們隨時準備把駐紮在東北的2個師連同全部裝備，移交給朝鮮政府。另一個師，他們只有等戰鬥結束後才能從南方回來，並至少也得一個月後才能調回。同時，毛澤東提醒金一，上述師同他們的整個軍隊一樣，都不是正規軍，軍事訓練較差。他建議朝方對這些師的軍官進行軍事訓練。

金一問毛澤東，由於上述朝鮮師使用的是日本武器，中央今後對這3個師所需彈藥能否給予支援。毛澤東回答說，他們能製造彈藥，朝方需要多少，他們就能給多少。

毛澤東和朱德詳細詢問了朝鮮形勢。毛澤東說，朝鮮隨時可能發生軍事行動，金日成應估計到這種情況，並做好周密準備。

毛澤東說：在朝鮮的戰爭可能是速決的，也可能是持久的。持久戰對你們不利，因爲這樣日本就可能捲進來，並幫助南朝鮮「政府」。你們不用擔心，因爲有蘇聯在旁邊，有我們在東北。必要時，我們可以給你們悄悄地派去中國士兵。毛澤東又補充說，都是黑頭髮，誰也分不清。毛澤東對朝鮮政府代表團的莫斯科

*資料來源：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31「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通報金一在北平談判情況（1949年5月15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187-188。

之行詢問得很仔細。他告訴金一，中共中央收到了4個共產黨（其中包括緬甸、馬來亞、中南半島共產黨）的信，他們建議成立東方各國共產黨情報局。毛澤東很想知道，在朝鮮政府代表團訪問莫斯科期間是否曾談到過這個問題。毛澤東問，朝鮮勞動黨中央對此問題持何意見。金一回答說，對此問題他一無所知，但他會將這次談話報告金日成。

毛澤東談了自己的看法，他認為現在成立情報局似乎為時過早，因為中國和中南半島都在打仗，朝鮮局勢又緊張，如果成立情報局，會被認為是成立軍事同盟。

但是，毛澤東說，這個問題要仔細考慮一下。

毛澤東希望在中共中央和朝鮮勞動黨中央之間建立更密切的聯繫，並說有關這些問題朝方可找中共中央東北局書記高崗，他是受中共中央委託的。

最後，金一告訴毛澤東，朝鮮勞動黨中央想在中國解放並成立政府後，立即承認這個政府和向中國派出以金日成為首的朝鮮政府代表團。

毛澤東回答，他們不急於成立政府，他們打算拿下廣東，整頓好秩序後再成立政府。

在金一同朱德和周恩來最後一次會晤時，朱德問金一，蘇聯同志是否知道關於朝方請求將幾個師轉屬的事，他們是什麼意見。金一回答說，他是受勞動黨中央的委託，看來中央談過這件事。

朱德詢問了朝鮮的經濟形勢。他說，中國可以支援朝鮮糧食，同時也請朝鮮支援中國肥料。

在返國途中，金一會見了高崗。高崗說，他已接到了毛澤東關於2個朝鮮師的指示。他表示希望同金日成建立聯繫。金一問高崗，他能否到朝鮮去。高崗回答說，他隨時準備去。

金一擬於5月底在平壤與高崗會晤。

金一通報說，毛澤東、朱德和中央其他領導人對朝鮮代表前來訪問表示滿意，並非常熱情友好地接待了他。

什特科夫

1949年5月15日

附錄二 「科瓦廖夫關於毛澤東通報與金一會談的情況致史達林電（1949年5月18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昨天（5月17日），毛澤東同志請我向您通報：

一、朝鮮軍隊政治部主任金一同志（他和金日成同志一起參加過中國東北的游擊運動）從北朝鮮來到這裏。他受全權委託同中共中央討論了以下問題：

- （一）東方形勢。
- （二）關於成立情報局。
- （三）關於援助北朝鮮的軍隊幹部和武器。

毛澤東同志說，他認為，成立東方情報局問題還不成熟。在東方12個國家中，中國共產黨目前只同5個國家有聯繫，即蒙古人民共和國、泰國、中南半島、菲律賓和朝鮮，而同其他國家，甚至同日本和印度尼西亞，都沒有建立經常的聯繫，對這些國家的情況知道甚少。因此，他說，最好先建立聯繫，研究情況，爾後再著手成立東方情報局。而現在則限於互相建立電訊聯繫，藉以交換對所發生的具體問題的看法。

二、至於說到援助朝鮮軍隊幹部和武器問題，毛澤東同志說，可以提供這種援助。在中國東北有150萬朝鮮人，已組成兩個朝鮮師（每師1萬名士兵）。其中一個師有作戰經驗，曾積極參加過同中國東北的國民黨軍作戰。這些師我們可以隨時根據他們的要求轉交給北朝鮮。當朝鮮同志現在暫時不需要時，我們負責全面保障和訓練這些師。此外，我們還訓練了2百名軍官，他們正在接受補充訓練，一個月後可以派往朝鮮。如果北南朝鮮發生戰爭，我們將提供力所能及的一切，特別是上述師的給養和武器。

朝鮮同志認為，美軍在最近期間可能撤出南朝鮮，但他們擔心日本人來接替美軍，南方可能借日本人的幫助對北朝鮮發動進攻。

我們勸他們反擊這些軍隊，但這時要估計南朝鮮軍隊中有無日軍。如果有日軍參加，那麼就要審慎。當敵人佔優勢時，爲了保存自己的軍隊，最好犧牲某些地區，以便在較有利的條件下包圍並消滅入侵的軍隊。

我們勸他們要使黨、軍隊和人民做好思想準備，出現這種情勢是可能的，這並不意味著民主朝鮮的失敗，這僅僅是戰略轉移。

*資料來源：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32 「科瓦廖夫關於毛澤東通報與金一會談的情況致史達林電（1949年5月18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189-190。

如果美國人走了，日本人也沒有來，即使在這種情況下，我們也勸朝鮮同志不要向南朝鮮發動進攻，而是等待更有利的形勢。因為在這種進攻過程中，麥克阿塞能夠迅速把日本部隊和武器調到朝鮮來。而我們又不可能迅速地有力地給予支援，因為我們的全部主力已到長江以南去了。

我們認為，類似北朝鮮進攻南方這樣的行動，只有在1950年初國際形勢有利於這一點時，才可以採取。當日軍入侵朝鮮時，我們能迅速派出自己的精銳部隊消滅日軍。

三、關於同北朝鮮建立貿易聯繫以及解決利用鴨綠江水力發電站的電力問題，我們建議金一同志到瀋陽去，就這些問題同高崗同志協商。

毛澤東同志通報時，在座的有朱德、劉少奇、周恩來、董必武、陳雲等人。

科瓦廖夫

1949年5月18日



附錄三 「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訪華計劃致維辛斯基電文（1950年5月12日）」*

發自平壤

致維辛斯基：

5月12日，應金日成請求與他和朴憲永會見。交談時，金日成通知我，他剛從莫斯科回來便接到李周淵（駐華大使）一封信。李周淵在信中談到了與毛澤東和周恩來的會見。在此次會見中，討論了金日成要與毛澤東會見的問題。周恩來建議正式會晤。毛澤東像是對李周淵提出問題說：打算什麼時候統一國家？但未等得到答覆，便說，如果你們想在近期對南方發起軍事行動，那麼，就不要進行正式會晤。在這種情況下應進行非正式來訪。

接著，毛澤東又補充說，用和平方式是不能統一朝鮮的，統一朝鮮必須要用武力才行。對於美國人，不要怕他們。美國人不會爲了這樣一塊小地盤就發動第三次世界大戰。

隨後金日成告知，由於中央沒有授權李周淵會見毛澤東，討論他（金日成）與毛澤東會晤的問題，所以他們決定召回李周淵，同他談談並下達有關的指示。

李周淵來到平壤，5月10日便帶著有關委託去北京了。

今天，5月12日，李周淵報稱，他會見了毛澤東，毛同意金日成按原定日期來訪。金日成說，他們打算5月13日晨飛往北京，問我給他派來的飛機能否提前準備好。我回答說，飛機已準備好。

隨後，金日成說，他決定同朴憲永一起去中國，與毛澤東會晤的問題，他們未在中央委員會討論過，他只同金策（政治局委員）說過此事。

金日成通知我，他們打算與毛澤東大體討論下列問題：

- 一、通報他們以武力統一國家的意圖和在莫斯科會談此問題的結果。
- 二、就簽訂朝中貿易條約問題交換意見。他想建議在近期內簽訂貿易條約，而友好條約待全國統一後再簽訂。
- 三、向毛澤東通報在莫斯科與史達林同志討論的若干問題和建立朝鮮勞動黨與中國共產黨之間更密切聯繫的問題。
- 四、就朝中雙方共同感興趣的若干問題交換意見，例如永豐水電站、中國境

*資料來源：俄國檔案館解密資料，編號 SD00277 「什特科夫關於金日成訪華計劃致維辛斯基電（1950年5月12日）」，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頁381-382。

內的朝鮮人問題等等。

隨後，金日成請我提建議，在幫助預定的作戰行動方面，他應向毛澤東提出什麼問題。我迴避了這個問題，而是讓他更明確地說明，他缺少什麼，中國人能給予他什麼樣的幫助。這時金日成回答說，他想從中國調來的使用日式和美式武器的師配備一些彈藥以及一定數量的馬匹。但是，同總參謀長交談後得知，他們已有了3個基數的彈藥，便決定不再提這些問題了。於是他說，他不再向毛澤東要求援助了，因為在莫斯科他的一切要求已經得到了滿足，他在那裡得到了所需要的足夠援助。

金日成通知我，他已就作戰準備問題給總參謀長下達了一切必要的指示，總參謀長已著手起草計劃，他希望6月份發起戰役，但沒有把握他們是否會按期完成。

5月13日，當地時間5時20分，金日成和朴憲永飛赴北京。

什特科夫

1950年5月12日



附錄四 中國人民志願軍入朝前的朝鮮戰爭形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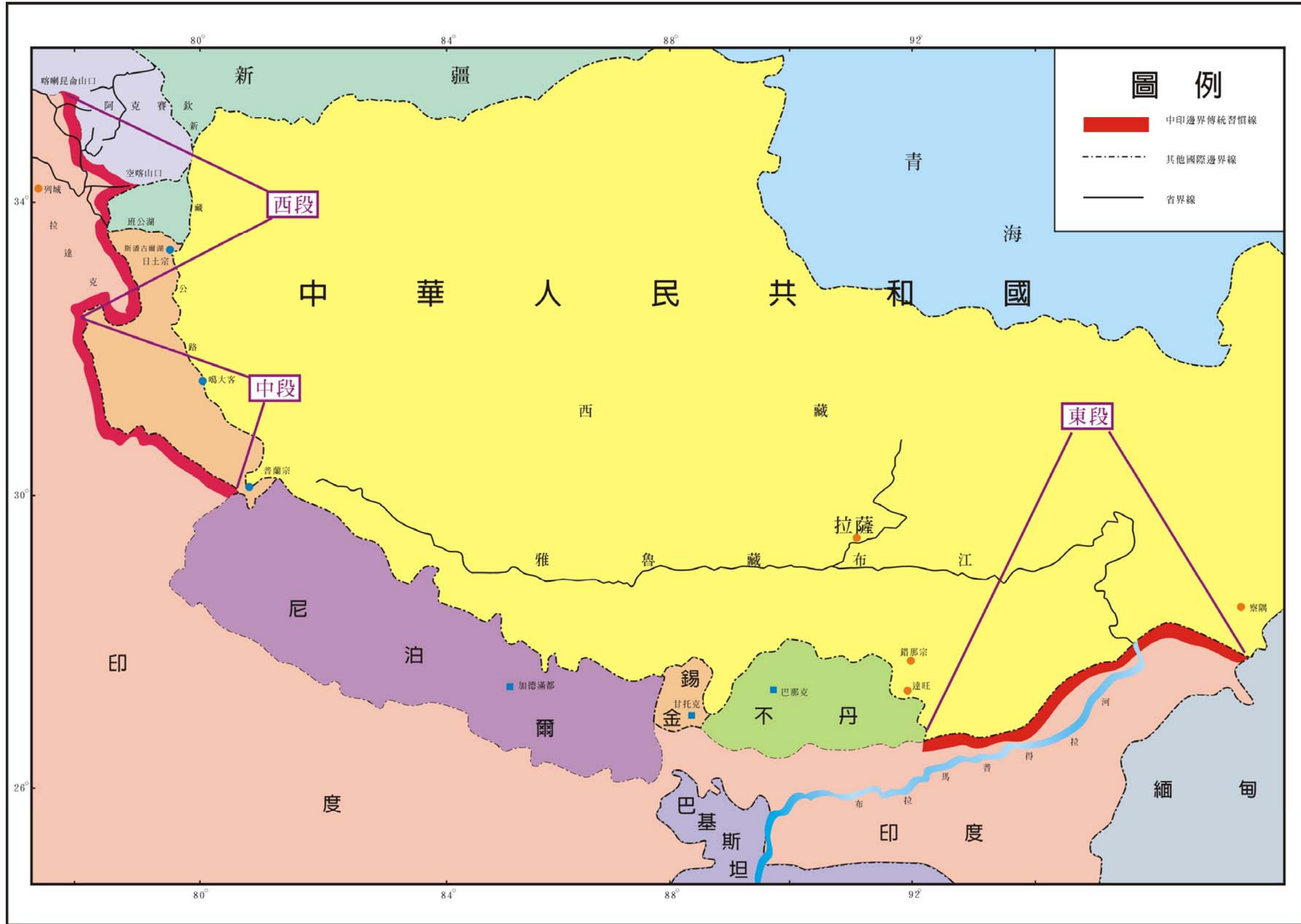


說明：原為黑白圖色，彩色部分係作者自行增修。

資料來源：徐焰，毛澤東與抗美援朝戰爭（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頁77。



附錄五 中印邊界傳統習慣線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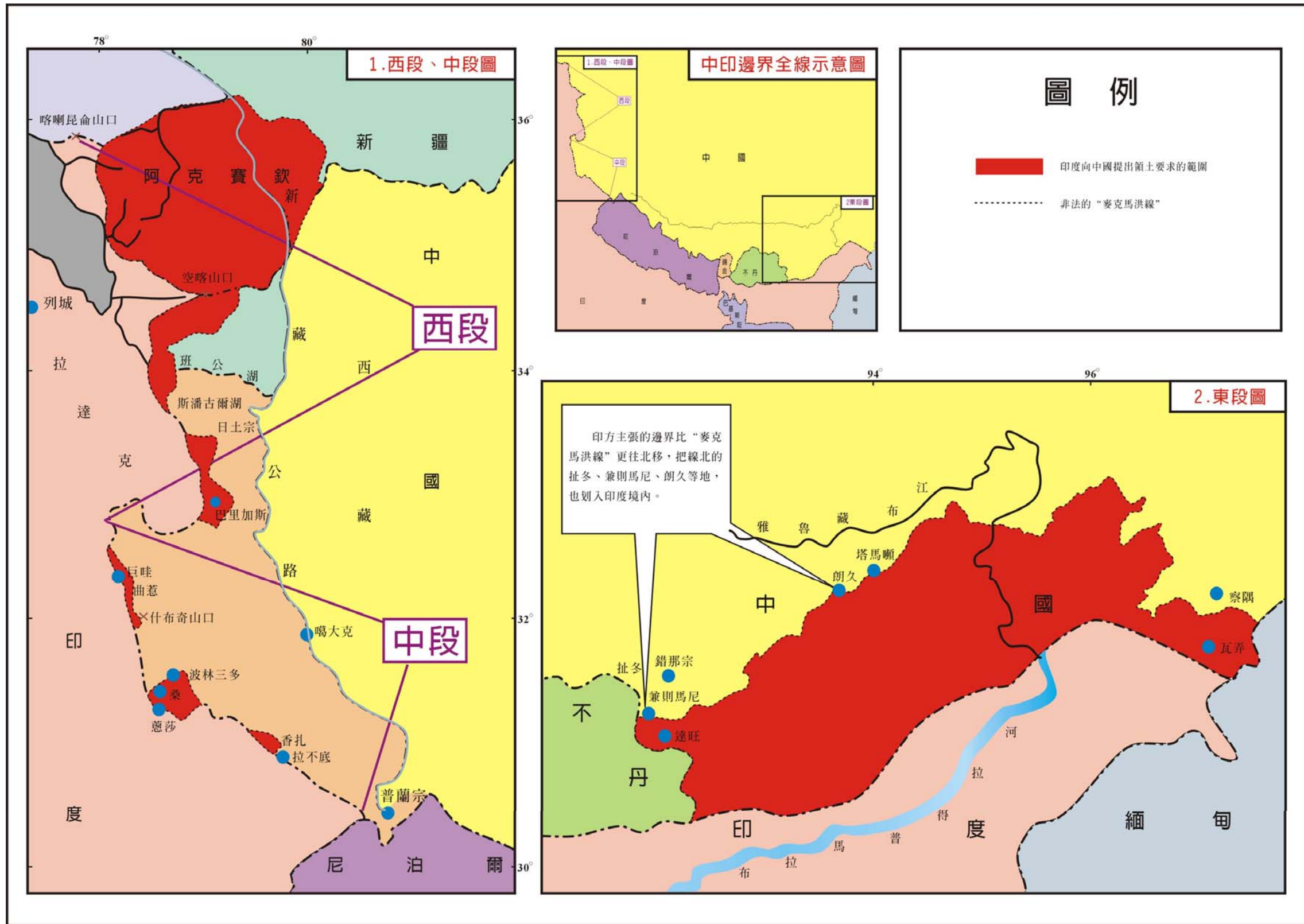


說明：原為黑白圖色，彩色部分係作者自行增修。

資料來源：「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非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年11月15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年），附圖1。



附錄六 印度向中國提出大片領土要求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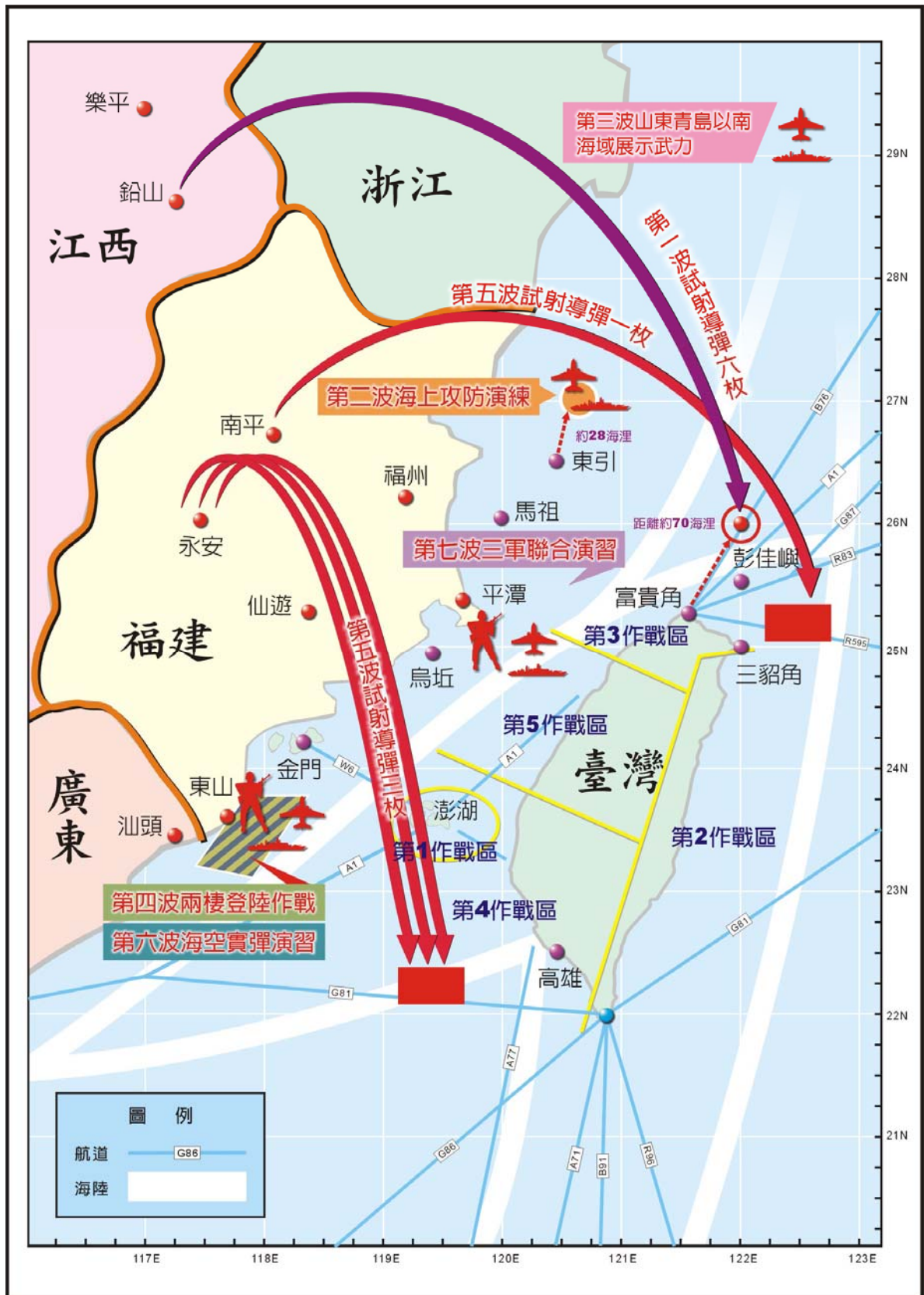


說明：原為黑白圖色，彩色部分係作者自行增修。

資料來源：「周恩來總理就中印邊界問題致亞非國家領導人的信（1962年11月15日）」，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年），附圖2。



附錄七 1995-96 年台海危機期間中共七波導彈與軍演示意圖



資料來源：1. 亓樂義，**捍衛行動：1996 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台北：黎明文化，2006 年），頁 3。
2. 李潔明（James R. Lilley）、唐思（Chunk Downs）著，張同瑩等譯，**台灣沒有明天？：台海危機美中台關係揭密**（台北：先覺，1999 年），頁 214。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一) 專書

- 丁樹範，**中共軍事思想的發展：1978-1991**（台北：唐山出版社，1996年）。
- 人民出版社編，**中印邊界問題（增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年，第2版）。
- _____，**毛澤東選集（第五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
- _____，**周恩來選集（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
- 三聯書店編，**中印邊界問題**（香港：三聯書店，1960年）。
-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研究室，1987年）。
- _____，**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年）。
- _____，**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年）。
- _____，**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年）。
- _____，**張聞天年譜（下卷）**（北京：中央黨史出版社，2000年）。
- _____，**鄧小平年譜：1975-1997（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年）。
- 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
- _____，**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上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
- _____，**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中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
- _____，**建國以來毛澤東軍事文稿（下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2010年）。
-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編，**匪俄邊境衝突：「珍寶島事件」資料**（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1969年）。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編，**周恩來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年）。
- _____、外交史研究室編，**周恩來外交活動大事記**（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3

- 年)。
- 尹慶耀，**中共的統戰外交**（台北：幼獅文化，1988年）。
- 王文榮主編，**戰略學**（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1999年）。
- 王宏緯，**喜馬拉雅山情結：中印關係研究**（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年）。
- _____，**當代中印關係述評**（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9年）。
- 王炳南，**中美會談九年回顧**（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85年）。
- 王炳林，**共和國重大思想決策論爭紀實**（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年）。
- 王焰主編，**彭德懷年譜**（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
- 王銘義，**對話與對抗：台灣與中國的政治較量**（台北：天下遠見，2005年）。
- 亓樂義，**捍衛行動：1996年台海飛彈危機風雲錄**（台北：黎明文化，2006年）。
- 世界知識出版社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文件集（1962年第九集）**（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4年）。
- 石之瑜，**近代中國對外關係新論：政治文化與心理分析**（台北：五南圖書，1995年）。
- 行政院新聞局編，**重返綺色佳：一個歷史性的旅程**（台北：行政院新聞局，1995年）。
-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關於中共「一個中國」策略之初步分析**（台北：行政院陸委會，1996年）。
- _____，**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合訂本（第二冊）**（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8年）。
- _____，**李總統登輝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策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
- _____，**大陸工作參考資料**（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9年）。
- _____，**大陸工作簡報（八十八年一月至八十八年十二月）合訂本**（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2000年）。
- 共黨問題研究中心編，**兩岸關係大事紀：民國八十五年**（台北：共黨問題研究中心，1997年）。
- _____，**兩岸關係大事記：民國八十八年**（台北：共黨問題研究中心，2000年）。
- 曲星，**中國外交五十年**（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0年）。
- 江澤民著，**江澤民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
- 朱鋒、羅伯特·羅斯主編，**中國崛起：理論與政策的視角**（上海：上海人民出版

- 社，2007年)。
- 何明、羅鋒編著，**中蘇關係重大事件述實（修訂版）**（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版）。
- 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
- _____，**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下）**（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
- 吳得源，「一中（各表）」的國際構成與作用：制度與建構論的觀點（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2009年）。
- 李銳，**毛澤東的功過是非**（台北：新銳出版社，1994年）。
- 李光耀，**李光耀回憶錄（1965-2000）**（台北：世界書局，2000年）。
- 李其榮主編，**美國歷屆總統就職演講辭（全集）**（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06年）。
- 李德、舒雲編著，**林彪日記（下冊）**（紐約：明鏡出版社，2009年，第2版）。
- 李穎，**共和國歷史的細節**（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
- 李福鐘，**國統會與李登輝大陸政策研究**（台北：五南圖書，2010年）。
- 沈志華編，**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上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
- _____，**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中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年）。
- _____，**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
- _____、楊奎松主編，**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九編：中蘇關係）**（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
- _____，**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二編：中國與朝鮮戰爭）**（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
- _____，**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三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
- _____，**美國對華情報解密檔案：1948-1976（第十四編：中國與南亞）**（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9年）。
- 阮銘、張怡菁，**歷史的錯誤：台美中關係探源**（台北：玉山社，2006年）。
- 周湘華，**遺忘的危機：第一次台海危機的真相**（台北：秀威資訊科技，2008年）。

- 周建明、王至成主編，**美國國家安全戰略解密文獻選編（1945-1972年）**（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
- 尚勸余，**尼赫魯時代中國和印度的關係（1947-1964）**（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年）。
- 林民旺，**選擇戰爭：基於規避損失的戰爭決策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10年）。
- 林利民，**遏制中國：朝鮮戰爭與中美關係**（北京：時事出版社，2000年）。
- 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年）。
- 洪學智，**抗美援朝戰爭回憶**（北京：解放軍文藝出版社，1990年）。
- _____，**洪學智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7年，第2版）。
- 胡喬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
- 胡敏遠，**野戰戰略用兵方法論**（台北：揚智文化，2006年）。
- 軍事科學院軍事歷史研究所，**中華人民共和國軍事史要**（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5年）。
- 倪創輝，**十年中越戰爭（上）**（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年）。
- 師哲，**在歷史巨人的身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年）。
- 徐焰，**毛澤東與抗美援朝戰爭**（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
- 時殷弘，**戰略問題三十篇：中國對外戰略思考**（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年）。
- 柴成文、趙勇田，**板門店談判**（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9年）。
- 海軍總司令部編，**海軍艦隊發展史（二）**（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2001年）。
- 秦亞青，**霸權體系與國際衝突：美國在國際武裝衝突中的支持行爲（1945-1988）**（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
- 逢先知、金沖及，**毛澤東傳（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年）。
-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編，**中共機密文件彙編**（台北：國際關係研究中心，1977年）。
-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國民革命建軍史—第四部：復興基地整軍備戰**（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年）。
- _____，**勘亂時期東南沿海島嶼爭奪戰史**（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7年）。
- 張虎，**剖析中共對外戰爭**（台北：幼獅文化，1996年）。
- 張震，**張震回憶錄（上）**（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
- 張敏秋，**中印關係研究（1947-2003）**（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

- 郭立民主編，**中共對台政策資料選輯（1949-1991）（上冊）**（台北：永業出版社，1992年）。
- 郭明，**中越關係演變四十年**（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
- 陳志奇，**美國對華政策三十年**（台北：中華日報社，1981年）。
- 陳鴻瑜，**東南亞各國的政治與外交政策**（台北：渤海堂文化，1992年）。
- 陳錫聯，**陳錫聯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7年，第2版）。
- 陶文釗，**中美關係史1972-2000（下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
- 陶文釗、何興強，**中美關係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年）。
- 章孝嚴，**珍寶島事件及匪俄關係：1956-1969**（台北：黎明文化，1978年）。
- 彭士諤，**匪俄關係的演變**（台北：黎明文化，1975年）。
- 彭德懷，**彭德懷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
- 彭德懷傳記編寫小組編，**彭德懷軍事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年）。
- 舒雲，**大將羅瑞卿**（北京：解放軍文藝出版社，1998年）。
- 楊中美，**李登輝VS.江澤民**（台北：時報文化，2000年）。
- 楊公素，**中國反對外國侵略干涉西藏地方鬥爭史**（北京：中國西藏出版社，1992年）。
- 楊成武，**楊成武回憶錄（下）**（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0年）。
-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年）。
- 葉伯棠，**中共與蘇聯衝突之研究**（台北：正中書局，1980年）。
- 葉飛，**葉飛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8年）。
- 裘兆琳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8-2000**（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02年）。
- 賈慶國，**未實現的和解：中美關係的隔閡與危機**（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8年）。
- 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年）。
- 鄒景雯，**李登輝執政告白實錄**（台北：印刻出版公司，2001年）。
- 雷英夫、陳先義，**統帥部參謀的追懷**（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4年）。
- 趙蔚文，**印中關係風雲錄（1949-1999）**（北京：時事出版社，2000年）。
- 趙錫君主編，**懾戰：導彈威懾縱橫談**（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3年）。
- 齊德學，**巨人的較量：抗美援朝高層決策**（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10年）。

劉天均，**中越共關係的衝突層面：若干問題的研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劉曉，**出使蘇聯八年：1955-1962**（北京市：中共黨史出版社，1998年）。

劉國基，**兩國論全面觀察**（台北：海峽學術，1999年）。

劉連第，**中美關係的軌跡：1993-2000年大事縱覽**（北京：時事出版社，2001年）。

鄭學稼，**黑毛之爭**（台北：帕米爾書店，1963年）。

鄭宇碩、石志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關係史稿**（香港：天地圖書，1994年）。

錢其琛，**外交十記**（香港：三聯書店，2004年）。

錢春泰，**武力威脅與對外政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

閻學通、孫學峰等著，**中國崛起及其戰略**（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年）。

戴超武，**敵對與危機的年：1954-1958年的中美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年）。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

薛月順編，**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冊）**（台北：國史館，2005年）。

謝益顯主編，**中國當代外交史（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9年，第3版）。

聶榮臻，**聶榮臻元帥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5年）。

關中，**變動世界秩序中的國際問題**（台北：時報出版社，1993年）。

蘇起，**論中蘇關係正常化（1979-1989）**（台北：三民書局，1992年）。

_____，**危險邊緣：從兩國論到一邊一國**（台北：天下遠見，2003年）。

_____、鄭安國主編，**「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共識的史實**（台北：國家政策基金會，2003年，第3版）。

（二）專書譯著

A·普羅霍羅夫著，北京印刷三場工人理論組等譯，**關於蘇中邊界問題**（北京：商務印書館，1977年）。

Bruce Elleman著，李厚壯譯，**近代中國的軍事與戰爭**（台北：時英出版社，2002年）。

B. Guy Peters著，陳永芳譯，**比較政治的理論與方法**（台北：韋伯文化，2003年）。

Gary Goertz著，徐子婷等譯，**社會科學概念方法論的思考**（台北：韋伯文化，2010年）。

年)。

三軍大學編譯，**美國國防部軍語辭典**（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5年）。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香港：香港南粵出版社，1976年）。

卡·古普塔著，王宏緯、王至亭譯，**中印邊界秘史**（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0年）。

尼基塔·謝·赫魯曉夫著，述弢等譯，**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二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年）。

_____，**赫魯曉夫回憶錄（第三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年）。

安迪·艾奇遜著，上海「國際問題資料」編輯組、伍協力合譯，**艾奇遜回憶錄（上冊）**（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78年）。

李登輝、中嶋領雄著，駱文森、楊明珠譯，**亞洲的智略**（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0年）。

柯林頓（Bill Clinton）著，尹德翰等譯，**我的人生：柯林頓回憶錄**（台北：時報出版社，2004年）。

約翰W·劉易斯（John W. Lewis）、薛理泰著，薛理泰編譯，**中國軍事決策機制與台海衝突**（紐約：明鏡出版社，2007年）。

唐耐心（Nacy Bernkopf Tucker）著，新新聞編譯小組譯，**不確定的友情：台灣、香港與美國，1945至1992**（台北：新新聞，1995年）。

傅高義（Ezra F. Vogel）著，馮克利譯，**鄧小平改變中國**（台北：天下遠見，2012年）。

奧·鮑·鮑里索夫、鮑·特·科洛斯科夫著，肖東穿、譚實譯，**蘇中關係（1945-1980）**（北京：三聯書店，1982年）。

詹姆斯·多爾蒂、小羅伯特·普法爾茨格發夫著，閻學通、陳寒溪等譯，**爭論中的國際關係理論**（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第5版）。

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第八分冊）**（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

（三）專書論文譯著

托馬斯·魯賓遜，「中國與蘇聯的對抗：中國北部邊疆地區的戰爭與外交」，羅德里克·麥克法夸爾、費正清主編，金光耀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66-1982）（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頁241-337。

呂德良(Lorenz M. Lüthi)著、葉青譯，「不期而遇的局面：1969年中蘇美三角關係論析」，沈志華、李濱主編，**脆弱的聯盟：冷戰與中蘇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422-456。

柯慶生著，詹奕嘉譯，「東亞社會主義同盟與美國的遏制戰略（1949—1969）」，華東師範大學國際冷戰史研究中心編著，**冷戰國際史研究V.4**（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25-72。

（四）期刊譯著

內維爾·馬克斯韋爾著、鄭經言譯，「中印邊界爭端反思（上）」，**南亞研究季刊**，第1期（2000年），頁25-34。

列·別·杰留辛著、陳夕譯，「關於中蘇衝突起因的若干思考」，**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100-110。

阿倫德·利普哈特（Arend Lijphart）著，李陳華譯，「比較政治學與比較方法」，**經濟社會體制比較**，第3期（2006年），頁10-23。

羅納德·塔門、亞采克·庫格勒著，陳琪、吳文成譯，「權力轉移與中美衝突」，**國際政治科學**，第3期（2005年），頁1-20。

（五）專書論文

牛大勇，「危機與控制：1960年代初期美臺關係中的金門馬祖問題」，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年），頁525-544。

牛軍，「60年代末中國對美政策轉變的歷史背景」，李丹慧主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頁192-220。

_____，「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張沱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173-200。

_____，「1958年炮擊金門策略的再探討」，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年），頁119-159。

_____，「走向“正常化”」，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年），頁451-530。

王緝思，「論美國“兩個中國”政策的起源」，資中筠、何迪主編，**美台關係四十年：1949-1989**（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57-77。

- _____、徐輝，「中美危機行爲比較分析」，張沱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21-52。
- 吳玉山，「權力不對稱與兩岸關係研究」，包宗和、吳玉山主編，**重新檢視爭辯中的兩岸關係理論**（台北：五南圖書，2009年），頁31-59。
- 李丹慧，「中蘇在援越抗美問題上的分歧和衝突」，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頁126-191。
- _____，「同志加兄弟：195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一」，沈志華、李丹慧著，**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來自中俄雙方的檔案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333-371。
- _____，「從分裂到對抗（1960-1978）」，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年），頁279-447。
- 李向前，「越戰與1964年中國經濟政治的變動」，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頁56-76。
- 李越南，「我在周總理身邊工作的片斷回憶」，外交部外交史編輯室編，**新中國外交風雲**（北京：世界知識出版，1994年），頁86-98。
- 沈志華，「中蘇同盟、朝鮮戰爭與冷戰在亞洲的興起」，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年），頁30-53。
- _____，「試論中蘇同盟破裂的根本原因：兼論社會主義陣營國家關係的結構性弊端」，沈志華、李丹慧主編，**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來自中俄雙方的檔案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464-485。
- _____，「中蘇同盟破裂的內在原因」，沈志華主編，**中蘇關係史綱：1917-1991年中蘇關係若干問題再探討（增訂版）**（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年），頁531-540。
- 林正義，「美國出兵台灣海峽及其限制」，裘兆琳主編，**後冷戰時期美國海外出兵案例研究**（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01年），頁229-271。
- 林宏一，「關閉政策：中華民國政府封鎖大陸沿海的行動，1949-1960年代」，呂紹理、唐啓華、沈志華主編，**冷戰與臺海危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10年），頁83-117。
- 胡偉星，「中美台三角關係的互動及其後果」，明居正編，**雙贏？雙輸？**（台北：致良出版社，1996年），頁23-42。

- 夏立言，「關於中美危機管理的比較研究」，張沱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53-77。
- 宮力，「兩次臺灣海峽危機的成因與中美之間的較量」，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年），頁36-75。
- 高朗，「四十年來的中華民國外交」，雷飛龍、華力進主編，**海峽兩岸四十年**（上冊）（台北：革命實踐研究院，1994年），頁212-260。
- 郭實，「對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的回顧與反思」，張敏秋主編，**跨越喜馬拉雅障礙：中國尋求了解印度**（重慶：重慶出版社，2006年），頁377-388。
- 陳兼，「革命與危機的年代：1958-1960年」，楊奎松主編，**冷戰時期的中國對外關係**（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年），頁89-117。
- 章百家，「“抗美援朝”與“援越抗美”—中國如何應對朝鮮戰爭和越南戰爭」，張沱生、史文主編，**對抗博弈合作：中美安全危機管理案例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年），頁112-139。
- _____，「通過緩和的崎嶇之路—變動的國際環境與中國對美政策（1954-1971）」，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年），頁421-456。
- _____、賈慶國，「對抗中的方向盤、緩衝器和測試儀：從中國的角色看中美大使級會談」，姜長斌、羅伯特·羅斯主編，**從對峙走向緩和：冷戰時期中美關係再探討**（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年），頁169-194。
- 普羅祖緬希科夫，「蘇中和解的最後嘗試：對最新解密俄國檔案的解讀」，沈志華、李濱主編，**脆弱的聯盟：冷戰與中蘇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374-390。
- 黃小明，「開創穩定和建設性的兩岸關係：台灣面臨的問題和選擇」，明居正編，**雙贏？雙輸？**（台北：致良出版社，1996年），頁172-196。
- 楊永明，「『特殊兩國論』影響下的兩岸關係與台灣安全環境」，黃昭元主編，**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台北：學林文化，2000年），頁453-471。
- 楊奎松，「毛澤東與印度支那戰爭」，李丹慧編，**中國與印度支那戰爭**（香港：天地圖書，2000年），頁22-55。
- 裘兆琳，「1995-1996年台海危機：華府、北京與台北之決策失誤檢討」，林正義主編，**中美關係專題研究：1995-1997**（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1998

年)，頁99-143。

戴超武，「印度外交政策、大國關係與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牛大勇、沈沈志華主編，**冷戰與中國的周邊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年），頁487-556。

譚中，「尼赫魯：消失的毛澤東“新相知”」，張敏秋主編，**跨越喜馬拉雅山障礙：中國尋求了印度**（重慶：重慶出版社，2006年），頁125-141。

（六）期刊論文

丁斗，「三次台灣海峽危機的比較評析」，**國際經濟評論**，Z5期（1996年），頁31-34。

牛軍，「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與中國外交戰略的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第1期（1999年），頁66-77。

_____，「論60年代末中國對美國政策轉變的歷史背景」，**當代中國史研究**，第1期（2000年），頁52-65。

_____，「朝鮮戰爭中中美決策比較研究」，**當代中國史研究**，第7卷第6期（2000年11月），頁36-55。

_____，「越過三八線：政治軍事考慮與抗美援朝戰爭目標的確定」，**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2002年），頁17-29。

_____，「三次台灣海峽軍事鬥爭決策研究」，**中國社會科學**，第5期（2004年），頁37-50。

_____，「美國對台政策的演變：一個歷史的思考」，**太平洋學報**，第2期（2005年），頁31-42。

王高成，「『安全兩難』下的兩岸外交競爭」，**問題與研究**，第36卷第12期（1997年12月），頁23-35。

王棟，「中蘇關係研究的理論與歷史」，**國際政治科學**，第4期（2009年4月），頁63-91。

包宗和，「從中共文攻武嚇看兩岸問題的癥結：一個理論與政策面向的分析」，**政治科學論叢**，第7期（1996年5月），頁305-320。

石之瑜，「珍寶島戰役中中共的世界革命形象」，**共黨問題研究**，第21卷第12期（1995年12月），頁58-64。

石吉雄，「特殊軍事思維下的中共武力使用」，**展望與探索**，第6卷第2期（2008年2月），頁66-90。

任育德，「韓戰五十年學術座談會記錄」，**近代中國**，第137期（2000年6月），頁

117-132。

何思慎，「釣魚臺爭議對臺日中三方的影響」，**展望與探索**，第8卷第10期（2010年10月），頁1-5。

吳心伯，「反應與調整：1996年台海危機與美國對台政策」，**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期（2004年），頁54-60。

吳俊才，「中印邊界與匪印衝突」，**問題與研究**，第2卷第2期（1962年10月），頁61-65。

宋學文，「從『兩國論』之發展探討我國大陸政策之決策過程：3i模型的決策分析」，**政治科學論叢**，專刊（1999年12月），頁41-73。

宋學文、黎寶文，「全球化與中共的民族主義：『一國兩制』的機會與限制」，**中國大陸研究**，第44卷第7期（2001年7月），頁1-30。

宋鎮照，「南海風雲再起，充滿詭譎與火藥味：解析中國和越、菲的南海衝突與美國角色」，**海峽評論**，第248期（2011年8月1日），頁24-29。

李丹慧，「1969年中蘇邊界衝突：緣起和結果」，**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6年），頁39-50。

_____，「中蘇關係與中國的援越抗美」，**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111-125。

_____，「三十八線與十七度線：朝戰和越戰期間中美訊息溝通比較研究」，**中共黨史研究**，第3期（2001年），頁32-39。

_____，「中美緩和與援越抗美：中國外交戰略調整中的越南因素」，**黨的文獻**，第3期（2002年），頁67-77。

_____，「20世紀60年代美中央情報局對中蘇關係的評估—對美國情報委員會最新解密檔案的分析」，**南開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5年），頁13-22。

_____，「政治鬥士與敵手：1960年代中蘇邊界關係—對中蘇邊界問題的歷史考察之二」，**社會科學**，第2期（2007年），頁146-166。

_____，「失去的機遇？—赫魯雪夫下台後中蘇兩黨和解的新嘗試」，**社會科學戰線**，第8期（2009年），頁21-34。

李鳳林，「親歷中蘇（俄）邊界談判」，**黨的建設**，第11期（2008年），頁30-34。

沈明室，「中共戰略決策的文化分析」，**東亞季刊**，第33卷第1期（2002年1月），頁1-23。

沈志華，「朝鮮戰爭研究綜述：新材料和新看法（續）」，**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1997

- 年1月)，頁85-89。
- _____，「冷戰史新研究與檔案文獻的收集和利用」，**歷史研究**，第1期（2003年），頁140-150。
- _____，「斯大林、毛澤東與朝鮮戰爭再議：根據俄國檔案文獻的最新證據」，**史學集刊**，第5期（2007年5月），頁51-65。
- _____，「中共進攻台灣戰役的決策變化及其制約因素（1949-1950）」，**社會科學研究**，第3期（2009年），頁34-53。
- _____、李丹慧，「中美和解與中國對越外交（1971-1973）」，**美國研究**，第1期（2000年），頁89-116。
- _____，「晚年的外交戰略探索和矛盾」，**世界知識**，第17期（2006年），頁20-24。
- 周志懷，「關於1995-1996年台海危機的思考」，**台灣研究集刊**，第2期（1998年），頁1-7。
- 尙勸余，「中印邊境戰爭三題」，**南亞研究季刊**，第3期（2010年），頁14-19。
- 林正義，「『特殊國與國關係』之後美國對台海兩岸的政策」，**政治科學論叢**，專刊（1999年12月），頁105-126。
- _____，「美國與台海兩岸信心建立措施」，**問題與研究**，第44卷第6期（2005年11、12月），頁1-28。
- 林賢參，「『攻擊性嚇阻』與中共介入韓戰之根源」，**展望與探索**，第5卷第1期（2007年1月），頁107-128。
- 林民旺，「國際關係的展望理論」，**國際政治科學**，總第12期（2007年4月），頁104-126。
- 河凡植，「中國對朝鮮半島地緣經濟戰略與其對中國與南北韓關係之影響」，**中國大陸研究**，第55卷第1期（2012年3月），頁41-70。
- 施華，「鄧小平談中越戰爭」，**七十年代**，總第111期（1979年4月），頁25-26。
- 宮力，「中越邊境衝突背後的美中蘇暗戰」，**報刊薈萃**，第6期（2011年6月），頁37-39。
- 徐澤榮，「中國在朝鮮戰爭中的角色」，**當代中國研究**，第2期（2000年），頁131-150。
- 徐焰，「解放後我國處理邊界衝突危機的回顧與總結」，**世界知識與經濟**，第3期（2005年），頁16-21。
- 徐子軒，「不理性的平衡？—重新審視美國在1995-96年間台海危機的軍事干預行爲」，**東吳政治學報**，第27卷第1期（2009年），頁155-198。

- 時殷弘，「風物長宜放眼量：論中國應有的外交哲學和世紀大戰略」，**哈爾濱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期（2001年6月），頁13-20。
- 栗國成，「一九五八年『台海危機』期間台、美、中之反應與互動」，**國家發展研究**，第4卷第1期（2004年12月），頁153-204。
- 耿慶武，「『一個中國』兩難的『雙贏』解決方法」，**遠景季刊**，第2卷第4期（2001年10月），頁121-160。
- 袁金德，「毛澤東與新中國軍事戰略方針的確立和調整及其啓示」，**軍事歷史研究**，第1期（2010年），頁22-27。
- 馬敘生，「我親歷的中蘇關係正常化過程」，**百年潮**，第4期（1999年），頁32-38。
- _____，「梳理中俄邊界變遷史—找回失落的國界（之一）」，**世界知識**，第11期（2001年11月），頁40-41。
- _____，「踏勘邊界，談判交鋒—找回失落的國界線（之二）」，**世界知識**，第12期（2001年12月），頁42-43。
- 高新濤，「危機管理視角下的台海危機探析」，**台灣研究集刊**，第3期（2007年），頁10-18。
- 逢先知、李捷，「毛澤東與抗美援朝」，**黨的文獻**，第4期（2000年），頁36-48。
- 國炎，「中越戰爭的戰略戰術」，**七十年代**，總第111期（1979年4月），頁31-34。
- 張虎，「中共對武力衝突的政治運用」，**東亞季刊**，第27卷第4期（1996年4月），頁7-18。
- 張淑雅，「臺海危機前美國對外島的政策：1953-1954」，**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3期（1994年6月），頁293-330。
- _____，「文攻武嚇下的退縮：美國決定與中共舉行大使級談判的過程分析1954-1955」，**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5期（1996年6月），頁379-424。
- 張五岳，「中共對台政策的解構」，**國家政策雙週刊**，第153期（1996年12月10日），頁12-13。
- 張文木，「印度地緣戰略與中國西藏問題」，**戰略與管理**，第5期（1998年），頁105-109。
- 張登及，「1979年中共『懲越戰爭』的歷史結構分析：武力使用（Use of Force）的解釋」，**東亞季刊**，第31卷第1期（2000年1月），頁91-114。
- 張植榮，「中印關係的回顧與反思：楊公素大使訪談錄」，**當代亞太**，第8期（2000年），頁17-25。

- 張沅生，「中國國際軍事安全危機行為研究」，**世界經濟與政治**，第4期（2011年），頁103-121。
- 梁鎮三，「朝鮮戰爭期間中朝高層的矛盾、分歧及其解決：冷戰中社會主義陣營內國家關係研究案例之一」，**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0期（2004年6月），頁55-98。
- 許世銓，「簡評冷戰後美國對台灣政策的調整」，**台灣研究**，第3期（1997年3月），頁31-36。
- 陳偉華，「嚇阻戰略的文化意義」，**中華戰略學刊**，春季刊（1997年），頁33-75。
- 陳一新，「柯林頓政府台海危機決策制訂過程：個案研究」，**遠景季刊**，第1卷第1期（2000年1月），頁87-136。
- 陳兼、赫斯伯格，「越戰初期中美之間特殊的“信息傳遞”」，**史林**，第1期（2004年），頁106-125。
- 陳牧民，「領土主權與區域安全：中印領土爭議分析」，**台灣國際研究季刊**，第5卷第1期（2009年春季），頁157-183。
- 陳鴻瑜，「中共、越南和菲律賓在南沙群島再度引發衝突」，**展望與探索**，第9卷第7期（2011年7月），頁24-29。
- 章百家，「從“一邊倒”到“全方位”：對50年來中國外交格局演進的思考」，**中共黨史研究**，第1期（2000年），頁21-37。
- 覃雪源，「中蘇在越南問題上的博弈對中越關係的影響（1965-1978）」，**廣西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26卷第3期（2005年7月），頁145-148。
- 鈕先鍾，「韓戰五十周年」，**國防雜誌**，第16卷第4期（2000年10月），頁59-70。
- 雄華源，「抗美援朝戰爭前夕周恩來秘密訪蘇」，**黨的文獻**，第3期（1994年3月），頁83-88。
- 馮惠雲，「防禦性的中國戰略文化」，**國際政治科學**，第4期（2005年），頁1-23。
- 黃鴻博，「一個中國定義與兩岸關係之辯證發展探討」，**共黨問題研究**，第28卷第6期（2002年6月），頁48-61。
- 楊金柱，「一九七九年中共『懲越戰爭』之研究：中越共交惡因素之探源」，**東亞季刊**，第18卷第1期（1986年7月），頁45-68。
- 楊念祖，「台海安全與中共武力威脅」，**理論與政策**，第10卷第1期（1995年12月），頁38-48。
- 楊潔勉，「克林頓政府對台政策的調整」，**美國研究**，第4期（1999年），頁22-38。

- 楊奎松，「走向破裂（1960-63）：中共中央如何面對中蘇關係危機」，**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8年），頁87-99。
- _____，「蘇聯、中共因應韓戰之背景及利弊剖析」，**近代中國**，第137期（2000年6月），頁82-89。
- _____，「新中國從援越抗法到爭取中南半島和平的政策演變」，**中國社會科學**，第1期（2001年），頁193-204。
- _____，「關於朝鮮戰爭爆發的中國因素問題」，**韓國研究論叢**，第1期（2003年），頁172-187。
- _____，「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世紀50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史學月刊**，第11期（2003年11月），頁52-59。
- _____，「毛澤東與兩次台海危機：20世紀50年代中後期中國對美政策變動原因及趨向（續）」，**史學月刊**，第12期（2003年12月），頁48-55。
- 楊仕樂，「攻守理論的實證檢驗：案例比較研究1914-1973」，**政治科學論叢**，第33期（2007年9月），頁117-150。
- 當代中國研究所，「抗美援朝、保家衛國50週年座談會」，**當代中國史研究**，第7卷第6期（2000年11月），頁7-9。
- 葉伯棠，「中共與越南談判之分析」，**匪情月報**，第21卷第12期（1979年12月），頁9-13。
- 雷英夫，「我所知道的出兵朝鮮內幕」，**黨史博覽**，第2期（1997年），頁3-40。
- 趙學功，「第一次台灣海峽危機與中美關係」，**歷史教學**，第12期（2000年），頁5-9。
- _____，「第二次台海危機與中美關係」，**當代中國史研究**，第10卷第3期（2003年5月），頁61-72。
- 劉志男，「1969年，中國戰備與對美蘇關係的研究和調整」，**當代中國史研究**，第3期（1996年），頁41-57。
- 劉昺坤，「從克勞塞維茨戰爭本質探討中共武力犯台問題」，**東亞季刊**，第33卷第4期（2002年10月），頁101-133。
- 劉德海，「北韓領導金正日過世後東北亞區域情勢發展」，**展望與探索**，第10卷第1期（2012年1月），頁17-22。
- 潘一寧，「越南戰爭後期中越關係的演變（1968-1972）」，**南洋問題研究**，第3期（2008年），頁91-99。

蔡增家，「釣魚台事件後的中日關係與國際效應」，**海峽評論**，第239期（2010年11月1日），頁30-32。

蔡瑋，「中共對台政策的決策組織與過程」，**中國大陸研究**，第40卷第5期（1997年5月），頁36-58。

_____，「由九八年柯江會談看兩岸關係之發展」，**中國大陸研究**，第42卷第1期（1999年1月），頁5-95。

_____，「『中程協議』有意義有難題」，**兩岸雙贏**，第6期（1999年7月），頁12-15。

鄭端耀，「務實外交的發展與抉擇」，**問題與研究**，第37卷第4期（1998年4月），頁1-20。

鄭必堅，「繼續抓住和用好我國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黨建研究**，2010年11期（2010年11月），頁22-26。

閻學通，「中國崛起的國際安全環境」，**國際經濟評論**，Z1期（1998年），頁25-30。

戴超武，「中印邊界衝突與蘇聯的反應和政策」，**歷史研究**，第3期（2003年），頁58-79。

薛鈺，「對六十年代中蘇論戰中若干問題的再思考」，**中共黨史研究**，第2期（1996年），頁69-76。

魏碧海，「陰法唐將軍訪談錄」，**軍事歷史**，第2期（2005年），頁6-19。

（七）學位論文

徐相文，2006。**毛澤東與韓戰：介入背景、決策過程和動機**。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八）報紙

1950/6/29。「斥帝國主義強盜杜魯門的非法聲明」，**人民日報**，版.1。

1954/8/26。「解放台灣是中國的內政，不容美國干涉」，**人民日報**，版.1。

1969/1/28。「走投無路的自供狀—評尼克森的“就職演說”和蘇修叛徒集團的無恥捧場」、「一篇絕妙的反面教材—美帝新頭目尼克森的“就職演說”」，**人民日報**，版.1、5。

84/5/6。「推動李訪美，中共不滿但可接受」，**聯合報**，版.2。

84/5/29。「中共升高對美報復，延緩飛彈核能磋商」，**聯合報**，版.4。

84/8/1。「李總統：只要中共宣布放棄武力，兩岸協商預備會馬上開」，**中國時報**，

版.2。

84/8/2。「克卿攜有柯林頓致江澤民信函未具體提到邀江訪美，北京表示美應先認錯柯江會談才有可能」，**中國時報**，版.2。

84/8/30。「台灣高官訪美將不常發生」，**聯合報**，版.1。

84/9/21。「連戰：參與聯合國別無選擇」，**聯合晚報**，版.2。

88/4/29。「美國政府中國專家：兩岸中程協議是美國政策一部分」，**中國時報**，版.14。

88/7/16。「中共宣稱擁有中子彈技術」，**中國時報**，版.14。

88/7/21。「李總統談話全文」，**中國時報**，版.2。

88/7/21。「不改兩國論，影響台海穩定」，**中國時報**，版.2。

88/7/24。「陸士達要求中共克制，恢復磋商」，**聯合報**，版.3。

88/11/1。「兩國論後共軍曾進行兩棲登陸演習」，**台灣日報**，版.2。

88/11/6。「反對攻台，朱鎔基孤軍奮鬥」，**聯合報**，版.13。

1995/9/30。「錢副總理在美外交政策協會午餐會上，就中美關係發表重要講話」，**人民日報**，版.3。

1999/7/12。「就李登輝分裂中國言論，中央臺辦國務院台辦發言人發表談話」，**人民日報**，版.4。

1999/7/13。「對兩岸會談就是“國與國會談”的說法表示驚訝，汪道涵希望辜振甫予以澄清」，**人民日報**，版.1。

1999/7/15。「軍報警告李登輝勿玩火，遲浩田稱解放軍嚴陣以待」，**文匯報**(香港)，版.A1。

1999/7/19。「江澤民主席與克林頓總統通電話—江澤民重申中國政府在台灣問題上的嚴正立場—克林頓表示美國政府堅持一個中國政策」，**人民日報**，版.1。

1999/8/3。「中國成功試射遠程導彈」，**文匯報**(香港)，版.A1。

1999/9/12。「江澤民主席與克林頓總統舉行正式會晤」，**人民日報**，版.1。

(九) 網際網路

「『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白皮書」，2000/2。《**華夏經緯網**》，<<http://big5.huaxia.com/20031201/00151694.html>>。

「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卜睿哲對北美台灣商會年會演講詞」，1999/6/26。《**美國在台協會網**》，<<http://ait.org.tw/zh/officialtext-bg9908.html>>。

「2012年3月12日外交部發言人劉為民舉行例行記者會」，2012/3/12。《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 <http://big5.fmprc.gov.cn/gate/big5/www.fmprc.gov.cn/chn/pds/wjdt/fyrbt/t913202.htm> >。

「東海和平倡議，陸學者：切合時機」，2012/8/5。《中央通訊社網》，< <http://www.cna.com.tw/Views/Page/Search/hyDetailws.aspx?qid=201208050180&q=%e6%9d%b1%e6%b5%b7%e5%92%8c%e5%b9%b3%e5%80%a1%e8%ad%b0> >。

二、英文部分

(一) 專書

Art, Robert J. and Patrick M. Cronin, eds., 2003. *The United States and Coercive Diplomacy*. Washington D. 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Blainey, Geoffrey, 1973. *The Causes of War*. New York: Free Press.

Blechman, Barry M. and Stephen S. Kaplan, 1978. *Force Without War: US Armed Forces as a Political Instrument*. Washington D. C.: Brookings Institution.

Brzezinski, Zbigniew K., 1983. *Power and Principle: Memoirs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Adviser, 1977-1981*. New York: Farrar, Straus, Giroux.

Bailey, Kenneth D., 1994. *Typologies and Taxonomies: An Introduction to Classification Techniques*.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Burles, Mark and Abram N. Shulsky, 2000. *Patterns in China's Use of Force: Evidence From History and Doctrinal Writings*. Santa Monica, Calif.: Rand.

Bush, Richard C., 2005. *Untying the Knot: Making Peace in the Taiwan Strait*.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_____ and Michael E. O'Hanlon, 2007. *A War Like No Other: The Truth About China's Challenge to America*.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Carter, Ashton B and William J. Perry 1999. *Preventive Defense: A New Security Strategy for America*.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Carter, Jimmy, 1982. *Keeping Faith: Memoirs of a President*. New York: Bantam Books.

Cashman, Greg and Leonard C. Robinson, 2007.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auses of*

- War: Patterns of Interstate Conflict from World War I to Iraq*.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 Chen, King C., 1987. *China's War with Vietnam, 1979: Issues, Decisions, and Implications*. Stanford: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 Christensen, Thomas J., 1996. *Useful Adversaries: Ground Strategy, Domestic Mobilization and Sino-American Conflict 1947-1958*.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Christopher, Warren, 1998. *In the Stream of History: Shaping Foreign Policy for a New Era*.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_____, 2001. *Chances of a Lifetime*. New York: Scribner.
- Copeland, Dale C., 2000. *The Origins of Major Wa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Dobbins, James, et al., 2011. *Conflict with China: Prospects, Consequences, and Strategies for Deterrence*. Santa Monica, CA: RAND.
- Duiker, William J., 1986. *China and Vietnam: The Roots of Conflict*.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 Dulles, Foster Rhea, 1972.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oward Communist China, 1949-1969*. New York: Thomas Y. Crowell Company.
- Economy, Elizabeth and Michel Oksenberg eds., 1999. *China Joins The World: Progress and Prospects*.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 Eisenhower, Dwight D., 1963. *Mandate for Change, 1953-1956: The White House Year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 Evera, Stephen Van, 1997. *Guide to Methods for Students of Political Scienc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_____, 1999. *Causes of War: Power and The Roots of Conflic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Fravel, M. Taylor, 2008. *Strong Borders, Secure Nation: Cooperation and Conflict in China's Territorial Disput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George, Alexander L. and Richard Smoke, 1974. *Deterrence 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_____ and Andrew Bennett, 2004.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 Gerry, John, 2001. *Social Science Methodology: A Criterial Framework*.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ilpin, Robert, 1981.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oldstein, Avery, 2005. *Rising to the Challenge: China's Grand Strategy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Goncharov, Sergei N., John W. Lewis and Xue Litai, 1993.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Gray, Colin S., 2007. *The Implications of Preemptive and Preventive War Doctrines: A Reconsideration*.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 Gurtov, Melvin and Byond-Moo Hwang, 1980. *China under Threat: The Politics of Strategy and Diplomac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Harding, Harry, 1992. *A Fragile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since 1972*.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 Hempel, Carl G., 1965. *Aspects of Scientific Explanation and Other Essay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Toronto, Ontario: The Free Press.
- Hinton, Harold C., 1966. *Communist China in World Politics*.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 Hoffmann, Steven A., 1990. *India and The China Crisi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Holsti, Kaleci J., 1991. *Peace and War: Armed Conflicts and International Order, 1648-198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orowitz, David ed., 1967. *Containment and Revolution*. Boston: Beacon Press.
- Jakobsen, Peter Viggo, 1998. *Western Use of Coercive Diplomacy after the Cold War: A Challenge for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St. Martin's.
- Jervis, Robert, 1976. *Perception and Misperception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Jian, Chen, 1994. *China's Road to The Korean War: The Making of The Sino-American Confront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Jian, Chen, 2001. *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Chapel Hill, N.C.: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Kalichi, J. H., 1975. *The Pattern of Sino-American Crises: Political-Military Interactions in the 1950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eller, William W. and Thomas G. Rawski, et. al., 2007. *China's Rise and The Balance of Influence in Asia*. Pittsburgh, Pa.: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Krasner, Stephen D., 1978. *Defending the National Interest: Raw Materials Investment and U. S. Foreign Polic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Lamb, Alastair, 1964. *The China India Border: The Origins of The Disputed Boundaries*.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ampton, David M., 2001.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awson, Eugene K, 1984.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 New York: Praeger.
- Larson, Deborah Welch, 1985. *Origins of Containment: A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Lebow, Richard Ned, 1981. *Between Peace and War: The Nature of International Crisi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Leonard, Mark, 2008. *What Does China Think?*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 Liu, Xuecheng, 1994. *The Sino-India Border Dispute and Sino-India Relations*. Marylan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 Lowenthal, Richard, 1964. *World Communism: The Disintegration of a Secular Fait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üthi, Lorenz M., 2008.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 The Communist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Mann, James, 1999. *About Face: A History of America's Curiou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from Nixon to Clinto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 Mayers, David, 1986. *Cracking the Monolith: U.S. Policy Against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55*.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Mearsheimer, John J., 2001.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New York: Norton.
- Mesquita, Bruce Bueno de, 1980. *The War Trap*.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Midlarsky, Manus I., 1988. *The Onset of World War*. Boston: Unwin Hyman.

- Modelski, George, 1987. *Long Cycles in World Politic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 Morgenthau, Hans J., 1948. *Politics among Nations*.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 Organski, A.F.K., 1968. *World Politics, 2nd e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 Posen, Barry, 1984. *The Sources of Military Doctrin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Putnam, Robert D., 1976.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Political Elit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Radchenko, Sergey , 2009. *Two Suns in The Heavens: The Sino-Soviet Struggle for Supremacy, 1962-1967*.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Ross, Robert S., 1988. *The Indochina Tangle: China's Vietnam Policy, 1975-1979*.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Sandhu, Bhim, 1988. *Unresolved Conflict China and India*. New Delhi: Radiant Publishers.
- Segal, Gerald, 1985. *Defending Chin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hirk, Susan L., 2007.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hively, W. Phillips, 2011. *The Craft of Political Research, 8nd ed.* Boston, Mass.: Longman.
- Stoessinger, John G., 1978. *Why Nations Go To War, 2nd ed.* New York: Saint Martin's Press.
- Stolper, Thomas E., 1985. *China, Taiwan, and The Offshore Islands: Together with an Implication for Outer Mongolia and Sino-Soviet Relations*. New York: M.E. Sharpe.
- Suettinger, Robert, 2003. *Beyond Tiananmen: The Politics of U.S.-China Relations, 1989-2000*.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 Taliaferro, Jeffrey W., 2004. *Balancing Risks: Great Power Intervention in the Periphery*.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Thompson, William R., 1988. *On Global War*. Columbi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 Truman, Harry S., 1965. *Years of Trial and Hope-The Presidential Memoirs of Harry*

- S. Truman, Vol. 2*. New York: The New American Library.
- Tsai, Shih-shan Henry, 2005. *Lee Teng-hui and Taiwan's Quest for Identity*.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Tucker, Nancy Bernkopf, 2009. *Strait Talk: United States-Taiwan Relations and the Crisis with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Vagts, Alfred, 1956. *Defense and Diplomacy*. New York: King's Crown.
- Vasquez, John A., 2009. *The War Puzzle Revisite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alt, Stephen M., 1987. *The Origins of Alliance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Walt, Stephen M., 1996. *Revolution and Wa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Waltz, Kenneth Neal, 1959. *Man, The State, and War: A Theoretical Analysi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Whiting, Allen S., 1960. *China Crosses The Yalu: The Decision to Enter The Korean War*. New York: Macmillan.
- _____, 1975. *The Chinese Calculus of Deterrence: India and Indochina*.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Wich, Richard, 1980. *Sino-Soviet Crisis Politics: A Study of Political Change and Communica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Zhai, Qiang, 1994. *The Dragon, The Lion and The Eagle: Chinese-British- American Relations, 1949-1958*. Kent, Ohio: Kent State University Press.

(二) 專書論文

- Christensen, Thomas J., 2006. "Windows and War: Trend Analysis and Beijing's Use of Force,"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p. 50-85.
- Christman, Ron, 2003. "How Beijing Evaluates Military Campaigns: An Initial Assessment,"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ion US Army College. pp. 253-292.

- Cohen, Paul A., 2003. "Reflections on a watershed date: the 1949 divide in Chinese history," in Jeffrey N. Wasserstrom ed., *Twentieth-Century China: New Approaches*. New York: Routledge. pp. 27-36.
- Coate, Roger, 2004. "The UN and The Legal Status of Preemptive and Preventive War," in Betty Glad and Chris J. Dolan eds., *Striking First: The Preventive War Doctrine and The Reshaping of U.S.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pp. 167-174.
- Ding, Arthur S., 2003. "The Lessons of the 1995-1996 Taiwan Strait Crisis: Developing a New Strateg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and Taiwan,"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pp. 379-402.
- Eckstein, Harry, 1975.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in Political Science," in Fred Greenstein and Nelson Polsby, eds.,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7*. Reading, Mass.: Addison-Wesley. pp. 79-138.
- Ganguly, Sumit, 2004. "India and China: Border Issues, Domestic Intergration,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in Francine R. Frankel and Harry Harding eds., *The India-China Relationship: Rivalry and Engage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p. 103-133.
- Garrett, Banning, 1981. "The Strategic Triangle and the Indochina Crisis," in David W.P. Elliott ed., *The Third Indochina Conflict*. Boulder: Westview Press. pp. 193-242.
- Garver, John W., 2006. "China's Decision for War with India in 1962," in Alastair Iain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eds.,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p. 86-130.
- Heder, Stephen P., 1981. "The Kampuchean-Vietnamese Conflict," in David W.P. Elliott ed., *The Third Indochina Conflict*. Boulder: Westview Press. pp. 21-68.
- Johnston, Alastair Iain, 1996. "Cultural Realism and Strategy in Maoist China," in Peter J. Katzenstein ed., *The Culture of National Security: Norms and Identity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pp. 251-252.
- Levy, Jack S., 1989. "The Diversionary Theory of War: A Critique," in Manus I.

- Midlarsky ed., *The Handbook of War Studies*. Boston: Unwin Hyman. pp. 259-288.
- _____, 2007. "Preventive War and the Bush Doctrine: Theoretical Logic and Historical Roots,"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New York: Routledge. pp. 175-200.
- Morris, Stephen J., 2006. "The Soviet-Chinese-Vietnamese Triangle in the 1970s: The View from Moscow," in Priscilla Roberts ed., *Behind the Bamboo Curtain: China, Vietnam, and the World beyond Asia*.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pp. 405-432.
- O'Dowd, Edward C. and John F. Corbett, Jr. 2003. "The 1979 Chinese Campaign in Vietnam: Lessons Learned,"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ion US Army College. pp. 353-378.
- Perry, Elizabeth J., 1997. "Shanghai's Strike Wave of 1957," in Timothy Cheek and Tony Saich, eds., *New Perspectives on State Socialism in China*. New York: M.E. Sharpe. pp. 234-161.
- Renshon, Jonathan B., 2007. "The Psychological Origins of Preventive War," in Stanley A. Renshon and Peter Suedfeld eds., *Understanding the Bush Doctrine: Psychology and Strategy in An Age of Terrorism*. New York: Routledge. pp. 201-230.
- Robinson, Thomas, 2003. "The Sino-Soviet Border Conflicts of 1969: New Evidence Three Decades," in Mark A. Ryan, et al. eds., *Chinese Warfighting: The PLA Experience since 1949*. Armonk, New York: M.E. Sharpe. pp. 198-216.
- Ryan, Mark A., David M. Finkelstein, and Michael A. McDevitt, 2003. "Introduction: Patterns of PLA Warfighting," in Mark A. Ryan et al. eds., *Chinese Warfighting: The PLA Experience since 1949*. Armonk, , New York: M.E. Sharpe. pp. 3-22.
- Scalapino, Robert A., 1982. "The Political Influence of the USSR In Asia," in Donald S. Zagoria ed., *Soviet Policy in East Asia*.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pp. 57-92.
- Shambaugh, David, 1997. "Building the Party-State in China, 1949-1965: Bringing

- the Soldier Back In,” in Timothy Cheek and Tony Saich, eds., *New Perspectives on State Socialism in China*. Armonk, New York: M.E. Sharpe. pp. 125-150.
- Synder, Jack L., 1985. “Perceptions of the Security Dilemma in 1914,” in Robert Jervis, Richard Ned Lebow, and Janice Gross Stein eds., *Psychology and Deterrence*.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pp. 153-202.
- Vasquez, John A. and Brandon Valeriano, 2009. “Territory as a Source of Conflict and a Road to Peace,” in Jacob Bercovitch et al., *The Sage Handbook of Conflict Resolution*. Thousand Oaks, Calif.: SAGE Publications. pp. 193-209.
- Wayman, Frank Whelon, 1996. “Power Shifts and the Onset of War,” in Jacek Kugler and Douglas Lemke eds., *Parity and War: Evaluations and Extensions of the War*. Ann Arbor, Mich.: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pp. 145-162.
- Wortzel, Larry M., 2003. “Concentrating Forces and Audacious Action: PLA Lessons from the Sino-Indian War,” in Laurie Burkitt et al eds. *The Lessons of History: The Chines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at 75*. Carlisle, PA: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pp. 327-352.

(三) 期刊論文

- Burr, Willaim, 2001.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69: The Sino-Soviet Border War and Steps Towards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Vol. 1, No. 3, pp. 73-112.
- Chan, Steve, 1978. “Chinese Conflict Calculus and Behavior: Assessment from a Perspective of Conflict Management,” *World Politics*, Vol. 30, No. 3, pp. 391-410.
- Chang, Gordon H. and He Di, 1993. “The Absence of War in the U.S.-China Confrontation over Quemoy and Matsu in 1954-1955: Contingency, Luck, Deterrence,”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98, No. 5, pp. 1500-1524.
- Chang, Pao-Ming, 1983. “Some Reflections on the Sino-Vietnamese Conflict over Kampuchea,”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59, No. 3, pp. 381-389.
- Collier, David and James E. Mahon, Jr, 1993. “Conceptual "Stretching" Revisited: Adapting Categories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7, No. 4, pp. 845-855.

- Deng, Yong and Thomas G. Moore, 2004. "China Views Globalization: Toward a New Great-Power Politics?"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27, No. 3, pp. 115-136.
- Dicicco, Jonathan M. and Jack S. Levy, 1999. "Power Shifts and Problem Shift: The Evolution of the Power Transition Research Program,"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3, No. 6, pp. 675-704.
- Dutter, Lee E. and Raymond S. Kania, 1980. "Explaining Recent Vietnamese Behavior," *Asian Survey*, Vol. 20, No. 9, pp. 931-942.
- Fravel, M. Taylor, 2005. "Regime Insecurity and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0, No. 2, pp. 46-83.
- _____, 2007. "Power Shifts and Escalation: Explaining China's Use of Force in Territorial Dispute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2, No. 3, pp. 44-83.
- Freedman, Lawrence, 2003. "Prevention, Not Preemption,"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26, No. 2, pp. 105-114.
- Goldstein, Joshua, 1985. "War and the Kondratieff Upswing,"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9, No. 4, pp. 411-441.
- Holsti, K. J., 1970. "National Role Conception in the Study of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14, No. 3, pp. 233-309.
- Hung, Nguyen Manh, 1979. "The Sino-Vietnam Conflict: Power Play among Communist Neighbors," *Asian Survey*, Vol. 19, No. 11, pp. 1037-1052.
- James, Patrick and Enyu Zhang, 2005. "Chinese Choices: A Poliheuristic Analysis of Foreign Policy Crises, 1950-1996," *Foreign Policy Analysis*, Vol. 1, No. 1, pp. 31-54.
- Jencks, Harlan W., 1979. "China's Punitive War on Vietnam: A Military Assessment," *Asian Survey*, Vol. 19, No. 8, pp. 801-815.
- Jeon, Hyun-su and Gyoo Kahng, 1995/96. "The Shtykov Diaries," *The Cold War in Asia*,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Washington, D.C., Issue 6-7, pp. 69-93.
- Jervis, Robert, 1978. "Cooperation under the Security Dilemma," *World Politics*, Vol. 30, No. 2, pp. 167-214.
- _____, 1980. "The Impact of the Korean War on the Cold War,"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24, No. 4, pp. 563-592.

- Johnston, Alastair Iain, 1998. "China's Militarized Dispute Behavior 1949-1992: A First Cut at the Dat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53, pp. 1-30.
- Kahneman, Daniel and Amos Tversky, 1979. "Prospect Theory: An Analysis of Decision Under Risk," *Econometrica*, Vol. 47, No. 2, pp. 263-291.
- Kuisong, Yang, 2000. "The Sino-Soviet Border Clash of 1969: From Zhenbao Island to Sino-American Rapprochement," *Cold War History*, Vol. 1, No.1, pp. 21-52.
- Lee, Dong Sun, 2006. "When are Power Shifts Dangerous? Military Strategy and Preventive War,"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nd Area Studies*, Vol. 13, No. 2, pp. 55-71.
- Lee, Teng-hui, 1999. "Understanding Taiwan," *Foreign Affairs*, Vol. 78, No. 6, pp. 9-14.
- Lepgold, Joseph, 1998. "Is Anyone Listen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and the Problem of Policy Relevance,"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113, No. 1, pp. 43-62.
- Levy, Jack S., 1983. "Misperception and the Causes of War: Theoretical Linkage and Analytical Problems," *World Politics*, Vol. 36, No. 1, pp.76-99.
- _____, 1984. "The Offensive/Defensive Balance of Military Technology and the Incidence of War: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Analysi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8, No. 2, pp. 219-238.
- _____, 1987. "Declining Power and The Preventive Motivation for War," *World Politics*, Vol. 40, No. 1, pp. 82-107.
- _____, 1988. "Domestic Politics and War,"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Vol. 18, No. 4, pp. 653-673.
- _____, 1997. "Prospect Theory, Rational Choic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41, No. 1, pp. 87-112.
- _____ and J. R. Gochal, 2001. "Democracy and Preventive War: Israel and the 1956 Sinai Campaign," *Security Studies*, Vol. 11, No. 2, pp.1-49.
- _____, 2003. "Applications of Prospect Theory to Political Science," *Synthese*, Vol. 135, No. 2, pp. 215-241.
- _____, 2008. "Preventive War and Democratic Politic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2, No. 1, pp. 1-24.

- Lijphart, Arend, 1975. "The Comparable-Cases Strategy in Comparative Research,"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Vol. 8, No. 2, pp. 158-177.
- Lustick, Ian S., 1996. "History, Historiography, and Political Science: Multiple Historical Records and the Problem of Selection Bia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0, No. 3, pp. 605-618.
- Mahoney, James and Gary Goertz, 2004. "The Possibility Principle: Choosing Negative Cases in Comparative Research,"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8, No. 4, pp. 653-669.
- Midlarsky, Manus I., 1990. "Systemic Wars and Dyadic Wars: No Single Theory,"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Vol. 16, No. 3, pp. 171-181.
- McDermott, Rose, 2004. "Prospect Theory in Political Science: Gains and Losses From the First Decade," *Political Psychology*, Vol. 25, No. 2, pp. 289-312.
- Mintz, Alex, 2004. "How Do Leaders Make Decision? A Poliheuristic Perspective,"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8, No. 1, pp. 3-13.
- Morgan, T. Clifton and Christopher J. Anderson, 1999. "Domestic Support and Diversionary External Conflict in Great Britain, 1050-1992,"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61, No. 3, pp. 799-814.
- Morgenthau, Hans J., 1962. "A Political Theory of Foreign Aid,"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56, No. 2, pp. 301-309.
- Nathan, Andrew J., 1996. "China's Goals in the Taiwan Strait," *The China Journal*, No. 36, pp. 87-93.
- Nixon, Richard, 1967. "Asia After Viet Nam," *Foreign Affairs*, Vol. 46, No. 1, pp. 111-125.
- Qingguo, Jia, 1996. "Reflections on the Recent Tension in the Taiwan Strait," *The China Journal*, No. 6, pp. 93-97.
- Redd, Steven B., 2002. "The Influence of Advisers on Foreign Policy Decision Making: An Experimental Study,"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46, No. 3, pp. 335-364.
- Ross, Robert S., 2000. "The 1995-1996 Taiwan Strait Confrontation: Coercion, Credibility, and the Use of for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5, No. 2, pp. 87-123.

- Schwell, Randall L., 1992. "Domestic Structure and Preventive War: Are Democracies More Pacific?" *World Politics*, Vol. 44, No. 2, pp. 235-269.
- Shih, Chih-yu, 1996. "National Security is a Western Concern," *The China Journal*, No. 36, pp. 106-110.
- Shulong, Chu, 1996. "National Unity, Sovereignty and Territorial Integration," *The China Journal*, No. 6, pp. 98-102.
- Simon, Herbert K., 1985. "Human Nature in Politics: The Dialogue of Psychology with Political Scien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79, No. 2, pp. 293-304.
- Sutter, Robert, 2004. "Asia in the Balance: America and China's 'Peaceful Rise' ," *Current History*, Vol. 103, No. 674, pp. 284-289.
- Taliaferro, Jeffrey W., 2004. "Power Political and the Balance of Risk: Hypotheses on Great Power Intervention in the Periphery," *Political Psychology*, Vol. 25, No. 2, pp. 177-211.
- Tsou, Tang, 1959. "Mao's Limited War in the Taiwan Strait," *Orbit*, Vol. 3, No. 3, pp. 332-350.
- Van Der Mey, Leo M., 1994. "The India-China Conflict: Explaining the Outbreak of War 1962," *Diplomacy & Statecraft*, Vol. 5, No. 1, pp. 183-199.
- Vasquez, John A., 1995. "Why Do Neighbors Fight: Proximity, Interaction, Territoriality,"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32, No. 2, pp. 277-294.
- _____ and Marie T. Henehan, 2001. "Territorial Disputes and the Probability of War, 1816-1992,"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38, No. 2, pp. 123-138.
- _____ and Brandon Valeriano, 2010. "Classification of Interstate Wars,"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72, No. 2, pp. 292-309.
- Walt, Stephen M., 1992. "Revolution and War," *World Politics*, Vol. 44, No. 3, pp. 321-368.
- Westad, Odd Arne, Chen Jian, Stein Tonnesson, Nguyen Vu Tung and James G. Hershberg eds. 1998. *77 Convers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Foreign Leaders on the Wars in Indochina, 1964-1977*,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22, Washington D. C., pp. 66-194.

Whiting, Allen S., 2001. "China's Use of Force, 1950-96, and Taiwa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6, No. 2, pp. 103-131.

Zhang, Xiaoming, 2005. "China's 1979 War with Vietnam: A Reassessmen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4, pp. 851-874.

(四) 官方文件

Glennon, John P., 1985.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2-1954 Vol. XIV, China and Japan Part 1*. Washington D.C.: U.S. Govt. Print. Office.

Lord, Winston, "Taiwan Policy Review,"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Dispatch*, Vol. 5, No. 42, October 17, 1994, pp. 705-706.

United States Congress, 1996. *The Growth and Role of the Chinese Military*, Hearing before the Subcommittee on East Asian and Pacific Affairs of the Committee on Foreign Relations, United States Senate, 104th Congress, 1st Session, October 11 and 12, 1995. Washington: U.S. Govt. Print. Office, pp. 1-41.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1976.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50, Vol. VII, Korea*. Washington D.C.: U.S. Govt. Print. Office.

Wiedemann, Kent, "Taiwan and United Nation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Dispatch*, Vol. 6, No. 34, August 21, 1995, p. 653.

(五) 報紙

Tyler, Patrick E., 1995/11/18. "China-U.S. Ties Warm a Bit as China-Taiwan Relations Chill," *The New York Times*, p. A3.

Nye, Joseph S., 1998/3/8. "Taiwan Deal," *The Washington Post*, p. C7.

Laris, Michael, 1999/7/12. "Taiwan Jettisons 'One China' Formula;irate Beijing Warns Steps Is 'Dangerous'," *The Washington Post*, p. A14.

Perlez, Jane, 1999/7/14. "U.S. Asking Taiwan to Explain Its Policy after Uproar," *The New York Times*, p. A3.

(六) 網際網路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ed. Fall/Winter 2001. "Comrade B on the Plot of the Reactionary Chinese Clique Against Vietnam,"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No. 12/13, Fall/Winter 2001, pp. 279-288,
< http://legacy.wilsoncenter.org/coldwarfiles/files/Documents/Document_Le%20Duan,%201979.pdf> .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 Nam, October 1979. *The Truth About Vietnam-China Relations Over the Last 30 Years*, pp. 3-95, < <http://www.vietnam.ttu.edu/virtualarchive/items.php?item=2390612005>> .

Roth, Stanley O., March 24, 1999. *Address to the Woodrow Wilson Center and the American Institute in Taiwan*, “The Taiwan Relations Act at Twenty and Beyond,” Washington, D.C., < <http://www.mtholyoke.edu/acad/intrel/tra.htm>> .

